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3,800 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元

预计发行日期：【】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14,800 万股

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控股股东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金国清先生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其他股东武汉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田三红先生、楼江女士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同时，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保荐人（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申报稿）签署日期：2010 年 11 月 22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下列事项：

一、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 11,000 万股，本次发行 3,8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14,800 万股，全部为流通股。其中：控股股东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金国清先生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其他股东武汉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田三红先生、楼江女士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同时，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二、经 2010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全部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三、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本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硫铁矿、磷矿石以及氯化钾、尿素、氯化铵等基础肥料，占产品生产成本比重约为 90%，故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变化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影响较大。总体来看，国内自给率高的氮肥、磷矿石一类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价格波动较小。如尿素，目前产能已相对过剩，市场总体平稳，1998 年至今价格波幅较小。其他对外依存度较高的钾肥以及生产硫酸所需硫磺，随着国内用量增加，受国际市场影响愈发明显，报告期出现较大波动。特别是国内硫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硫磺，进口依存度高达 90%左右，近些年来深受国际市场走势影响，价格大起大落，并带动下游硫酸、磷铵以及其他生产硫酸的原材料硫铁矿等价格大幅波动。我国硫、钾资源高度依赖国外的局面短期内无法扭转，硫、钾资源供应及价格波动对于行业的影响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尽管发行人可就近利用当地丰富的硫铁矿、烟气酸以及与钾肥主要供应商建立起良好的业务关系，上述主要原材料供应充足，但采购价格可能受国际硫磺、钾肥价格波动影响。

（二）主要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主要产品 NPK 复合肥、磷酸一铵作为重要的支农物资，自 1998 年市场化改革以来基本保持平稳，但近几年因受市场供求关系、上游原材料价格变动以及国际市场剧烈变化的影响，出现较大波动。如，2007 年上半年之前，国内各种化肥产品走势较为平稳，发行人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幅度较小。但自 2007 年 6 月份开始，因原材料、运费、人工成本上升推动及国际国内需求快速增长拉动，各类化肥价格持续上涨，发行人主要产品价格亦相应迅速上涨，至 2008 年 9 月份，NPK 复合肥、磷酸一铵涨幅接近 100%。2008 年第四季度，则受进口硫磺价格暴跌及国际金融危机影响，经销商延迟冬储备货，硫酸等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下滑，产品价格相应大幅回落，发行人的 NPK 复合肥、磷酸一铵价格分别下滑近 30%、50%。2009 年以来，则呈现价格缓慢下行后低位震荡、平稳回升态势。通常，化肥市场价格平稳，化肥企业生产经营则相对更加稳定，暴涨、暴跌都可能对化肥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四、2008 年度，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 1,062.52 万元（扣除所得税影响），占当年净利润的比例为 13.51%，主要是当期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1,238.54 万元，2008 年发行人收到的政府补助对发行人的利润指标具有较大影响。

目 录

目 录 6

第一节 释义 11

第二节 概览 13

一、发行人简介 13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7

三、主要财务数据 17

四、本次发行情况 18

五、募集资金的运用 18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0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0

二、发售新股的有关当事人 20

三、本次发行相关事项 22

四、发行时间表 22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3

一、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23

二、主要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24

三、偿债风险 25

四、政策风险 25

五、销售市场相对集中的风险 26

六、在研项目开发失败风险 26

七、极端气候变化等自然灾害引发的经营风险 26

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27

九、产能扩张引起的销售风险 27

十、安全生产的风险 28

十一、运力紧张及运费上涨的风险 28

十二、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28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9

一、基本信息 29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29

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2

四、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47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47

六、发行人股东及控股参股情况 52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62

八、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64

九、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 67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68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68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8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90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95

五、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22

六、特许经营权情况 127

七、研究开发情况 129

八、在境外经营及境外资产状况 133

九、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34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37

一、同业竞争 137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38

三、报告期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138

四、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41

五、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14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45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145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50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51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本公司及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 152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及与发行人关联情况 152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情况 15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与发行人签定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153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153
九、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53
第九节 公司治理结构 155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55
二、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161
三、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161
四、内部控制制度评估意见 161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163
一、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163
二、简要会计报表 163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66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66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及其影响 180
六、最近一期重大收购兼并情况 180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180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原价、净值 182
九、最近一期末对外投资项目情况 182
十、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情况 182
十一、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情况 183
十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85
十三、现金流量情况 187

十四、主要税种税率、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财政补贴 189
十五、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2
十六、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192
十七、公司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193
十八、公司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194
十九、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194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95
一、财务状况分析 195
二、经营成果、盈利能力分析 211
三、资本性支出的分析 230
四、对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的趋势分析 231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影响 233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234
一、发行人发展计划 234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237
三、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237
四、发行人确保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237
五、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238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239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39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240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前景分析 243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250
五、项目的关键技术及标准 253
六、项目技术及工艺流程 253
七、项目的主要设备选择 257
八、项目所需的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 257
九、项目竣工时间、产量、产品销售方式及营销措施 258

十、项目的节能分析 259
十一、项目的环境保护 261
十二、项目组织方式与实施进度规划 263
十三、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263
十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264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265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265
二、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266
三、发行完成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66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266
五、本次发行完成后派发股利的计划 266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267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计划 267
二、重要合同 268
三、诉讼或仲裁 270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271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271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272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273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74
五、承担验资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75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27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司尔特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原公司	指	安徽省宁国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2004 年 6 月之前名称为“宁国市中化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	指	安徽省宁国复合肥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指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宁国市农资公司、宁国农资	指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长江投资公司	指	武汉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中化化肥公司、中化化肥	指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原中化国际化肥贸易公司），原公司股东
安徽省农资公司、安徽农资	指	安徽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原公司股东
发起人	指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武汉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金国清先生、田三红先生、楼江女士
章程	指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双津实业公司	指	安徽省宁国双津（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原公司股东
宣城分公司	指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公司
广告分公司	指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告分公司
宁国国际大酒店	指	宁国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宁国市农资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农公司、中农	指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本公司钾肥主要供应商之一
缓释肥	指	施于土壤后、养分缓慢释放出来的一类肥料
复混肥料	指	氮、磷、钾三种养分中，至少有两种养分标明量的由化学方法和（或）掺混方法制成的肥料
复合肥料	指	氮、磷、钾三种养分中，至少有两种养分标明量的仅由化学方法制成的肥料，是复混肥料的一种
NPK 复合肥	指	含有氮、磷、钾三种养分的复合肥料
氯基复合肥、Cl-NPK	指	氯离子含量大于 3%的 NPK 复合肥料
硫基复合肥、S-NPK	指	氯离子含量低于 3%的 NPK 复合肥料
MAP	指	磷酸一铵
磷复肥	指	高浓度磷肥及磷酸基 NPK 复合肥
测土配方施肥	指	以土壤测试和田间试验为基础，根据作物需肥规律、土壤供肥性能和肥料效应，在合理施用有机肥的基础上，科学确定氮、磷、钾及中微量元素等肥料的施用数量、施肥时期和施用方法
淡储	指	为缓解化肥常年生产、季节施用的矛盾，保障春耕生产用肥，国家通过给予利息补贴的方式鼓励企业在用肥淡季储存化肥
二转二吸	指	硫铁矿制酸工艺中，SO_2 通过催化剂床层，大部分氧化为 SO_3，

		经吸收塔将 SO_3 吸收除去。之后，再次通过催化剂床层，让尚未氧化的 SO_2 进一步氧化为 SO_3，最后通过最终吸收塔，吸收除去新生成的 SO_3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指	经中国环境管理认证体系认证指导委员会认可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机构对各类组织依据国际标准 ISO14001：2004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审核确认，并颁发认证证书的活动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指	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机构对各类组织依据国际标准 ISO9001：2000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审核确认，并颁发认证证书的活动
电除尘	指	含尘气体通过高压静电场时，尘粒与被电离的气体相遇而带有阴电荷，在电场力的作用下，尘粒沉积在集尘板上，当粉尘沉积到一定厚度后，通过振打将其振落到灰斗内并通过排灰阀将灰排走，从而达到除尘的目的
GB18382-2001 neq ISO 7409：1984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肥料标识、内容和要求的国家标准
GB15063-2009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复混肥料（复合肥料）国家标准，2009 年 11 月 30 日发布，2010 年 6 月 1 日实施
报告期	指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 1-9 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3,800 万股 A 股的行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保荐人、宏源证券	指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指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质检总局	指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	指	本公司即将发行的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的普通股股票
A 股	指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
上市	指	本公司股票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ANHUI SIERTE FERTILIZER INDUSTRY LTD.,COMPANY

注册地址：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注册资本：1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金国清

经营范围：复合肥料及专用肥料研发、生产、销售，硫酸、磷酸一铵、合成氨、碳铵及副产品盐酸、红粉、磷石膏生产、加工、销售（其中：硫酸、磷酸一铵、合成氨、碳铵及副产品盐酸、红粉、磷石膏生产与加工由分公司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化肥、农地膜、农机具的购销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设计、制作、发布本企业形象及产品广告。

（二）设立情况

本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11月5日，由中化化肥公司、安徽省农资公司、宁国市农资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经2007年9月15日有限公司2007年第五次股东会决议和2007年9月30日发行人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批准，以经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截至2007年8月31日净资产124,262,421.23元为基数，按照1：0.8853的比例折合11,000.00万元股本，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0月9日，股份公司在安徽省宣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2500000007690（1-1）。

（三）经营情况

本公司从事国家大力支持、鼓励发展的高浓度磷复肥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高浓度缓释NPK复合肥系列产品以及磷酸一铵，中间产品包括硫酸、磷酸等。目前，已具备年产53万吨高浓度缓释NPK复合肥、30万吨磷酸一铵、25万吨硫酸、15万

吨磷酸的生产能力。其中，磷酸一铵产量位列全国第十位，硫铁矿制酸产量位列同行业第八位（2009年），综合实力挤入中国复合肥行业十强、中国化肥行业百强、安徽企业百强、安徽省民营企业十强行列。本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自2001年8月起被连续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08年12月第一批通过国家新一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09年还被列入安徽省第一批产学研联合示范企业、第二批创新型试点企业。本公司系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A级纳税信用等级单位，属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公开授信单位、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总行级黄金客户。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化肥作为重要的支农物资，与农业增产、农民增收紧密相关，保持化肥行业平稳发展意义重大。当前，化肥行业正处于产销大国向化肥强国的升级转型时期，氮、磷基础肥料产能已相对过剩，产品结构不合理、产业集中度过低，硫、钾资源过度依赖国外等深层次矛盾逐步暴露，市场出现大起大落，产业整合、升级的要求日益迫切。这为始终坚持复合、高效、环境友好发展方向，具备资源、市场、规模、品牌等综合优势的行业龙头企业创造了良好的发展契机。作为国内最早一批实现规模化、专业化生产的复合肥企业，本公司根据“基础肥料向资源地集聚、二次加工向消费地集中”、“矿肥结合、酸肥结合”等化肥行业发展政策、方针的要求，以及“缺硫少钾”的产业发展现状，充分依托当地硫资源、市场双重优势，坚持走规模化、专业化、一体化道路，内涵发展、外延扩张并举，逐步实现了以物理合成为主的传统复合肥行业龙头企业向现代化磷复肥一体化优势企业的跨越式发展，形成了自身经营特点以及竞争优势。特别是在应对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中，发行人表现出较强的抢抓市场机遇和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成功规避了国际硫磺价格暴跌引发的巨大风险，继续保持了稳定发展的势头，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主要经营优势如下：

一是产业链优势。按照一体化、规模化、循环利用的原则，发行人已建立起符合循环经济特点的磷复肥生产体系。中间产品直接用于下一环节生产，简化了一些烘干、造粒、破碎等流程，节约了部分能耗、人工成本。另外，实现了废水、废气、废渣等废弃物的循环利用，如利用硫铁矿制酸余热发电及供给蒸汽，满足了宣城分公司生产所需蒸汽以及近2/3生产用电；循环利用工业废水，实现废水达标排放；副产品红粉、盐酸直接外销，磷石膏通过制建材或水泥添加剂也逐步得到合理开发利用。发行人基于循环经济理念的一体化生产体系，既确保企业实现了节能、降耗、低碳、环保的循环经济目标，也变废为宝，进一步降低了生产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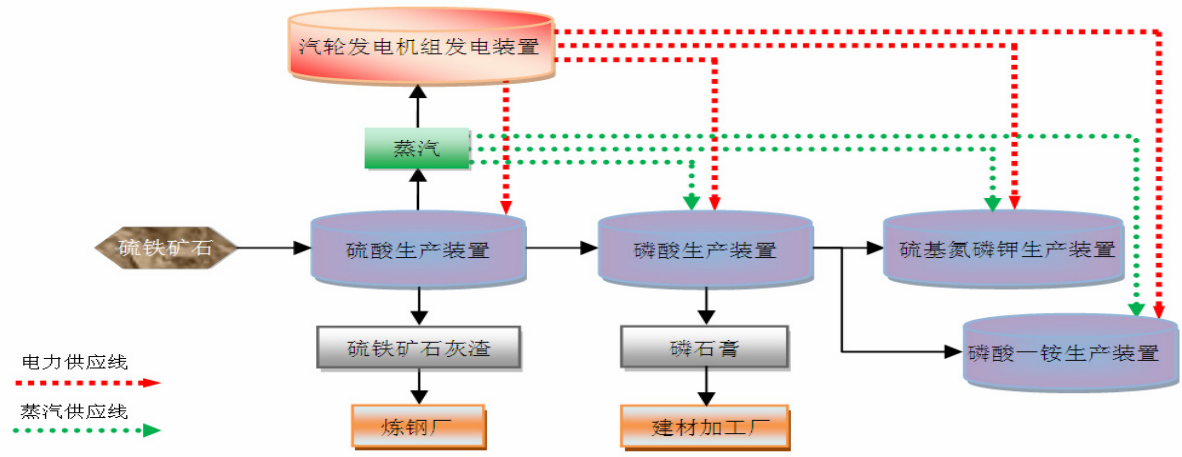

二是资源优势。我国系缺硫少钾的国家，高品位、可开发利用的硫、钾资源有限，且分布极不均衡，特别是磷矿石主要产区云、贵、川、鄂缺乏高品位硫铁矿资源，主要依赖进口硫磺制酸。发行人周边的铜陵、巢湖、安庆、马鞍山、宣城等地，系国内硫铁矿及伴生矿主产区，硫铁矿储量大、品位高、易开采，能够充分保障发行人就近采购硫铁矿制酸所需原材料。另外，临近的有色金属冶炼企业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烟气酸年产量超过 200 万吨，也有利于发行人择机低价位采购部分硫酸补充自产硫酸不足及控制成本。此外，发行人周边的南陵等地，钾长石资源丰富，近 10 多年来发行人先后联合合肥工业大学、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等单位进行钾长石开发利用研究，为寻找新的钾元素原材料来源创造条件。

三是区位优势。化肥产业属大进大出、消费季节性较为明显的行业，产品、原材料运输量大，发运相对集中，故对运输能力要求高。发行人地处华东、华中结合部，安徽、山东、江西、江苏、河南等农业大省的交界处。上述省份耕地面积和粮食播种面积均达到全国的1/3强，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比例近45%，农资需求旺盛、市场容量巨大，系化肥主销区。发行人产品发往上述地区，火车、汽运、船运等各种运输方式便利，运输半径小。另外，发行人主要原材料硫铁矿就近采购，磷矿石主要通过船运方式从湖北采购，故产品、原材料运输便捷、运输成本相对较低，区位优势较为明显。

四是产品质量和品牌优势。发行人始终从农户实际需要出发，注重开发生产适销对路、价格适中、品质优良的产品，“施用司尔特，丰收自然得”、“进口质量、国产价格”的产品理念深受广大农民用户认同。“司尔特”牌复合肥系列产品先后被认定为“国家免检产品”、“安徽名牌产品”、“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等，“司尔特”商标于2006年被认定为“安徽省著名商标”，2007年又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2007年、2008年还相继荣获“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质量奖”、“安徽省质量奖”。产品质量和

品牌优势，是发行人十多年发展过程中累积下来的宝贵财富，也是发行人下一步扩产扩能加快发展的重要基础。

五是技术创新与新产品开发优势。发行人已建立起国家级农化服务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并与合肥工业大学、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等科研院所联合，在缓释技术及各类专用肥产品开发上取得多项成果，自主开发的高浓度多元素包膜缓释新型复合肥、高氮硫基NPK缓释新型复合肥、棉花专用配方缓控释肥分别于2003年、2007年、2009年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另外，在中低品位磷矿石、硫铁矿综合利用以及钾长石磷石膏联合开发利用等行业重点攻关项目上取得明显进展。技术研发能力是发行人不断适应市场需要开发适销对路新产品，加大硫、磷、钾资源开发与综合利用的重要保障。

六是营销网络优势。发行人已逐步形成了一套成熟完善的销售体系和稳定的销售网络，建立起一支稳定的经销商队伍，销售市场已扩大到除新疆、西藏等边远省份以外的全国27个省市900多个县市。特别是在安徽、江西等周边省份，与各级农业土肥、植保、农技推广等单位紧密合作，推进测土配方施肥，指导农民科学施肥，产品的知名度、农民认可度以及经销商的忠诚度、稳定性较高，营销网络优势较为明显。

发行人近年来获得的主要荣誉：

年度	荣誉	授予、评选单位
2010	安徽省民营企业十强	安徽省工商联、经信委、工商局、商务厅、地税局
	安徽企业百强	安徽省经信委、安徽省企业联合会
2009	2009 中国化肥企业 100 强	中国化工学会化肥专业委员会，化工情报信息协会
	安徽省民营企业二十强	安徽省工商联、经信委、工商局、商务厅、地税局
	安徽企业百强	安徽省经信委、安徽省企业联合会
	安徽省创新型试点企业	安徽省科技厅、发改委、经委、财政厅、国资委等
	安徽省产学研联合示范企业	安徽省经信委、教育厅
	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流通协会
2008	高新技术企业	安徽省科技厅、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安徽省经委、发改委、科技厅等
	安徽省质量奖(2008-2011)	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A 级纳税信用等级	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
	安徽省民营企业二十强	安徽省工商联、经委、工商局、商务厅、地税局
	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特别荣誉奖	中国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质量管理小组活动 30 周年优秀企业特别奖	中国质量协会
	2008 中国化肥企业 100 强	中国化工学会化肥专业委员会，化工情报信息协会
	第三届中国农民喜爱的农资品牌	农资导报
2007	中国驰名商标	国家工商总局
	产品质量免检证书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先进集体	中国人事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质量奖	中国质量协会
	2007 中国化肥企业 100 强	中国化工学会化肥专业委员会，化工情报信息协会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国市农资公司持有发行人6,985.00万股，占发行人股本63.50%，为发行人控股股东。该公司成立于2001年7月18日，法定代表人为金国清，注册资本为8,992.66万元。目前从事投资管理。宁国市农资公司除持有发行人63.50%股权外，还持有宁国国际大酒店100%股权。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金国清先生直接持有宁国市农资公司30.38%的股权，其女金平辉女士持有宁国市农资公司6.11%的股权。金国清先生及其女金平辉女士合计持有宁国市农资公司36.49%的股权，分别为宁国市农资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金国清先生一直担任宁国市农资公司及其下属其他企业董事长，对宁国市农资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并实际控制该公司。金国清先生还直接持有发行人7.40%的股权，并通过宁国市农资公司控制发行人63.50%的股权，且自2003年9月开始一直担任发行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先生之简历，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一、（一）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三、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众环审字【2010】921号《审计报告》，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资产总额	78,300.30	69,321.76	76,612.03	62,631.61
负债总额	45,777.43	43,098.28	53,513.82	47,400.22
股东权益合计	32,522.88	26,223.48	23,098.22	15,231.39
资产负债率（%）	58.46	62.17	69.85	75.68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94,231.73	118,199.17	121,594.16	91,255.44
营业利润	6,990.93	7,163.95	7,932.29	7,014.35
利润总额	7,418.00	7,658.38	9,284.32	7,094.74
净利润	6,299.40	6,487.56	7,866.83	4,725.09

项 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871.08	6,034.66	6,804.30	4,651.19
综合收益总额	6,299.40	6,487.56	7,866.83	4,725.09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3.32	25,636.71	5,193.88	13,060.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4.21	-1,495.15	-4,352.65	-4,500.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4.30	-25,194.60	-20.97	-11,691.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33.41	-1,053.03	820.26	-3,132.09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	0.97	0.97	0.80	0.86
速动比率	0.65	0.68	0.26	0.42
资产负债率（%）	58.46	62.17	69.85	75.68
每股净资产（元/股）	2.96	2.38	2.10	1.38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03.24	129.33	117.12	144.91
存货周转率（次）	6.36	5.08	4.73	5.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67	2.33	0.47	1.19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全面摊薄）（元/股）	0.53	0.55	0.62	0.42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拟发行3,800万股

发行价格：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五、募集资金的运用

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70万吨/年氨化造粒缓释复合肥搬迁扩建项目。该项目已经安徽省宁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工业【2010】56号

文核准，项目总投资64,424.25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60,596.65万元，新增铺底流动资金3,827.60万元。

如果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发行人拟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筹措资金填补资金缺口。募集资金结余部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1.00元

发行股数：拟发行3,8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68%

每股发行价格：【】元（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倍（计算口径：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96元（以2010年9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值为基础）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以2010年9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值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倍（计算口径：按照发行价格除以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募集资金总额为【】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费用【】万元

保荐费用【】万元

审计费用及验资费用【】万元

律师费用【】万元

发行手续费【】万元

拟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发售新股的有关当事人

1、发行人：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国清

法定住所：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董事会秘书：吴　勇

电话：（0563）4181590

传真：（0563）4181525

联系人：吴　勇、蔡炎梁

2、保荐人（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　戎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联系电话：（010）88085771

传　　真：（010）88085256

保荐代表人：李　强、韩志谦

项目协办人：叶　华

项目经办人员：祁俊伟、赵向前、曾林彬、马书春

3、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王霁虹

法定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39号华业国际中心A座三层

联系电话：（010）82255588

传　　真：（010）82255600

经办律师：李季先、陈　凯

4、会计师事务所：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光松

法定住所：江汉区单洞路特1号武汉国际大厦B栋16层

联系电话：（027）85826771

传　　真：（027）85424329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　郁、汤家俊

5、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电　　话：（0755）25938000

传　　真：（0755）25988122

6、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丰盛支行

户名：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承销保荐分公司

账号：11001085200059261117

三、本次发行相关事项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发行时间表

事 项	日 期
询价推介时间	【】年【】月【】日—【】年【】月【】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	【】年【】月【】日
缴款日期	【】年【】月【】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本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硫铁矿、磷矿石以及氯化钾、尿素、氯化铵等基础肥料，占产品生产成本比重约为 90%，故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变化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具有较大的影响。

总体来看，国内自给率高的氮肥、磷矿石一类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价格波动较小。如尿素，目前产能已相对过剩，价格总体平稳，1998 年至今波幅较小。其他对外依存度较高的钾肥以及生产硫酸所需硫磺，随着国内用量增加，受国际市场影响愈发明显，报告期出现较大波动。特别是国内硫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硫磺，进口依存度高达 90%左右，近些年来深受国际市场行情影响，价格大起大落，并带动下游硫酸、磷铵以及其他生产硫酸的原材料硫铁矿等价格大幅波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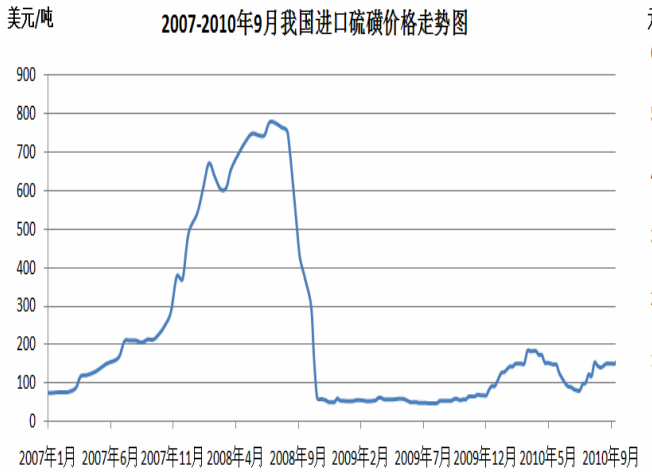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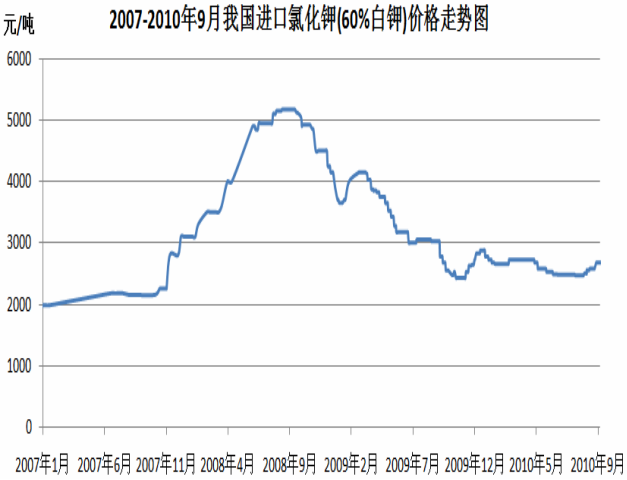

下游磷复肥企业一般可通过扩大生产规模、内部挖潜等手段降低生产成本以及调节产品价格等措施，应对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合理波动。但 2008 年进口硫磺价格短时间内的暴跌以及第四季度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则远远超出国内采取硫磺制硫酸的磷复肥企业以及外购磷酸一铵作为原材料的复合肥企业承受能力，导致这类企业因存有高价位硫磺库存而出现近 100 亿元的巨额潜亏，进而极大地损害了磷复肥行业的健康发展。发行人则因开发利用当地硫铁矿制硫酸以及择机低价位补充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烟气酸，就近采购、运输便利，特别是在 2008 年 7、8 月份硫磺以及硫铁

矿石价格非理性上涨时期，进一步加强采购、库存管理，严格控制高价位硫铁矿库存量，得以成功规避进口硫磺价格暴跌引发的巨大风险。

我国硫、钾资源高度依赖国外的局面短期内无法扭转，硫、钾资源供应及价格波动对于行业的影响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尽管发行人可就近利用当地丰富的硫铁矿、烟气酸以及与钾肥主要供应商建立起良好的业务关系，上述主要原材料供应充足，但采购价格可能受国际硫磺、钾肥价格波动影响。为平抑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控制采购成本、加强原材料供应保障，发行人将加快采购部门专业化、专门化建设，完善供应商库建设管理，建立健全采购招标、评标工作机制，优化奖惩机制；进一步加强库存、物流管理，控制资金成本以及库存风险，逐步建立若干物流调度中心，优化大宗原材料物流管理，降低运储成本；积极稳妥地向上游原材料产业延伸，适当时机参与硫铁矿石、磷矿石资源整合，加快钾长石开发利用。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也可加大原材料采购量，提高议价能力。

二、主要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NPK 复合肥、磷酸一铵作为重要的支农物资，自 1998 年市场化改革以来基本保持平稳，但近几年因受市场供求关系、上游原材料价格变动以及国际市场剧烈变化的影响，出现较大波动。如，2007 年上半年之前，国内各种化肥产品走势较为平稳，发行人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幅度较小。但自 2007 年 6 月份开始，因原材料、运费、人工成本上升推动及国际国内需求快速增长拉动，各类化肥价格持续上涨，发行人主要产品价格亦相应迅速上涨，至 2008 年 9 月份，NPK 复合肥、磷酸一铵涨幅接近 100%。2008 年第四季度，则受进口硫磺价格暴跌及国际金融危机影响，经销商延迟冬储备货，硫酸等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下滑，化肥复合肥产品价格相应大幅回落，发行人的 NPK 复合肥、磷酸一铵价格分别下滑近 30%、50%。2009 年以来，则呈现价格缓慢下行后低位震荡、平稳回升态势。通常，化肥市场价格平稳，化肥企业生产经营则相对更加稳定，暴涨、暴跌都可能对化肥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近年来国内化肥总需求量基本保持稳定，产品价格出现较大波动，深层次原因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一是**重要原材料硫、钾资源自给率严重不足，过度依赖国外，进口硫磺、钾肥价格剧烈变化引发国内磷复肥产品价格相应变动；**二是**生产经营过于分散，行业集中度过低，优势企业规模过小以及抗市场风险能力有限；**三是**市场秩序较为混乱，众多高耗能、高污染、小规模的复合肥企业生产低质、假冒、伪劣商品，低价冲击市场，

扰乱了正常的市场经营秩序。磷复肥行业必须全面淘汰落后产能，整顿市场秩序，加快扶持一批具有资源、市场、品牌、规模优势的龙头企业，大幅提高行业集中度，大力促进本国硫铁矿、钾资源开发力度，逐步摆脱对国外硫、钾资源的过度依赖，才能从根本上防范产品价格大起大落。

三、偿债风险

报告期各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5.68%、69.85%、62.17%，流动比率分别为 0.86、0.80、0.97，速动比率分别为 0.42、0.26、0.68。与化肥行业同类上市公司相比，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偏高，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偏低，偿债能力指标偏弱，造成上述情形的主要原因是发行人资本金不足，宣城分公司磷复肥项目建设、营运资金基本依靠银行借款和自有资金解决。发行人一直讲求诚信经营，重信誉、守信用，重视维系银企关系，从未发生一笔逾期贷款，与多家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连续多年被农业银行安徽省分行评为 AAA 客户，属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公开授信单位，2009 年又被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认定为总行级黄金客户。但随着产销规模扩大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企业资金需求进一步增加，而目前过高的资产负债率以及多数房屋、土地、机器设备已办理抵押担保，未来继续扩大间接融资能力受限，故若资本金不能得到有效补充，企业发展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

四、政策风险

（一）产业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高浓度磷复肥、专用复混肥料先后被列入《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2005 年修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属国家大力鼓励支持发展的支农产业，享受包括电价、铁路运价、化肥用天然气价格、减免增值税、冬储贴息等优惠政策。按照加入 WTO 所作的承诺，我国将会逐步取消对化肥生产、流通的各项优惠措施，原材料、用电、运输等逐步实行市场化价格。上述行业优惠政策取消后，化肥企业经营成本将会明显上升。若产品价格上涨不足以消化经营成本上升，化肥企业经营效益将会受到一定的影响。

（二）进出口政策变动风险

化肥是重要的支农物资，生产中大量消耗煤、磷、硫等不可再生资源品，故以满足国内消费为主。化肥产品进出口的主要目的是满足国内不能自给的资源品需求，以及平抑淡、旺季市场波动。近些年来，我国化肥进出口政策已根据需要作出多次调整。特别

是化肥产品出口关税税率整体已大幅提高，对尿素、磷酸一铵、磷酸二铵实行旺季加征特别出口关税，NPK 复合肥则不区分淡、旺季，一律加征特别出口关税。鉴于国内尿素、磷酸一铵、磷酸二铵等基础肥料产能已相对过剩，淡、旺季时间及税率调整直接对上述产品出口产生较大影响，进而传导至复合肥市场，故进出口政策变动会对发行人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环保政策变动风险

化工行业属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3】101 号文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以及公众环保意识日益增强，化工企业面临的环保要求日趋严格，“三废”排放标准可能逐渐提高。发行人要确保达到 “三废”排放标准，必须不断加大环保设施及运行方面的投入，故存在因环保政策变动而加大环保投入、增加经营成本的风险。

五、销售市场相对集中的风险

一般而言，化肥复合肥企业根据农民对品牌的认可度以及运输半径就近选择重点销售区域。发行人销售市场主要集中在皖、赣、豫、鲁、浙等华东地区，销量约占发行人年销量的 70%左右，特别是在安徽、江西销量占发行人年销量的 45%、15%左右。华东地区既是复合肥主要消费区，也是复合肥主产区，鲁、皖、苏三省复合肥总产量超过全国 50%，故面临的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此外，华东地区气候若出现极端变化，进而影响农业生产，发行人则可能因销售市场过于集中而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

六、在研项目开发失败风险

发行人技术中心已被安徽省经济委员会等部门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具备较强的新产品开发、工艺革新以及基础性研究能力，已根据“应用推广一批、储备一批、在研一批”的原则，制定了近、中、远期衔接合理的研究计划。目前，发行人瞄准磷复肥行业重点攻关课题，结合实际需要，重点组织实施了中低品位磷矿石利用、钾长石与磷石膏综合利用等研究项目，继续加强硫铁矿综合利用和缓释肥开发。特别是钾长石开发利用项目，国内暂无实现规模化、工业化生产先例，且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合肥工业大学等科研院校联合开发，能否获取适合产业化的技术成果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七、极端气候变化等自然灾害引发的经营风险

我国地域辽阔，区域自然条件差异较大且气候复杂多变，局部地区因极端气候变化发生自然灾害的概率较大。而且，当前大部分地区农业生产基础设施薄弱，抵御自然灾

害能力低下。一旦爆发干旱、雪灾、冻害、地震等自然灾害，农业生产势必遭受重创，相应减少化肥等农资需求，对化肥企业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如 2008 年初，安徽、浙江、湖南等地发生雪灾，对化肥企业生产、储运造成不利影响，甚至短时期停产。2009 下半年至 2010 年初，云、贵、川等西南地区持续大旱，重灾区农业生产无法开展，对化肥等农资市场形成巨大压力。其他诸如春季低温天气持续时间过长、秋季干旱少雨等较小的气候变化，也会相应延迟农业生产用肥季节，进而影响企业生产、销售。

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发行人控股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直接持有发行人 63.50%股份。金国清先生直接持有发行人 7.40%股份以及宁国市农资公司 30.38%股份，对控股股东及发行人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控股地位，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对经营决策进行控制，故发行人面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发行人已建立起董事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且在遵循关联方回避原则前提下，对发行人经营决策产生影响。另外，为进一步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发行人还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聘请三名会计、法律、行业专家作为独立董事，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进行监督，上述制度安排一定程度上避免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九、产能扩张引起的销售风险

发行人现有产品基本呈现产销两旺的局面。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 70 万吨氨化造粒高浓度缓释 NPK 复合肥后，将同步关停淘汰宁国本部现有使用时间较长、工艺相对落后的全部 43 万吨物理合成 NPK 复合肥生产线，实际新增 NPK 复合肥产能 27 万吨，同时实现产品升级换代。故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仅实现主要产品产能规模扩大，更为重要的是实现产品、工艺升级换代，全面提升 NPK 复合肥产品核心竞争能力。作为最早实现规模化生产的专业复合肥企业之一，发行人已经建立起遍布全国 27 个省市的销售网络，与中化化肥、中农等众多农资经营企业关系密切，具有较强的销售能力和市场影响力。故项目建成达产后，尽管销售压力有所增加，但因产品质量过硬、市场信誉好、品牌认可度高，市场开发基础较好，且已针对性加强营销队伍建设、优化营销措施、全面提升营销能力，已为顺利消化新增产能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十、安全生产的风险

发行人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的硫酸以及副产品盐酸具有较强腐蚀性，工艺流程中还使用了高压蒸汽。虽然发行人实行严格的生产管理，制定了详细的生产操作手册、工作要求，对安全生产隐患严加防范，至今从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但若上述工艺工段发生管理疏忽、组织不力，操作人员出现懈怠等情形，容易造成安全生产事故，进而对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十一、运力紧张及运费上涨的风险

化肥复合肥企业的原材料采购量和产成品销售量都很大，在运输上表现出“大进大出”和季节性特点，故对运输便捷性要求较高，运费高低也直接影响企业经营成本，如目前铁路运输费用一般占销售收入的 3%-5%。国家为保障化肥供应、降低流通费用、稳定农业生产，一直对化肥行业在运力上重点倾斜，把保障化肥及相关原料的运输摆在优先位置。特别是在铁路运输上，一直对化肥优先安排运力、实行优惠运价、免收铁路建设基金。但铁路运力紧张的局面未发生根本改变，特别是西南资源大省运力更加紧张。另外，铁路运价近年来连续多次上调，公路、河道运输价格受燃油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也连续上扬，都加大了生产企业运输成本。

发行人地处皖、赣、鲁、豫、浙、苏交界处，临近消费市场，运输半径小，而且主要销售地华东地区公路网发达，铁路、水运便利。主要原材料硫铁矿就近采购，磷矿石则主要从湖北采购经长江水路运输，交通便捷、运费也相对较低。与云南、贵州、四川等磷复肥企业相比，发行人储运优势较为明显。但因复合肥产品具有常年生产、季节性消费的特性，销售旺季时发行人也面临运力紧张的压力。同时，还因铁路运价调整及公路、河道运输运价上涨承受运输成本上升的压力。

十二、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净资产为 32,522.88 万元。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 5 亿元左右。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净资产将大幅增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约为 18 个月。建设期间，特别是发行当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难以创造较大的经济效益。故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前，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存在大幅下降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ANHUI SIERTE FERTILIZER INDUSTRY LTD. , COMPANY

注册资本：11,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金国清

设立日期：1997年11月5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办公地址：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邮政编码：242300

联系电话：（0563）4181590

联系传真：（0563）4181525

互联网网址：www.sierte.com

电子信箱：sierte@mail.xc.ah163.net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方式

发行人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宁国市中化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11月，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00.00万元。2004年6月30日，名称变更为安徽省宁国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经2007年9月15日公司2007年第五次股东会决议和2007年9月30日发行人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有限公司原有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截至2007年8月31日净资产124,262,421.23元为基数，按照1：0.8853的比例折合11,000.00万元股本，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超出股本部分合计14,262,421.23元转为资本公积。2007年9月25日，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发起人上述出资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07】089号《验资报告》。2007年10月9日，发行人在宣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企业法人注册登记号为342500000007690（1－1）。

（二）发起人

发行人由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的股东即为发行人的

发起人。发起人分别为宁国市农资公司、长江投资公司以及自然人金国清、田三红和楼江。发行人设立时，各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6,985.00	63.50
武汉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	20.00
金国清	814.00	7.40
田三红	550.00	5.00
楼江	451.00	4.10
合　计	11,000.00	100.00

（三）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主要发起人宁国市农资公司拥有的主要经营性资产为发行人63.50%的股权和宁国司尔特大酒店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2007年9月之前，宁国市农资公司自身从事化肥、农药等农资批零业务，2007年9月起逐渐停止化肥等农资经营业务，并自2008年以来仅从事投资管理。

发起人长江投资公司拥有的主要经营性资产为发行人 20.00%的股权，主要从事投资管理、咨询。

发起人金国清先生拥有的主要经营性资产为发行人 7.40%的股权和宁国市农资公司 30.38%的股权。自发行人设立以来一直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发行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宁国市农资公司、宁国国际大酒店董事长。

发起人田三红先生拥有的主要经营性资产为发行人 5.00%的股权和长江投资公司40.00%的股权，现任长江投资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发起人楼江女士拥有的主要经营性资产为发行人 4.10%的股权，无其他实业投资。

（四）发行人整体变更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拥有复合肥、各种专用肥料及硫酸、磷酸一铵、合成氨等原材料生产所需的机器设备、厂房、无形资产等主要资产，实际从事复合肥及各种专用肥料生产和销售业务。

（五）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各发起人以其在原有限公司的权益作为出资，整

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六）公司设立前后业务流程

发行人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设立前后业务流程没有发生本质变化，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图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四、（三）生产及工艺流程”。

（七）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主要发起人除拥有发行人的权益外，目前均不从事其他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发起人金国清先生目前担任发行人董事长和总经理，并兼任宁国市农资公司、宁国国际大酒店董事长，除此之外，发起人与发行人在生产经营方面无其他关联关系。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

发起人历次投入发行人的出资已足额到位。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全部由发行人承继，涉及需要办理持有人名称变更的事项已相继完成。

（九）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成立以来，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发行人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开发经营的能力，拥有完整的供、产、销系统。

1、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主要从事复合肥料及专用肥料研发、生产、销售，已建立起从硫铁矿制酸至最终产品各种高浓度缓释NPK复合肥、磷酸一铵一体化生产体系，并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销售及配套农化服务体系，具有独立的业务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发行人股东目前亦不存在影响发行人业务独立性的情形。发行人控股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目前从事投资管理，下属全资子公司宁国国际大酒店从事中式餐饮、住宿、棋牌室经营，与发行人业务不相关。其他主要股东也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近业务。

2、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全部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发行人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以企业资产、权

益或信誉为关联方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3、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依据《公司法》、《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建立起独立完整的人事用工制度，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发行人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经营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高级经营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发行人股东未曾违规干预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发行人其它生产、经营、管理人员，根据用工需要一律实行聘任制，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公司相关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规章制度进行管理。

4、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在机构设置、运行上完全独立，已建立起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经理负责的经营管理层在内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建立起高效运行的内部组织机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完全与股东单位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财务系统，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纳税的情况；建立了规范、完整、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以及对下属分公司实施行之有效的财务控制管理，不存在股东单位对发行人财务进行干预的情形。

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1、有限公司设立

（1）有限公司设立的具体情况

1997年9月12日，中化化肥公司、安徽省农资公司、宁国市农资公司签署合资经营合同，决定三方共同出资组建宁国市中化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00.00万元，其中，中化化肥公司以货币资金1,505.0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43.00%；安徽省农资公司分别以货币资金475.00万元和持有的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截至1997年9月30日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995.00万元合计1,470.0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42.00%；宁国市农资公司以持有的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截至1997年9月30日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525.0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5.00%。宁国市审计事务所对上述股东

出资进行了审验，1997年10月5日出具了宁审验字【1997】第130号《验资报告》。1997年11月5日，公司在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比例（%）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货　币	1,505.00	43.00
安徽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货币、实物	1,470.00	42.00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实　物	525.00	15.00
合　计		3,500.00	100.00

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系1994年8月由安徽省农资公司与安徽省宁国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1997年5月24日更名为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实收资本540万元，各自以现金方式出资270万元，出资比例为1：1。1994年6月22日，宁国县审计事务所对上述股东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宁审所字【1994】第021号验证报告。1994年8月29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后根据发展需要，安徽省农资公司与安徽省宁国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先后追加投入310万元、205万元，实收资本增至1,055.00万元，出资比例调整为55%：45%。1997年4月2日，宁国县审计事务所对上述增资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字【1997】151号《验资报告》。追加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时间	增资金额	增资方式	资金来源
安徽省农资公司	1994-07-30	205 万元	现　金	自　有
	1996-12-25	50 万元	以享有的 1995 年税后分配利润增加投资	税后利润分配
	1997-01-23	55 万元	以享有的 1996 年税后分配利润增加投资	税后利润分配
安徽省宁国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1994-09-09	205 万元	现　金	自　有

1997年6月，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第五次董事扩大会做出引入中化化肥合资经营的决议。宁国市审计事务所对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截至1997年5月31日资产负债进行清查评估，并于1997年6月24日出具宁审评字【1997】03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结果表明，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2,829.63万元，账面清查值为1,843.62万元，评估增值986.01万元。

1997年9月12日，中化化肥、安徽省农资公司、宁国市农资公司签署合资协议，共同出资组建宁国市中化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协议约定，新设立的宁国市中化司尔特化

肥有限公司承接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全部资产、负债，以1997年5月31日为基准日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参照，安徽省农资公司、宁国市农资公司以1997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各自在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拥有的经审计的部分所有者权益出资，所有者权益超过出资的部分作为宁国市中化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对上述两股东的负债。

宁国市审计事务所对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截至1997年9月30日资产负债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宁审所字【1997】第050号《审计报告》。截至1997年9月30日，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账面净资产值为2,004.13万元，按照55%：45%的出资比例，安徽省农资公司、宁国市农资公司对应享有的所有者权益分别为1,102.27万元和901.86万元。上述两方以拥有的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所有者权益出资金额分别为995.00万元、525.00万元，剩余的所有者权益107.27万元、376.86万元分别转入宁国市中化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对上述两股东的负债，并于当年清偿完毕。宁国市中化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设立后，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停止营业活动，资产、负债由新设宁国市中化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承接，土地、房屋等资产相继办理过户、交接手续，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合计5,380.09万元相继收回，包括短期借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工资、应付福利费等合计7,353.84万元负债相继清偿、处理完毕，1998年8月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予以注销。

（2）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截至1997年9月30日的负债具体清偿情况

根据宁国市审计事务所出具的宁审所字【1997】第050号《审计报告》，截至1997年9月30日，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包括短期借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工资、应付福利费等在内的全部负债合计7,353.84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科目	金额（万元）
短期借款	1,190.00
预收账款	1,657.58
其他应付款	4,228.20
应付工资	26.97
应付福利费	36.66
未交税金	131.03
其他未交款	1.17
预提费用	82.22
合　计	7,353.84

经告知并征得主要债权人的同意，上述负债自司尔特有限公司成立后全部由司尔特有限公司承接，并在正常经营过程中相继予以清偿。具体科目清偿情况如下：

①短期借款科目清偿情况及资金来源

截至1997年9月30日，原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所欠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公司、农行宁国市支行等五家单位本金合计1,190万元，在中化化肥、安徽省农资公司现金出资到位、验资后，分别予以清偿。具体清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还款日期	借款单位	归还本金	清偿方式及资金来源
1	1997 年 10 月 6 日	河沥信用社	100.00	股东投入款
2	1997 年 10 月 6 日	农行宁国市支行	500.00	股东投入款
3	1997 年 10 月 20 日	宁国市财政局	80.00	股东投入款
4	1997 年 10 月 30 日	宁国市财政局	10.00	抵所得税返还款
5	1997 年 11 月 11 日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公司	500.00	股东投入款
合　计			1,190.00	

②预收账款科目清偿情况及资金来源

截至1997年9月30日，原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预收账款余额为1,657.58万元，系正常业务往来形成的应付款项。预收账款余额由两部分组成，一部分是预收芜湖县农资公司、宣州市农资公司等10家农资经营公司货款，合计为135.56万元；另一部分是购买原材料、编织袋等未付款项，因未使用应付账款科目而计入预收账款科目，合计为1,522.02万元，共涉及湖南省冷水江市制碱厂、山东荣城碱厂等23家企业。

预收芜湖县农资公司、宣州市农资公司等10家企业货款135.56万元，于1997年10月份以交付复合肥产品方式予以结清。应付湖南省冷水江市制碱厂、山东荣城碱厂等23家企业采购款项1,522.02万元，分别于1997年10月-1998年6月期间以回笼的货款予以清偿。

③其他应付款科目清偿情况及资金来源

截至1997年9月30日，原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4,228.20万元，系正常业务往来形成的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有三部分组成：一是应付安徽省农资公司采购等往来款项，共计1,581.12万元。二是应付宁国市农资公司采购等往来款项，共计2,593.40万元。三是应付溧阳风机厂等四家单位及董光有等个人款项，共计53.68万元。

上述应付安徽省农资公司、宁国市农资公司款项是原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与两家单位业务往来结算滚动形成的。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每年从上述两单位采购部分原材料，且将部分复合肥产品销往两单位，并于年底核算结清往来。司尔特有限公司设立后，继续与安徽省农资公司、宁国市农资公司开展购销业务，1997年年底，司尔特有限公司与安徽省农资公司、宁国市农资公司结清当年往来款，资金来源于回笼的销售货款以及股东投入款。

应付溧阳风机厂等6家款项53.68万元，亦于1997年底前以自有资金支付结清。

④其他负债科目清偿情况及资金来源

其他负债项目系应付工资、应付福利费、未交税金、其他未交款及预提费用组成，合计278.06万元。司尔特有限公司设立后，完整承接了原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资产、负债、业务、人员。上述应付职工工资及福利费、应付税金以及预提的运输费用、利息费用先后正常结清，资金来源于企业自有资金。

保荐机构认为：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在整体资产、负债、业务、人员由司尔特有限公司承接前，告知并征得主要债权人同意，且截至1997年9月30日所有债务全部得到清偿，至今从未因当时债务发生纠纷，亦不存在发生潜在纠纷的可能。

发行人律师认为：宁审所字【1997】第050号《审计报告》所列示的复合肥公司截至1997年9月30日的流动负债合计7,353.84万元，已通过偿还、交付货物或其他方式清偿完毕，不存在纠纷或潜在法律风险。

2、发行人历次股东及股权变化

自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本公司未发生任何股权变动。本公司前身司尔特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11月5日，其历次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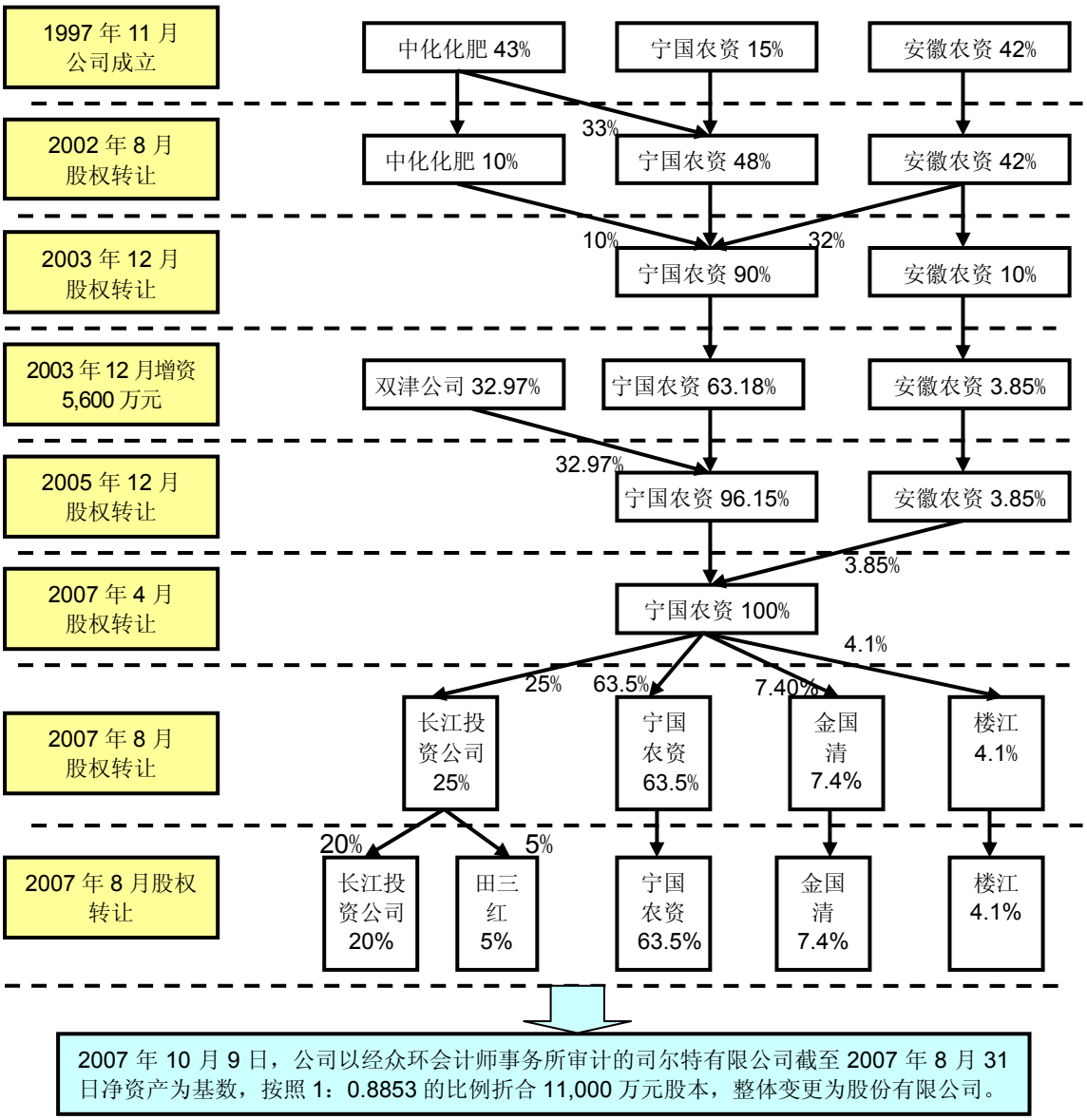

本公司股本形成及历次变更的详细情况如下：

（1）2002年股权转让

经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单位原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批准，中化化肥公司将其持有司尔特有限公司全部 43%股权中的 33%的股权转让给宁国市农资公司。2002 年 8 月 15 日，中化化肥公司、安徽省农资公司、宁国市农资公司三方共同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中化化肥公司除按照出资额一次性收取 1,155.00 万元转让款外，仍按照 43%的比例参与司尔特有限公司 2002 年 1 月 1 日至宁国市农资公司一次性支付受让股款日期间的利润分配。此次股权转让，中化化肥公司一次性收取转让款 1,155.00 万元，并参与 2002 年度利润分配，分得红利 11.47 万元。

宁国市农资公司 2002 年 8 月 14 日向中化化肥公司支付股权受让款 1,155.00 万元，

上述款项来源于销售回笼的货款等自有资金。

发行人于 2002 年 9 月 19 日在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该次股权转让后，发行人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1,680.00	48.00
安徽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1,470.00	42.00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350.00	10.00
合　计	3,500.00	100.00

（2）2003年股权转让和增资扩股

①中化化肥转让股权

2003 年 12 月 6 日，中化化肥公司与宁国市农资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司尔特有限公司 10%的股权转让给宁国市农资公司，除按照出资额收取转让款 350.00 万元外，仍按照该次转让前持股比例 10%参与当年利润分配。此次股权转让，中化化肥公司一次性收取转让款 350.00 万元，并参与 2003 年度利润分配，分得红利 14.07 万元。

宁国市农资公司 2004 年 1 月 13 日向中化化肥公司支付股权受让款 350.00 万元，上述款项来源于销售回笼的货款等自有资金。

中化化肥公司与宁国市农资公司除共同投资司尔特有限公司外，双方无其他关联关系。中化化肥公司两次转让股权价格均系协议双方协商以注册资本为基数、按转让股权比例计算得出，另外按股权转让当年持股时间参与当年利润分配。

自 1997 年 11 月设立至退出，中化化肥公司从司尔特有限公司分得利润累计达到 893.50 万元，全部股权转让所得及历年分红收入合计为 2,398.50 万元，投资增值率达到 59.37%。

2008 年 4 月 8 日，中国中化集团公司出具了《中化集团关于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问题的函》，对发行人原股东中化化肥公司出资及两次股权转让行为予以确认，“上述出资及股权转让事宜，已履行了我司内部决策程序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事实清楚、客观真实，无法律纠纷，特此确认”。

保荐机构认为：中化化肥两次股权转让价格均系协议双方协商以注册资本为基数、按转让股权比例计算得出，另外按股权转让当年持股时间参与当年利润分配。两次转让股权行为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2008 年 4 月 8 日中化化肥股东中国中化集团公司对上

述股权转让事宜予以确认。故，两次转让行为未发生价格显失公允之情形，转让合法有效，无潜在纠纷。

发行人律师认为：中化化肥两次向市农资公司转让安徽省宁国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股权，其价格均以转让时安徽省宁国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基数、按转让股权比例计算得出，且经股权转让及受让各方协商一致并签订转让协议，是转让及受让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且已经有权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单位—中国中化集团公司具文确认。

②安徽省农资公司转让股权

2003 年 12 月 3 日，安徽省农资公司与宁国市农资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安徽省农资公司将其持有司尔特有限公司 32%的股权转让给宁国市农资公司。按协议规定，安徽省农资公司除直接收取转让款 700.00 万元外，仍按照本次转让前持股比例 42%参与 2003 年度利润分配。

宁国市农资公司 2003 年 12 月 17 日向安徽省农资公司支付股权受让款 700.00 万元，上述款项来源于销售回笼的货款等自有资金。

安徽省农资公司与宁国市农资公司除共同投资司尔特有限公司外，无其他关联关系。

此次股权转让作价，协议双方主要参照转让前发行人净资产情况。根据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安南会审字【2003】第 8 号），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经审计净资产为 3,984.18 万元，其中包括计提当年应分配的利润 26.67 万元，以及当地政府明确用于企业积累发展的所得税返还 551.38 万元。此次股权转让作价，系以账面经审计净资产值扣去上述两项后的实际值 3,406.13 万元为主要参照。此次股权转让比例为 32%，对应的实际净资产值为 1,089.96 万元，而转让价款为 700 万元，约为对应的实际净资产的 64.22%。

除参照转让前净资产情况外，同时还综合考虑转让前发行人盈利能力明显下降以及当年参与利润分配权利和历年投资回报等情况协商确定，具体如下：

一是转让前盈利能力下降明显。2001-2003 年间，受复合肥行业持续不景气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大幅下降，2001、2002 年仅实现净利润 83.23 万元、132.68 万元，较往年大幅下降 80%左右。

二是参与转让当年利润分配。按照协议规定，仍按照本次转让前持股比例 42%参与 2003 年度利润分配，并实际分得红利 59.09 万元。

三是股权转让前已取得良好的投资回报。自发行人设立至此次股权转让前，发行人已累计向安徽省农资公司分配利润 858.99 万元。

此次股权转让，安徽省农资公司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并报主管单位安徽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批准。2008 年 3 月 10 日，安徽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出具了确认函，确认股权转让行为履行了合法、有效的报批程序。2008 年 4 月 11 日，安徽省人民政府对股权转让行为再次予以确认。

2003 年 12 月 3、6 日股权转让完成后，发行人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3,150.00	90.00
安徽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350.00	10.00
合　计	3,500.00	100.00

2002-2003 年，中化化肥、安徽省农资公司先后转让所持原公司股权的主要背景、原因如下：

一是 2001-2003 年间，山东、江苏等省份一批 20 万吨/年以上复合肥生产线相继建成投产，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复合肥价格持续走低。同时因煤炭价格上调，带动氯化铵、尿素及其他原材料紧缺、全面涨价，导致大批复合肥企业亏损、倒闭。发行人原材料全部依靠外购，成本居高不下，规模优势也逐步丧失，且银行债务较多、利息负担沉重，资产负债率居高不下，效益明显下滑。2001、2002 年仅实现净利润 83.23 万元、132.68 万元，较往年大幅下降 80%左右，分配股东红利减少幅度更大。

二是三方股东就原公司未来发展方向未能达成一致。地方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以及发行人主张立足当地硫铁矿资源，在宣城投资建设从硫铁矿制酸到磷酸一铵、硫基复合肥一体化生产线，一方面向上游延伸提高对原材料掌控能力，增强企业发展后劲；另一方面，开发硫基复合肥新产品，适度扩张复合肥产能规模。但鉴于当时硫酸市场价格每吨仅 100 元左右，硫铁矿制酸企业普遍亏损，以及项目投资量较大等原因，中化化肥、安徽省农资公司不愿追加投资以及承担新项目可能带来的风险。

自上述股权转让后，发行人仍然与中化化肥、安徽省农资公司一直保持良好的业务关系，每年从中化化肥、安徽省农资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采购大量钾肥等原材料。

③增资扩股

2003 年 12 月 18 日，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安徽省农资公司、宁国市农资公司、双津实业公司三方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其中，宁国市农资公司以货币方式新增出资

2,600.00 万元，双津实业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3,000.00 万元，公司实收资本增至 9,100 万元。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对新增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安南会验字【2003】45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27 日在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一并办理完成 2003 年 12 月份的股权转让、增资手续。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5,750.00	63.18
安徽省宁国双津（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	32.97
安徽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350.00	3.85
合　计	9,100.00	100.00

另外，根据 2004 年 6 月 28 日的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由宁国市中化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变更为安徽省宁国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并于 2004 年 6 月 30 日在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3）2005年股权转让

2005 年 12 月 3 日，宁国市农资公司与双津实业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双津实业公司将其持有司尔特有限公司 32.97%的股权按照出资额转让给宁国市农资公司。

宁国市农资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13 日向双津实业公司支付股权受让款 3,000.00 万元，上述转让款来源于银行借款以及销售回笼的货款等自有资金。

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8 日在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该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8,750.00	96.15
安徽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350.00	3.85
合　计	9,100.00	100.00

双津实业公司系主要生产经营多层共挤输液用膜、流延薄膜和真空镀铝薄膜等产品的民营企业。该公司退出本公司，主要原因是当时企业发展资金紧张，出售发行人股权回笼资金以满足业务发展需要。

双津实业公司与宁国市农资公司除共同投资司尔特有限公司外，无其他关联关系。该次股权转让价格系以转让时司尔特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基数、按转让股权比例计算得出。

（4）2007年股权转让

①安徽省农资公司转让股权

2007 年 4 月 25 日，经主管单位安徽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同意，安徽省农资公司与宁国市农资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安徽省农资公司将其持有发行人 3.85%的股权转让给宁国市农资公司，股权转让基准日为 2007 年 3 月 31 日，作价 420.00 万元。

宁国市农资公司2007年4月26日向安徽省农资公司支付股权受让款420.00万元，上述款项来源于销售回笼的货款等自有资金。

2007 年 7 月 24 日，公司在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股权转让，系安徽省农资公司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及发展战略调整自主做出的决定，并与宁国市农资公司协商一致达成。

安徽省农资公司与宁国市农资公司除共同投资司尔特有限公司外，无其他关联关系。转让价格主要参照转让前发行人净资产，并参考盈利状况、利润分配情况等协商确定。截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账面净资产为 12,224.70 万元。此次股权转让比例为3.85%，对应的净资产值为470.65万元，转让价款约为对应的净资产值的89.36%。

安徽省农资公司两次股权转让价格，协议双方主要参照转让前司尔特有限公司净资产，并参考盈利状况以及参与利润分配权利等情况协商确定。自 1997 年 11 月设立以来，司尔特有限公司累计向安徽省农资公司分配利润 951.86 万元。安徽省农资公司转让发行人股权及历年分红收入累计达到 2,071.86 万元。

2008 年 3 月 10 日，安徽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出具了确认函，确认发行人原股东安徽省农资公司出资及两次股权转让履行了合法、有效的报批程序。

2008 年 4 月 11 日，安徽省人民政府出具了《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确认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及安徽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股权转让等事项的函》（秘函【2008】79 号），对发行人原股东安徽省农资公司出资及两次股权转让事宜予以确认。

保荐机构认为：安徽省农资公司 2003 年、2007 年两次转让发行人股权，系根据自身需要并与受让方宁国市农资公司协商一致后做出的决定。股权转让价格均系协议双方主要参照转让前司尔特有限公司净资产，并参考盈利状况以及参与利润分配权利等情况协商确定。两次股权转让，出让方履行了合法、有效的报批程序，并先后经主管单位安徽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以及安徽省人民政府具文确认，故不存在价格显失公允之情形，无潜在纠纷。

发行人律师认为：省农资公司转让发行人股权的主要原因为公司自身资金需求及发

展战略调整；转让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股权转让协议》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该等股权转让已获安徽省人民政府具文确认。

②宁国市农资公司转让股权

根据 2007 年 8 月 11 日宁国市农资公司股东会决议，2007 年 8 月宁国市农资公司按照注册资本分别向长江投资公司、金国清、楼江转让所持有的司尔特有限公司 25.00%、7.40%、4.10%的股权。之后，宁国市农资公司分别与长江投资公司、自然人金国清、自然人楼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宁国市农资公司将其持有发行人 36.5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长江投资公司 25.00%、自然人金国清 7.40%、自然人楼江 4.10%。

2007 年 8 月 15 日，长江投资公司向宁国市农资公司全额支付 2,275.00 万元受让款，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2007 年 8 月 10 日，楼江向宁国市农资公司全额支付 373.10 万元受让款，资金来源于家庭财产。

2007 年 8 月 10 日，金国清向宁国市农资公司全额支付 673.40 万元股权受让款，资金来源于家庭财产及借款。

2007 年 8 月 18 日在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此次转让后，公司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5,778.50	63.50
武汉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75.00	25.00
金国清	673.40	7.40
楼江	373.10	4.10
合　计	9,100.00	100.00

交易背景：根据宁国市农资公司作出的说明，在 2007 年发行人改制前转让发行人部分股权，主要基于以下背景：

一是 2006 年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项目建成投产后，发行人面临较大的经营、资金、偿债压力。发行人 2004-2006 年先后投资近 3 亿元建设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项目。该项目主要装置 2006 年上半年陆续建成投产，年底基本达产。建成投产后，流动资金需求量大幅增加，固定资产折旧、财务费用也相应大幅上升，但新产品处于市场开发期，销售不畅，2006 年底积压了部分产品，导致宣城分公司当年亏损近千万元，

企业流动资金紧张，生产经营压力较大。另外，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项目主要依靠举债建设、经营。2006 年底，发行人银行借款余额达到 3.96 亿元，负债总额高达 6.06 亿元，超过 2005、2006 年公司销售收入，故面临较大的偿债风险。

二是控股股东调剂占用了发行人大量资金，短期内迫切需要出售部分股权回笼资金归还发行人，以缓解发行人资金紧张局面。自 2005 年起，借款银行为便于信贷管理，合并了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宁国市农资公司、发行人信贷规模，不再对宁国市农资公司单独贷款。截至 2006 年底，宁国市农资公司欠发行人往来款余额达 5,881.07 万元。2007 年初，宁国市农资公司除农资经营业务相关资产外，其他可变现资产主要为持有的发行人股权、宁国司尔特大酒店有限公司以及歇业待改建的星洲大酒店资产。酒店资产变现耗时长，资金回笼慢，不易处置。故宁国市农资公司采取变现部分发行人股权及逐渐停止农资经营业务回笼资金清偿欠发行人款项，以缓解发行人资金紧张压力。

三是湖北等磷矿石主产区加强了对磷矿资源的调控管理。磷矿石是发行人最主要的生产原材料之一，主要从湖北采购。自 2004 以来，特别是 2006 年湖北省人民政府出台了《关于加强磷矿资源管理的意见》（鄂政发【2006】72 号），湖北省加大对磷矿资源的管理力度，实行开采总量控制，优先保障省内供应。引入来自湖北武汉的长江投资公司，除资金、管理各方面的考虑外，也希望借助长江投资公司及其股东在湖北的影响，稳定发行人磷矿石供应。

基于上述背景，宁国市农资公司为支持发行人发展、破解资金紧张局面，做出变现部分股权筹措资金归还欠款的决定，并先后与多个投资方接触，最终经与受让方长江投资公司以及楼江多次谈判、友好协商，达成按照注册资本转让的协议。

2007 年 8 月，宁国市农资公司向实际控制人金国清转让部分股权，主要目的是强化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对司尔特有限公司的股权控制，确保在公司引入新股东后直接、间接持股数量最多，进一步巩固实际控制人地位，增强企业经营稳定性以及发展后劲。

转让定价依据：宁国市农资公司以注册资本作价向长江投资公司和自然人楼江转让发行人股份，主要是为支持发行人发展、破解资金紧张局面，做出变现部分股权筹措资金归还欠款的决定，并经多次磋商，与受让方长江投资公司以及楼江达成按照注册资本转让协议。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及受让方长江投资公司、楼江出具的说明，此次股权转让具体作价，转让方、受让方主要参照 2005、2006 年以及 2007 年上半年发行人生产经营、盈利情况以及偿债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具体如下：

一是参考过往两年发行人盈利能力及净资产规模。2005、2006 年发行人实现经营利润分别为 920.93 万元、1,740.8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617.02 万元、1,166.37 万元，每股收益相应为 0.067 元、0.128 元，2005、2006 年平均每股收益为 0.098 元/股。截至 2006 年底，发行人净资产为 11,573.29 万元，对应每股净资产为 1.27 元。尽管以注册资本作价，低于每股净资产，但按照 2005、2006 年平均每股收益计算的市盈率为 10.21 倍，已属于当时市场条件下风险投资正常的溢价水平。

二是参考发行人当时生产经营状况以及面临的偿债风险。2006、2007 年初，因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项目建成投产，发行人整体经营实力明显增强，2007 年初经营情况较上一年度有所改善，但经营效益尚未明显提升。另外，发行人因主要依靠举债建设、经营，债务负担沉重，2006 年底资产负债率超过 80%，面临较大的偿债风险。

保荐机构认为：（1）上述股权转让系转让方宁国市农资公司与受让方长江投资公司、楼江女士充分协商后达成的，已经宁国市农资公司董事会、股东会批准。受让方均按时缴付股权受让款，并相应办理了股东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发行人各股东分别出具说明，承诺未委托他人持股或受托代持他人股份，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故，宁国市农资公司 2007 年在改制前转让部分股权价格合理、公允，无潜在法律纠纷；（2）引入新股东，主要目的是宁国市农资公司变现部分股权以清偿所欠发行人的款项。另外，通过股权结构多元化，可改变独家持股的局面，有助于改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③长江投资公司转让股权

根据司尔特有限公司 2007 年 8 月 25 日股东会决议，同意长江投资公司向田三红先生转让所持有公司 5%的股权。2007 年 8 月 26 日，长江投资公司与自然人田三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长江投资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5%的股权作价 455 万元转让给自然人田三红。

田三红先生于 2007 年 8 月 13 日向长江投资公司缴付 730 万元委托投资款，在 2007 年 8 月 26 日长江投资公司与田三红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后，委托投资款中的 455 万元抵作田三红先生应付的股权受让款。

股权受让方田三红先生持有长江投资公司 40%股权，系长江投资公司控股股东，并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该次股权转让价格依据转让时司尔特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基数、按转让股权比例计算得出。

2007 年 8 月 31 日，在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股权转让后发行人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5,778.50	63.50
武汉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820.00	20.00
金国清	673.40	7.40
田三红	455.00	5.00
楼江	373.10	4.10
合　计	9,100.00	100.00

发行人律师认为：（1）2005 年双津实业公司、2007 年宁国市农资公司以及长江投资公司股权转让，其价格均以转让时安徽省宁国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基数、按转让股权比例计算得出，且经股权转让及受让各方协商一致并签订转让协议，是转让及受让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2）发行人为改善治理结构等原因引入上述新增股东并发挥新增股东的积极作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5）2007 年 10 月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经 2007 年 9 月 15 日司尔特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五次股东会决议和 200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有限公司原有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截至 2007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 124,262,421.23 元为基数，按照 1：0.8853 的比例折合 11,000.00 万元股本，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10 月 9 日，发行人在宣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企业法人注册登记号为 342500000007690（1－1）。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发行人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6,985.00	63.50
武汉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	20.00
金国清	814.00	7.40
田三红	550.00	5.00
楼江	451.00	4.10
合　计	11,000.00	100.00

3、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的股本变化

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股东及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设立以来，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四、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1、司尔特有限公司设立时验资情况

司尔特有限公司设立时，宁国市审计事务所对截止1997年10月5日出资人出资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宁审验字【1997】第130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司尔特有限公司设立时实收资本3,500.00万元，其中，中化化肥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1,505.00万元，出资比例为43.00%；安徽省农资公司分别以货币475.00万元、所拥有的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所有者权益995.00万元出资，合计出资1,470.00万元，出资比例为42.00%；宁国市农资公司以所拥有的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所有者权益525.00万元出资，出资比例为15.00%。

2、2003年司尔特有限公司增资时验资情况

2003年12月18日，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对截至2003年12月18日公司新增实收资本和变更后的实收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安南会验字【2003】45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司尔特有限公司新增实收资本5,600.00万元，其中，宁国市农资公司以货币增资2,600.00万元，双津实业公司以货币增资3,000.00万元。本次增资后，司尔特有限公司实收资本增至9,100.00万元。

3、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验资情况

2007年9月25日，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司尔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各发起人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07】089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司尔特有限公司原有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司尔特有限公司截至2007年8月31日净资产12,426.24万元为基数，按照1：0.8853比例折合11,000.00万元股本，司尔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超出股本部分共计1,426.24万元转为发行人的资本公积。

发起人历次投入发行人的出资资产均按照历史成本法计价，1997年司尔特有限公司成立时进行了评估，后三方约定按照经审计的账面价值作为出资资产的价值，未做评估调账。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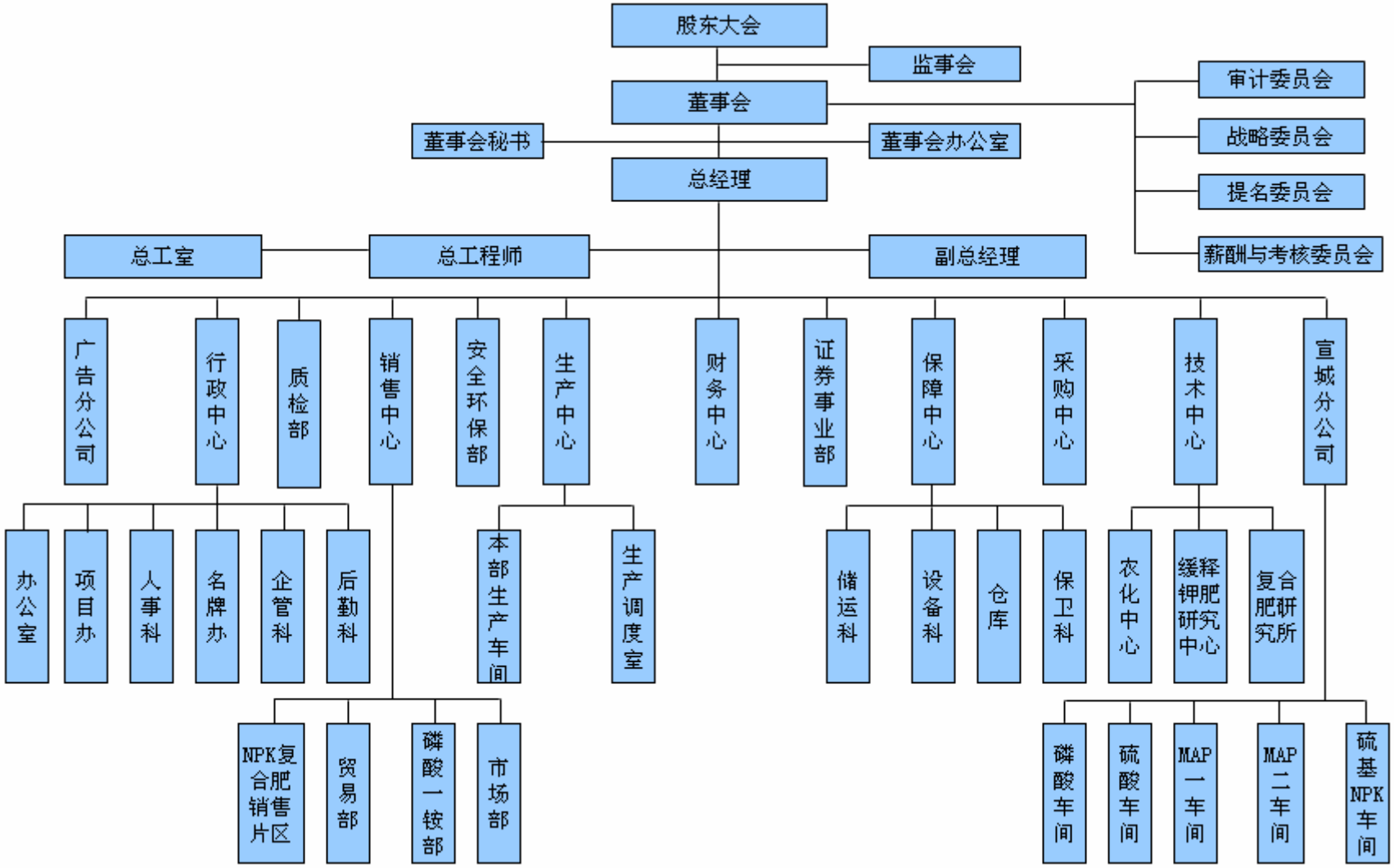
股东大会
监事会
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办公室
总经理
总工室
总工程师
副总经理
广告分公司
行政中心
质检部
销售中心
安全环保部
生产中心
财务中心
证券事业部
保障中心
采购中心
技术中心
宣城分公司
办公室
项目办
人事科
名牌办
企管科
后勤科
本部生产车间
生产调度室
储运科
设备科
仓库
保卫科
农化中心
缓释钾肥研究中心
复合肥研究所
NPK复合肥销售片区
贸易部
磷酸一铵部
市场部
磷酸车间
硫酸车间
MAP一车间
MAP二车间
硫基NPK车间

（二）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设置

发行人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董事会为股东大会常设决策和管理机构。董事会设9名董事，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监事会设3名监事，其中1名为职工监事。公司设总经理1名，总经理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主持全面工作；设副总经理若干名，协助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设总工程师1名，负责工艺技术革新，领导总工室工作。设董事会秘书1名，负责对外信息披露，处理公司与证券管理部门、公司与股东的相关事宜。

本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供应、销售、技术、管理系统，内部管理构架精简高效，主要分为行政、销售、生产、采购、财务中心、质检部、安全环保部、总工室、证券事业部以及宣城分公司、广告分公司，并根据需要设置下一级机构。内部管理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部　门		职　能
行政中心	办公室	负责完成公司领导交办日常工作；负责各类文字材料的起草与审核；负责文书、档案管理；负责各类会务、车辆管理、日常接待、邮政收发等工作。
	项目办	负责项目信息的收集、分析、论证，项目投融资方案的拟定、项目谈判及项目实施、进度监控管理和风险控制等。
	人事科	负责人力资源规划，员工招聘、培训、绩效考核、薪酬管理，规章制度建设和人事档案管理等工作。
	名牌办	负责品牌战略的制定，搜集行业品牌信息，进行广告宣传。
	企管科	负责管理性文件的编制、修订工作；负责管理体系运行中的纠正和预防措施的组织实施与跟踪验证工作；负责过程的监视和测量及数据分析，对生产管理运行状况进行评审和改进；负责内部管理体系审核的计划安排，组织实施、编写发放审核报告，对纠正和预防措施的跟踪验证。
	后勤科	负责设置厂区内垃圾回收箱的清理；负责向开发区垃圾处理站移交废弃物；负责厂区绿化管理；负责厂区水电管理、维修。
销售中心	NPK 复合肥销售片区	按照销售区域的不同，将全国的销售区域划分为皖南部、皖北部、河南部、江西部、南方部、大北方部。各销售片区负责区域内复合肥系列产品的销售及销售网点管理，市场开拓，市场分析和需求信息的采集。
	贸易部	主要负责尿素批发业务。
	磷铵一铵部	负责磷酸一铵产品对外销售。
	市场部	负责产品售后服务，征询和监控顾客满意度信息，处理顾客意见；负责登记顾客投诉，协同相关部门对顾客投诉进行调查分析，核实并提出处理意见；负责协调与各地工商、质监、农业“三站”等部门关系。

部　门		职　能
生产中心	本部生产车间	四个生产车间均为氯基复合肥车间，组织实施生产计划，改善生产流程和制度，管理生产环节，组织本车间职工按照工艺操作流程的正确操作，按照生产计划进行生产，对本车间的有关的不合格品的原因分析和评审，负责本车间纠正和预防的具体实际工作。
	生产调度室	负责生产部门与销售中心、采购中心、设备科等部门衔接；根据工艺过程确认重点并编制工艺操作规程；下达生产计划，并督查生产完成情况。
保障中心	储运科	负责原材料的短途运输及产成品发货至交货点的运输管理工作；负责运输服务的管理；参与合同评审。
	设备科	负责生产设备的维护、保养、检修工作，保证设备正常运行；监督检查设备运行情况的记录，及时采取纠正、预防措施，消除设备隐患；负责组织编写设备操作、维护、保养、检修规程；负责组织对设备操作人员、维修人员的岗位技能培训工作；负责设备安全防护工作；负责生产设备及备品备件的选型，向供应科提供采购设备的有关资料。
	仓　库	根据原材料、成品特性、合理分配库房贮存物资；协调相关部门做好贮存质量、环境及物资标识管理工作；负责做好库房进出物资的过账等原始记录及产品防护工作。
	保卫科	负责应急准备和响应工作；督促各部门对各自负责的应急准备和响应工作的具体落实；负责防火、防盗工作，负责消防器材的维护、保养、检修与更换；负责组织训练义务消防员，对新进员工进行安全消防培训；指定应急预案，组织按预案演习。
技术中心	农化中心	负责销售区域测土配方；负责下达指导性配方；负责产成品标识的发放工作；负责农民科学施肥培训、技术支持等。
	缓释肥钾肥技术研究中心	主要负责钾长石制原料以及缓释肥产品开发。
	复合肥研究所	负责复合肥新产品的设计和开发，并对生产工艺的改进提出意见。
采购中心		负责组织对供方的选择和定期评定，建立和更新“合格供方名录”；负责原辅材料、备品备件、包装袋、测量设备等的采购供应；负责对不合格原辅材料的处理；参与合同的评审工作；负责对采购原辅材料的验证安排；负责对相关方进行评价和控制。
财务中心		根据年度经营目标，编制全年资金计划、利润计划、费用开支计划；实行成本监督；编制各类财务报表；参与制定公司的产品价格和采购价格，进行价格管理；监督资金计划的执行；做好会计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
质检部		负责监视和测量装置的内部计量标准、分析记录的编制、更改和日常管理；负责对原材料及产成品进行检验或试验，并测定结果，同时对产成品的检验状态进行标识；负责不合格品的评审和处置；负责监视和测量装置的计量校准工作；参与合同评审和供方评定的工作；负责对环境管理体系进行检测和测量。
安全环保部		全面负责本部、宣城分公司安全、环保工作。

部　门	职　能
证券事业部	参与筹备公司上市工作；协助董事会秘书完成公司上市后的信息披露工作、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准备工作以及投资者关系处理工作；负责公司对外公关联络、信息披露、信息收集等工作。
总工室	主要负责工艺流程设计，拟定原材料、产品标准以及设备选型要求。
宣城分公司	全面落实公司下达的生产、成本、费用控制计划，并在公司相关部门指导下做好质检、环保、安全、设备维护、技改等工作。
广告分公司	设计、制作、发布本企业形象及广告产品。

（三）发行人分公司基本情况

1、广告分公司

广告分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22 日，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42502000009480（1-1），营业场所为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负责人李霞。该分公司主要负责公司宣传及产品广告策划、发布事务。

2、宣城分公司

宣城分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3 月 30 日，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425002501295（1-1），营业场所为宣城市巷口桥，负责人金国清。宣城分公司主要从事磷酸一铵、硫基复合肥以及中间产品硫酸、磷酸等生产，目前已形成从硫铁矿制酸至最终产品磷酸一铵及硫基复合肥一体化生产体系，主要产品硫酸、磷酸、硫基复合肥、磷酸一铵年设计生产能力分别为 20 万吨、12 万吨、10 万吨、24 万吨，年实际生产能力已分别达到 25 万吨、15 万吨、10 万吨、30 万吨。自投产以来，宣城分公司基本实现满负荷运转，成为公司的成本控制中心和主要利润来源，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背景

自 2004 年开始，发行人依靠银行借款及自身积累，投入大量资金建设宣城磷复肥一体化项目，主要从以下几方面考虑：

一是复合肥及高浓度磷肥市场需求空间巨大，特别是经济作物对硫基复合肥需求增长迅速。当时，国内化肥施肥复合化率不足 25%，而发达国家普遍超过 50%，同时国内复合肥产量及生产复合肥所需的高浓度磷肥难以满足需要，每年需从国外大量进口填补需求缺口。另外，随着农业种植业结构调整进一步加快，糖料、水果、蔬菜及烟叶等附加值相对较高的忌氯性经济作物对于硫基复合肥需求增长较快、潜力巨大。

二是复合肥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钾肥、氯化铵、尿素、磷酸一铵及其它主要基础肥料价格波动较大，复合肥企业经营效益普遍下滑。2001-2003 年间，山东、江苏等

省份一批 20 万吨/年以上复合肥生产线相继建成投产，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复合肥价格持续走低。同时，因煤炭价格上调，带动原材料价格全面上涨。一批基础肥料完全依赖外购、规模偏小的复合肥企业纷纷亏损，甚至倒闭。发行人当时因生产所需基础肥料全部依赖外购，经营效益亦出现下滑。故，缺乏对上游原材料控制、基础肥料完全依赖外购的复合肥企业竞争能力较弱，面临的市场风险较大。

三是开发利用当地及周边丰富的硫铁矿资源，建设磷复肥一体化生产体系，可以有效地将已经形成的市场优势与资源优势结合起来，推动企业做大做强。发行人所处皖南地区属高品位硫铁矿主要分布地带，硫铁矿资源丰富，通过建立硫铁矿制酸至最终产品的一体化磷复肥生产体系，有效延伸产业链，能够增强企业对复合肥生产所需磷肥掌控能力及成本控制能力，有利于彻底扭转当时面临的经营困境。

2006 年上半年，宣城磷复肥一体化项目建成投产后，发行人实现从单一物理合成复合肥企业向以化学合成为主磷复肥一体化企业转变，原材料保障及成本控制能力明显增强，生产规模迅速扩大，市场抗风险能力及竞争能力显著提高。

（2）项目投资及建成投产时间

近年来，宣城分公司主要项目建设投入及建成投产时间具体如下：

年 度	项 目	金额（万元）	备 注
2005 年	10 万吨/年硫基复合肥、10 万吨/年磷酸一铵一体化项目（包括硫基复合肥、磷酸一铵、硫酸、磷酸等生产线）	15,365.67	2004 年投入 5,479.35 万元
2006 年	10 万吨/年硫基复合肥、10 万吨/年磷酸一铵一体化项目（包括硫基复合肥、磷酸一铵、硫酸、磷酸等生产线）	2,721.92	2006 年 5 月份试生产，2006 年 7 月转固
2007 年	10 万吨/年磷酸一铵扩建项目	1,903.54	2007 年投资建设，2007 年 10 月投产、转固
	5 万吨/年磷酸扩建项目	73.98	2007 年投资建设，截至 2007 年底完工进度 6.43%
2008 年	5 万吨/年磷酸扩建项目	2,421.51	2008 年 6 月建成，7 月份转固
2009 年	磷酸、磷酸一铵技改		磷酸、磷酸一铵技改后年设计产能分别达到 12、24 万吨
	原材料贮存罐	1,271.10	2009 年投资建设
2010 年 1-9 月	原材料贮存罐	275.25	2010 年 2 月转固

六、发行人股东及控股参股情况

（一）发行人股东及控股、参股公司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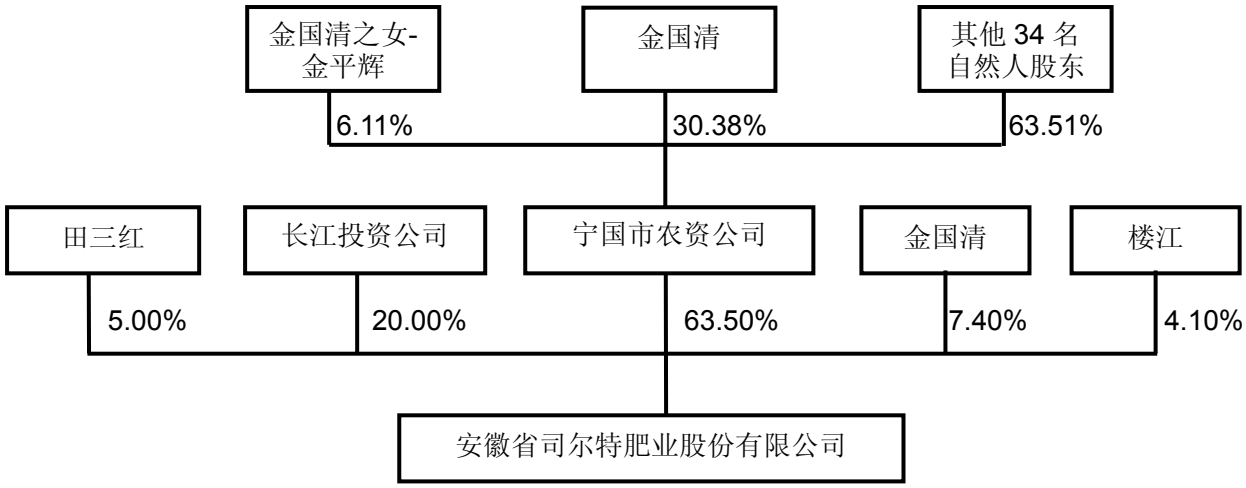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发起人及股东情况

发行人股东全部为发起人，具体情况如下：

1、发起人及股东基本情况

（1）宁国市农资公司

宁国市农资公司持有发行人 63.50%的股份，为发行人控股股东。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992.66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金国清，注册地址为宁国市宁阳西路 62 号，营业执照号为 342502000001882（1-1）。现有股东为 36 位自然人，其中，金国清先生出资 2,731.69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30.38%；金国清之女金平辉女士出资 549.26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6.11%，其余 34 位股东持有余下 63.51%的股权。该公司营业范围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及市场营销策划。目前从事投资管理，除持有发行人 63.50%股权外，还持有宁国国际大酒店 100%股权。根据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皖南会审【2010】S135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宁国市农资公司合并总资产为 78,121.87 万元，合并净资产为 24,196.20 万元，2009 年度合并净利润为 4,253.24 万元；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宁国市农资公司合并总资产为 86,060.59 万元，合并净资产为 26,571.04 万元，2010 年 1-9 月合并净利润为 4,509.90 万元。

①宁国市农资公司设立有关情况

宁国市农资公司系于 2001 年 7 月 18 日由原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改制设立。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原名安徽省宁国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1997 年 5 月 24 更名为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1989 年 4 月经宁国县供销合作社

联合社批准设立，注册资金 262.00 万元，主营化肥、农药批零业务，系宁国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下属城镇集体企业。

为进一步转换经营机制，更好地适应化肥市场逐步放开的形势，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及宁国市人民政府宁政【2000】18 号《批转市体改委关于市属国有城镇集体企业改革暂行规定的通知》、《关于市属国有城镇集体企业改革暂行规定》等文件精神，2001 年初，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进行改制。改制时，该企业资产系社属资产、职工集体投入以及经营积累形成，无国家投入，企业性质为宁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下属城镇集体企业。改制履行的法律程序及有权部门批准情况如下：

a.评估情况

2000 年 12 月 22 日，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提出立项申请，经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批复同意后，委托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对截止 200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以及所有者权益进行评估。该所于 2001 年 1 月 8 日出具皖南会评报字【2001】01 号《评估报告》。评估结果表明，截止 2000 年 12 月 31 日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资产总额为 3,141.3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887.12 万元，净资产为 1,254.24 万元。2001 年 1 月 10 日，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对评估结果予以确认。

b.改制实施方案的主要内容

经评估确认的净资产 1,254.24 万元中，剥离职工安置费 160.48 万元、职工入股资金及配股 271.20 万元、风险金 176.32 万元，合计 608.00 万元纳入负债；留存净资产 646.24 万元，按买一配一，吸收职工现金投入 646.24 万元。新设公司每年上缴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30 万元。

职工入股资金及配股 271.20 万元，系经宁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供联企改字【97】第 67 号批复同意，1997 年 12 月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吸收职工入股 135.60 万元，并以集体存量资产按 1：1 量化配股所得，后经宁国市人民政府批准，2001 年改制时做为负债剥离处置，新企业设立时，原参与量化入股的 33 个职工将退回资金合计 247.20 万元转为股金入股新企业，另外，原参与量化入股的其余 7 个职工，未入股新企业，而在 2001 年 7 月 16 日新企业验资前领取了退股款共计 24.00 万元。

c.履行的法律程序

2001 年 1 月 15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全体职工共计 47 人参加会议，讨论并一致通过改制实施方案。2001 年 1 月 16 日，实施方案报宁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审批。

2001 年 2 月 17 日，宁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以供联秘【2001】004 号文将《宁

国市农资公司改制实施方案》上报宁国市人民政府审批。

2001 年 4 月 3 日，宁国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宁国市农资公司改制有关问题的批复》（政秘【2001】29 号），同意市体改委关于宁国市农资公司改制有关问题的请示。2001 年 4 月 6 日，宁国市体改委下发《关于<宁国市农资公司改制实施方案>的批复》，对改制实施方案予以正式批复。

2001 年 6 月 16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确认职工具体入股方案。

2008 年 3 月 17 日，安徽省宁国市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对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控股股东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改制设立有关情况予以确认的请示》（宁政【2008】23 号），对市农资公司改制结果予以确认，“经审核认为，原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改制方案已经宁国市人民政府政秘【2001】29 号文批准，合法、有效。参与设立新企业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的 36 位自然人出资真实、足额到位”。

2008 年 4 月 11 日，安徽省人民政府出具的《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确认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及安徽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股权转让等事项的函》（秘函【2008】79 号），再次予以确认，“省政府同意宁国市政府的审查确认意见”。

改制过程中，以净资产为基数买一配一，系依据宁国市人民政府 2000 年 4 月 28 日颁布实施的《关于市属国有城镇集体企业改革暂行规定》的规定，“有净资产的企业实施股份制改造时，可利用股权量化方式安置职工，安置标准根据企业净资产情况确定”，确定以留存净资产 646.24 万元，按照买一配一原则吸收职工入股，且量化工作与增量扩股相结合，不出资入股者不量化。

根据相关政策及政府部门指导性意见，职工入股采取自愿原则，改制实施方案还明确鼓励企业职工积极入股、经营者入股，实行量化工作与增量扩股相结合，提倡法定代表人成为自然人中较大的股东并与经营骨干组成核心层控股。全部职工 47 人中，共计 36 人参与量化与增资扩股，其中，在岗职工 22 人全部入股，内退及离退休职工 14 人入股，其余 11 人放弃入股。2009 年 3 月 16 日，除陆在国已逝世外，放弃入股的刘世华等其他 10 人发表声明，对自愿放弃入股事项予以确认。

保荐机构认为：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改制方案系依据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政策拟定，经全体职工讨论、有权部门批准后实施，入股人员全部为内部职工，且改制结果已经原批准部门宁国市人民政府以及安徽省人民政府确认，故改制履行了完备的法律程序，政策依据充分，合法有效。职工入股采取自愿原则。放弃入股的 11 人系在

知晓改制方案情形下自愿放弃量化及增资扩股，且除陆在国已逝世外，其余放弃入股10人已于2009年3月16日出具声明对自愿放弃入股事项予以确认，故未入股职工系自愿放弃入股权利，不存在潜在纠纷。

发行人律师认为：宁国市农资公司改制方案系依据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有关政策拟定，该次改制履行了资产评估、向主管部门报批、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验资、工商注册登记等法律程序，符合当时的政策、法规，其改制过程合法、有效，且已经宁国市人民政府和安徽省人民政府两级政府具文确认。改制后的公司以净资产为基数买一配一的做法有政策依据，不违反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改制后市农资公司36名出资人全部是改制前市农资公司职工，上述出资人的出资真实、足额到位。根据未入股的职工声明，未入股的职工系自愿放弃或已经去世，不存在潜在纠纷。

2001年7月16日，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对改制设立新公司出资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皖南会验字【2001】68号《验资报告》，36位自然人出资共计1,292.48万元。2001年7月18日，在宁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手续，核发营业执照。宁国市农资公司设立时出资人任职及出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及金额（万元）		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任职情况
		实物资产	货币资金			
1	金国清	105.00	105.00	210.00	16.25	经理
2	左静琳	67.20	67.20	134.40	10.40	副科长
3	吴育海	39.90	39.90	79.80	6.17	业务员
4	汪成华	39.40	39.40	78.80	6.10	内退
5	胡春燕	26.00	26.00	52.00	4.02	内退
6	彭兴军	19.50	19.50	39.00	3.02	职员
7	江施玉	18.40	18.40	36.80	2.85	业务员
8	肖书文	17.65	17.65	35.30	2.73	内退
9	洪六祥	17.65	17.65	35.30	2.73	退休
10	孙先有	17.00	17.00	34.00	2.63	离休
11	王晓莉	17.00	17.00	34.00	2.63	职员
12	裴本国	15.09	15.09	30.18	2.34	副经理
13	肖道庭	15.00	15.00	30.00	2.32	离休
14	俞绍斌	15.00	15.00	30.00	2.32	副经理
15	程嘉斌	15.00	15.00	30.00	2.32	副经理
16	龚仁庆	15.00	15.00	30.00	2.32	科长
17	祝庆庆	15.00	15.00	30.00	2.32	会计
18	江丹	15.00	15.00	30.00	2.32	会计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及金额（万元）		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任职情况
		实物资产	货币资金			
19	宋春雷	13.50	13.50	27.00	2.09	业务员
20	桂芳娥	13.15	13.15	26.30	2.03	会计
21	徐清元	12.40	12.40	24.80	1.92	内退
22	陈秋生	11.50	11.50	23.00	1.78	内退
23	翟新庭	11.00	11.00	22.00	1.70	业务员
24	陈武根	10.50	10.50	21.00	1.62	内退
25	刘世红	10.00	10.00	20.00	1.55	保管员
26	吴建辉	9.40	9.40	18.80	1.45	职员
27	刘光久	9.40	9.40	18.80	1.45	职员
28	杜先发	9.00	9.00	18.00	1.39	退休
29	汪爱华	9.00	9.00	18.00	1.39	职员
30	肖玉平	9.00	9.00	18.00	1.39	职员
31	何永成	7.20	7.20	14.40	1.11	退休
32	刘金刚	5.60	5.60	11.20	0.87	内退
33	潘世奎	5.50	5.50	11.00	0.85	内退
34	张红霞	5.20	5.20	10.40	0.80	职员
35	章望喜	4.60	4.60	9.20	0.71	职员
36	张民烈	0.50	0.50	1.00	0.08	退休
合计		646.24	646.24	1,292.48	100.00	

②宁国市农资公司 2007 年股权变动情况

经 2007 年 7 月 30 日宁国市农资公司 2007 年第 3 次股东会通过，同意张民烈等互转股份；同意以实收资本 1,292.48 万元为基数，以经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半年度报告（安南审字【2007】99 号）数据，按 1：5.2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实收资本 6,720.90 万元，其中，资本公积转增 1,400.00 万元，盈余公积转增 1,511.05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 3,809.85 万元；同意金国清现金增资 979.28 万元，本次共增资 7,700.18 万元，实收资本增至 8,992.66 万元。2007 年 8 月 9 日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股权转让、增资进行审验，并出具安南会验字【2007】38 号《验资报告》。2007 年 8 月 1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增至 8,992.66 万元。上述以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已于 2008 年 9 月 1 日全额缴纳。

张民烈等互转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金额（万元）
1	张民烈	金国清	1.00
	彭兴军		7.65
	王晓莉		34.00
	程嘉斌		30.00
2	左静琳	俞绍斌	32.26
		方国胜	32.26
3	胡春燕	龚仁庆	32.26
4	吴育海	祝庆庆	32.26
		李卫华	24.20
5	江施玉	金平辉	36.80
	彭兴军		31.35
	孙先有		4.31
	肖道庭		7.62
	裴本国		7.66
	陈秋生		0.83
6	左静琳	吴勇	48.39
	杜先发		4.57
	潘世奎		8.76
7	汪成华	胡海	32.26

上述互转系部分离退休或离职的宁国市农资公司股东，与发行人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以及其他核心人员，基于平等、自愿原则协商一致达成转让协议。该次股权互转，一方面给予离退休或离职的股东合理退出的机会，满足变现的需要；另一方面，增加发行人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以及其他核心人员持有宁国市农资公司股份，进一步加大对高级人才吸引、激励力度，激发工作积极性。根据股权转让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上述转让均按照原始出资 3 倍作价，分别于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后 3 日内支付转让款。转让价格系经转让方、受让方协商一致达成。

2010 年 8 月 4 日，张民烈等 15 位转让方出具声明：“出于自身变现需要，在充分协商一致前提下，自愿将拥有的部分或全部股份转给他人，并签订了转让协议及收取转让价款。我们对转让结果无异议”。

保荐机构认为：上述股权互转，经宁国市农资公司 2007 年第三次股东会决议通过，转让方、受让方签订了转让协议，受让方按协议支付了转让款，并于 2007 年 8 月 10

日办理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且 2010 年 8 月 4 日，张民烈等 15 位转让方具文对转让结果予以确认，故上述股权互转真实、合法，不存在纠纷或潜在法律纠纷。

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股权转让均为相关人员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股权转让行为真实、合法，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法律纠纷。

宁国市农资公司上述股权变动后至今，股东及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目前，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1	金国清	2,731.69	30.38
2	金平辉	549.26	6.11
3	俞绍斌	386.00	4.29
4	龚仁庆	386.00	4.29
5	祝庆庆	386.00	4.29
6	吴勇	382.68	4.26
7	汪成华	288.56	3.21
8	肖书文	218.86	2.43
9	洪六祥	218.86	2.43
10	方国胜	200.00	2.22
11	胡海	200.00	2.22
12	江丹	186.00	2.07
13	孙先有	184.06	2.05
14	宋春雷	167.40	1.86
15	桂芳娥	163.06	1.81
16	徐清元	153.76	1.71
17	李卫华	150.00	1.68
18	吴育海	144.76	1.61
19	裴本国	139.57	1.55
20	肖道庭	138.74	1.54
21	陈秋生	137.44	1.53
22	翟新庭	136.40	1.52
23	左静琳	133.28	1.48
24	陈武根	130.20	1.45
25	刘世红	124.00	1.38
26	胡春燕	122.40	1.36
27	吴建辉	116.56	1.30
28	刘光久	116.56	1.30
29	汪爱华	111.60	1.24
30	肖玉平	111.60	1.24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占出资总额比例（%）
31	何永成	89.28	0.99
32	杜先发	83.24	0.93
33	刘金刚	69.44	0.77
34	张红霞	64.48	0.72
35	章望喜	57.04	0.63
36	潘世奎	13.87	0.15
合计		8,992.66	100.00

2007 年 8 月 9 日，金国清以现金向宁国市农资公司增资 979.28 万元。2007 年 8 月 10 日，金国清以 673.40 万元现金购买宁国市农资公司所持司尔特有限公司 7.40%的股权，累计投入现金 1,652.68 万元。其中，652.68 万元系金国清家庭自有财产，其余 1,000.00 万元系金国清以个人名义向吴本爱等四人借入，并已于到期前全部归还。

保荐机构认为：宁国市农资公司 2007 年转增实收资本，系该公司根据未来发展的需要以及满足部分股东分配的要求，经全体股东同意做出的决定。2007 年金国清以现金向宁国市农资公司增资 979.28 万元，主要目的是强化对企业的股权控制，确保在发行人引入新股东后直接、间接持股数量最多，进一步巩固实际控制人地位，增强企业经营稳定性以及发展后劲。

发行人律师认为：市农资公司转增实收资本的目的与原因，系公司自身发展需要；金国清向市农资公司增资的原因为稳定金国清作为实际控制人地位的需要。

（2）长江投资公司

长江投资公司持有发行人 20.00%的股权。该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24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田三红，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桥口区武胜路 72 号泰合广场 11 层 6 室，营业执照号为 420100000002647。经营范围为对企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项目策划（国家有专项规定的经营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股东分别为湖北星海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30%）、田三红（40%）、王小荣（10%）、乐小兰（10%）、丛进荣（10%）。根据武汉天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天意【2010】审字 0514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长江投资公司总资产为 5,890.72 万元，净资产为 3,301.47 万元，2009 年度净利润为 54.14 万元。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5,519. 94 万元，净资产为 3,284.80 万元，2010 年 1-9 月净利润为-16.66 万元（未经审计）。

（3）金国清

金国清：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252419470929****，住所为安徽省宁国市西津办事处津北街 29 号。简历请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一、（一）董事会成员”。金国清先生除直接持有发行人 7.40%股权外，还持有宁国市农资公司 30.38%的股权。

（4）田三红

田三红：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420122680807***，住所为武汉市江岸区胜利街 2-1 号。田三红先生曾任武汉市国资委科长、武汉市产权交易所总经理助理、武汉新一代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山西圣天宝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田三红先生除直接持有发行人 5%股权外，还持有长江投资公司 40%股权。

（5）楼江

楼　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1011019670421****，住所为上海市虹口区赤峰路 626 弄 4 号 1005 室。楼江女士曾在上海家化厂、上海建工房地产公司工作，现系自由职业人。楼江女士除直接持有发行人 4.1%股权外，未拥有其他经营性资产。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形。

2、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目前，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宁国市农资公司、长江投资公司、金国清先生和田三红先生，分别持有发行人63.5%、20%、7.40%、5%的股权，上述股东基本情况同上。

3、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1）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国市农资公司持有发行人63.50%的股权，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可以决定公司生产经营、投融资等重大决策事项，故为发行人控股股东。目前，宁国市农资公司除投资发行人外，还持有宁国国际大酒店100%的股权。

宁国国际大酒店成立于2009年4月2日，系宁国市农资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金国清，注册地址为宁国市津河东路1号，经营范围为中式餐饮、住宿、棋牌室，主要从事住宿、餐饮服务。截至2009年12月31日，该公司

总资产为3,272.72万元，净资产为1,400.14万元，2009年度净利润为400.14万元；截至2010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为7,009.55万元，净资产为1,672.06万元，2010年1-9月净利润为271.93万元（上述数据经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自1997年11月设立至2002年8月，中化化肥公司将其持有的发行人33%股权转让给宁国市农资公司之前，因中化化肥公司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向发行人委派董事长并派出多数董事以及财务负责人，处于相对控制地位，且中化化肥公司原系国务院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单位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中国中化集团公司前身）下属全民所有制企业，故在此期间，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

2002年8月，中化化肥公司将其持有的发行人33%股权转让给宁国市农资公司，宁国市农资公司出资比例增至48%，成为第一大股东，处于相对控股地位。当时，金国清先生系宁国市农资公司第一大股东，出资比例为16.25%，远高于其他35位股东持股比例，并担任宁国市农资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了宁国市农资公司。另外，金国清先生作为发行人的创始人，一直担任发行人总经理，直接负责企业经营管理，在企业内部享有很高的威望、声誉，对企业重大经营决策具有重要影响力，故自宁国市农资公司相对控股发行人，金国清先生亦相应确立了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地位。

之后，金国清先生通过增持宁国市农资公司及发行人股权等措施进一步巩固实际控制人地位。2007年8月，金国清先生通过受让股权以及增资，占宁国市农资公司出资比例增至30.38%，并直接持有发行人7.40%股权。金国清先生之女金平辉女士亦通过受让股权持有宁国市农资公司6.11%的股权，成为第二大股东。目前，金国清先生连同其女金平辉女士合计持有宁国市农资公司36.49%的股权，还直接持有发行人7.40%的股权，对宁国市农资公司及发行人的控制进一步加强。

故自2002年8月至今，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先生除直接持有发行人7.40%股权、宁国市农资公司30.38%的股权外，无对其他企业的直接投资。

（三）发行人控股、参股情况

截至2010年9月30日，发行人无参控股子公司，且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设立子公司。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11,000.00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3,800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68%。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6,985.00	63.50	6,985.00	47.20
武汉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	20.00	2,200.00	14.86
金国清	814.00	7.40	814.00	5.50
田三红	550.00	5.00	550.00	3.72
楼　江	451.00	4.10	451.00	3.05
本次发行股份			3,800.00	25.68
合　计	11,000.00	100.00	14,800.00	100.00

（二）发行人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自然人股东金国清先生担任发行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其他自然人股东未在发行人工作。

（三）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目前，发行人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四）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长江投资公司系发行人股东，除田三红系该公司股东、执行董事外，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情况。

金国清作为发行人个人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时是宁国市农资公司股东、董事长，与发行人董事金平辉系父女关系，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情况。

楼江系发行人个人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情况。

田三红作为发行人个人股东，同时是长江投资公司股东、执行董事，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情况。

除田三红外，长江投资公司其他股东湖北星海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王小荣、乐小兰、丛进荣及其高管人员刘胜宾、刘俊与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关联股东各自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6,985.00	63.50	
金国清	814.00	7.40	系宁国市农资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
武汉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	20.00	
田三红	550.00	5.00	系长江投资公司第一大股东、执行董事

（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承诺：自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流通和转让。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先生承诺：自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流通和转让。但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发行人股东武汉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田三红先生、楼江女士承诺：自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八、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年末，发行人员工人数分别为1,485、1,710、1,492名。2008年员工人数增加，主要是新建一条氯基复合肥生产线投产后增加人员以及增加部分销售、行政管理人员。2009年末员工人数减少，主要是合成氨车间拆迁后人员减少。截至2010年9月30日，发行人拥有的员工人数共计1,543名，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专业结构

专业构成	人数（人）	比例（%）
生产人员	762	49.38
技术人员	302	19.57
营销人员	157	10.17
财务人员	23	1.49
行政人员	299	19.38
合 计	1543	100.00

2、受教育程度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比例（%）
本科及以上	58	3.76
大专	259	16.79
大专以下	1,226	79.45
合计	1,543	100.00

3、年龄分布

年龄结构	人数（人）	比例（%）
30 岁以下	243	15.75
31－40 岁	653	42.32
41－50 岁	587	38.04
50 岁以上	60	3.89
合 计	1,543	100.00

（二）社会保障和职工福利情况

发行人劳动用工实行合同制，员工一经聘用即签订劳动合同，并报地方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备案。根据国家及省市有关规定，发行人为员工建立起健全的基本社会保障体系，目前已为全部员工办理了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在内的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发行人实际缴纳的“五险一金”具体如下：

期 间	社会保险缴纳金额（万元）	住房公积金缴纳金额（万元）
2007年度	382.10	20.18
2008年度	607.55	135.47
2009年度	523.54	138.82
2010年1-9月	657.26	101.12
合 计	2,170.45	395.59

1、关于社会保险办理情况

报告期，发行人按照国家、地方有关规定为员工办理并缴纳了社会保险。2007年12月份之前，发行人为全部城镇户籍职工以及自愿入保的农业户籍职工办理了社会保险。对部分不愿办理社会保险的农业户籍职工以及流动性较大的一线工人未办理社会保险，而给予工资形式的补贴。自2007年12月份起，发行人除为10多个退休返聘职工以及部分完成特定外包任务的临时人员办理工伤险外，其他正式职工全部办理了社会保险。生育保险系根据当地政府文件精神自2008年1月起开始缴纳。

2010年10月11日，宁国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安徽省宁国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近三年能够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及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及政策，按时交纳社会保险，未因违反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受到我局处罚”。

2010年10月8日，宣城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安徽省宁国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宣城分公司自成立以来，能够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及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及政策，按时交纳社会保险，未因违反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受到我局处罚”。

2、住房公积金办理情况

自2007年12月起，本公司在宣城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开设专户，为所有正式聘用人员按月缴纳住房公积金。2007年12月份之前，通过发放住房补贴以及为有需求的员工提供职工宿舍解决住房问题。

2010年10月8日，宣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12月起在我中心开设专户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自2007年12月以来，该公司在我中心按时正常申报、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能够积极遵守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法规，从未因违反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法规受到我中心处罚”。

对于发行人2007 年12月之前未办理住房公积金专户并缴费以及部分员工未办理社会保险可能带来的补缴、涉诉等风险，2010年8月5日，控股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出具书面承诺：“如果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股份公司对以前年度的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本公司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其补缴全部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以及支付应由股份公司支付的其他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罚款、滞纳金、赔偿等”。2010年8月5日，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先生出具书面承诺，对控股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上述承诺承担连带责任。

保荐机构认为：经核查，发行人根据国家及省市有关规定，目前已为员工建立起健全的基本社会保障体系，并为全部员工办理了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在内的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相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征缴、管理部门具文对发行人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予以证明。针对2007年12月份以前部分农业户籍人员及流动性较大的一线工人未办理社会保险，以及未设立住房公积金专户并缴费可能带来的补缴、涉诉等风险，发行人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承诺承担可能的一切经济损失。上述问题不影响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除 2007年12月份以前部分农业户籍人员及流动性较大的一线工人未办理社会保险，以及未设立住房公积金专户并缴费外，发行人已根据国家及省市有关规定为员工办理了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在内的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发行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征缴管理部门已具文对发行人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予以证明，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经针对发行人2007年12月份以前部分农业户籍人员及流动性较大的一线工人未办理社会保险，以及未设立住房公积金专户并缴费可能带来的补缴、涉诉等风险承诺承担可能的一切经济损失，该等承诺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九、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

（一）有关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详见本节“七、（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相关内容。

（二）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全体股东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书：“现时及将来均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发行人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近年来，发行人充分依托当地硫资源丰富以及临近消费市场的双重优势，加快开发适销对路的磷复肥产品以及硫酸、磷酸等中间产品，逐步形成从硫铁矿制酸至磷复肥产品生产、销售较为完整的一体化产业链，顺利实现了以物理合成为主的传统复合肥龙头企业向现代化磷复肥一体化优势企业的跨越式发展。目前，已具备年产53万吨高浓度缓释NPK复合肥、30万吨磷酸一铵以及25万吨硫酸、15万吨磷酸的生产能力。其中，NPK复合肥产品全部外销，硫酸、磷酸作为中间产品自用，磷酸一铵首先用于满足本部氯基NPK复合肥生产，多余部分外销。

发行人生产的氯基、硫基复合肥产品氮、磷、钾等主要有效养分含量高，锌、硼、铜、锰、钼、铁等中微量元素齐全，既可作为水稻、小麦等粮食作物以及蔬菜、果树等经济作物的基肥，也可以作为追肥，增产效果明显。另外，具有快溶、缓释功效，可节省储运费用，减少施肥次数，节约人工成本，多方位满足农民用户需要，深受用户欢迎。磷酸一铵产品主要用于NPK复合肥生产原料，自投放市场以来，呈现产销两旺局面，产销量逐年大幅增长。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业务结构稳定。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中的化学肥料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4310）。通常，化肥行业可划分为基础肥料、复合肥料两大细分行业。基础肥料主要指尿素、氯化铵等氮肥，磷酸一铵、磷酸二铵等磷肥，以及氯化钾、硫酸钾等钾肥，上述基础肥料大多可单独施用，也可用作NPK复合肥生产原料。复合肥料则主要指NPK复合肥。另外，还通常将高浓度磷肥（磷酸一铵、磷酸二铵、重钙等）及磷酸基NPK复合肥产品统称为磷复肥产品。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NPK复合肥、磷酸一铵，可统称为磷复肥产品。但因磷酸一铵一般不直接施用，主要用作NPK复合肥生产原料，且本公司磷酸一铵首先用于氯基复合肥生产，故本公司属于化肥行业大类中的复合肥细分行业。

《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2005年修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分别将优质磷复肥以及各种专用复合肥列入鼓励发

展类。2009年颁布实施的《国家石化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和《石油和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再次强调重点发展高效复合肥、缓控释肥。故，本公司从事的行业属于国家大力鼓励支持发展的产业。

（一）行业管理

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我国对化肥生产、经营的管理逐步由直接的行政计划管理转向按照市场经济原则进行行业调控和行业协会管理，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1、化肥生产、经营行业准入管理

生产管理方面，**一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复混肥料和磷肥（主要是过磷酸钙、钙镁磷肥等）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工作由国家质检总局负责，总局内设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二是**所有肥料生产、经营、使用前，必须根据《肥料登记管理办法》，由生产者向农业部门申请肥料登记。农业部负责全国肥料登记和监督管理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协助农业部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肥料登记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肥料监督管理工作。

化肥经营方面，1998年之前，国家对化肥实行专营管理，农资公司和各级供销社的农资经营单位是农资经营的主渠道。农业植保站、土肥站、农技推广站和化肥生产企业在国家和地方统配以外可以进行经销。1998年出台的《国务院关于深化化肥流通体制改革的通知》（国发【1998】39号）则对化肥流通体制做出重大调整，国家对化肥流通的管理由直接计划管理为主改为间接管理为主，注重发挥市场配置化肥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取消国产化肥指令性生产计划和统配收购计划，放宽化肥经营资格，扩大了生产企业经营自主权。化肥生产和经营企业自主进行购销活动，可以将自产化肥销售给各级农资公司和农技推广站、土肥站、植保站及以化肥为原料的企业，也可以实行销售代理，设点直接销售给农民。2008年底，为进一步保障化肥生产供应，促进化肥行业稳定健康发展，国家允许各类投资者进入化肥流通领域，鼓励和扶持发展大型化肥流通企业，并自2009年1月25日起，国产化肥出厂价、进口化肥（钾肥除外）的港口交货价，由政府指导价改为市场调节价，同时，取消提价申报、调价备案、最高限价以及流通环节价格差率控制等各项临时价格干预，加快建立以市场为主导的化肥价格形成机制。

2、化肥质量及流通市场秩序监测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法律法规，工商、质量技术监督等行政职

能部门对化肥产品质量以及流通市场秩序进行监测管理。生产和进出口环节质量检验主要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负责，重点对生产管理、产品质量、标识进行定期、不定期监督检查。工商部门则主要负责化肥流通领域市场秩序和产品质量监督执法，对经销主体资格、进货渠道、购销发票、储存条件等进行全面监督检查。此外，工商、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还负责查处、打击生产、经营假冒伪劣商品等市场违法违规行为。

3、行业协会自律管理

1998年国家撤销化工部之后，化肥行业的管理体制已逐步由以往的部门行政管理过渡到行业协会自律管理。中国化工协会、各省化工协会、大氮肥协会、小氮肥协会和磷肥协会等相继成立。协会的行政管理职能已经弱化，主要发挥宏观调控、行业指导、信息服务、技术服务和维护会员企业的合法权益等职能。

上述行业管理涉及的法律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等；涉及法规主要有《肥料登记管理办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化肥淡季商业储备管理办法》、《测土配方施肥方案实施》、《测土配方施肥试点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涉及的政策文件主要有《国务院关于深化化肥流通体制改革的通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改革化肥价格形成机制的通知》、《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化肥流通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家石化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石油和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石油和化工产业振兴支撑技术指导意见》等。

（二）化肥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化肥作为粮食的“粮食”，是农业生产中的重要战略资源，在保障粮食安全与人民生活健康方面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自建国以来，我国化肥工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主要依靠进口到供需自给有余，取得长足的发展。特别是自上世纪70年代以来，我国化肥行业历经三大更新浪潮，全面推动化肥产业上规模、上层次、上水平。第一次浪潮是上世纪70年代的肥料高浓度化，典型代表是高浓度尿素取代低浓度碳铵。第二次是始于上世纪80年代中期的肥料复混化，典型代表是磷酸二铵等高浓度磷肥、复合肥取代了普钙。第三次则是自2005年以来，缓释、控释以及有机肥料建设和施用推广。目前，我国已成全球第一大化肥生产国和消费国。其中，氮肥、磷肥已实现自给有余，产能已相对过剩；钾肥年产量逐年上升，对外依存度有所下降，由70%降至50%左右；复合肥行业则迫切需要兼并重组、扶大限小、淘汰落后、加快发展，实现产业升级换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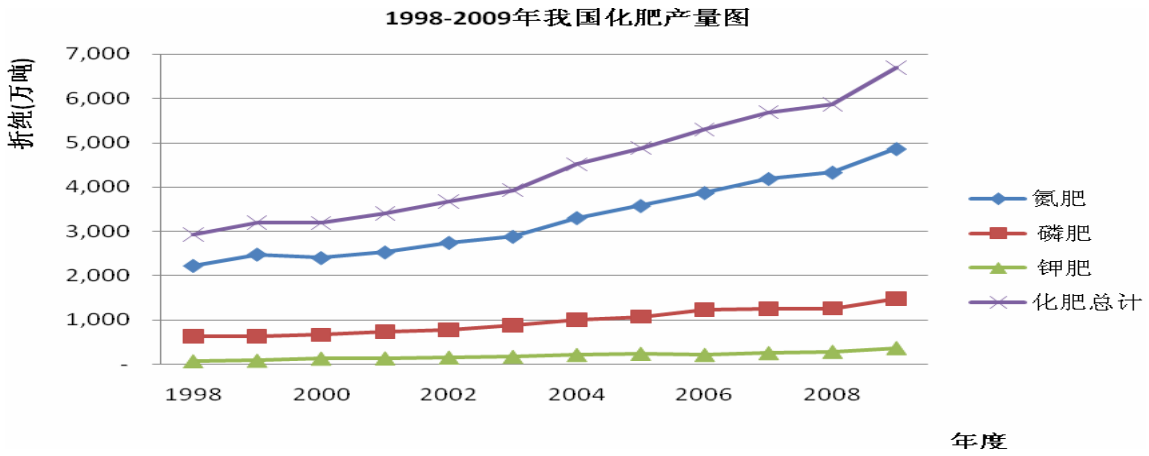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化工信息网。

当前，我国粮食增产任务仍较艰巨，2008年全国粮食总产量为52,871万吨，人均粮食占有量仅404.1公斤，而国际通行标准人均粮食占有量约760公斤左右，故我国人均粮食占有量仅为国际标准的53%。此外，依据《国家粮食安全中长期规划纲要（2008-2020年）》、《全国新增1000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2009-2020年）》，2020年粮食生产能力在现有基础上将新增1000亿斤。

在耕地面积逐年减少的条件下，继续提高粮食产量必然要求进一步发挥化肥作用，加大科学施肥规模。从化肥的贡献率来看，联合国粮农组织估计，发展中国家粮食增产，55%来自化肥的作用。国内外农化专家也普遍认为，在其他生产因素不变的情况下，农作物施用化肥可增加产量40-60%。化肥对我国粮食单产增长的贡献率高达40-50%，对提高总产的贡献率约30%，与农电、农机、水利等技术进步因素相比，化肥贡献率高达52%。近30年来，我国化肥消费与粮食产量相关系数达到0.976，呈极显著相关性，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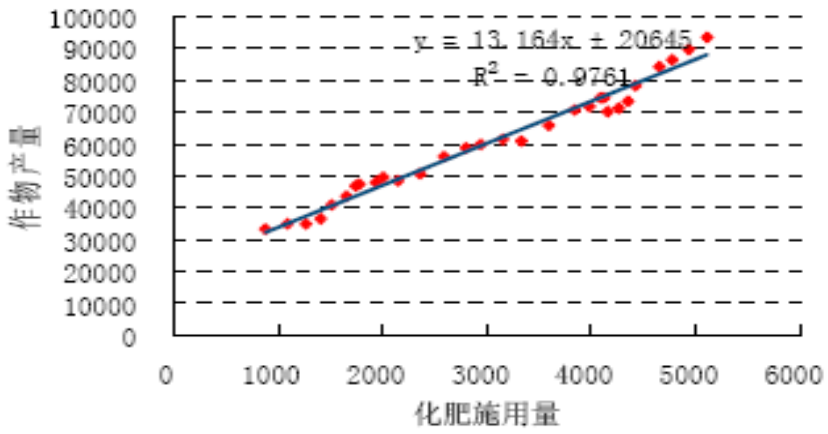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梁斌、赵献兵—《国家农业政策对未来化肥需求影响分析及投资机会展望》。

据农业部门预测，按粮食自给率 100%和 95%两种方案进行测算，以 2005 年化肥施用量为基础，预计到 2010 年、2015 年和 2020 年，包括粮食作物、经济作物、林业、草业和养殖业等行业在内，需新增化肥总量分别为 1,021 万吨、683 万吨，1,445 万吨、1,101 万吨，1,852 万吨、1,492 万吨。若加上工业领域消费的化肥量，预计到 2010 年，我国至少还要增加化肥消费量 1,166 万吨，到 2010 年我国化肥消费量至少保持 4-5%的增长速度（数据来源：中国能源网，预测数据为化肥折纯总量）。另外，根据《国家石化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到 2011 年，我国化肥产量达到 6,250 万吨（折纯），钾肥产量达到 400 万吨（折纯），高浓度化肥比重提高到 80%，在原料产地生产的化肥比重提高到 60%。从用肥结构上看，测土施肥技术的大力推广应用及科学种田水平的提高，将加快推动复合肥、专用肥替代单一营养元素化肥，促使碳铵、过磷酸钙等传统化肥逐步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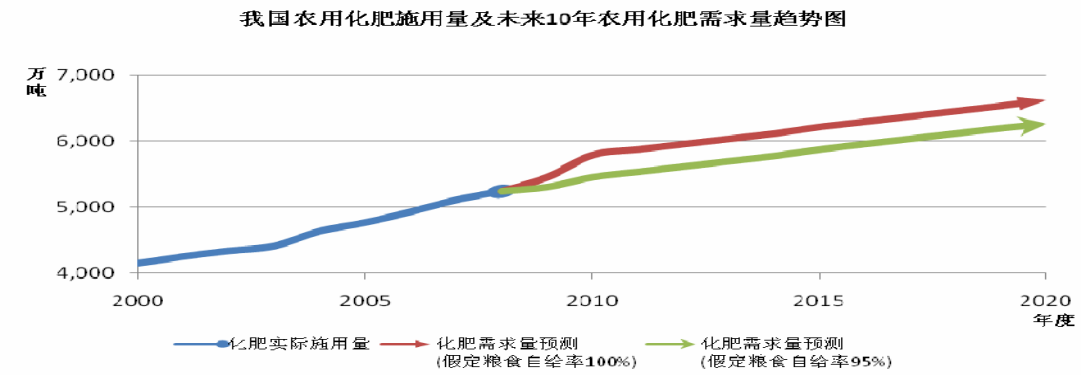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根据中国化工信息网、中国能源网等数据整理。

（三）复合肥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我国开始生产真正意义上的复合肥历史较为短暂，从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江苏红三角化工生产第一袋复合肥到现今只有20多年的时间，在此之前全部靠进口来满足国内需求。虽然国内的复合肥行业发展历史较短，但发展速度很快，已逐步成为农资领域国家鼓励发展的支柱产业之一，目前自给率超过90%。

1、复合肥产业发展状况

（1）产能规模迅速扩大，产销量增长较快。近年来，在国家产业政策倾斜支持下，复合肥产业不断发展壮大，产业化程度明显提高，进口量逐年减少，国内市场自给率明显上升，总产能已超过 2 亿吨。但由于近七成复合肥企业属规模小、能耗高、污染重的复合肥小厂，基本处于关停状态，以及规模化企业往往在淡季出于资金、仓储压力以及防范价格波动的风险考虑，适当控制生产、库存规模，全年难以达到满负

荷生产，故目前复合肥实际年产量 5,000 万吨（实物量）左右，折纯量约 1,500 万吨。从产销布局来看，产地主要集中在山东、江苏、湖北、安徽、贵州、云南等磷硫资源相对充足及临近消费市场的省份，销地主要集中在山东、江苏、河南、河北、安徽、广西、湖北、江西等华东、华中等区域农业大省。经济条件较好、经济作物比重较大的省份，也是复合肥消费的主要地区。

（2）新型产品不断涌现，生产装备、技术工艺逐渐成熟。经过多年的引进、消化、吸收、创新，复合肥产品已从起初的两种养分发展到现在的多种养分，从普通的氮磷钾复混肥到各类新型肥料，如缓控释肥、微生物肥料、有机肥等。技术研发基本能与发达国家同步进行，公共技术平台、创新服务平台建设逐步完善，生产工艺从简单的圆盘造粒、挤压造粒发展到转鼓造粒、喷浆造粒、高塔熔融造粒，复合肥颗粒更加规则光滑、养分更加均匀。新产品开发能力和生产技术工艺水平得到显著提升，为复合肥行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消费终端农民对于复合肥的认可度明显提高，化肥施肥复合化率迅速提高。较单一肥料相比，复合肥料养分充足、物理性状好、易吸收、易施用、易储存运输，得到广大农民的认可、喜爱。特别对于经济相对发达地区，农民经济承受能力较强、经济作物比重较大，复合肥施用量和占化肥施用总量的比重快速提高。按农业部门统计，上世纪70年代复合肥料只占化肥施用总量的2.2%，80年代后期快速增长，90年代以来稳步提高，2008年化肥施肥复合化率达到30.7%。

1990年至2008年我国化肥复合化率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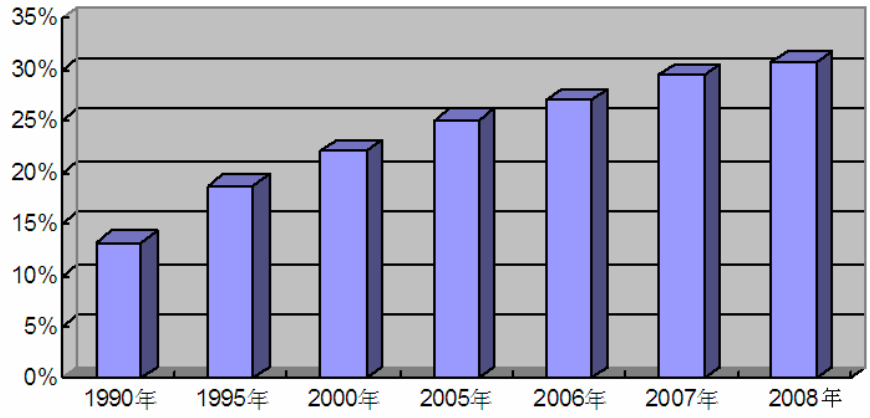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根据中国化肥信息网数据整理。

（4）品牌、信誉价值得到提升，行业龙头企业发展迅速。复合肥发展之初，由于技术工艺简单、行业壁垒低，一些小厂只需一台搅拌机就能生产，导致各地小复合

肥厂重复建设，小厂生产的产品多数养分不足、质量不达标，但因受到地方保护，可以以次充好、就地销售，严重扰乱了正常的市场竞争秩序。随着国家对假冒伪劣复合肥打击力度的不断加大，以及农民科学施肥知识的不断提高、农民自身保护意识的不断增强，小复合肥厂迅速萎缩，大半难以开工，质量优、讲信誉、服务好的行业龙头企业优质产品逐渐被农民接受、认可。

2、复合肥未来发展前景

复合、高效、环境友好是未来化肥行业发展方向，化肥施肥复合化率已成为衡量一个国家化肥工业发展水平和农业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我国颁布实施的《化肥工业产业政策》、《化肥工业‘十一五’规划建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国家石化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相关政策文件先后明确，要大力支持、鼓励高浓度缓释复合肥和专用肥生产，推动均衡施肥、提高肥料利用率。过去十多年，我国化肥施肥复合化率一直稳步提高，目前已达到30%左右，但与国际上平均50%、发达国家高达80%水平相比，仍明显偏低。

根据2009年11月18日颁布实施的《石油和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化肥行业在提高氮肥、磷肥准入门槛，限制低水平产能无序扩张的同时，重点发展高效复合肥、缓控释肥等高端产品，提高钾肥供应能力和高浓度化肥的比例，争取到2015年高浓度化肥比例提高到85%，施肥复合率达到40%以上。按照2011年我国化肥产量达到6,250万吨（折纯）的规划目标计算，若化肥施肥复合化率提高到40%，则复合肥施用量将达到2,500万吨(折纯)以上，而目前国内复合肥年施用量仅1,608.70万吨（折纯），故我国复合肥未来几年市场需求增长空间巨大。

2003-2012年我国复合肥总产量及预测产量图（实物量，万吨）

资料来源：中国化工信息中心。

（四）复合肥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政策扶持力度不断加强。化肥复合肥作为重要的支农物资，直接关系到粮食增产、农民增收，始终得到国家政策大力扶持。特别是近几年来，为加快发展现代农业、促进农民增收节本、提高农民收入，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相关部委在一系列重要文件中进一步明确指出要加快发展高浓度、缓控释优质复合肥、增加复合化率、提高肥料利用率，并进一步加大税收、水、电、运输等方面政策倾斜力度，支持化肥复合肥行业加快发展。如，《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明确要求，“科学使用化肥、农药和农膜，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平衡施肥、缓释氮肥、生物防治病虫害等适用技术”。《全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2006-2010年）》指出，“普及科学施肥知识，推广科学施肥技术，推广化肥深施，提高肥料利用率”。《化肥工业产业政策》规定，“推进化肥产品结构调整，重点发展高浓度基础肥料（尿素、磷铵）和高效复合肥，鼓励开发缓释、控释肥料”。《化肥工业‘十一五’规划建议》提出，“2010年，国产化肥自给率达到90%左右，其中氮肥、磷肥基本满足，钾肥满足30%左右，复混肥全部立足于国内，进出口化肥作为资源短缺的补充”。2007年1月2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指导“三农”工作的中央一号文《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再次提出：发展新型农用工业，积极发展新型肥料，优化肥料结构，加快发展适合不同土壤、不同作物特点的专用肥、缓释肥。大力推广资源节约型农业技术，扩大测土配方施肥的实施范围和补贴规模，进一步推广诊断施肥、精准施肥等先进施肥技术。2008、2009、2010年中央一号文件亦相继强调继续支持发展高浓度缓释肥、专用肥以及测土配方。

（2）产品需求不断扩大。一是继续保持粮食稳产增产的势头，进一步刺激了化肥复合肥需求增长。十一五期间，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计划年均增长0.65%，2010年达到5亿吨；**二是**农业生产结构进一步调优，果蔬等经济作物（包括油料、蔬菜、水果、茶叶、糖料等作物）种植面积逐年扩大，带动了对高浓度优质专用复合肥的需求迅速增长。**三是**化肥施肥复合化率提高进一步替代基础肥料，增加对高浓度优质复合肥的需求。发达国家肥料复合化率一般达到80%左右，2008年我国化肥施肥复合化率仅为30%左右，2015年计划提高到40%。国家大力支持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工程，全国每年测土施肥面积将超过4亿亩，对配方复合肥需求巨大。**四是**农民收入水平提高和环保

意识增强，利于扩大对复合肥的需求。复合肥产品具有施用方便、节省劳力，易于吸收、营养均衡，环境友好等特点，得到越来越多的用户认可。**五是**施肥领域不断扩大，对新型肥料需求不断增长。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施用化肥的领域不断扩大，如森林、苗圃、牧草、水产已开始使用新型专用肥，成为复合肥产业新的增长点。

（3）基础肥料工业发展迅速。近几年来，基础肥料化工企业稳步发展，作为复合肥原材料的氮、磷、钾肥产能规模迅速扩张，市场供应相对充足。产品质量逐渐提升，能够基本满足复合肥行业发展的需要。作为复合肥产业链上游的重要环节，基础肥料工业的大发展，是复合肥行业发展的基础。

（4）经营开放程度明显提升，市场经营秩序明显转好。随着化肥流通体制改革的深化以及农资流通市场监督管理的加强，肥料区域市场垄断销售和地方保护主义逐渐消除，早期复合肥市场的混乱状况基本得到扭转，逐渐建立起相对良好的市场秩序。产品品牌和信誉的价值得到市场和广大消费者的认可，市场较好地体现了优质优价的原则，一些规模大、产品优、有品牌、讲信誉的行业龙头企业获得了长足的发展。公正、公平、开放的市场，是行业龙头企业持续发展的重要保证。

2、不利因素

（1）行业集中度过低、小企业过多，市场有待进一步规范。目前取得生产许可证的复合肥企业家数超过4,400家，还有一些无证经营作坊性质的小企业。其中，真正实现规模化、专业化生产企业不足100家，行业前十位企业产量比例仅20%左右，远低于2015年达到50%的目标。大多数复合肥企业规模小，设备陈旧、工艺落后，高耗能、高污染，产品质量低劣，利用地方政府保护和不正当的价格竞争手段，扰乱市场，严重影响了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未来复合肥行业要实现又快又好发展，必须扶大限小，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大力支持、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兼并重组、升级换代、做大做强。

（2）复合肥行业对于基础肥料以及其他原材料依赖性过强，受到产业链上游厂家的制约和影响。多数复合肥企业处于肥料消费地，缺乏能源、硫、磷、钾等资源，基本依靠外购基础肥料进行物理掺混，企业生产规模和盈利状况受基础肥料市场影响较大。

（3）现有储运能力总体上尚难满足需要。复合肥生产涉及原材料和产品的大批量运进运出，企业规模扩张受到所处区域铁路、公路、河道等运输能力的制约，特别是云南、贵州等资源丰富省份的磷复肥企业发展受限于运输能力尤为明显。

（五）复合肥行业技术水平、经营模式和行业发展方向

1、复合肥产品分类

根据复合肥料国家标准（GB15063-2009）的规定，复合肥料指氮、磷、钾三种养分中，至少有两种养分标明量的仅由化学方法制成的化学肥料。根据产品中含有氮、磷、钾三种养分的种类，复合肥产品可划分为二元复合肥和NPK复合肥两大类。二元复合肥产品主要是磷酸一铵、磷酸二铵等。但因磷酸一铵、磷酸二铵等二元复合肥与NPK复合肥在技术工艺、用途等方面存有较大差异，通常将复合肥产品视为NPK复合肥，并普遍按照生产工艺或产品氯离子含量进行分类：

一是按照复合肥的生产工艺不同，划分为化学合成、物理合成两大类。物理合成复合肥通常指以氮、磷、钾基础肥料为原料采用物理混合方式造粒形成的NPK复合肥产品。化学合成复合肥则指由磷矿石与硫酸、硝酸以及合成氨等氮、钾元素经酸碱中和化学反应后造粒形成的NPK复合肥等。

二是按照产品氯离子含量不同，划分为氯基、硫基两大类。氯基复合肥，产品氯离子含量大于3.0%，须在产品包装容器上标明“含氯”，主要是以氯化钾、氯化铵等作为原料物理或化学合成的NPK复合肥。氯基复合肥主要用于水稻、小麦、大麻等大田作物。硫基复合肥，产品氯离子含量必须在3.0%以下，主要包括以硫酸钾、硫酸铵为原料物理合成或化学合成的NPK复合肥。硫基复合肥主要用于烟草、果蔬、糖料等忌氯性经济作物。

2、关键技术工艺

复合肥生产涉及的关键技术工艺主要包括造粒技术、新产品开发技术、化学合成技术三大类。前两类技术工艺是化学合成、物理合成复合肥的共用技术。

（1）造粒技术发展状况

复合肥造粒技术主要形成了以下几种工艺方法：

①掺混法（掺合法）

掺混法即根据养分配比要求，将粒度基本一致且不发生明显化学反应的氮、磷、钾固体基础肥料，经过计量后进行简单混合而成。掺混肥在美国、爱尔兰、加拿大及南美国家使用较为普遍。

②挤压造粒法

挤压造粒是固体物料依靠外部压力进行团聚的干法造粒过程。物料在高压下粒子紧密靠近而引起分子力、静电力、价力，使粒子紧密结合。主要适用于小批量生产复

合肥料，目前已基本淘汰。

③团粒法

团粒法生产复合肥主要有两种工艺，一种是圆盘造粒，另一种是转鼓造粒。圆盘造粒工艺主要应用在国内复合肥生产初始阶段，工艺简单，但颗粒大小不均匀，目前已基本淘汰。相对于圆盘造粒，转鼓造粒工艺较为先进、经济实用，单线生产能力有所提高，10 万吨/年至 20 万吨/年不等，养分掺混较为均匀、颗粒较为光滑，经济成本不高，该种造粒工艺目前在国内应用最为普遍。

④料浆造粒

料浆造粒是将全部或大部分物料熔融成料浆形式，再喷入造粒系统的造粒。其可分为半料浆法和熔体法。

半料浆法，主要是将氮肥来源尿素或硝铵熔融成为料浆，再将料浆直接送入转鼓造粒机造粒。由于尿素及硝铵具有较大的溶解度及较低的熔点，在一定条件下可制得含水量≤5%的高浓度溶液或熔融液。通过氮肥料浆与其它基础肥料粉粒充分掺混，养分更为均匀、颗粒光滑度也有所提高。

熔体法，是将投入的全部物料熔融成为料浆再造粒的工艺方法。典型工艺是塔式喷淋造粒工艺，即将氮肥、磷肥和钾肥等养分原料在高温熔融后制成料浆，该料浆通过塔顶旋转造粒机喷射造粒，造粒物料进入高塔后，在塔内下降过程中与上升的冷空气接触进行热交换冷却成球，经过筛分，包装后即为成品。与传统的圆盘造粒工艺和转鼓造粒工艺相比，塔式喷淋造粒工艺的产品外观光滑，抗压强度较高，养分均匀，而且，由于混合料浆水分含量低（<1%），无需干燥过程，节约了烘干煤耗（每吨产品节约 90kg 煤）和烘干机以及配套设备的电能消耗（每吨产品节约电耗 8kwh），操作环境好，三废排放少，但一次性投入大。

上述几种造粒工艺特点具体如下：

名称	养分均匀度	光滑度	耗能	三废	工艺水平及应用情况
掺混	不均匀	规则	较少	无	国外较普遍
挤压造粒	不均匀	不规则	电	无	已淘汰
圆盘造粒	一般	不规则	煤、电	少量废气	已淘汰
转鼓造粒	较均匀	较光滑	煤、电	少量废气	经济实用、普遍应用
半料浆造粒	均匀	光滑	煤、电	少量废气	较先进、应用较少
高塔造粒	均匀	光滑	煤、电	少量废气	先进、应用较少

（2）新产品开发技术

复合肥产品开发关键技术主要如下表所示：

名称	主要技术目的	国内进展状况
防结块技术	防止复合肥吸潮、结块	一般采用进口防结剂、发行人自主研发的防结剂获国家发明专利
测土配方技术	测试土壤营养成份、针对性配方生产	推广应用阶段
缓释技术	一次施肥、均衡释放养分	已取得阶段性成果

（3）化学合成技术工艺

化学合成复合肥通常指运用酸碱中和理论，以气氨中和磷酸，再结合氯化钾或硫酸氢钾混酸合成复合肥料料浆，后经转鼓或塔式喷淋制成复合肥料的技术工艺。化学合成复合肥较物理合成复合肥而言，既简化了形成基础肥料的干燥、造粒等工艺流程，也简化了基础肥料进入复合肥生产的搅拌、破碎工艺流程，工艺简化、原材料成本低，同时，化学合成复合肥产品纯度高、溶解性好、养分利用率高。但化学合成生产复合肥固定资产投入大，生产技术要求高，目前我国化学合成复合肥产量较少。根据磷肥行业协会统计，2009 年化学合成复合肥产量为 841 万吨，约占全国 NPK 复合肥产量的 16%左右。

化学合成复合肥技术工艺主要有两类，一类是采用浓磷酸、浓硫酸、液氨、氯化钾等为原料以管式反应器—转鼓造粒工艺生产，生产成本较高，国外应用较多；另一类以稀磷酸、浓硫酸、液氨、氯化钾为原料，采用料浆浓缩氨化造粒工艺生产，成本相对较低，国内化学合成复合肥装置主要采用该种技术工艺。化学合成复合肥根据产品氯离子含量划分为硫基、氯基两大类，其中，化学合成硫基复合肥需采用氯化钾低温转化工艺，将氯化钾脱氯转化为硫酸氢钾。目前国内化学合成复合肥以氯基复合肥为主，硫基复合肥产量较少，集中在中-阿、山东红日、湖北宜化、湖北洋丰、贵州西洋及发行人等少数具备硫、磷资源优势的行业龙头企业。

3、行业经营特点、模式

（1）行业经营特点

①消费、销售的季节性及生产的连续性。受农业生产季节性规律影响，化肥复合肥消费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南方大宗作物以水稻为主，用肥集中在早、中、晚稻播种期间。北方大宗作物以小麦、棉花、玉米、大豆等旱田作物为主，复合肥主要作为基肥，集中在作物播种时施用。蔬菜、瓜果等经济作物用肥相对分散。相对于消费的季节性，为了满足农民用肥集中需求，化肥复合肥生产企业通常连续生产备肥。通

常，因淡季时产品价格相对较低，经销商采取淡储旺销策略，淡季低位提前备货，旺季出售。但在化肥复合肥价格波动较大以及用肥季节提前或推迟情况下，经销商往往相应提前或延期备货，故各年份间销售淡、旺季可能不尽相同。另外，用肥季节主要根据农历时间，与采用公历的会计期间存有差别，化肥复合肥生产与销售、消费的不同步，会造成化肥复合肥生产企业各会计期间产能利用率、产销率、库存水平的波动。

②农化服务要求高。复合肥生产企业不仅需要根据目标市场农作物和土壤肥力情况，开发出不同类别的产品，还需对农民施肥进行技术指导，因而复合肥企业销售的不仅是产品，还有附加在产品上的农化服务。高质量的产品，必须有高水平的农化服务与之配套，才能更好地满足农民需要。

③对基础肥料及其他原材料依赖性强。物理合成复合肥是由多种基础肥料物理混合生产，基础肥料的质量、供应以及价格都对复合肥产品产生重要影响。化学合成复合肥生产量和成本除受尿素、钾肥等基础肥料影响外，还直接受到硫铁矿、磷矿石、硫酸等原材料的影响。

④产品最终用户相对分散、复杂。我国目前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农民是复合肥产品的最终消费者，农民的施肥偏好、收入水平、施肥知识等对复合肥产品推广都会产生重要影响。复合肥生产企业只有深入了解农业、农村、农民，才能生产适销对路的产品和采取能够广为农民接受的推销方式，赢得市场和农民的认可。

（2）行业经营模式

化肥生产和经营已基本放开，实现从指令性计划向市场调控为主的转变，特别是经营资格放开，放宽了化肥经营许可制度。国产化肥指令性生产计划和统配收购计划取消后，生产厂商根据市场需要和自身生产能力制订生产计划，由化肥生产和经营企业自主进行购销活动。目前，复合肥行业已构建起多元化、多层次经营渠道，产品能够迅速有效供应到农户手中。具体经营模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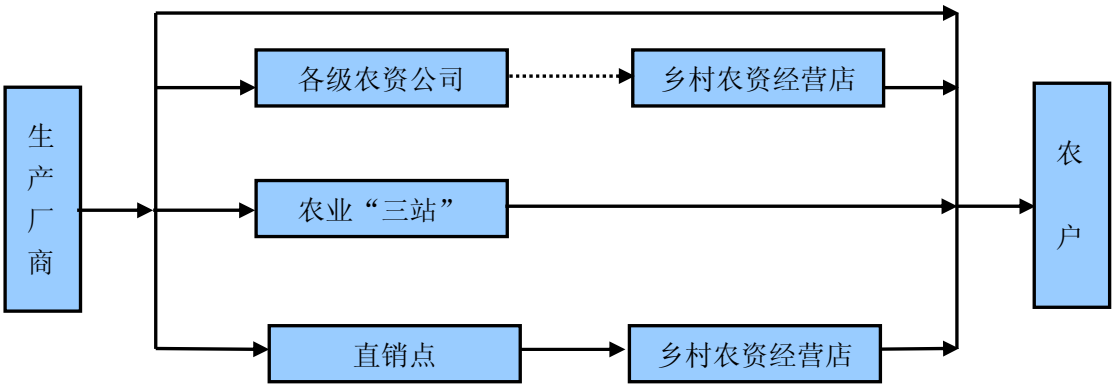

①生产厂商+农户。生产厂商直接将产品配送给最终用户，这种方式生产厂商利润率较高，但对销售、配送要求较高，故目前较少采用。

②生产厂商+各级农资经营公司+乡村农资经营店+农户。生产厂商通过授权委托农资经营公司对外销售，一般授权一级经销商作为区域总经销，再通过农资经营公司销售网络实现销售。该方式目前最为普遍。

③生产厂商+农业“三站”+农户。生产厂商通过农技推广站、土肥站、植保站向农户销售。这种方式一般是生产厂商与农业“三站”开展技术合作、测土配方，根据当地需要开发推广新型专用肥、配方肥。

④生产厂商+直销点+乡村农资经营店+农户。生产厂商在销区县、市设立直销点，通过开设连锁店、自营店或委托乡村农资经营店等方式，直接向种植大户或零售环节配送。该种方式，生产厂商对于销售终端控制力较强，但投入人力、资金等相应较多。

4、化肥复合肥行业发展方向

根据国家出台的《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一五规划纲要》、《全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2006-2010 年）》、《化肥产业政策》、《化肥工业十一五规划建议》、《国家石化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石油和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以及《石油和化工产业振兴支撑技术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的相关规定及化肥复合肥行业自身发展规律和趋势，化肥复合肥行业发展方向呈现以下特征：

（1）生产布局和结构调整将进一步加大。基础肥料加快向资源地转移，再加工加快向销售地转移，进一步优化区域内的资源和市场平衡。煤炭、天然气、磷、硫、钾等资源地充分发挥资源优势，推动 N、P、K 基础肥料工业加快实现规模化、集约化发展。粮棉主产区等化肥、复合肥销地重点发展二次、三次加工，推动复合肥产业整合、提高效能，结合测土配方的实施，生产面向当地各种农作物需要的配方肥、专用肥，更好地满足粮棉产区对肥料的专门需求。同时拥有资源、市场双重优势的化肥复合肥企业则具备良好的发展基础，竞争优势较为明显。

（2）产品结构将进一步调高调优。复合高效、缓释控释和环境友好是化学肥料产品结构调整的方向。根据《化肥工业产业政策》等产业政策、方针，化肥工业仍将重点发展高浓度基础肥料（尿素、磷铵、钾肥等）和高效复合肥，鼓励开发缓释、控释肥料，推进测土配方施肥，大力推广施用高浓度缓释控释高效复合肥，以节约成本、保护环境，提高肥料利用率及复合化率。根据《石油和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化肥行业要提高氮肥、磷肥准入门槛，限制低水平产能无序扩张，重点发展高效复合

肥、缓控释肥等高端产品，提高钾肥供应能力和高浓度化肥的比例，争取到 2015 年，高浓度化肥比例提高到 85%，施肥复合率达到 40%以上。

（3）行业并购和产业链整合进一步加剧。依据《石油和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化肥行业将进一步调整产业布局，鼓励企业实施兼并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争取到 2015 年，复合肥前 10 名企业的产量比例提高到 50%以上。大型化肥企业集团将通过资本、技术、品牌、管理输出，加快联合、兼并、重组同行业中小企业和上下游企业，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扩大生产、经营规模，逐步形成以大型化肥企业集团为主导的集约化、规模化、集团化发展的新格局，进一步提高行业集中度和产业集约化发展程度。

（4）深入贯彻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理念，更加注重节能降耗、保护环境、有序开发。化肥生产企业应更加注重开发、应用节能、降耗、环保新技术，改革生产工艺，降低能耗和物耗，促进原料路线多元化、本地化与废物再生循环利用。

（六）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分析

1、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复合肥行业的上游行业为氮、磷、钾基础肥料工业。从复合肥产品成本构成来看，用作原材料的基础肥料等直接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近90%，因此上游行业与复合肥行业关联度较高。以下是复合肥行业主要产业链条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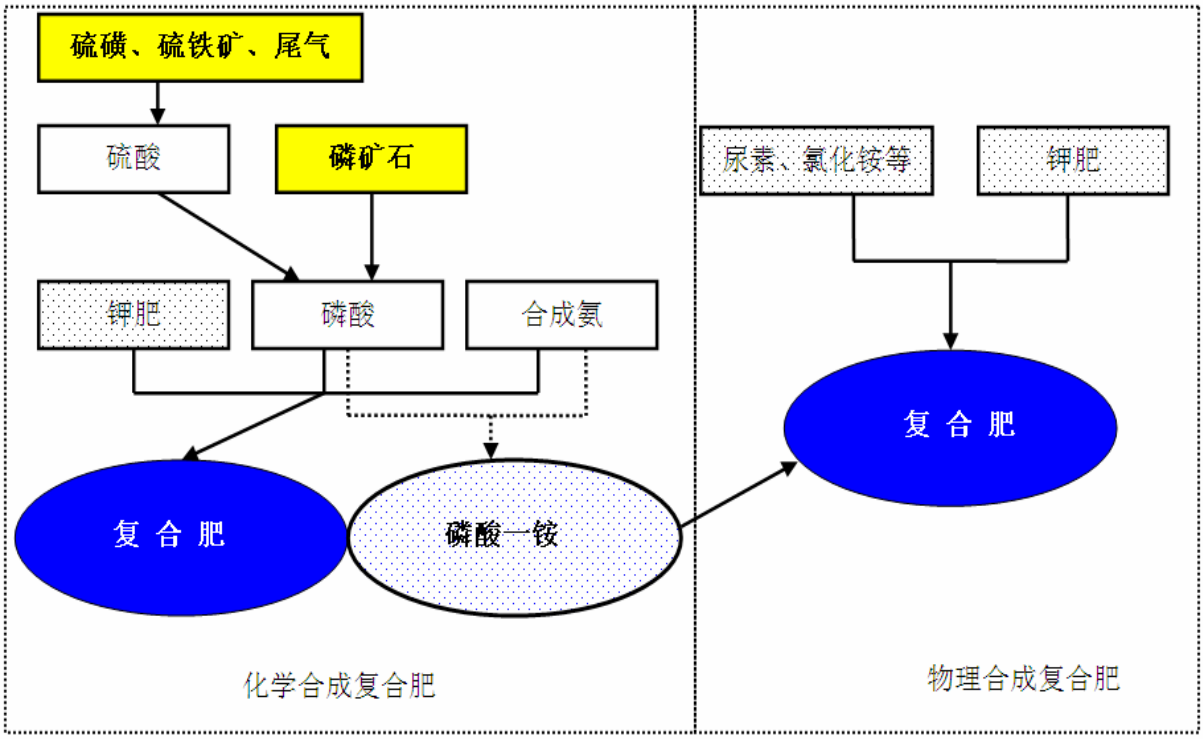

（1）氮肥

氮肥是我国最主要的化肥种类。目前已形成以高浓度尿素为主，合成氨、氯化铵、碳铵、硫铵、硝铵为辅的格局。近年来，尿素产能迅速扩张，尿素总产能占氮肥产能的60%左右，成为氮肥增长的主要来源。由于尿素等氮肥增长过快以及农民施肥偏好变化，目前我国氮肥产能已相对过剩，土壤中施用的氮肥过量问题也日益突出，单质氮肥施用量占化肥消耗总量的比例出现下降，2005年氮肥施用量（折纯）占化肥消耗总量（折纯）的比例达到46.78%，2008年降至43.96%。未来，氮肥作为单质肥料施用的比率有望继续下降，作为复合肥原材料用途的比率则会进一步上升。近年来，作为复合肥主要氮元素来源的尿素、合成氨市场供应充足、价格相对稳定，对复合肥产业平稳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①尿素。因含氮量高，长期使用不易导致土壤变质和结块，应用最为普遍。目前，我国尿素产能和产量均列世界第一，占世界总量的三分之一左右。近年来，由于国内外需求的拉动以及国内投资过热，我国尿素产能扩张十分迅速。据中国化工信息中心统计，2006年尿素新增产能431万吨，2007年投产的尿素产能为327万吨；2008年受金融危机影响，一些新建项目调整或推迟了开工时间，致使2008年尿素产能增幅下降，全年新增产能285万吨，总产能达到5,900万吨；但这部分推迟投产的项目却使2009年尿素产能大幅增加，总产能达到6,400万吨左右。目前国内农业及工业尿素年用量总计5,200万吨左右，故约1,100-1,200万吨产能过剩。

2005-2009年我国尿素产能与产量对比（万吨，实物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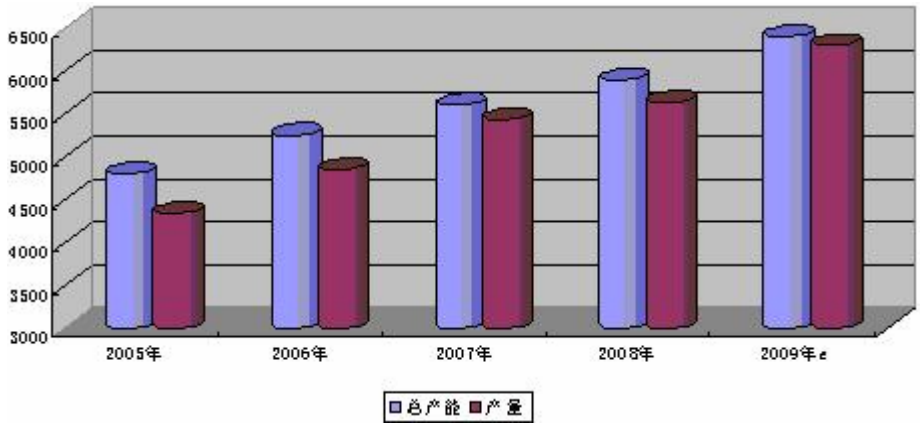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化工信息网。

尿素行业呈现集中度高、装置大型化特征，百万吨以上企业近17家，主要为云天化、赤天化、宜化等大型氮肥企业，集中在山东、河南、山西、四川、河北等省份，故产能压缩空间较小，产能相对过剩的局面将维持较长时间。受供求关系以及上游原

材料煤、石油、天然气等供应波动影响，尿素价格出现一定的波动，但总体而言，除2008年波幅较大外，其他年份相对钾、磷肥价格波动较小。2007-2009年我国尿素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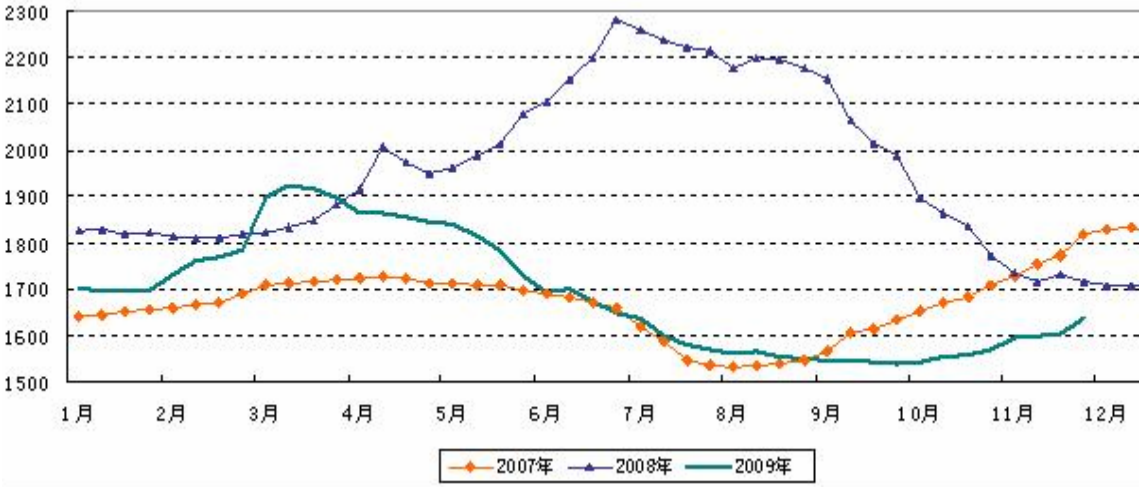

格走势如下：

②合成氨。合成氨是尿素等氮肥以及磷铵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一般大型合成氨装置多数作为尿素生产的配套装置，一部分作为磷铵生产的配套装置。中、小型合成氨企业外销较多。因不易运输，合成氨销售半径小，区域价格差异较大。目前，国内合成氨产能30万吨以上大氮肥企业约27家，合成氨产能8-30万吨的中型氮肥企业约50家，8万吨以下小氮肥企业近500家。2009年合成氨产量为5,120.33 万吨，能够满足尿素、磷肥生产需要。受下游需求以及主要原材料煤、天然气和石油影响，合成氨价格出现一定的波动，2005年-2007年波动较为平缓，2008年因煤、天然气和石油价格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波动较大，导致合成氨价格出现了大幅波动。2009年以来，下游复合肥产业发展相对平稳，需求有所恢复，合成氨产品价格呈现回升震荡态势。

1998-2009年我国合成氨产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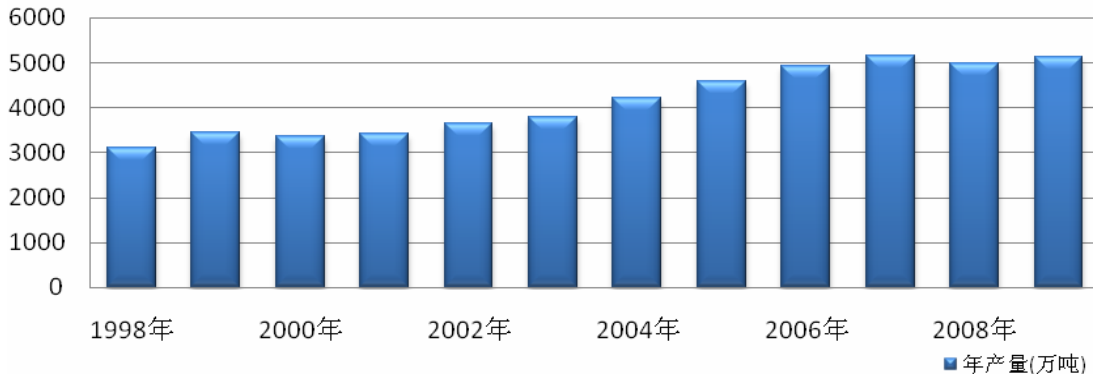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化工信息网。

（2）磷肥

磷肥是磷元素的主要来源。磷肥主要品种有高浓度的磷铵、化学合成的磷酸基NPK复合肥、重钙、硝酸磷肥以及低浓度的普钙、钙镁磷肥。建国以来，我国磷肥工业从零起步，现已发展到全球磷肥产销第一大国，其中高浓度磷肥占磷肥总量比重超过70%。2002年至2007年一直保持20%以上的增长速度，2008年受进口硫磺价格暴涨暴跌影响，产量有所下降。2009年以来出现恢复性上涨，运行相对平稳。总体来看，目前国内磷肥已实现自给有余，磷酸二铵装置相对过剩，磷酸一铵产量按照目前复合肥发展状况亦难以完全消化。近年来主要磷肥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实物量

年份	磷酸二铵	磷酸一铵	化学合成的磷酸基复合肥
2009 年	1,044	835	841
2008 年	816	802	771
2007 年	689	910	1,151
2006 年	599	694	968
2005 年	503	552	795

磷酸一铵作为生产复合肥的主要原材料，生产主要集中在云、贵、川、鄂等省份。2009年产量前十名企业产量合计达到464.93万吨，占全国磷酸一铵总产量比重为55.67%。其中，8家分布在云、贵、川、鄂。山东、江苏、安徽作为复合肥生产大省，复合肥产量占全国总产量比重近50%，但上述三个省份自产的磷酸一铵产量不到全国的20%，且仅江苏绿陵以及发行人挤入行业产量排名前十位。

磷酸一铵产业发展与硫酸工业以及磷矿石采选业密切相关，深受磷矿石、硫酸以及硫酸原材料硫磺、硫铁矿等资源影响。

一是磷矿采选。我国磷矿资源丰而不富，尽管总储量达到66亿吨，居世界第一位，但品位普遍不高，富矿储量只占7%，且分布极不均匀，集中在云南、贵州、湖北、四川等四省份。磷矿石除国内供应外，还可从非洲摩洛哥等磷矿主产国采购，目前能够基本满足磷肥生产需要，价格相对平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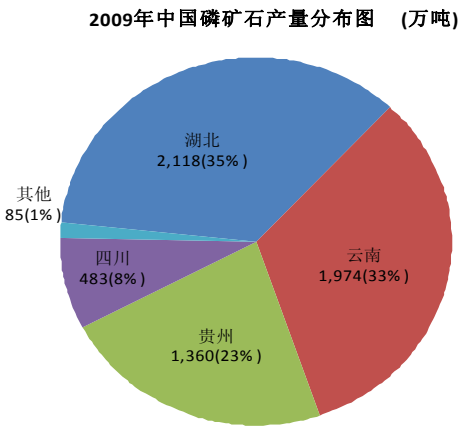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磷硫网。

二是硫酸制造。70%以上硫酸用于化肥行业，是磷肥生产主要原材料之一。近年来，为满足化肥等化工行业快速发展的需要，国内硫酸产量保持快速增长，仅2008年受国际硫磺价格暴涨暴跌影响出现回落。目前，我国硫酸生产方式以硫磺制酸、硫铁矿制酸、冶炼烟气制酸为主。2005-2009年，全国硫酸产量及原料结构如下表所示：

年份	总产量（万吨）	硫铁矿制酸		硫磺制酸		冶炼烟气制酸		磷石膏制酸	
		产量（万吨）	占比（%）	产量（万吨）	占比（%）	产量（万吨）	占比（%）	产量（万吨）	占比（%）
2009	5,937	1,419	23.90	2,713	45.70	1,805	30.40		
2008	5,379	1,686	31.34	2,081	38.69	1,543	28.69	69	1.28
2007	5,586	1,678	30.04	2,655	47.53	1,315	23.54	51	0.91
2006	5,044	1,593	31.58	2,233	44.27	1,163	23.06	55	1.09
2005	4,625	1,612	34.85	1,973	42.66	981	21.21	59	1.28

资料来源：中国磷肥工业协会、硫酸工业协会网站

①硫磺制酸。上世纪90年代中期以前，国内主要采取硫铁矿制酸，比例高达70-80%。自1995年以后，国际硫磺生产商为进入中国庞大的硫酸市场，初期采取低价倾销策略，以低价刺激国内对进口硫磺的需求。开始进入国内时硫磺每吨价格不足30美元，甚至低于其生产成本。在进口硫磺低价支撑下，硫磺制酸成本远低于当时国内普遍采用的硫铁矿制酸，导致硫铁矿制酸企业严重亏损，国内硫酸生产厂家及磷肥生产企业从而纷纷放弃硫铁矿制酸工艺，投入巨资新建硫磺制酸装置，如贵州、云南磷复肥企业基本上采用硫磺制酸，目前硫磺制酸已成为国内硫酸主要生产方式。

大批硫磺制酸项目投产，导致硫磺需求量猛增，而我国硫磺资源极其贫乏，年进口量占世界硫磺贸易量比重超过30%，进口依存度基本维持在90%左右，硫磺制酸的原料95%以上来自进口硫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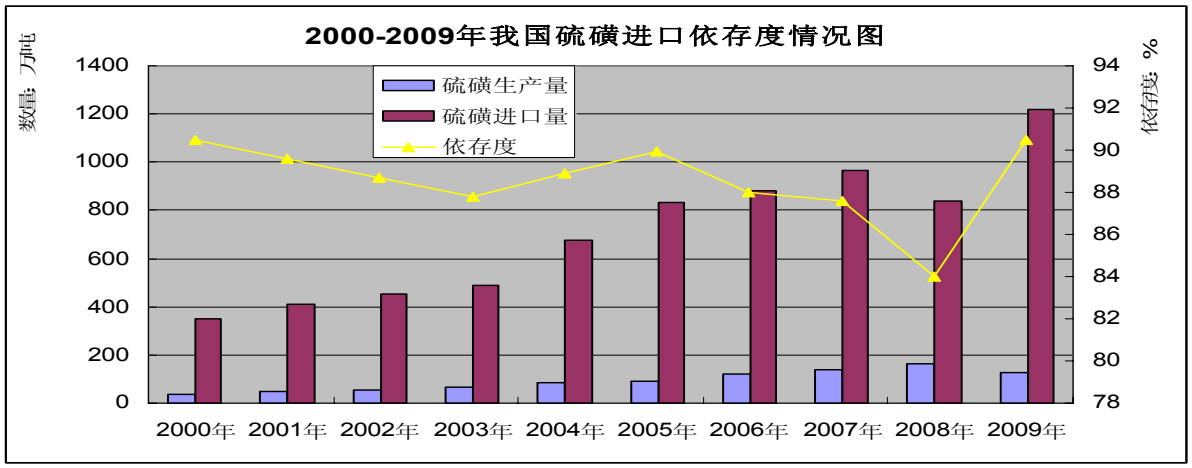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根据中国化肥信息网数据整理。

我国磷复肥行业约60%的企业采取以硫磺为原料制取硫酸的工艺。目前用于磷复肥生产的硫磺基本依靠进口。由于运输距离远、耗时长，企业一般需库存三个月的用量才能保证正常生产供应。另外，因对外依存度过大，我国硫磺价格深受国际市场影响，并进一步带动下游硫酸、磷复肥及其他制酸原材料价格波动。近年来进口硫磺价格的大起大落带动磷复肥产品及相关原料价格随之起落，是造成磷复肥行业波动的主要原因。特别是2008年8-10月份进口硫磺价格暴跌，导致采取硫磺制酸工艺的磷复肥企业因高价位库存而出现近百亿的巨额潜亏，从而严重损害了磷复肥行业的健康发展。维护磷复肥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必须适当减轻对进口硫磺的过度依赖，立足国内资源，积极发展硫铁矿制酸以及推进冶炼企业与磷复肥企业酸肥结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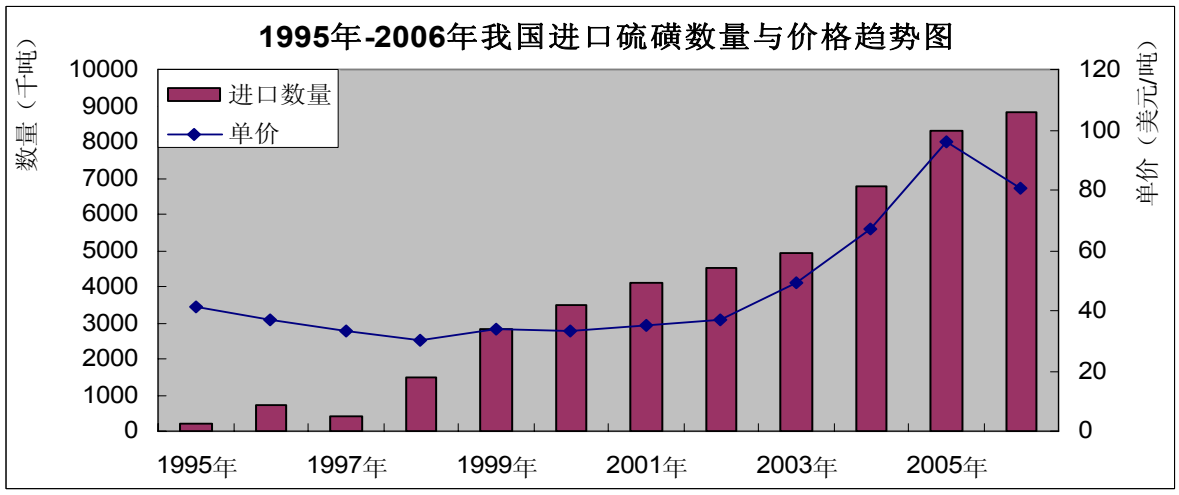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化肥工业》，2007 年第 2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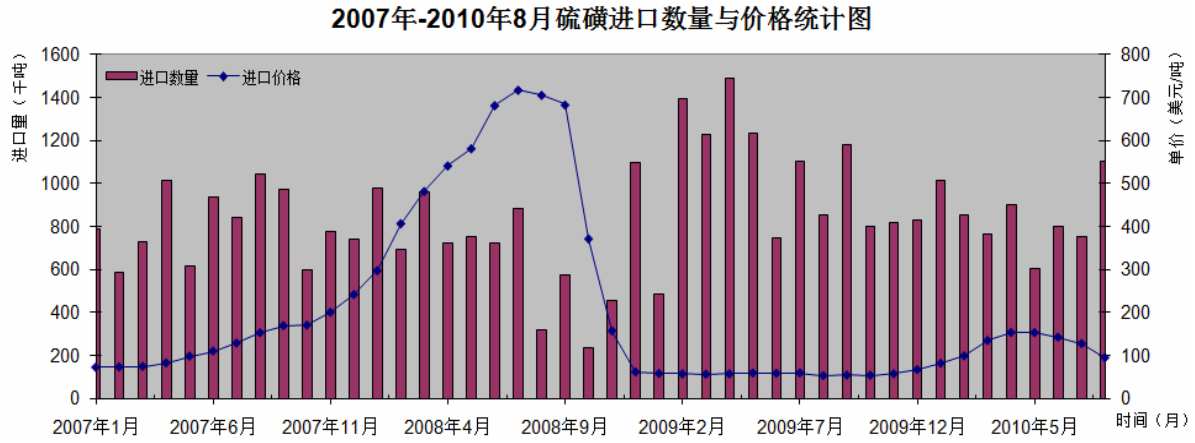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化肥信息网。

②硫铁矿制酸。硫铁矿制酸目前在焙烧、磁选等关键技术上已取得突破，实现清洁生产，单套装置产能亦扩大到 40 万吨，规模效应进一步显现。硫铁矿制酸投资量较大，但除制取硫酸外，还可利用余热发电、提供低压蒸汽及回收铁矿粉，具有较高的综合开发价值。故，开发利用国内硫铁矿资源制酸，不仅能够有效缓解对进口硫磺的过度依赖，还可以运用磁选技术回收铁矿粉，利于缓解国内铁矿石供应紧张的局面。硫铁矿制酸原材料主要是高品位硫铁矿。我国含硫 35%以上的硫铁矿富矿不足总储量的 10%，且分布极不均衡，近 66%集中分布在广东，30%在安徽，另外约 4%的富矿分布在其他省份。目前国内硫铁矿制酸企业主要分布在硫铁矿富矿带。

③冶炼烟气制酸。有色金属冶炼企业可利用冶炼烟气制酸。目前，冶炼烟气制酸集中度较高，产量 50 万吨以上的企业有 7 家，占冶炼酸总量近 50%。其中，产量最高的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量超过 200 万吨。磷复肥企业积极利用有色金属冶炼企业烟气酸，既能降低硫酸成本，也可消化冶炼企业硫酸库存压力。

（3）钾肥

复合肥中钾元素主要来源于基础肥料氯化钾、硫酸钾等单质钾肥。我国属于严重缺钾国家。2008年之前，对外依存度高于70%。2008年国产钾肥277.5万吨，进口钾肥514.2万吨，进口钾肥占钾肥供应总量的64.95%。2009年国内钾肥产量上升到362.8万吨，并通过消化以往年度库存，将进口钾肥量降至198.3万吨，但总体上对外依存度仍超过50%。国内钾肥需求量历经快速增长期后进入稳定期。2003-2007年，我国的钾肥表观消费量从464.4万吨增至831.3万吨（折纯），需求量年均增速超过15%，高于同期氮肥4.2%，磷肥5.2%的水平。2008、2009年因钾肥价格价高，需求受到影响，国内表观消费量有所下降。总体而言，我国钾肥自给率低，对外依存度高，钾肥供应量和价格深受国际市场影响。

世界钾的储量相当丰富，目前产能已基本饱和，但由于钾资源过于集中，主要分布在加拿大、前苏联等12个国家，其中加拿大拥有世界上60%以上的优质钾肥资源，从而国际钾肥市场基本上被主产国Potash、Mosaic、Agrium等几家大公司垄断。国内钾矿资源也相当集中，主要分布在青海、新疆等少数省份。尽管目前在建的新疆罗布泊钾盐公司120万吨钾肥项目、三元公司20万吨项目、青海盐湖工业集团百万吨钾肥项目以及青海中信国安百万吨硫酸钾项目等，未来几年陆续投产，但短期内不可能从根本上改变钾肥短缺的局面，对国际钾肥市场依赖度难以明显下降。

报告期内，由于钾肥供应的垄断性及国内进口依赖度过高，国内钾肥市场价格呈现连续攀升后回落震荡态势。2007年初进口白钾港口报价1,900元/吨左右，至年末达到3,100元/吨，涨幅超过60%。2008年上半年继续快速上涨，至2008年6月份，进口白钾港口报价普遍超过4,500元/吨，国产钾肥价格基本与进口钾肥保持同步增长。2008年第四季度至2009年中期，受国际国内需求减弱及其他化肥品种价格大幅回落影响，钾肥市场成交量明显减少，价格相对缓慢下跌，目前维持在2,700元/吨左右震荡。综合国际国内供需方情况及化肥复合肥市场整体表现来看，尽管钾肥供应具有高度垄断性，但国内化肥复合肥市场不足以支撑国际钾肥垄断商要求的高额利润，国内钾肥市场短期维持小幅震荡可能性较大，中长期则可能继续维持震荡上行态势。

2、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复合肥行业的下游行业是农业。农业对复合肥的需求量增长对复合肥行业的发展至关重要。在世界各国对粮食安全高度重视和我国大力支持农业发展的大背景下，农业生产对化肥的需求仍将进一步增长，并为复合肥行业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二、（三）复合肥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目前，国家对农民种粮给予粮食直接补贴和农业生产资料增支综合直补良种补贴方式，两者合计目前大约介于 30~50 元/亩之间，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农民对化肥复合肥价格的承受能力。尽管当前农民对于化肥等农资价格敏感性仍较高，但因化肥复合肥对农业增产增收效果明显，农民对化肥的需求具有较强的刚性，相应每年化肥复合肥施用量稳中有升。随着科学种田意识增强以及非农就业机会增多，现时期农民对化肥复合肥等产品购买需求出现一些较为明显的变化，**一是**从主要比较价格，发展到重视产品质量、品牌以及以往使用的肥效等综合因素，从而挤压了一些假冒、伪劣、无证产品生存空间；**二是**从施用价格相对便宜的单质肥料，逐步向施用养分均衡、施用方便、省工省力的高浓度复合肥产品转变。但若高浓度复合肥产品价格短期内上涨过

快，或农产品需求大量减少、价格大幅下滑，对农民收入产生较大影响时，广大农民使用高浓度复合肥产品也可能相应减少。

针对种植业总体上比较收益偏低以及农民对优质化肥复合肥产品的需求日渐扩大的状况，发行人一直秉承“进口质量、国产价格”的产品理念，积极通过延伸产业链、内部挖潜、技术升级，降低产品成本，改进产品品质，推行质量优良、价格适中的竞争策略，努力帮助农民实现增收增产的目标。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行业竞争格局

上世纪50年代起，我国开始进口复合肥，直至80年代初国内复合肥工业才起步。经历20多年的发展，目前我国复合肥已基本实现自给，自给率超过90%。近年来，国内复合肥生产企业规模不断扩大，大多数小复合肥厂产能落后或因环保不达标、规模小、成本高、质量差，逐步淘汰。与此同时，行业龙头企业、规模化企业发展迅速，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但相比国外主流复合肥生产企业，国内生产企业在产品品质、生产规模、技术水平、产业链条管理等方面还存有一定差距，主要依靠成本优势参与市场竞争。

1、国外主要复合肥生产企业基本情况

近年来，国外主流厂商逐步改变产品出口的模式，而转向技术、品牌、管理、资本输出，加强与国内复合肥企业的合作。如，俄罗斯阿康公司与山东红日合资经营，挪威海德鲁加强品牌推广及与国内复合肥企业的技术合作等。部分国际主流复合肥生产厂商产能规模如下表所示：

序号	厂商	主要产品	年产能规模
1	挪威海德鲁公司	氮、磷、钾复合肥	1,200万吨（包括下属子分公司）
2	俄罗斯阿康公司	氮、磷、钾复合肥	合成氨150万吨，复合肥170万吨，硝氨180万吨，尿素40万吨
3	德国巴斯夫化工集团	氮、磷、钾复合肥	200万吨
4	芬兰凯米拉公司	氮、磷、钾复合肥	150万吨
5	美国嘉吉公司	氮、磷、钾复合肥	120万吨

2、国内主要竞争对手基本情况

由于国内硫、磷、煤等生产原材料资源分布分散，以及化肥复合肥企业经营成本深受销售半径影响等原因，目前国内复合肥生产企业数量众多，产能相对分散，仍未得到充分的整合，远未形成一家或多家企业垄断的市场格局。复合肥行业具有一定竞

争优势的企业主要有中-阿公司、鲁西化工、山东红日阿康、辽宁西洋集团、湖北洋丰、金正大、史丹利以及发行人等。部分同类企业产能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厂 商	产 品	主要产品年产能规模
1	中一阿化肥	氮、磷、钾复合肥	复合肥120万吨
2	山东鲁西化工	合成氨、尿素、复合肥	尿素150万吨、复合肥150万吨
3	山东红日阿康	硫基氮、磷、钾复合肥	复合肥100万吨、磷酸一铵10万吨
4	辽宁西洋集团	硫基氮、磷、钾复合肥	复合肥150万吨、硫酸100万吨
5	湖北洋丰	硫酸钾复合肥、尿基复合肥、磷酸一铵、过磷酸钙、盐酸	复合肥400万吨、合成氨20万吨、硫酸260万吨
6	金正大	复合肥、缓控释肥	复合肥240万吨
7	史丹利化肥	复合肥	复合肥200万吨
8	江苏中东集团	氯基、硫基、尿基复合肥	复合肥120万吨
9	六国化工	磷酸一铵、二铵，复合肥	磷复肥112万吨
10	深圳芭田	复合肥	90万吨（2007年招股说明书数据）
11	贵州宏福	磷酸二铵、磷酸一铵、复合肥	磷铵168万吨
12	贵州开磷	磷矿石、磷酸一铵、磷酸二铵、过磷酸钙、合成氨、农用硝酸铵、复合肥	磷酸一铵30万吨、磷酸二铵60万吨

注：上述资料来源于上市公司公开披露信息及企业宣传网站。

（二）主要产品的市场地位

十多年来，发行人依托本地硫资源优势和位于农业腹地的市场优势，坚持做专、做深、做强、做大，由传统复混肥龙头企业发展成为规模化、专业化、现代化磷复肥一体化生产企业。磷酸一铵、硫铁矿制酸产量位列同行业前十位，综合实力挤入中国复合肥行业十强、中国化肥行业百强、安徽企业百强、安徽省民营企业十强行列。先后被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高浓度缓释 NPK 复合肥在安徽、江西等区域市场享有较高声誉和市场占有率，磷酸一铵产销规模迅速扩大，深得用户认可，成长为具有明显特点和竞争优势的磷复肥行业优势企业，行业地位突出。

硫铁矿制酸是发行人整个生产链的首要环节。制酸能力一定程度上决定了发行人磷酸一铵及复合肥的生产规模。目前，发行人硫铁矿制酸年实际产能已达到25万吨，产能规模居安徽省同类企业第2位，仅次于铜化集团，位列全国硫铁矿制酸产量前十位。近三年发行人硫铁矿制酸产量及行业排名情况具体如下：

项 目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硫铁矿制酸产量（万吨）	24.7	22.1	25.3
位列硫铁矿制酸企业产量排名	8	9	8

资料来源：中国硫酸工业协会。

主要产品磷酸一铵年设计生产能力为24万吨，实际最大产能达到30万吨，目前产

能规模居安徽省首位。2009年实际生产29.45万吨，位列全国磷酸一铵产量第十位。由于大多数磷酸一铵生产厂商采用硫磺制酸或外购硫酸，故发行人在以硫铁矿制酸方式生产磷酸一铵的同类企业中生产规模位居前列。近三年发行人磷酸一铵产量占全国总产量比例如下：

项　目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发行人产量（万吨）	29.45	19.8	14.95
全国总产量（万吨）	835.2	802	910
发行人产量占全国总产量比例（%）	3.53%	2.47%	1.64%

资料来源：全国总产量数据来自中国磷硫网。

作为国内最早一批实现规模化生产的复合肥企业，发行人高浓度缓释NPK复合肥目前产能规模达到53万吨，综合实力挤入复合肥行业十强企业。发行人在复合肥产能建设上一直推行适度、稳健扩张政策，更加注重产业链延伸、内涵发展，摒弃绝大多数复合肥企业采取的简单产能扩张发展方式。自2004年投资建设宣城分公司磷复肥项目起，发行人重点转向开发利用当地丰富的硫铁矿资源生产硫基复合肥以及复合肥重要原材料磷酸一铵，并根据市场需要适度扩张了氯基复合肥产能。鉴于国家统计部门、行业协会近年来一直未公开发布国内复合肥年产、销量，现根据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推测的复合肥产量，测算发行人复合肥产品占全国总产量比例，具体如下：

项　目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国内复合肥产量（实物量，万吨）	5,200 左右	4,800 左右	5,800 左右
本公司 NPK 复合肥产量（万吨）	32.85	36.54	37.46
本公司产量占全国总产量比例	0.63%	0.73%	0.65%

资料来源：国内复合肥产量数据来自中国化工信息中心。

安徽、江西、河南等华东、华中地区是本公司传统优势市场、主要销售区域，市场优势较为明显。特别是安徽市场，年销量约占全省的8%左右，占全省高浓度复合肥销量比重近10%。在江西、河南等其他主要销售区域的局部市场，发行人复合肥销量排名居前。2009年，发行人在主要销售区域市场销售及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

省份	销量（万吨）	销售收入（万元）	占销售收入比例（%）	市场占有率	市场说明
安徽	18.72	36,593.35	47.36	8%左右	市场稳定，知名度高，多数地市销量领先
江西	5.48	10,575.41	13.69	5%左右	市场开拓早，其中吉安、丰城、樟树、景德镇、抚州等地市的销售排名在前三位之内
河南	2.07	3,473.48	4.50	不足 1%	市场空间大，主销氯基复合肥
山东	1.63	3,166.73	4.10	不足 1%	经济发达，市场空间大，主销硫基复合肥
浙江	1.74	3,154.11	4.08	3.5%左右	经济发达，主销硫基复合肥

注：市场占有率系根据上述省份年复合肥施用量推算而得。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1、产业链优势

发行人按照一体化、规模化、循环利用的原则，建立起从硫铁矿制酸至最终产品磷复肥较为完整的一体化产业链。优势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立足当地硫资源利用，实现酸肥结合、规模化生产，产品成本得到有效控制，抗市场风险能力较强。**二是**中间产品直接用于下一环节生产，简化了一些烘干、造粒、破碎等流程，节约了部分能耗、人工成本，进一步降低成本。**三是**形成循环利用生产模式，实现了废水、废气、废渣等废弃物的循环利用，如利用硫铁矿制酸余热发电及供给蒸汽，满足了宣城分公司生产所需蒸汽以及近2/3生产用电；循环利用工业废水，实现废水达标排放；副产品红粉、盐酸直接外销，磷石膏通过制建材或水泥添加剂也逐步得到合理开发利用。发行人基于循环经济理念的一体化生产体系，既确保企业实现了节能、降耗、低碳、环保的循环经济目标，也变废为宝，形成较为明显的成本优势。

2、资源优势

我国系缺硫少钾的国家，高品位、可开发利用的硫、钾资源有限，且分布极不均衡，特别是磷矿石主要产区云、贵、川、鄂缺乏高品位硫铁矿资源，主要依赖进口硫磺制酸。发行人周边的铜陵、巢湖、安庆、马鞍山、宣城等地，系国内硫铁矿及伴生矿主产区，硫铁矿储量大、品位高、易开采，能够充分保障发行人就近采购硫铁矿制酸所需原材料。另外，临近的有色金属冶炼企业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烟气酸年产量超过 200 万吨，也有利于发行人择机低价位采购部分硫酸补充自产硫酸不足及控制成本。此外，发行人周边的南陵等地，钾长石资源丰富，近 10 多年来发行人先后联合合肥工业大学、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等单位进行钾长石开发利用研究，为寻找新的钾元素原材料来源创造条件。

3、区位优势

化肥产业属大进大出、消费季节性较为明显的行业，产品、原材料运输量大，发运相对集中，故对运输能力要求高。发行人地处华东、华中结合部，安徽、山东、江西、江苏、河南等农业大省的交界处。上述省份耕地面积和粮食播种面积均达到全国的1/3强，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比例近45%，农资需求旺盛、市场容量巨大，系化肥主销区。发行人产品发往上述地区，火车、汽运、船运等各种运输方式便捷，运输半径小。另外，发行人主要原材料硫铁矿就近采购，磷矿石主要通过船运方式从湖北采购，故产品、原材料采购便捷、运输成本相对较低，区位优势较为明显。发行人周边

省份播种面积及人口情况如下表：

省份	播种面积		粮食播种面积		人 口	
	面积（千公顷）	占全国比重（%）	面积（千公顷）	占全国比重（%）	数量（万人）	占全国比重（%）
安徽省	8,976.6	5.74	6,561.1	6.14	5,986	5.74
河南省	14,147.4	9.05	9,600.0	8.99	9,256	8.88
江西省	5,330.9	3.41	3,578.1	3.35	4,140	3.97
山东省	10,764.0	6.89	6,955.6	6.51	9,079	8.71
浙江省	2,482.4	1.59	1,271.6	1.19	4,677	4.49
湖北省	7,298.3	4.67	3,906.7	3.66	6,028	5.78
江苏省	7,510.3	4.81	5,267.1	4.93	7,438	7.13
合 计	56,509.9	36.16	37,140.2	34.77	46,604	44.70

注：耕地面积信息来源于中国化肥信息网（2008 年耕地信息），人口数据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

4、产品质量和品牌优势

发行人始终从农户实际需要出发，注重开发生产适销对路、价格适中、品质优良的产品，“施用司尔特，丰收自然得”、“进口质量、国产价格”的产品理念深受广大农民用户认同。发行人 1997 年在同行业中率先通过了 ISO9002 产品质量和质量体系双重认证，并于 2002 年顺利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换版认证。“司尔特”牌复合肥系列产品先后被认定为“国家免检产品”、“安徽名牌产品”、“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等，高氮硫基 NPK 缓释新型复合肥、高浓度多元素包膜缓释新型复合肥项目两项产品被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高浓度多元素包膜缓释新型复合肥项目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司尔特”商标于 2006 年被认定为“安徽省著名商标”，2007 年又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2007 年、2008 年还相继荣获“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质量奖”、“安徽省质量奖”。产品质量和品牌优势，是发行人十多年发展过程中累积下来的宝贵财富，也是发行人下一步扩产扩能加快发展的重要基础。

5、技术创新与新产品开发优势

公司建立起国家级农化服务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棉花专用新型肥料省级工程技术中心，并与合肥工业大学等合作建立了钾肥缓释肥研究中心、复合肥研究所。目前已研制开发出四大系列 40 多个品种的复合肥及各类专用肥，在缓释肥、复合肥防结剂等研发上取得突破。复合肥缓释防结剂制备技术获得国家发明专利，发行人应用该技术生产的复混肥防结剂，适用性强，成功替代了进口产品，成本仅约进口产品的 40%。高浓度多元素包膜缓释新型复合肥、高氮硫基 NPK 缓释新型复合肥先后被

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高氮硫基 NPK 缓释新型复合肥生产采用的管式反应、喷浆造粒新工艺技术居国内领先水平。自主开发的高浓度多元素包膜缓释新型复合肥、高氮硫基 NPK 缓释新型复合肥、棉花专用配方缓控释肥分别于 2003 年、2007 年、2009 年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硫酸余热发电工艺技术革新取得成功，节能降耗取得明显成效。另外，发行人在中低品位磷矿石、硫铁矿综合利用等磷复肥行业重点攻关项目上取得明显进展，有助于破解制约企业快速发展的原材料瓶颈。技术研发能力是发行人不断适应市场需要开发适销对路新产品、加大硫、磷、钾资源开发与综合利用力度的重要保障。

6、营销网络优势

发行人已逐步形成了一套成熟完善的销售体系和稳定的销售网络，建立起一支稳定的经销商队伍，销售市场已扩大到除新疆、西藏等边远省份以外的全国27个省市900多个县市。特别是在传统优势销售区域，如安徽、江西等周边省份，与各级农业土肥、植保、农技推广等单位紧密合作，推进测土配方施肥，指导农民科学施肥，产品的知名度、农民认可度以及经销商的忠诚度、稳定性较高，营销网络优势较为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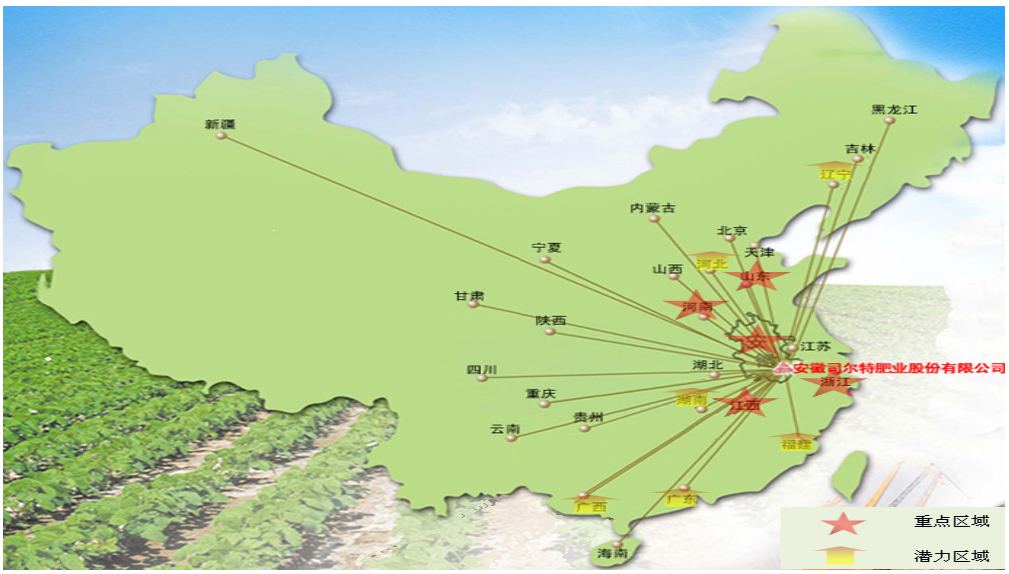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一）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复合肥料及专用肥料研发、生产、销售，硫酸、磷酸一铵、合成氨、碳铵及副产品盐酸、红粉、磷石膏生产、加工、销售（其中：硫酸、磷酸一铵、合成氨、碳铵及副产品盐酸、红粉、磷石膏生产与加工由分公司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化肥、农地膜、农机具的购销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

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设计、制作、发布本企业形象及产品广告。

（二）主营业务构成

1、主导产品

（1）氯基复合肥，系本公司本部目前采用物理合成方式生产的含氯量高于3.0%、并在产品外包装袋上标明“含氯”的高浓度多元素包膜缓释新型复合肥系列产品。根据复混肥料（复合肥料）国家标准，如氯离子含量大于 3.0%，一般需在包装容器上标明“含氯”。目前，国内90%以上NPK复合肥含氯量超过3.0%。本公司氯基复合肥广泛应用了公司自主开发的防结剂和包膜缓释技术，能有效抑制肥料养分外溢速度、稳定肥效，使得肥料有效养分释放周期与农作物的养分需求基本趋势一致，减少了肥料的流失，利用率得到显著提高。该产品主要应用于粮、棉、油等大田作物，2003年被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2004、2005年分别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重点推广计划项目。

（2）硫基复合肥，系宣城分公司综合运用防结缓释技术及氯化钾低温转化、冷却系统补氮技术化学合成的高氮硫基NPK缓释新型复合肥系列产品，氯离子含量低于1%。该类产品具有氯离子含量极低、氮素含量高、杂质极少、缓释效果显著、养分利用率高、用量省的特点，主要应用于蔬菜、瓜果、茶叶、烟草等经济作物以及粮食作物，2006年被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目前，国内各类硫基复合肥年产量900万吨左右，大部分采用物理合成方式，仅中-阿化肥、红日-阿康、湖北洋丰、西洋等少数厂家具有从磷矿石萃取开始化学合成硫基复合肥的生产能力，且产能规模较小。

（3）磷酸一铵，系宣城分公司采用料浆浓缩法，以合成氨中和磷酸制取的未经造粒的粉状磷酸一铵，属于一种两元素复合肥，主要用于三元复合肥生产所需原材料，一般不直接施用。目前，本公司生产磷酸一铵除供本部生产氯基复合肥外，还销售给复合肥生产企业作为复合肥生产原材料。

2、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发行人主要从事高浓度磷复肥及专用肥生产与销售。主导产品氯基复合肥、硫基复合肥全部对外销售，磷酸一铵除满足本公司氯基复合肥生产所需外，多余部分对外销售。由于产品质量好、知名度高、售后服务到位，主导产品销售良好。发行人自2008 年起，承接了原宁国市农资公司从事的尿素批发业务。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

构成具体如下：

产品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收入（万元）	占比（%）	收入（万元）	占比（%）	收入（万元）	占比（%）	收入（万元）	占比（%）
氯基复合肥	43,954.74	46.83	60,309.69	51.41	67,415.61	55.99	57,743.79	63.75
硫基复合肥	17,587.02	18.74	16,950.75	14.45	11,676.58	9.70	16,254.44	17.94
磷酸一铵	25,527.74	27.20	33,769.44	28.79	33,117.03	27.50	12,861.04	14.20
其他副产品	3,957.83	4.22	3,102.94	2.65	2,980.16	2.48	3,720.90	4.11
尿素贸易	2,838.25	3.02	3,172.55	2.70	5,214.37	4.33		
合计	93,865.58	100.00	117,305.38	100.00	120,403.76	100.00	90,580.16	100.00

3、主要产品的竞争优势、劣势分析

发行人生产的磷酸一铵产品自 2006 年投产以来，基本实现满负荷生产，除满足自用外，外销山东、江苏等周边省市复合肥生产企业。目前云南、贵州、湖北、四川、重庆 5 省份磷酸一铵产量约占全国总产量的 80%，而集中全国复合肥产量近 50%的山东、江苏、安徽等省份磷酸一铵产量不到全国的 20%，产能明显不足，缺口较大。发行人地处华东区域，邻近江苏、山东等复合肥生产消费大省，就近供应江苏、山东等省份复合肥生产企业，储运优势明显，故自投产以来呈现产销两旺局面。

发行人生产的 NPK 复合肥产品质量较好、适销对路，特别是在传统市场、重点市场区域，如安徽、江西、河南等周边省份具有较为明显的优势，主要如下：

一是产品质量和品牌优势。与本地小复合肥生产企业产品相比，“司尔特”牌复合肥系列产品先后被认定为“国家免检产品”、“安徽名牌产品”、“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 ”商标被认定为“安徽省著名商标”、“中国驰名商标”，产品增产增效明显，深得广大用户的认可。

二是生产成本优势。依托当地丰富的硫资源，发行人业已建立起从硫铁矿制酸至最终产品复合肥较为完整的生产体系，工艺程序简化，规模效应明显，单位产品生产成本较低，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

三是专用肥开发推广优势。发行人注重通过测土配方，开发推广符合销区作物需求、适销对路的专用肥料，如在安徽市场重点推广水稻、棉花、竹笋、山核桃、烟草等专用肥料，江西市场重点销售水稻、茶叶、果树等专用肥料，河南、河北市场重点开发推广小麦等专用肥料。从而，与安徽本地规模较大复合肥生产企业的产品，如安徽“六国”、“红四方”牌复合肥，以及江西“施大壮”牌复合肥、河南“心连心”

牌复合肥等重点市场上本地较为知名的产品，实行差异化竞争。

四是产品储运优势。发行人地处华东、华中结合部，皖、赣、鲁、豫、苏等农业大省的交界处，临近化肥复合肥主要消费市场，运输半径小，铁路、公路、水路运输发达，较云、贵、川、鄂等资源集聚地相比，储运优势明显。

与此同时，发行人产品也存在一定差距，主要如下：

一是复合肥产能规模与湖北洋丰、中-阿公司、辽宁西洋集团等部分行业龙头企业存有一定差距。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立足当地硫资源开发利用，重点建设宣城磷复肥一体化项目，着力向上游延伸产业链，加强对磷酸一铵等原材料控制，从而复合肥产能规模增量较小。现有的产能规模，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发行人向传统市场、重点市场以外省份扩张的能力；**二是**本公司硫基复合肥系直接从磷矿石萃取化学合成，与物理合成的硫基复合肥相比，易吸收，肥效好，但目前品种系列较为单一；**三是**尽管地处安徽、江西等农业大省交界处，运输半径小，交通便捷，但受化肥复合肥产品施用具有明显季节性特征的影响，销售旺季运储压力较大。

（三）生产及工艺流程

发行人的生产分布在公司本部及宣城分公司。其中，公司本部生产高浓度氯基复合肥系列产品。宣城分公司则生产高浓度硫基复合肥、磷酸一铵以及中间产品硫酸、磷酸、合成氨等。宣城分公司所产磷酸一铵首先用于满足本部生产氯基复合肥之需，多余部分外销。另因合成氨车间所在地根据政府规划已拆迁，自 2009 年下半年起停产，本公司暂不从事合成氨生产。发行人整体生产组织流程如下图所示（带阴影框为外购原材料，虚框表示原合成氨生产车间因 2009 年拆迁现不再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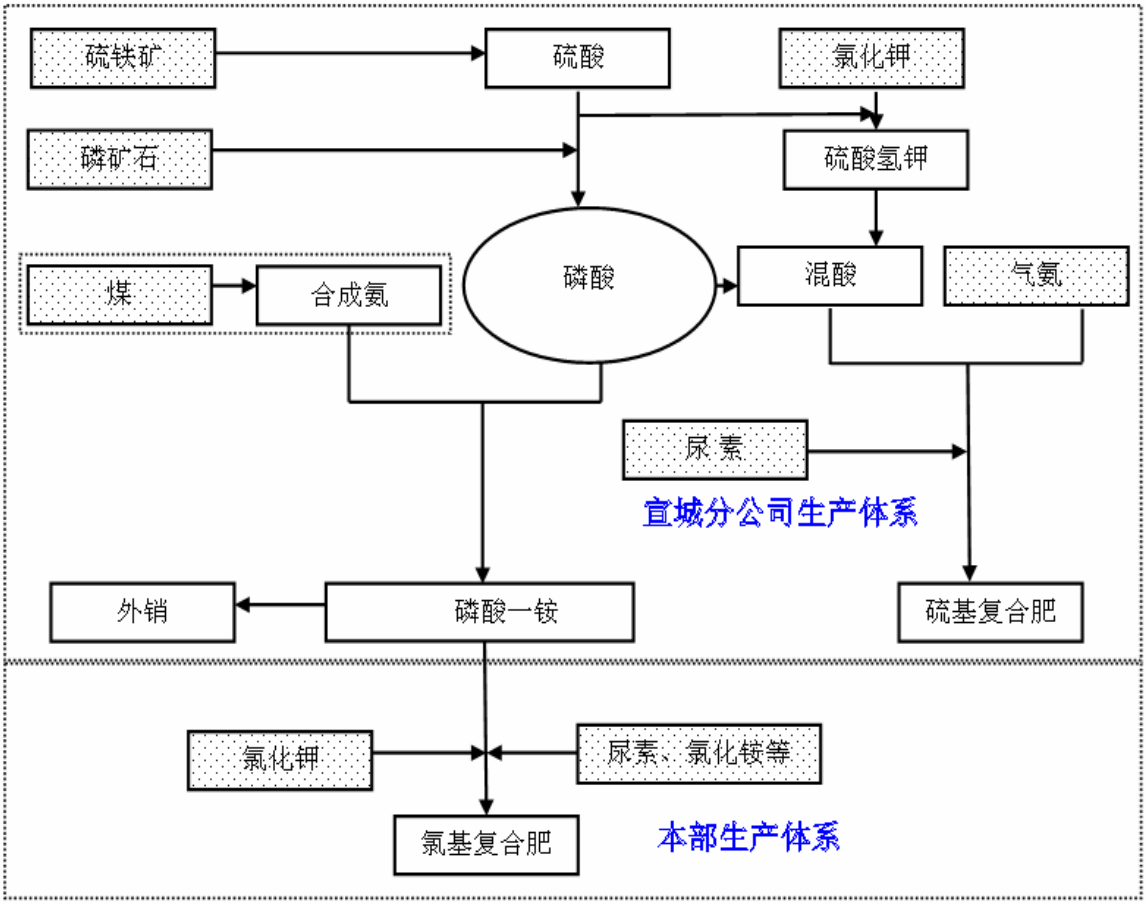

1、本部生产情况

本部现已建成五个车间共计五条氯基复合肥生产线，一、二、三、四、五车间单线设计产能分别为 5、3、8、16、16 万吨。目前，一车间生产线因设备老化陈旧，2009 年未开工生产，已于 2009 年 7 月办理固定资产报废。目前，本部氯基复合肥设计产能总计为 43 万吨。上述车间生产线具体情况如下：

车间	建成投产时间	已使用年限	生产使用状态
一车间	1994 年		已于 2009 年停产、报废
二车间	1995 年	15 年	使用良好
三车间	1998 年	12 年	使用良好
四车间	2001 年	9 年	使用良好
五车间	2008 年	2 年	设备成新率高、生产状态良好

本部氯基复合肥生产线主要运用物理合成方法，采用目前复合肥行业主流造粒工艺热法转鼓造粒以及较为先进的尿素-硝铵熔融喷浆造粒法造粒。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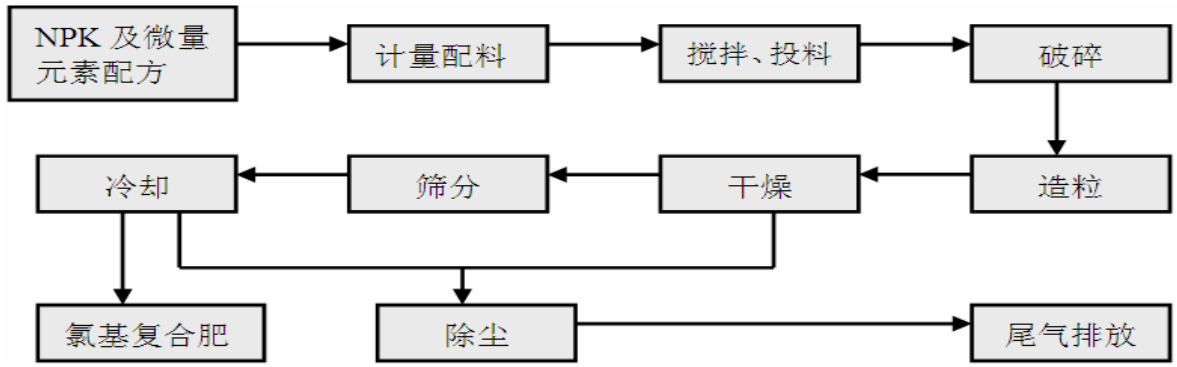

尿素-硝铵熔融喷浆造粒工艺是热法转鼓造粒工艺的改进。该工艺主要适用于以尿素、硝铵为氮源的复混肥料制造，最大改变是在配料过程中，氮元素不是直接进入搅拌机系统，而是在溶解槽内经蒸汽作用熔融后，料浆泵送至造粒机内涂布在含磷、钾的物料上，利用料浆的液相经转鼓造粒机带动团聚成球，在固相物料与液相料浆的配合中采用自动化控制技术进行计量，再采用不高于 120 摄氏度低温大风量干燥。该工艺的产品特点是颗粒更加光滑，内在养分均衡。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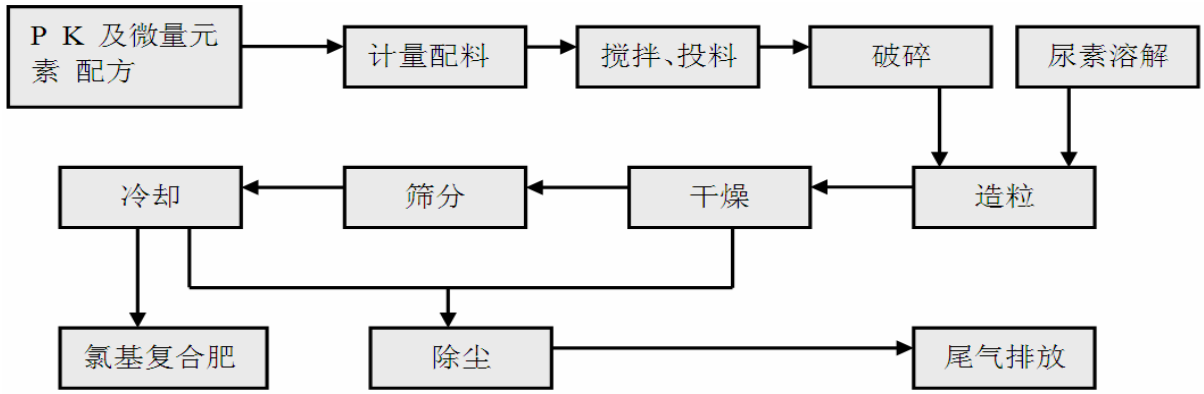

2、宣城分公司生产情况

宣城分公司立足当地丰富的硫资源开发利用，自 2004 年开始建设，2006 年上半年建成自硫铁矿制酸至最终产品的一体化磷复肥生产体系，形成年产 20 万吨硫酸、5 万吨磷酸、10 万吨硫基复合肥、10 万吨磷酸一铵设计产能。后经扩建、技改，目前已形成年产 20 万吨硫酸、12 万吨磷酸、10 万吨硫基复合肥、24 万吨磷酸一铵设计产能，实际年生产能力达到 25 万吨硫酸、15 万吨磷酸、10 万吨硫基复合肥、30 万吨磷酸一铵。宣城分公司整体生产工艺基本与国际先进水平同步，其中，硫基复合肥生产同类装置仅中-阿公司、红日-阿康、湖北洋丰、西洋等少数厂家拥有。宣城分公司成为本公司成本控制中心和利润主要来源。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其中阴

影框图为主要原材料，实线为生产主物料流程，虚线为副产、尾料流程，虚框表示原合成氨生产车间因 2009 年拆迁现不再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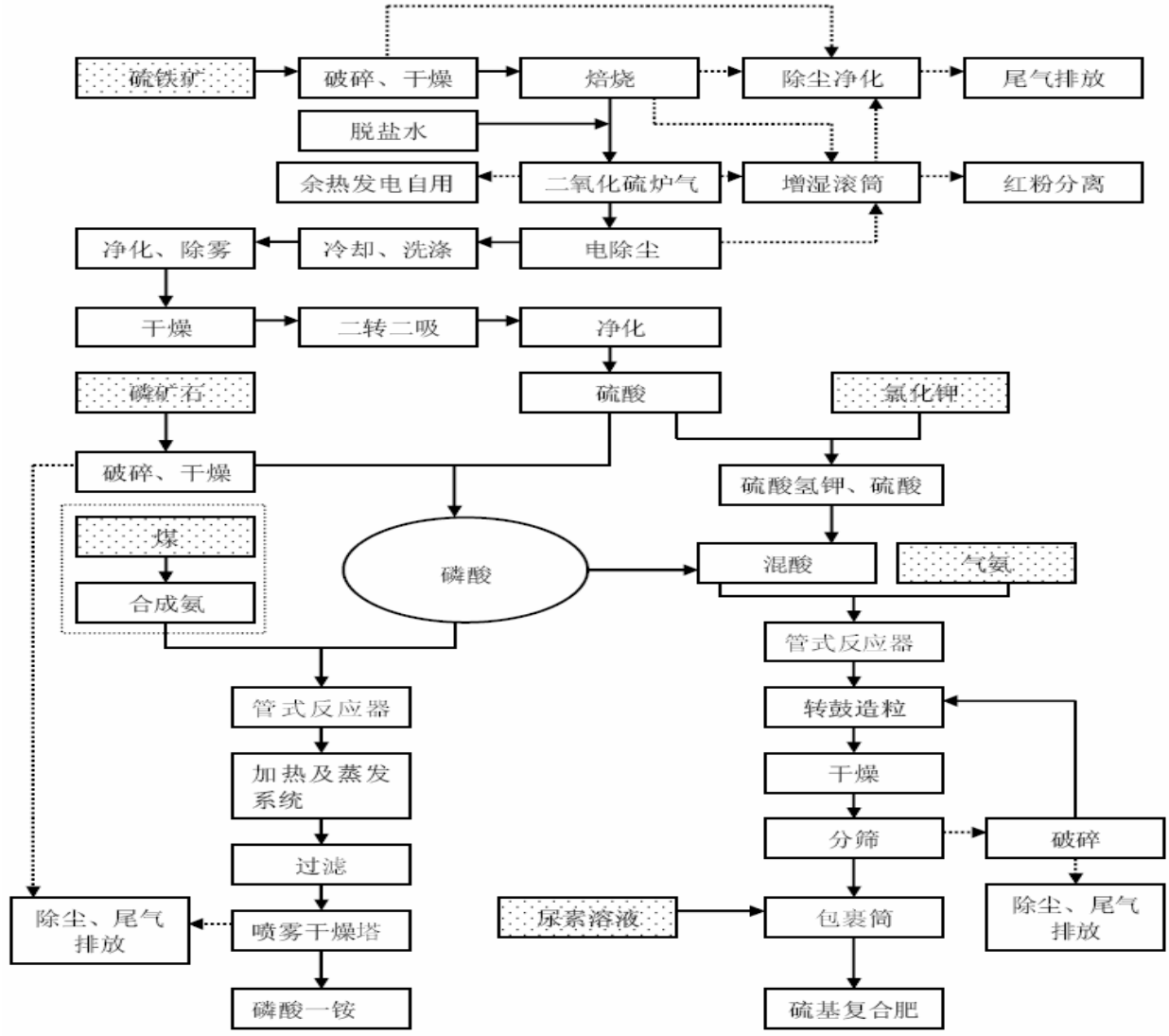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采取硫铁矿制酸方式的优势

1、磷复肥企业制酸制肥的基本情况

硫酸系磷复肥工业重要原材料，目前70%的硫酸用于磷复肥行业。总体而言，绝大多数复合肥生产企业不具备制酸制取磷肥能力，普遍外购磷酸一铵等磷肥作为原材料，如山东金正大、史丹利、深圳芭田、江苏中东等规模较大的复合肥企业以及中小复合肥企业，仅湖北洋丰、红日-阿康、中-阿公司、西洋以及发行人等少数行业优势企业具备制酸制取磷肥能力，且除发行人外，主要采取硫磺制酸。

磷肥生产企业通过外购硫酸或自制硫酸生产磷肥。总体上看，规模较大的企业多数拥有制酸能力，而一些能够就近采购硫酸或规模较小的企业大多外购硫酸。拥有制

酸能力的磷肥生产企业则主要采用硫磺制酸方式，部分采用硫铁矿制酸。如云南、贵州、四川、湖北、重庆等磷肥主产区，年磷肥产量约占全国总产量70%，这一类地区磷铵企业主要采取硫磺制酸。安徽地区制酸制取磷肥企业主要采用硫铁矿制酸，江苏、山东地区大部分采取硫磺制酸，少部分采取硫铁矿制酸。

2008年，磷肥产量前十位企业产量合计达到550万吨（折纯P_2O_5），占磷肥总量的43%。前十位企业都具备制酸能力，其中位于云南、贵州的云天化国际、贵州瓮福、开磷基本采用硫磺制酸，位于四川、湖北的湖北宜化、洋丰、中化涪陵近九成采取硫磺制酸，位于硫铁矿主产区的铜陵化工、广东湛化基本采用硫铁矿制酸，位于江苏的江苏绿陵两种方式各占一半，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磷肥产量（万吨 P_2O_5）	硫酸产量（万吨）	硫磺制酸（万吨）	硫铁矿制酸（万吨）
1	云天化国际	153	398.00	398.00	
2	贵州瓮福	62	65.79	52.80	12.89
3	贵州开磷	56	165.76	165.76	
4	湖北宜化	55	164.06	122.20	41.86
5	湖北洋丰	52	122.90	112.00	10.90
6	铜陵化工	51	78.00		78.00
7	中化涪陵	37	107.49	94.51	12.98
8	广东湛化	30	18.52		18.52
9	江苏绿陵	27	39.16	18.43	20.73
10	山东鲁北	26			

资料来源：中国磷硫网，山东鲁北公开披露信息无法获取制酸具体情况。

2、发行人采取硫铁矿制酸制肥的优势分析

近年来，发行人建设硫铁矿制酸制肥项目，主要目的是通过利用转化当地丰富的硫铁矿资源，建立起从硫铁矿制酸至最终产品磷酸一铵、NPK复合肥一体化生产体系，实现从以物理合成方式为主的传统复合肥企业向现代化磷复肥企业的转变，进一步加强对原材料的掌控能力，提高产品附加值。采取硫铁矿制酸，主要基于以下几点：

一是立足硫铁矿资源优势，发展硫铁矿制酸制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有利于降低我国磷复肥工业对进口硫磺的过度依赖，维持硫酸、磷复肥行业平稳健康发展。硫酸是化肥、磷复肥生产的基础原材料，70%的硫酸用于化肥、磷复肥生产。目前，大多数磷复肥企业采取硫磺制酸，但我国硫磺资源极其匮乏，硫磺进口依存度基本维持在90%左右，年进口量占世界硫磺贸易量比重超过30%，已对国际市场形成高度依

赖。近年来，硫磺进口价格的大幅波动，扰乱了国内硫酸市场价格，导致硫酸、磷复肥市场大幅波动，2008年硫酸、磷复肥总产量出现了小幅下滑。故，若国内硫酸行业继续增加对国际硫磺市场的依赖，不利于国内硫酸、磷复肥产业的健康发展。硫铁矿主产区发展硫铁矿制酸制肥，完全符合国家“高浓度基础性肥料向资源产地转移，肥料的二次加工向市场转移”，以及“矿肥结合、酸肥结合”等化肥复合肥行业发展方针、方向，目前大力发展硫铁矿制酸，有利于缓解我国对进口硫磺的依赖，有利于为硫酸、磷复肥企业创造相对平稳的市场环境，避免大起大落。

二是发行人发展硫铁矿制酸制肥，具备良好的资源条件和产业基础。硫铁矿资源优势是发行人发展硫铁矿制酸的先决条件。从目前磷复肥行业来看，采取硫铁矿制酸制肥的企业基本分布在高品位硫铁矿主产区安徽、广东，其他周边省份如江苏、湖北，少部分采取硫铁矿制酸，大部分采取硫磺制酸。发行人地处皖南，依托铜陵、宣城、庐江、巢湖等硫铁矿主产区，与当地主要硫铁矿供应厂家建立起良好的业务关系，原材料运输便捷、保障有力，发展硫铁矿制酸的资源优势较为明显。

三是发行人发展硫铁矿制酸制肥，不仅直接降低了产品成本，更有利于控制防范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加强对原材料的掌控能力，有利于企业长远平稳发展。发行人就近采购硫铁矿，运输便捷，直接采购成本相应较低。另外，采取硫磺制酸的磷复肥企业，因进口硫磺采购周期较长，一般保持3个月左右库存，故占用资金多，面临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较大。发行人就近采购硫铁矿，价格随行就市，保持较低库存，不仅可以减少大量采购资金占用，而且有效防范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特别是在应对2008年四季度金融危机中，发行人因采取硫铁矿制酸得以成功规避硫磺价格暴跌引发的巨大风险，继续保持了稳定发展的态势。

四是立足硫铁矿制酸形成循环经济模式，实现节能、降耗、减排等综合开发价值。利用硫铁矿制酸余热发电及供给蒸汽，满足了宣城分公司生产所需蒸汽以及近2/3生产用电，副产品红粉直接外销钢铁冶炼企业，得到合理利用。

综上分析，硫铁矿因受硫磺、硫酸市场以及直接需求等影响，价格发生波动，可能短期对发行人制酸成本产生一定影响，但综合利用硫铁矿制酸符合发行人立足当地优势资源开发形成磷复肥一体化生产体系的发展战略需要，符合破解国内硫资源过度依赖国外、增强产业安全的实际需要。通过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一步扩大硫铁矿制酸规模，能够发挥更大的规模效益，增强对原材料掌控能力，并有助于实现节能、降耗、低碳、环保的循环经济目标，进一步做大做强磷复肥主业，彻底实现传统复合肥

企业向现代化磷复肥一体化企业的转型，全面提升企业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五）主要经营模式

发行人已建立独立完整的供产销系统，结构精简、运行高效，并已形成符合行业特点及自身运行特色的经营模式。宣城分公司系发行人硫基复合肥、磷酸一铵及硫酸、磷酸等中间产品生产基地，主要职能是根据公司生产计划进行生产调度及进行成本控制。生产所需原材料由公司统一采购，产品则调往本部供氯基复合肥生产所用，或由公司销售部门利用现有销售网络对外销售。故，宣城分公司建成投产，实现了产业链的有效延长及新产品规模化生产，增强了原材料保障能力、成本控制能力及丰富了复合肥产品系列，对发行人收入、利润具有重要影响，但未造成发行人经营模式的重大改变。

1、采购模式

（1）相关部门职责分工

部 门	涉及采购过程控制主要职责
采购中心	负责采购全过程的控制，组织供方评价
总工室	负责提供采购产品的质量标准
质检科	负责采购产品的检验，必要时提供标准样品
仓库办	组织对采购产品的外包装标识及数量的验证
设备科	提供采购计划及相关技术文件和资料，负责设备及其配件的检验
农化中心	负责对采购产品的试用评定

（2）采购产品的分类

按照对本公司最终产品的影响程度，采购产品划分为三类。A类：氮、磷、钾原料，该类原料直接影响最终产品特性；B类：中、微量元素、添加剂、包装材料、设备及主要部件，该类材料对最终产品质量具有影响；C类：对最终产品无相关影响的其他物资。

（3）采购程序

原材料采购，由生产中心下属生产调度室根据公司销售计划编制生产、原材料采购计划，连同总工室编制的采购产品质量标准清单及标准文本，报总经理批准。经总经理批准后，原材料采购计划及采购产品质量标准清单及标准文本送交采购中心。设备采购，由设备科根据设备资源配备等情况，制定采购计划，连同总工室编制的的技术图纸、技术要求等，报总经理批准。经总经理批准后，设备采购计划及技术图纸、

技术要求送交采购中心。采购中心根据生产调度室、总工室、设备科提供的技术资料及需求计划，结合公司供应商库及市场信息，多渠道地选择合格供应方，拟定招标或其他采购方案，报总经理批准。经总经理批准后，采购中心具体采取招标、评议等方式采购。收到货物后，由设备科负责对设备及零部件的验证和检验，质检科负责对原材料进行抽检、验收，合格品最后交由仓库管理员清点、办理入库待用。采购流程示意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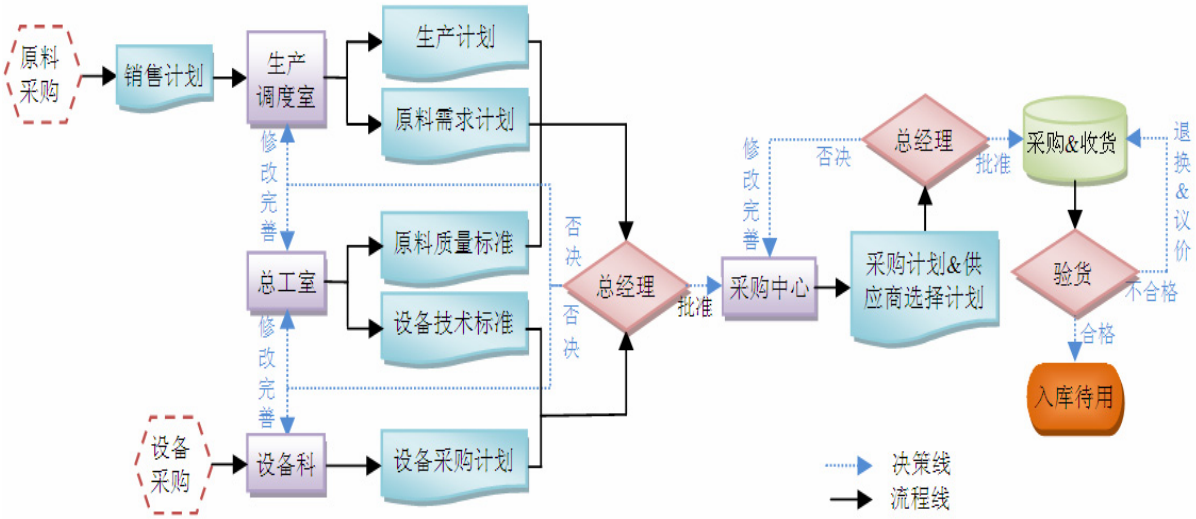

2、生产模式

生产调度室根据工艺过程确认重点并编制工艺操作规程，按照公司年度销售计划，编制年度生产计划和月份生产计划下达各车间生产任务。对定型产品，生产调度室直接根据销售计划编制生产计划；对顾客有特殊要求的产品，由农化中心根据顾客要求，设计和开发成功后，按合同规定期限编制生产计划，组织车间生产。生产调度室每半年组织一次质量分析会，利用适宜的方法对生产过程的能力及产品质量现状进行分析、评价，并提出相应的改进措施，指导并监督执行。

本部生产车间及宣城分公司生产车间系生产主体，实行车间主任负责制，已制定《车间内部管理细则》，明确规定每个工作岗位的要求和相关的奖惩措施，确保各车间能按照生产计划完成任务。

3、销售模式

销售中心负责统筹本公司产品销售推广工作。专门成立磷酸一铵部负责磷酸一铵对外销售。针对NPK复合肥产品销售，根据重点销售市场区域及业务划分，销售中心下设皖南部、皖北部、江西部、河南部、南方部、大北方部以及贸易部，另设市场部。市场部负责规划营销格局，制定营销计划，起草有关销售政策与销售价格文件，并负

责处理产品销售过程与售后的风险控制，协调销售区域综合业务关系，管理广告投放、宣传工作，捕捉市场信息，掌握市场动态等。NPK复合肥产品主要销售分区情况如下：

销售部门	业务及负责市场区域
皖南部	自产品销售，安徽长江以南地区，宣城、铜陵、安庆、芜湖、池州、黄山、马鞍山等市、县
皖北部	自产品销售，安徽长江以北地区，合肥、巢湖、六安、阜阳、蚌埠、淮南、淮北、宿州、滁州等市、县
江西部	自产品销售，江西省
河南部	自产品销售，河南省
南方部	自产品销售，华东、华南、华中、西南除安徽、江西、河南外其他省份
大北方部	自产品销售，华北、东北、西北等省份
贸易部	尿素等化肥流通业务，全国范围采购、销售

销售方式。发行人生产的磷酸一铵直接销往周边复合肥生产企业。发行人根据NPK复合肥产品销售区域市场特点及市场情况，采取多种灵活性、多样化的经销方式。**一是**在安徽、江西重点销售区域，一般以农业县为单位，开发县级经销商，授权县级经销商作为县域范围内的总经销，负责公司产品向乡村农资经营网点分销以及向种田大户直销。目前，通过县级经销商实现的销售约占销售总量的60%以上。另外，逐步试行在县级经销商实力薄弱的区域，设立直销点，协助经销商加大销售力度，或直接取代县级经销商开发乡村农资经营网点、种植大户，目前，尚处探索阶段，特别是向种植大户直接销售数量少。**二是**在除安徽、江西以外的其他区域，一般以地市为单位，开发地市级经销商，授权地市级经销商作为区域总经销。区域总经销根据自身销售网络，向下一级经销商分销或直接向乡村农资经营网点配送。目前，通过地市级经销商实现的销售约占销售总量的30%左右。**三是**在有条件的地方，依托土肥、植保、农技推广站，或与种植业合作社、烟草公司等集团化客户、镇村集体组织等合作，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开发配方肥、专用肥。

发行人NPK复合肥产品绝大部分通过经销商实现销售，不存在代理销售。通过直销点向种田大户直接销售，以及通过与种植业合作社、烟草公司等集团化客户合作开发配方肥、专用肥实现直接销售的总量占发行人每年销售总量的比例不足10%。

销售策略。发行人每年根据市场情况制定详细的《复合肥销售及管理办法》，对年度产品销售业务管理机制、定价原则、回款政策、奖惩机制做出详细规定。产品销售指标的分配实行销售片区业务员招标制度，既能在统一管理的体制下运行，又能充

分调动销售人员的积极性。报告期，发行人产品大部分采取先款后货或者现款现货的方式进行销售，对部分优良客户销售旺季采用业务员担保方式给予一定信用期限，销售应收款回收安全性高。

发行人NPK复合肥产品客户相对较为分散，磷酸一铵客户则较为集中，但未对任何一个客户形成依赖关系。报告期内，向前五名经销商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前五名销售金额（万元）	9,877.58	15,199.00	10,893.56	9,462.97
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	10.48	12.86	8.96	10.37

（六）报告期主要产品产销情况

2006年宣城分公司建成投产之前，发行人本部主要采用物理合成工艺生产氯基复合肥，年生产能力为32万吨，产品较为单一，生产经营受氮、磷、钾基础肥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大。自宣城分公司建成投产后，发行人生产体系由单一生产氯基复合肥拓展为包括硫铁矿制酸、磷酸等中间品以及氯基、硫基复合肥、磷酸一铵生产在内的一体化磷复肥生产体系；由相对简单的物理合成工艺升级为相对复杂、技术含量高的化学合成工艺。主要产品亦由单一氯基复合肥发展为氯基、硫基复合肥和磷酸一铵。目前已形成年产20万吨硫酸、12万吨磷酸、53万吨NPK复合肥、24万吨磷酸一铵的设计能力，磷复肥产品产销规模进一步扩大，企业综合实力明显提升，市场竞争能力和抗市场风险能力明显增强。

1、中间产品产能利用情况

发行人生产的中间产品主要是硫酸、磷酸。报告期，硫铁矿制酸生产线设计能力维持在年产20万吨水平。磷酸2007年设计能力为5万吨/年，2008年6月份扩建第二条设计能力为5万吨/年生产线，2009年经对两条磷酸生产线进行多项技改，磷酸设计能力扩大到12万吨/年。报告期，发行人硫铁矿制酸及磷酸生产线运转良好，保持满负荷生产，具体如下：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硫酸	设计产能（万吨/年）	20.00	20.00	20.00	20.00
	实际产量（万吨）	18.14	24.70	22.10	25.30
	产能利用率（%）	120.93	123.50	110.50	126.50
磷酸	设计产能（万吨/年）	12.00	12.00	10.00	5.00
	实际产量（万吨）	10.88	14.19	9.95	7.97
	产能利用率（%）	120.89	118.25	99.50	159.40

2、主要产品产销情况

报告期，因受国际国内需求变化以及对外依存度过高的硫、钾价格大幅波动的影响，化肥复合肥市场出现大起大落。2007年初至2008年中期，行业景气度较高，产品价格快速上涨，销量相应上升。但受国际硫磺价格短时间内的暴跌以及第四季度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化肥复合肥市场出现较大的调整。2008年第四季度至2009年上半年，产品及原材料价格明显回落，大部分磷复肥企业因高价位硫磺及产成品库存出现巨大潜亏，生产经营受到影响。2009年下半年以来，因各项原材料及产品价格回落至相对合理水平，农民用肥需求回升，市场相对平稳。

报告期，在大起大落的市场环境下，发行人立足自身优势，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开发适销对路产品，抢抓市场机遇与防范市场风险并重，既适度扩大了磷复肥产品产销规模，又成功规避了进口硫磺价格暴跌引发的巨大风险，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报告期各年，磷复肥产品总产量分别为52.41、56.34、62.29万吨，保持了逐年上升势头；总销量分别为47.24、39.31、60.59万吨，排除2008年进口硫磺价格短时间的暴跌以及第四季度国际金融危机对化肥复合肥市场产生的非正常性影响外，销售基本维持正常发展势头。特别是在2009年国内化肥复合肥市场遭受2008年第四季度国际金融危机危机重创后处于长时间调整情形下，发行人继续保持了生产经营良好势头，产销规模同时创公司历史上最高纪录。报告期，主要产品产销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NPK 复合肥	产能（万吨）	53.00	53.00	58.00	42.00
	产量（万吨）	31.88	32.85	36.54	37.46
	产能利用率（%）	80.20	61.96	73.08	89.19
	外销（万吨）	32.08	39.89	28.79	41.79
	销售收入(万元)	61,541.76	77,260.45	79,092.19	73,998.23
	产销率（%）	100.64	121.47	78.79	111.56
磷酸一铵	产能（万吨/年）	24.00	24.00	20.00	20.00
	产量（万吨）	20.85	29.45	19.80	14.95
	产能利用率（%）	115.83	122.71	98.98	119.6
	自用（万吨）	7.80	9.13	9.27	9.06
	外销（万吨）	13.08	20.70	10.52	5.45
	销售收入(万元)	25,527.74	33,769.44	33,117.03	12,861.04
	产销率（%）	100.14	101.29	99.95	97.06

注：1、NPK复合肥产能变化：2008年下半年新建一条16万吨/年氯基复合肥生产线，2009年一车间5万吨/年生产线因运行超过15年，设备陈旧、老化，停止生产；2、磷酸一铵产能变化：2007年10月新扩建一条10万吨/年生产线，2009年对两条10万吨/年生产线进行技改，设计产能扩至24万吨/年。

（1）报告期NPK复合肥产销情况

报告期，因受化肥复合肥行业特点、突发性金融危机以及企业自身经营策略调整等影响，发行人产、销出现一定波动，但总体上保持了正常良好的态势。

①产能利用率

2007年NPK复合肥产能利用率为89.19%，其中，氯基、硫基复合肥产能利用率分别为94.50%、72.20%。氯基复合肥基本满负荷生产。硫基复合肥产能利用率偏低，主要是硫基复合肥与磷酸一铵共线生产，2007年10月份第二条磷酸一铵生产线投产后，中间产品磷酸未相应扩建，不足以支持硫基复合肥以及两条磷酸一铵生产线同时满负荷运转。2007年第四季度，磷酸一铵市场供不应求，为保障磷酸一铵生产，压缩了硫基复合肥产量。

2008年NPK复合肥产能利用率为73.08%，其中，氯基、硫基复合肥产能利用率分别为76.06%、61.10%。本年度，氯基复合肥产量为30.43万吨，较上一年度略有增长。产能利用率大幅下降，主要是当年7月份投产转固的设计能力为16万吨/年的生产线，因电子称等部件质量问题等原因，直至当年11月份才达产，但仍按照当年7月份转固计算产能利用率所致。硫基复合肥产能利用率偏低，主要是磷酸一铵继续扩产，中间产品磷酸产能不足影响了硫基复合肥生产。2008年下半年，新扩建的第二条年设计能力5万吨磷酸生产线投产后，磷酸不足的紧张局面得到缓解。

2009年NPK复合肥产能利用率为61.96%，其中氯基、硫基复合肥产能利用率分别为63.12%、57.00%。2009年NPK复合肥产能利用率整体偏低，主要是2008年第四季度，受国际金融危机以及进口硫磺价格暴跌等影响，复合肥产品及上游原材料价格不稳定，经销商为防范跌价风险推迟冬储备货，将正常年份经销商储备部分化肥复合肥的压力转嫁给生产企业，发行人年末产品库存相应大幅增加。2009年上半年，为规避库存风险，发行人及时根据市场变化，调整经营策略，加大库存消化力度，适度压减产量，导致上半年氯基、硫基复合肥产能利用率下降至48.25%、15.60%，进而影响全年产能利用率。下半年，化肥复合肥市场呈现底部回升态势，发行人生产趋向正常，氯基、硫基复合肥产能利用率上升至72.42%、98.40%。

2010年前三季度，复合肥市场整体上处于震荡回升态势。发行人NPK复合肥生产线正常运转，产能利用率总体上达到80.20%，其中氯基、硫基复合肥产能利用率分别达到71.54%、117.33%。

因复合肥不宜长时间储存等原因，农民一般选择生产播种、施肥前采购，实际消

费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点。经销商大多根据农业生产季节提前备肥，但具体采购时机受农业生产用肥季节、复合肥产品价格走势以及自身资金实力等多种因素影响，并相应导致复合肥生产企业销售具有较为明显的淡、旺季差别。通常，在销售旺季，复合肥行业开工率高、产销两旺，但在销售淡季，则因大批量备货的仓储、资金压力较大，以及可能面临市场波动、价格风险，生产企业一般会压缩生产规模。因而，目前众多中、小复合肥生产企业旺季时开工生产、淡季停产，全年产能利用率基本上不足30%。一些具有资源、规模、成本、品牌等优势、资金实力较强的行业龙头企业，淡季亦难以满负荷生产，通常在正常年份年产能利用率达到70%已属较高水平。近年以NPK复合肥为主或NPK复合肥占主营业务比重较大的上市公司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可比上市公司名称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鲁西化工	65%左右	65%左右	65%左右
芭田股份	40%左右	60%左右	60%左右
华昌化工	50%左右	50%左右	65%左右
六国化工	83.07%	67.35%	84.68%
金正大	52.12%	68.79%	78.43%
发行人	61.69%	73.08%	89.19%

数据来源：鲁西化工、芭田股份、华昌化工产能利用率情况系根据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等信息推算出来；六国化工、金正大产能利用率系公开披露数据。

②产销率

NPK复合肥产品因受农业生产季节性影响，具有消费季节性、生产连续性以及销售相对不均衡的特点。特别是冬储阶段，经销商购货主要是为来年春耕备肥，购进时机受农业春耕时间、产品价格走势等多重因素影响。一般行业惯例是淡储旺销，但淡旺季年份间不尽相同。发行人产品适销对路，总体销售情况良好。但因受春耕时间、冬储备肥时间跨越年末等影响，报告期各年产销率有所波动。2007年产销率较高，主要是2007年春耕较往年延迟，2006年末部分产成品库存带入2007年第一季度销售。2008年产销率降至78.79%，主要是2008年第四季度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以及产品价格不稳影响，经销商推迟冬储备货，2008年末8.64万吨产成品库存带入2009年第一季度销售，相应导致2009年度产销率大幅上升至121.47%。2010年前三季度产销率为100.64%，产销平衡，基本实现尽产尽销。

（2）报告期磷酸一铵产销情况

本公司磷酸一铵首先供应本部生产氯基复合肥原材料自用，多余部分对外销售。自建成投产以来，磷酸一铵一直保持供不应求、产销两旺势头，实现满负荷生产。为

保障磷酸一铵生产，在中间产品磷酸产能不足的情况下，压缩共线生产的硫基复合肥产量，优先满足磷酸一铵生产需要。目前，经过扩建、技改，磷酸产能已基本与硫基复合肥、磷酸一铵产能匹配，能够满足磷酸一铵、硫基复合肥生产需要。

3、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复合肥产品价格受氮、磷、钾基础肥料及硫铁矿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出现一定波动。2005年至2007年上半年，基本上呈现小幅下降趋势。自2007年下半年至2008年第三季度，受原材料硫铁矿、磷矿石及钾肥、尿素等基础肥料价格上涨的影响，复合肥产品出现较大涨幅。2008年第四季度，受原材料价格下降及复合肥化肥市场调整影响，复合肥产品价格则出现明显回落。2009年第一季度价格企稳，略有回升，而第二、三季度受原材料价格回落影响，呈现小幅下滑趋势。2009年第四季度以来，受原材料价格企稳及市场需求回升影响，产品价格呈现震荡回升态势，具体如下：

发行人氯基复合肥2007-2010年9月价格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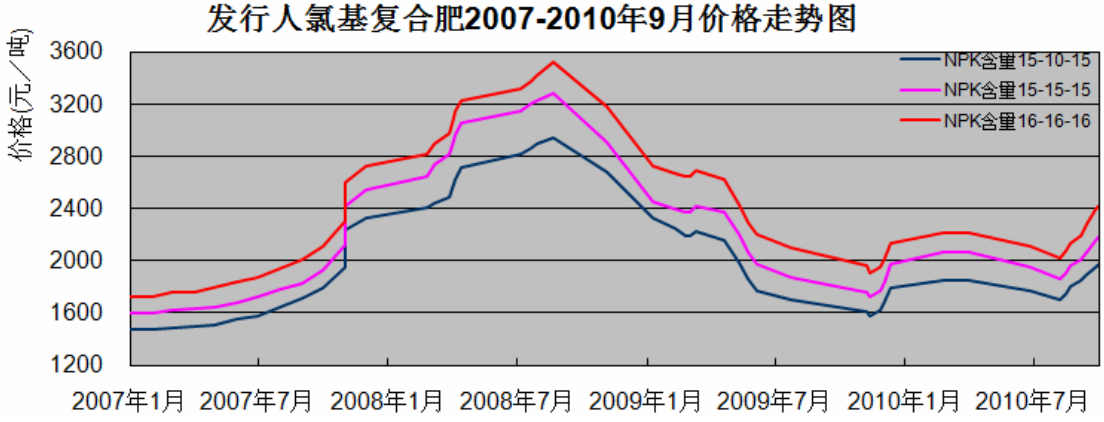

发行人硫基复合肥(NPK含量≥45%)2007-2010年9月价格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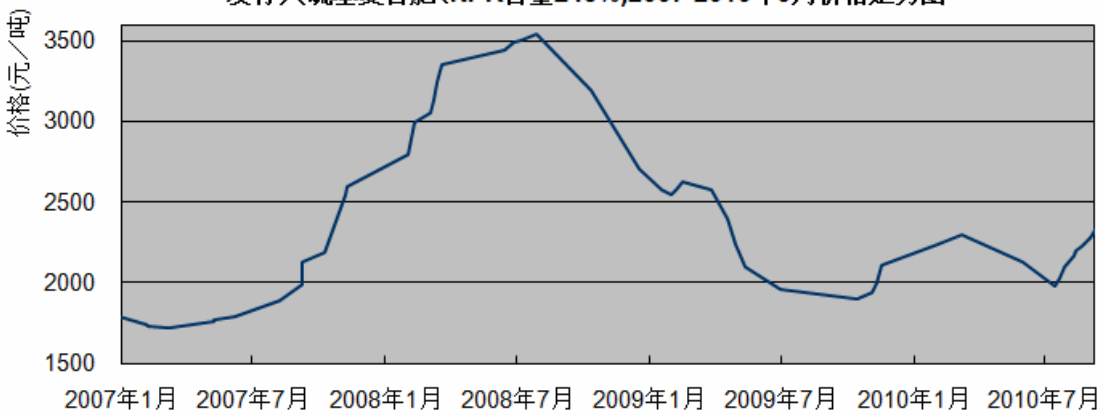

宣城分公司生产的磷酸一铵，2006年基本自用。自2007年年初至2008年年中，磷酸一铵外销价格持续快速上涨，最大涨幅超过150%。但因受2008年8、9月份国际硫磺价格暴跌影响，磷酸一铵销售价格快速大幅下滑，至2008年10月份基本回落至

2007年初水平。2009年前三季度，磷酸一铵价格略有下滑，基本维持稳定，自第四季度以来总体上呈现企稳回升态势，具体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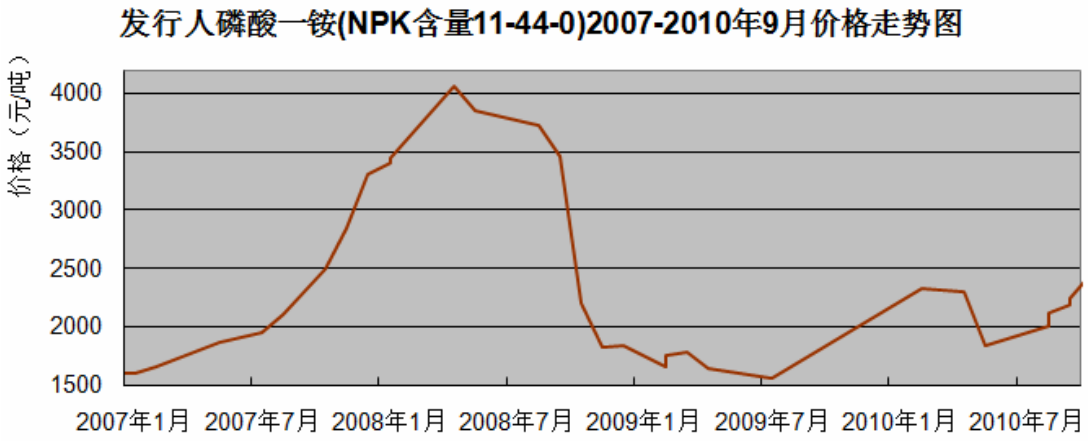

综上，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产品硫基、氯基复合肥以及磷酸一铵销售价格，因受原材料采购成本以及市场需求变动影响，出现较大的波动。暴涨暴跌都不利于企业经营以及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发行人将继续发挥资源、规模、品牌以及产业链条完整等综合优势，加强成本控制，强化市场调研，进一步完善定价机制，及时根据生产成本及市场情况调整销售价格，努力保持适当的价格优势。

4、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超过当年销售总额50%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报告期，发行人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0 年 1-9 月	南京恒康化工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	2,936.08	3.12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	2,887.03	3.06
	中国烟草总公司安徽省公司	复合肥	1,513.78	1.61
	芜湖市勤奋农资有限公司	复合肥	1,316.40	1.40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	1,224.30	1.30
	合计		9,877.58	10.48
2009 年	江苏中东集团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	4,729.18	4.00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	3,484.18	2.95
	中国烟草总公司安徽省公司	复合肥	2,817.23	2.38
	芜湖市勤奋农资有限公司	复合肥	2,105.46	1.78
	安庆市盛丰农资有限公司	复合肥	2,062.95	1.75
	合计		15,199.00	12.86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08 年	安徽辉隆集团皖淮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复合肥，磷酸一铵	3,331.48	2.74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	2,030.09	1.67
	宣城裕田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复合肥	1,969.40	1.62
	芜湖市勤奋农资有限公司	复合肥	1,937.01	1.59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磷酸一铵	1,625.58	1.34
	合计		10,893.56	8.96
2007 年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磷酸一铵	3,208.35	3.52
	芜湖勤奋农资有限公司	复合肥	1,897.49	2.08
	宣城裕田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复合肥	1,793.49	1.96
	安庆市盛丰农资有限公司	复合肥	1,327.91	1.46
	阜阳市海丰农资有限公司	复合肥	1,235.73	1.35
	合计		9,462.97	10.37

（七）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原材料和能源

发行人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氮肥、钾肥等基础肥料以及磷矿、硫铁矿石、硫酸等，所需能源主要包括电力、煤炭等，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氯化铵	数量（吨）	65,948.20	98,032.11	93,720.54	76,601.28
	金额（万元）	3,921.13	5,949.86	9,107.67	4,941.93
	平均单价（元/吨）	594.58	606.93	971.79	645.15
	占采购比重（%）	5.40	8.23	8.39	8.22
尿素	数量（吨）	13,195.00	24,570.38	44,321.26	22,662.28
	金额（万元）	2,193.05	4,030.00	9,736.52	3,768.07
	平均单价（元/吨）	1,662.03	1,640.19	2,196.81	1,662.70
	占采购比重（%）	3.02	5.57	8.98	6.27
磷矿石	数量（吨）	471,578.02	556,740.09	289,809.84	429,619.90
	金额（万元）	19,043.43	21,640.75	13,324.04	19,245.71
	平均单价（元/吨）	403.82	388.70	459.75	447.97
	占采购比重（%）	26.22	29.93	12.28	32.00
硫铁矿	数量（吨）	170,738.89	206,049.51	235,896.18	250,966.42
	金额（万元）	7,100.39	4,214.88	16,945.49	6,240.76
	平均单价（元/吨）	415.86	204.56	718.35	248.67
	占采购比重（%）	9.78	5.83	15.62	10.38

项　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氯化钾	数量（吨）	63,641.80	68,800.58	73,983.12	92,742.66
	金额（万元）	14,167.95	14,998.92	30,020.46	18,903.14
	平均单价（元/吨）	2,226.20	2,180.06	4,057.74	2,038.24
	占采购比重（%）	19.51	20.74	27.67	31.43
硫酸	数量（吨）	159,509.70	183,334.48	96,749.40	11,234.08
	金额（万元）	5,238.05	2,646.99	7,156.88	1,092.60
	平均单价（元/吨）	328.38	144.38	739.73	972.57
	占采购比重（%）	7.21	3.66	6.60	1.82
合成氨	数量（吨）	39,849.81	38,991.94	11,731.29	6,009.58
	金额（万元）	10,615.42	9,691.04	3,754.55	1,275.71
	平均单价（元/吨）	2,663.86	2,485.40	3,200.46	2,122.79
	占采购比重（%）	14.62	13.40	3.46	2.12
原料煤	数量（吨）		10,563.97	45,205.04	32,788.69
	金额（万元）		1,524.23	5,661.27	3,172.79
	平均单价（元/吨）		1,442.86	1,252.36	967.65
	占采购比重（%）		2.11	5.22	5.28
燃料煤	数量（吨）	22,608.33	27,276.59	28,208.74	40,208.74
	金额（万元）	1,740.59	1,634.20	2,030.33	2,247.64
	平均单价（元/吨）	769.89	599.12	719.75	559.00
	占采购比重（%）	2.40	2.26	1.87	3.74
电力	数量（万度）	4,131.25	6,410.19	8,286.10	6,296.68
	金额（万元）	1,794.85	2,595.71	3,341.58	2,501.86
	平均单价（元/度）	0.43	0.41	0.41	0.40
	占采购比重（%）	2.47	3.59	3.08	4.16

注：由于合成氨车间于2009年下半年因拆迁而停产，因此，2009年下半年以来停止采购原料煤，外购合成氨数量相应增加。

2、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价格变动分析

发行人所需尿素、合成氨、氯化铵等氮肥，主要从皖北、河南、山东等周边氮肥主产区采购，市场供应充足，价格波动较小。硫铁矿就近从铜陵、巢湖、宣城等周边产区采购，供应充足，价格随行就市。磷矿石主要从湖北、贵州采购，价格相对稳定，波动较小。钾肥主要从中化化肥、中农以及国内第二大钾肥生产企业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采购，价格波动较大。另外，择机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烟气酸，补充硫酸不足。上述价格波动较大或采购金额占比较大的原材料以及能源采购情况如下：

（1）*磷矿石*。高品位磷矿石是宣城分公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之一。本公司磷矿

石主要从湖北采购，占采购总量的80%左右，其余从贵州、四川等地采购。湖北磷矿资源丰富，且基本采取水运方式，质优、价低，从宜昌港口到芜湖港的水运运费要比铁路运输运费低50%左右。报告期，磷矿石供应基本充足、价格波动相对较小。2007年以来，发行人磷矿石采购价格及数量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发行人报告期磷矿石采购数量与价格变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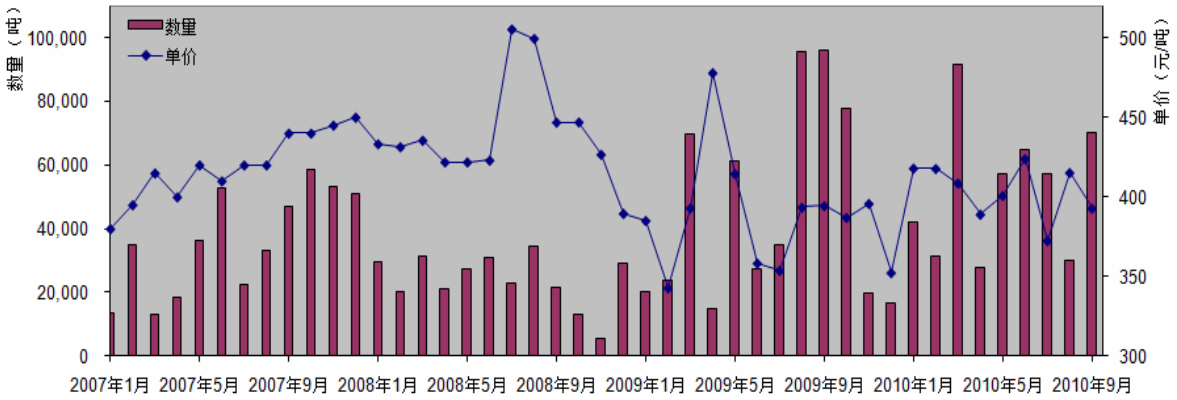

（2）硫铁矿。高品位硫铁矿是发行人生产硫酸的主要原材料。我国硫铁矿储量较为丰富，保有储量 46.34 亿吨，折硫量 8.42 亿吨，相对集中于华东、西南和中南大区，三大区储量约占硫铁矿总储量的 80%。从分布的省份来看，主要集中于四川、安徽、广东、内蒙古、云南、贵州、江西、山西、河南和湖南等省（区）。从含硫品位来看，含硫平均品位在 20%以下。其中，含硫在 12%-20%的贫矿所占比重较大，而含硫 35%以上的硫铁矿富矿不足 10%，且近 66%集中分布在广东，30%在安徽，只有约 4%的富矿分布在其他省份。

安徽省现已探明硫铁矿保有储量约5.6亿吨，居全国第二位，其中，庐江和铜陵市储量分别占全省储量的42%和35%，仅全国第二大硫铁矿铜化集团新桥矿业有限公司硫铁矿石储量达8711万吨，其生产外销的硫铁矿石含硫品位较高，平均达到40-50%（数据来源：《安徽省矿产资源概况》）。所在地宣城市内，已开采硫铁矿中型矿床、小矿和零星资源各1处，伴生硫铁矿中型矿床和零星资源各1处，储量约1,762万吨，平均含硫30%以上（数据来源：《宣城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硫铁矿制酸一般使用含硫品位较高的硫铁矿石，含硫35%左右的硫铁矿石可直接使用，含硫偏低的硫铁矿石需与高品位矿石掺混使用。发行人地处皖南地区，目前主要从庐江、铜陵、宣城等距离较近的矿山采购，矿石品位较高，含硫品位平均达到35%以上，运输距离基本在150公里范围内，交通十分便利。发行人现年产硫酸25万吨左右，约需含硫35%的硫铁矿石25万吨左右；募投项目建成达产后，年新增硫酸约30

万吨，新增含硫35%的硫铁矿石30万吨左右，年全部硫铁矿石需求量约55万吨左右，能够就近采购解决。

自2007年9月至2008年7月，发行人采购的硫铁矿价格受进口硫磺价格暴涨影响，持续大幅上涨，最高涨幅达到400%左右，同期硫磺价格涨幅更大，最高超过900%。发行人就近采购硫铁矿制酸，成本低于硫磺制酸，从而，硫铁矿价格上涨的压力远小于依靠进口硫磺制酸的磷肥企业。自2008年8月份开始，随着国际硫磺价格暴跌，国内硫铁矿价格大幅下滑，2008年底已回落到2007年初水平。鉴于我国属于典型的缺硫国家，而硫酸是磷肥等工业必不可少、用量巨大的基础原材料，随着复合肥市场的企稳以及未来磷肥等产业发展，作为稀缺资源的硫铁矿石价格仍将回升到合理价位，中长期价格上涨的趋势不会因短期价格变动而改变。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硫铁矿的价格及数量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报告期硫铁矿采购数量与价格变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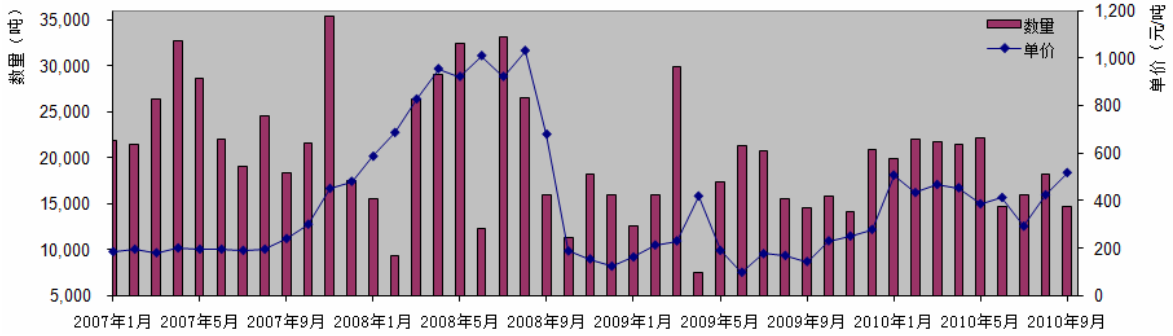

（3）钾肥。钾肥是复合肥生产必需的基础肥料。我国是典型的缺钾国家，钾肥供应对进口具有很强依赖性，对外依存度超过50%。报告期，国内钾肥市场价格呈现连续攀升后回落震荡态势。2007年初进口白钾港口报价1,900元/吨左右，至年末达到3,100元/吨，涨幅超过60%。2008年上半年继续快速上涨，至2008年6月份，进口白钾港口报价普遍超过4,500元/吨，国产钾肥价格基本与进口钾肥保持同步增长。2008年第四季度，受国际国内需求减弱及其他化肥品种价格大幅回落影响，钾肥市场成交量明显减少，价格下跌较快。2009年至今，基本维持窄幅震荡态势。本公司钾肥主要从中化化肥、中农以及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采购，合作时间长、关系融洽，能够及时采购生产经营所需钾肥。报告期，发行人钾肥采购价格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发行人报告期氯化钾采购数量与价格变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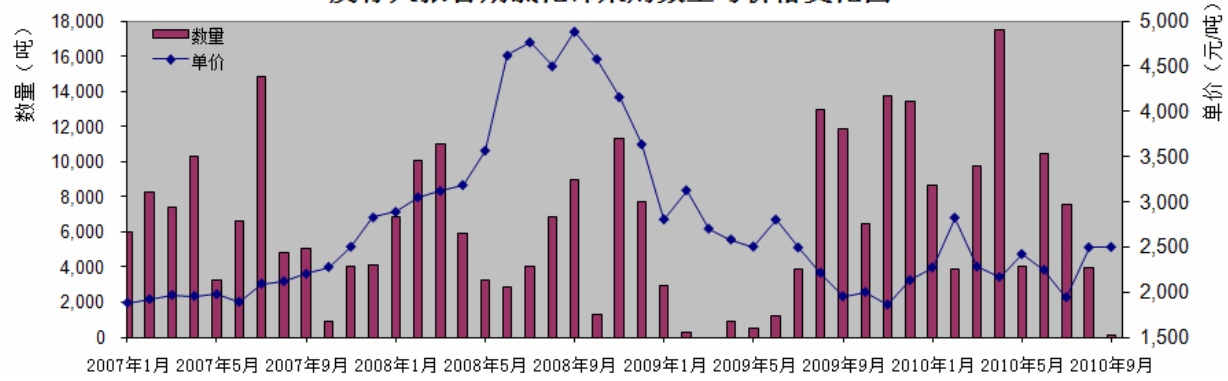

（4）硫酸。随着宣城磷复肥项目扩建、技改，硫酸消耗量大幅上升，发行人硫铁矿制酸量无法满足磷酸装置需要。自2007年底起，发行人通常根据生产需要及市场情况，择机就近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分烟气酸补充需要。外购硫酸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报告期硫酸采购数量与价格变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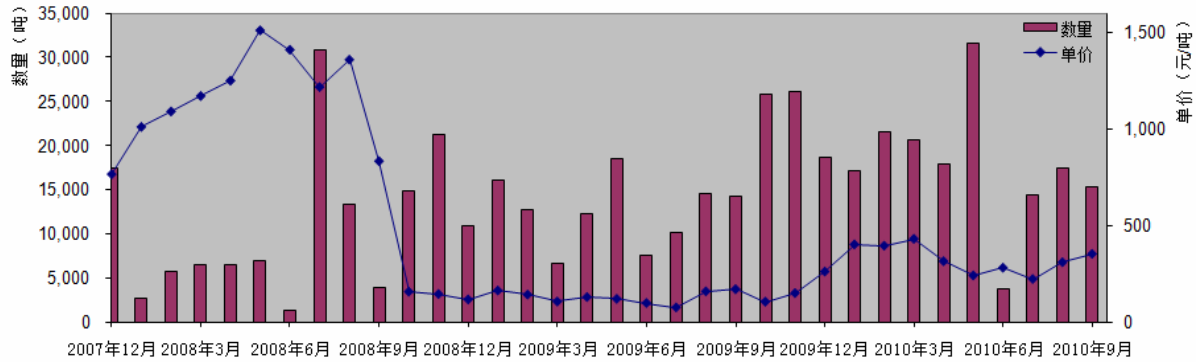

（5）合成氨。2009年宣城分公司合成氨车间拆迁前，发行人自产部分合成氨，供磷酸一铵及硫基复合肥生产需要，不足部分外购。合成氨车间拆迁后，发行人所需合成氨全部外购。发行人主要就近从皖北以及周边河南、浙江、山东、江苏采购，目前合成氨市场供应充足，能够满足发行人生产之需。报告期，合成氨采购情况如下：

发行人报告期合成氨采购数量与价格变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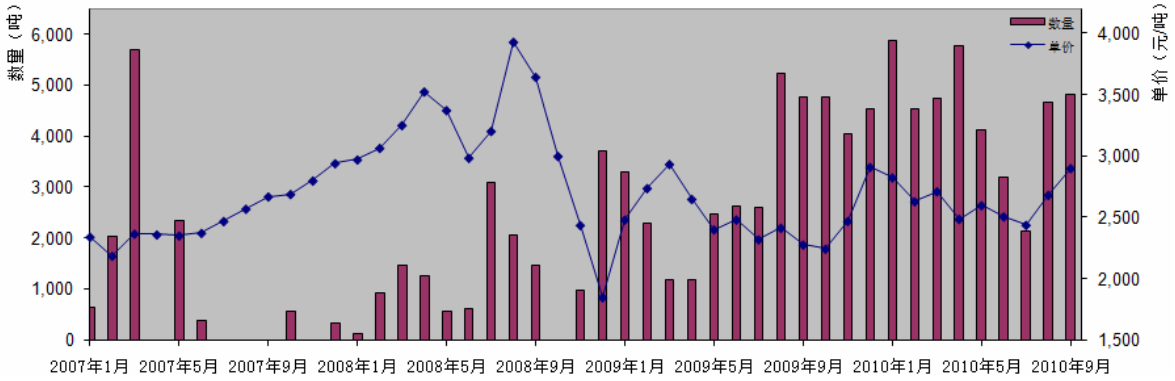

（6）能源。所需能源主要包括燃料煤、电力等。本公司所需燃料煤数量较少，

一年用量3万吨左右，主要就近采购，供应充足，价格随行就市。

本公司电力供应充足，成本较低。**一是**通过宣城分公司硫铁矿制酸过程产生的余热发电。发行人硫酸余热电站装备一台6,000千瓦的抽凝式发电机组，年发电约4,750万千瓦时，可供应宣城分公司2/3的用电量。硫酸余热发电项目，既增强发行人用电保障，又循环利用制酸工艺中产生的热气，变废为宝，有效降低用电成本。**二是**国家对化肥生产经营中、小企业实行用电价格优惠政策，目前本公司执行的电价约为0.44元/千瓦时。

3、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采购情况

报告期，发行人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总额及占全部采购支出比例情况如下：

年度	单位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万元）	比例（%）
2010 年 1-9 月	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	氯化钾	7,788.69	10.72
	神农架三新实业有限公司	磷矿石	7,105.29	9.78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	4,221.09	5.81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氯化钾	4,013.45	5.53
	湖北尧治河股份有限公司	磷矿石	3,926.13	5.41
	合计		27,054.65	37.25
2009 年	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	氯化钾	6,677.60	9.23
	荆门盛隆矿业有限公司	磷矿	2,608.70	3.61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氯化铵	2,403.74	3.32
	湖北昌达化工有限公司	磷矿	2,229.37	3.08
	杭州博利尔化工有限公司	液氨	2,154.33	2.98
	合计		16,073.74	22.23
2008 年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氯化钾	7,663.11	7.06
	北京兆丰年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氯化钾	3,999.51	3.69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氯化钾	3,200.15	2.95
	山东禹城中瑞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尿素	3,088.97	2.85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氯化钾	2,933.33	2.70
	合计		20,885.07	19.25
2007 年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氯化钾	9,119.69	15.16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氯化钾	3,682.30	6.12
	钟祥市永进磷化经营部	磷矿石	2,003.60	3.33
	宜昌九运商贸有限公司	磷矿石	1,641.71	2.73
	湖北亿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磷矿石	1,550.18	2.58
	合计		17,997.48	29.94

发行人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采购比例超过当年采购总额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名供应商变化较大，主要是因前五名供应商系根据发行人所有种类原材料供应商年度采购金额排列。按品种分类，则主要原材料前五位供应商年度相对稳定，变化较小。

（八）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客户之间的关联情况

在前五大供应商、前五大销售客户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占有任何权益。

（九）对环境的影响

发行人一贯重视对环境的保护、管理工作。2007年9月，被安徽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列入安徽省环境保护创新试点单位。2008年1月，通过方圆认证集团GB/T24001-2004idt 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在环境保护管理方面，发行人制定实施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制度、办法，不断依靠加大技术创新、环保投入，改进和提高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1、发行人生产经营完全符合国家、地方的环保要求

发行人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确保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废气、废水和厂界噪声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已制定实施了《固体废弃物控制程序》、《废气排放控制程序》、《能源资源消耗控制程序》和《污水排放控制程序》等制度办法，对废气、废水、废渣的回收、管理、运送、处置做了详细的规定，确保废弃物处置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同时，制定实施了《环境噪声污染控制程序》，加强对噪声源进行管理，防止噪声污染，确保噪声排放达到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规定。

上述环保相关的制度、措施得到全面贯彻实施，行之有效。报告期内，发行人每年委托宣城市环境检测中心，对废气中氨气、氟化物、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含量，废水的ph值、CODcr、氨氮含量以及厂界四周的噪声进行了检测，历次检验指标均合格。具体检测情况如下：

日 期	采样地点	分析项目	是否达标	监测报告
2007-11-22	车间排气筒出口	氨气、氟化物	是	环监气字 2007 第 084 号
2007-11-22	锅炉除尘器后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是	环监气字 2007 第 083 号
2007-11-22	废水总排口	ph 值、CODcr、氨氮等	是	环监水字 2007 第 101 号

日 期	采样地点	分析项目	是否达标	监测报告
2007-11-22	厂界四周	噪声	是	环监声字 2007 第 085 号
2008-3-2	车间排气筒出口	氨气、氟化物	是	环监气字 2008 第 010 号
2008-3-2	锅炉除尘器后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是	环监气字 2008 第 009 号
2008-3-2	废水总排口	ph 值、CODcr、氨氮等	是	环监水字 2008 第 019 号
2008-3-2	厂界四周	噪声	是	环监声字 2008 第 009 号
2009-11-12	车间排气筒出口	氨气、氟化物	是	环监气字 2009 第 277 号
2009-11-12	锅炉除尘器后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是	环监气字 2009 第 276 号
2009-11-12	废水总排口	ph 值、CODcr、氨氮等	是	环监水字 2009 第 298 号
2009-11-12	厂界四周	噪声	是	环监声字 2009 第 027 号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于 2010 年 5 月对公司环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并于 5 月 21 日出具《关于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核查情况的函》，认为“该公司环境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按规定编制了环境应急预案。近 3 年来，没有发生污染事故，没有因为环境违法行为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2、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全符合国家、地方的环保要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由具有甲级资质的安徽省环境科学院编制，并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取得安徽省宣城市环境保护局宣环综【2010】35 号《关于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70 万吨/年氨化造粒缓释复合肥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的函》批复。

3、报告期发行人环保投入及相关费用成本支出情况

报告期，发行人投资建设了污水处理站，废气除尘、回收以及固体废弃物处理等设施，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环保设备、设施投入	104.55	89.74	1,658.75	306.87

投资建设的主要设施以及购入主要环保设备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使用部门	原值（万元）
风机	环保科	22.46
污水处理站	环保科	770.62
电除尘器	硫酸车间	288.53
排气筒支架	硫酸车间	146.76
冷却滚筒、排气筒	硫酸车间	123.53
卫生塔	硫酸车间	52.00
排水管	合成氨车间	50.19
磷石膏转运亭及栈桥	MAP 一、二车间	43.62
排气筒	硫酸车间	42.39
除沫塔	MAP 一、二车间	35.35

设备名称	使用部门	原值（万元）
稀硫酸贮槽	MAP 一、二车间	35.09
尾气烟囱	MAP 一、二车间、硫基 NPK 车间	24.61
除沫塔	硫基 NPK 车间	23.58
SO_2 在线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环保科	35.00
COD 在线监测系统分析仪	环保科	11.03
磷石膏堆场围堰土方及挡墙	环保科	92.52

报告期内，发行人环保设施、设备折旧费用以及运行支出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设备及设施折旧费	183.11	238.22	207.03	98.41
物料消耗	69.01	117.97	107.57	36.91
人员费用	59.52	77.80	76.27	46.42
排污费	42.30	61.40	114.39	42.00
残渣转运费	131.10	183.20	194.30	-
合　计	485.04	678.59	662.96	223.74

4、发行人“三废”处理情况

发行人采取了行之有效的治理、防范措施，确保生产排放的废气、废水、废渣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具体处理工艺、设备以及达到的标准情况如下：

种类	主要污染物	处理工艺	主要处理设备	所达到的标准
废气	二氧化硫	干燥、二转二吸尾气	进口烛式除雾器、旋风除尘器、卫生塔、增湿滚筒、文丘里洗涤器、除尘室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GB9078-96《工业炉窑污染物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废水	冷却水、洗涤水	循环利用	沉淀池、污水处理站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限值，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1 标准
固体废物	磷石膏	堆场暂存		综合利用，出售
噪声	噪声	隔声、消声、减震	消声板	GB12348-90《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II 类标准限值，GB3095-96《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2 类区标准

5、发行人未来环保支出情况

发行人现有环保设施、设备能满足目前生产经营需要。未来 3 年内环保支出主要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环境影响报告书，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间将新增环保投资总额约 2,07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设施、设备年运行支出约 746.50 万元。具体设施、设备投入如下：

环保工程类别	项目内容、主要设施	投资额（万元）
大气污染防治工程	各工段废气除尘、回收装置	550.00
水污染控制工程	雨水收集池、污水处理站	800.00
固体废物处置	矿渣堆场，防渗污泥处置以及生活垃圾处理	350.00
其 他	噪声污染控制、绿化、环境监测及排污口，废水在线监测设施等	370.00
合 计		2,070.00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已建立起较为完善、行之有效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保设备及设施较为完善并正常运营，废水、废气经过污染源检测结果均能达标排放，工业固体废弃物及危险废物得到妥善处置。近三年，未发生污染事故，未因环境违法行为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且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按照有关规定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并经安徽省宣城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符合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要求。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近三年来排放的废气中，氨气、氟化物，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含量均已达标；废水的 ph 值、CODcr、氨氮等含量已达标；厂界四周的噪声已达标。发行人 3 年来没有发生污染事故，没有因为环境违法行为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五、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账面净额（万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	11,749.33	4,129.94	7,619.39	64.85
机器设备	23,751.79	8,489.88	15,261.91	64.26
运输设备	838.80	438.84	399.96	47.68
其他设备	5,135.76	2,625.46	2,510.30	48.88
合计	41,475.69	15,684.13	25,791.55	62.18

（一）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已取得房地产权证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建筑面积(㎡)	房屋所有权证号	用途	位 置
1	9,383.73	房地权宁字第 16182 号	工业	宁阳西路
2	14,095.47	房地权宁字第 16186 号	工业	宁阳西路
3	15,374.36	房地权宁字第 16187 号	工业	宁阳西路
4	24,171.55	房地权宁字第 16189 号	工业	宁阳西路
5	16,468.03	房地权宁字第 16190 号	工业	宁阳西路
6	5,037.66	房地权宣城字第 00045563 号	仓储	巷口桥村司尔特新建仓库 1 幢
7	7,811.34	房地权宣城字第 00045564 号	仓储	巷口桥村司尔特新建仓库 2 幢

序号	建筑面积(㎡)	房屋所有权证号	用途	位 置
8	8,358.57	房地权宣城字第00045565号	仓储	巷口桥村司尔特新建仓库3幢
9	1,774.31	房地权宣城字第00045566号	仓储	巷口桥村司尔特新建仓库4幢
10	3,338.22	房地权宣城字第00045568号	工业	巷口桥村司尔特公用工程区1-5幢
11	220.04	房地权宣城字第00045569号	工业	巷口桥村司尔特磷复肥区16-17幢
12	15,434.92	房地权宣城字第00045571号	工业	巷口桥村司尔特硫酸区1-3幢
13	2,128.67	房地权宣城字第00045572号	工业	巷口桥村司尔特磷复肥区9-12幢
14	7,100.96	房地权宣城字第00045573号	工业	巷口桥村司尔特磷复肥区13-15幢
15	4,076.39	房地权宣城字第00045574号	工业	巷口桥村司尔特硫酸区4-8幢
16	2,939.12	房地权宣城字第00045575号	工业	巷口桥村司尔特硫酸区9-12幢
17	2,172.30	房地权宣城字第00045576号	工业	巷口桥村司尔特硫酸区13-17幢
18	3,826.76	房地权宣城字第00045577号	工业	巷口桥村司尔特磷复肥区1-5幢
19	1,411.38	房地权宣城字第00045578号	工业	巷口桥村司尔特磷复肥区6-8幢

注：上述房产中，1-5号、10号、12号、15-17号房产已经进行了抵押。

（二）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2010年9月30日，账面价值50万元以上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	净值（万元）	尚可使用年限	经济用途	成新率（%）	所在地
1	液氨罐	4	750.79	9.4	经营用	94.17	巷口桥
2	硫酸罐	4	512.73	9.4	经营用	94.17	巷口桥
3	磷复肥装置区安装工程	1	459.40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4	余热锅炉	1	351.62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5	硫酸装置区安装工程	1	347.38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6	6000KW抽汽凝汽式汽轮机	1	327.37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7	21台设备防腐内衬	1	319.23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8	塑料电除雾器	4	285.49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9	16万吨高浓度复合肥生产设备	1	260.65	7.8	经营用	78.33	本部
10	低压液氨球罐	2	256.87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11	浓硫酸贮槽罐	2	256.37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12	转化器	1	255.18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13	离心鼓风机组	1	245.18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14	转盘真空过滤机	1	216.27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15	沸腾炉	1	209.77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16	第Ⅳa/Ⅳb换热器	2	202.80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17	湿式溢流型球磨机	1	189.98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18	磷酸装置	1	188.56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19	第Ⅰ换热器	1	181.91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20	电除尘器	1	175.37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21	干燥机	1	161.14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22	球磨机	1	150.70	7.9	经营用	79.17	巷口桥

序号	名称	数量	净值（万元）	尚可使用年限	经济用途	成新率（%）	所在地
23	6000KW 发电机	1	147.57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24	真空过滤机	1	131.01	7.9	经营用	79.17	巷口桥
25	干吸工段装置	1	116.12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26	摆线针轮减速机	2	100.58	7.8	经营用	78.33	巷口桥
27	冷却机	1	99.74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28	冷却塔	2	97.98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29	电动双梁抓斗桥式起重机	2	96.10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30	转化工段装置	1	91.18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31	第Ⅲ换热器	1	89.76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32	排气筒支架	1	88.67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33	第Ⅱ换热器	1	81.45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34	S-NPK 装置	1	80.38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35	循环水站装置	1	79.17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36	焙烧工段装置	1	77.75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37	盐酸贮槽	1	75.48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38	10 吨锅炉	1	72.77	7.1	经营用	70.83	巷口桥
39	浓硫酸贮槽	1	71.97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40	脱盐水站水处理系统	1	70.48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41	阳极保护酸冷器	5	67.00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42	预热器	1	66.59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43	磷酸贮槽防腐内衬	2	65.33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44	PMAP 装置	1	62.16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45	冷却塔防腐内衬	1	61.73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46	板式换热器	3	60.22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47	脱水设备	1	58.93	7.8	经营用	78.33	巷口桥
48	磷酸贮槽	2	58.71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49	料浆轴流泵	1	57.22	7.9	经营用	79.17	巷口桥
50	主控楼装置	1	55.94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51	氨吹脱塔	1	55.59	7.8	经营用	78.33	巷口桥
52	净化工段装置	1	53.17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53	一吸塔用纤维除雾器	1	52.50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54	蒸汽工段装置	1	52.26	5.8	经营用	58.33	巷口桥
55	燃煤热风炉	1	52.15	7.1	经营用	70.83	巷口桥
56	一效蒸发器	1	50.84	7.1	经营用	70.83	巷口桥
57	二效蒸发器	1	50.61	7.1	经营用	70.83	巷口桥
58	一效料浆加热器	1	50.03	7.1	经营用	70.83	巷口桥
合计			9,003.90				

注：部分机器设备已办理抵押。根据与农发行宁国市支行签订的34188101-2010年宁国（抵）字第0004号抵押合同，已进行抵押的机器设备账面净值为7,851.80万元。

上述设备均为发行人购买取得，目前使用状况良好，机器设备成新率为64.26%。

（三）无形资产

1、注册商标

发行人目前正在使用的注册商标共计4项。2007年8月20日，“”商标（证书编号：1395070）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商标驰字【2007】102号）。正在使用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样式	类别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1	司尔特	第 1 类	816203	2006.2.21-2016.2.20
2		第 1 类	1395070	2010.5.14-2020.5.13
3	育康	第 1 类	3355994	2004.8.28-2014.8.27
4	超然	第 1 类	3355995	2004.9.21-2014.9.20

上述商标系发行人于 2006 年 12 月 3 日从原安徽省宁国化肥厂无偿受让取得，并于 2007 年 5 月 28 日办理完成商标持有人名称变更。原安徽省宁国化肥厂成立于 1993 年 3 月 20 日，注册资金为 80 万元，其中固定资金 50 万元、流动资金 3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金国清，企业性质为集体企业。安徽省宁国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作为上级单位，提供资金担保。该厂自设立之日起一直未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无任何机构、人员、资产，已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办理了注销登记手续。

原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及司尔特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先后以安徽省宁国化肥厂的名义注册司尔特系列、育康、超然等商标，因安徽省宁国化肥厂未实际经营，注册及到期续展以及著名商标评定等系由原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司尔特有限公司办理并支付相关费用。上述以安徽省宁国化肥厂名义注册的商标“司尔特”（第 816203 号）、“”（第 1395070 号）、“育康”（第 3355994 号）和“超然”（第 3355995 号）一直由原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司尔特有限公司使用。商标价值也是在原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司尔特有限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的过程中形成的。鉴于安徽省宁国化肥厂未正常运营，无机构、无人员，股东单位宁国市农资公司 2006 年 12 月 2 日董事会对安徽省宁国化肥厂无偿转让商标事宜作出决议。

保荐机构认为：鉴于安徽省宁国化肥厂一直未开展任何生产经营活动，无机构、无人员，以其名义注册的司尔特、超然、育康等商标，系由原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司尔特有限公司办理、支付相关费用并长期使用。商标无偿转让给发行人已经安徽省

宁国化肥厂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董事会批准，并经商标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完成名称变更手续，故商标无偿转让行为经过有权部门批准并履行了相关法律程序。

发行人律师认为：安徽省宁国化肥厂将以其名义注册的商标无偿转让给宁国司尔特，得到了其出资人市农资公司董事会的批准，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了书面转让协议，并在商标局办理完成了名称变更手续。上述商标转让行为获得了有权部门的批准，并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

2、专利

目前，发行人已拥有并使用的各类专利共计 8 项，其中 1 项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专利，4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期	专利类型
1	复合肥防结剂	ZL01134163.7	2004-02-04	发明专利
2	新型药肥	ZL200620170623.4	2007-11-28	实用新型专利
3	山核桃专用缓释复合肥	ZL200620170624.9	2007-11-28	实用新型专利
4	一种棉花专用配方缓释肥	ZL200820040284.7	2009-08-19	实用新型专利
5	包装袋（SIERTE-H）	ZL200630188503.2	2007-10-03	外观设计专利
6	包装袋（SIERTE-I）	ZL200630188504.7	2007-10-03	外观设计专利
7	包装袋（SIERTE-J）	ZL200830204739.X	2009-07-29	外观设计专利
8	包装袋（SIERTE-K）	ZL200830204736.6	2009-07-29	外观设计专利

注：一种棉花专用配方缓释肥专利系发行人与安徽省农科院棉花研究所、合肥工业大学共有。

另外，发行人目前共有 7 项实用新型专利、2 项发明专利申请已获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其中，“高氮硫基氮磷钾缓释新型复合肥及其生产方法”已进入发明专利实质性审查程序，“利用富钾母液与磷石膏制取硫酸钾的工艺”系中国地质大学（北京）与发行人共同申请，发行人为第二申请人。上述专利申请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申请号	发文日期
实用新型专利	茶树专用复合颗粒缓释肥	201020177913.8	2010-05-04
	用于硫酸原料干燥机的抄板安装结构	201020177876.0	2010-05-04
	造粒机喷浆转鼓的改进结构	201020177877.5	2010-05-04
	竹笋专用复合颗粒缓释肥	201020177886.4	2010-05-04
	烟草专用复合颗粒缓释肥	201020177889.8	2010-05-04
	小麦专用复合颗粒缓释肥	201020177900.0	2010-05-04
	大豆专用复合颗粒缓释肥	201020177905.3	2010-05-04
发明专利	高氮硫基氮磷钾缓释新型复合肥及其生产方法	2006100377361	2008-12-26
	利用富钾母液与磷石膏制取硫酸钾的工艺	201010258774.6	2010-08-23

3、土地使用权

发行人目前拥有八宗土地，均为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工业用地，并已办理了国有土

地使用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址	面积（㎡）	土地使用权证号	用途	起止日期
1	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76,439.00	宁国用（2008）第 133 号	工业	1997/10/23-2047/10/22
2	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63,877.20	宁国用（2008）第 134 号	工业	2003/12/29-2053/12/28
3	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66,106.50	宁国用（2008）第 135 号	工业	1998/05/22-2048/05/21
4	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34,223.60	宁国用（2008）第 136 号	工业	2004/01/03-2054/01/02
5	宣州区古泉镇其林村、敬亭山办事处巷口桥村	480,183.31	宣国用（2008）第 1050 号	工业	2006/08/30-2056/08/29
6	宁国市汪溪街道办事处	132,913.90	宁国用（2010）第 281 号	工业	2010/05/19-2060/05/18
7	宁国市汪溪街道办事处	178,513.00	宁国用（2010）第 282 号	工业	2010/05/19-2060/05/18
8	宁国市汪溪街道办事处	288,828.10	宁国用（2010）第 283 号	工业	2010/05/19-2060/05/18

注：上述土地中，第1-6号土地已经进行了抵押。第5号土地中的84,871.71 m^2抵押给中信银行合肥分行，135,719.81m^2抵押给建行宁国支行，100,575.31m^2抵押给农业银行宁国支行。第6-8号土地使用权证系2010年5月份取得，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四）公司无允许他人使用自己所拥有的资产或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所拥有的资产的情况

六、特许经营权情况

根据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要求，发行人取得的生产经营方面资格如下：

1、生产经营许可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发行人的主要产品复混肥料、硫酸生产属生产许可证管理范围。目前，发行人均已取得上述产品的生产许可证。其中，发行人取得的“复混肥料”生产许可证（编号：XK13-001-01543）规定，发行人本部具备高浓度复合肥料、掺混肥料生产资质，宣城分公司具备高浓度复合肥料生产资质。发行人取得的“硫酸”生产许可证（编号：XK13-218-00461）规定，宣城分公司巷口桥厂区具备工业硫酸（浓硫酸）生产资质。

2、肥料登记情况

根据《肥料登记管理办法》，发行人生产、销售复合肥系列产品均已在相关农业主管部门办理肥料登记证，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通用名	登记证号	总养分	NPK含量	发证时间	有效期至
1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2)准字 009 号	≥25%	13-5-7	2009-12	2012-05
2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2)准字 009-01 号	≥25%	16-4-5	2009-12	2012-05
3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2)准字 009-02 号	≥25%	12-8-5	2009-12	2012-05
4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30 号	≥30%	16-6-8	2009-12	2014-04
5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30-01 号	≥30%	24-0-6	2009-12	2014-04
6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30-02 号	≥30%	16-7-7	2009-12	2014-04
7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31 号	≥35%	13-17-5	2009-12	2014-04
8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31-01 号	≥35%	16-8-11	2009-12	2014-04
9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06 号	≥40%	15-15-10	2009-12	2011-10
10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06-01 号	≥40%	15-10-15	2009-12	2011-10
11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06-02 号	≥40%	20-10-10	2009-12	2011-10
12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06-03 号	≥40%	20-8-12	2009-12	2011-10
13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06-04 号	≥40%	16-16-8	2009-12	2011-10
14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06-05 号	≥40%	20-12-8	2009-12	2011-10
15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06-06 号	≥40%	16-15-9	2009-12	2011-10
16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06-07 号	≥40%	24-10-6	2009-12	2011-10
17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06-08 号	≥40%	13-18-9	2009-12	2011-10
18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4)准字 006-09 号	≥40%	28-6-6	2009-12	2011-10
19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10)准字 822 号	≥40%	18-10-12	2010-03	2015-03
20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9)准字 013 号	≥41%	18-10-13	2009-06	2014-06
21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10)准字 823 号	≥42%	15-12-15	2010-03	2015-03
22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3)准字 002 号	≥42%	15-15-12	2009-12	2013-12
23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3)准字 002-01 号	≥42%	16-21-5	2009-12	2013-12
24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3)准字 023 号	≥45%	15-15-15	2009-12	2014-04
25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3)准字 023-01 号	≥45%	18-15-12	2009-12	2014-04
26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3)准字 023-02 号	≥45%	24-15-6	2009-12	2014-04
27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3)准字 023-03 号	≥45%	25-12-8	2009-12	2014-04
28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3)准字 023-04 号	≥45%	28-10-7	2009-12	2014-04
29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3)准字 023-05 号	≥45%	20-10-15	2009-12	2014-04
30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3)准字 023-06 号	≥45%	18-9-18	2009-12	2014-04
31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3)准字 023-07 号	≥45%	25-13-7	2009-12	2014-04
32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3)准字 023-08 号	≥45%	20-15-10	2009-12	2014-04
33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3)准字 023-09 号	≥45%	13-22-10	2009-12	2014-04
34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3)准字 023-10 号	≥45%	15-22-8	2009-12	2014-04
35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9)准字 247 号	≥45%	20-20-5	2009-09	2014-09
36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9)准字 533 号	≥45%	15-15-15	2009-12	2014-12
37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6)准字 102 号	≥48%	16-16-16	2009-12	2011-05
38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6)准字 102-01 号	≥48%	25-10-13	2009-12	2011-05
39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6)准字 102-02 号	≥48%	24-16-8	2009-12	2011-05
40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6)准字 102-03 号	≥48%	15-23-10	2009-12	2011-05
41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09)准字 534 号	≥51%	25-6-20	2009-12	2014-12
42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10)准字 1357 号	≥42%	24-10-8	2010-09	2015-09
43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10)准字 938 号	≥45%	18-12-15	2010-05	2015-05
44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10)准字 939 号	≥51%	17-17-17	2010-05	2015-05
45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10)准字 1128 号	≥44%	18-18-8	2010-07	2015-07

序号	产品通用名	登记证号	总养分	NPK含量	发证时间	有效期至
46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10)准字 1129 号	≥46%	16-16-14	2010-07	2015-07
47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10)准字 1130 号	≥48%	13-20-15	2010-07	2015-07
48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10)准字 1131 号	≥51%	13-28-10	2010-07	2015-07
49	复混肥料	皖农肥(2010)准字 1331 号	≥45%	12-18-15	2010-09	2015-09

3、进出口自主经营权情况

发行人于2008年1月10日取得《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备案登记表编号00419810，进出口企业代码3400153443187，具有进出口自主经营权。

七、研究开发情况

（一）主要产品生产技术及先进性

产品名称	生产工艺简介	先进性
硫基复合肥	将包膜缓释技术及高氮技术共同应用于高浓度多元素复合肥的生产，将氯化钾低温转化法与转鼓造粒生产工艺、防结缓释技术及冷却系统补氮工艺有机结合	国内先进，产品 2006 年被列为国家重点新产品
氯基复合肥	采用转鼓造粒法和尿素-硝铵熔融喷浆造粒法，结合发行人自主开发的防结缓释技术	成熟稳定阶段，防结块技术为发明专利，国内领先
磷酸一铵	硫铁矿制硫酸生产、磷酸一铵生产全 DCS 控制，硫酸生产余热发电	国内领先

（二）主要核心技术

1、高浓度多元素包膜缓释新型复合肥生产技术

该项技术采用熔融尿素（N）与粉状 P、K、中微量元素及调理剂等，调成浆状，喷至转鼓造粒机内，经反复搓滚成多层 N、P、K 颗粒，再经缓释材料包裹成膜，最后喷防结剂生产出高浓度多元素包膜缓释新型复合肥产品。采用这种技术生产的复合肥，能有效抑制肥料养分外溢速度、稳定肥效，使得肥料有效养分释放周期与农作物的养分需求基本趋势一致，减少了肥料的流失，利用率得到显著提高。经安徽省科技厅鉴定，采用该技术生产的复合肥与普通复合肥相比，氮的利用率提高了 25-30%，在维持作物同等产量情况下，单位面积施肥量减少 15%左右，从而较大幅度节约了使用成本、促进农民增产增收。该项技术 2003 年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运用该项技术生产的高浓度多元素包膜缓释新型复合肥 2003 年被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

2、高氮硫基NPK新型缓释复合肥生产技术

该项技术在高浓度多元素包膜缓释新型复合肥生产技术基础上，将氯化钾低温转化法与转鼓造粒生产工艺、防结缓释技术及冷却系统补氮工艺有机结合起来，生产

出广谱高效低耗、复合长效环保的新型复合肥。高氮硫基 NPK 缓释新型复合肥产品，具有氮素含量高、缓释效果显著、养分利用率高、用量省的特征，产品 NPK 总养分含量≥40%，根据作物及土壤特性配入了钙、镁、硫、锌、硼、铁、铜、钼、碘等中微量元素，含氮量最高可达到 18%以上，氮利用率提高 5%左右，有效养分释放长达 90-120 天，并且在维持作物同等产量情况下，单位面积施肥量减少 20%，施肥次数由 3-4 次减少到 1-2 次，施肥用工减少 50%以上。目前，高氮硫基 NPK 缓释新型复合肥产品广泛应用于蔬菜、瓜果、茶叶、烟草等经济作物以及粮食作物。该项技术 2007 年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应用该项技术生产的高氮硫基 NPK 缓释复合肥产品 2006 年被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

3、复混肥料防结块技术

复混肥料结块是长期以来困扰复混肥料生产企业的难题，肥料结块给农民施肥带来很多不便，不利于机械化作业。发行人自主研制开发的复混肥料防结块剂性能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适用性强，已成功替代了进口产品。该技术已于 2004 年 2 月获得国家发明专利。

（三）在研项目及研究方向

发行人结合产业发展方向和实际发展需要，对国家鼓励从事且对企业自身影响重大的关键技术集中进行研究。未来几年，重点推进中低品位磷矿石利用、磷石膏综合利用、钾长石制复合肥料原料以及硫铁矿综合利用技术开发与创新。中低品位磷矿石利用、磷石膏综合利用以及硫铁矿综合利用技术是“十一五”期间化肥行业重点攻关的技术项目，对于我国化肥行业具有十分深远的意义。主要在研项目如下：

1、中低品位磷矿石制磷酸项目

我国磷矿资源储量大，但富矿储量较少，公司虽已在中低品位磷矿石利用上取得突破，能够利用中低品位磷矿石制酸，但成本较高，难以规模化应用。若能研制成功中低品位磷矿石经济、合理的利用方式，可大幅度地提高原料利用率，及拓宽磷矿石应用面。

2、磷石膏综合利用项目

磷石膏综合开发既能解决磷石膏堆场问题，又能变废为宝。目前，综合利用主要集中在建材方面，**一是**直接加工成建筑材料（如石膏板材），**二是**利用磷石膏等化学石膏制成具有高强性能的水泥缓凝剂，作为水泥的填充料。另外，发行人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合作从事磷石膏与钾长石综合利用制取硫酸钾研究。

3、钾长石开发利用项目

我国目前水溶性钾盐资源严重不足，而钾长石资源丰富。但因钾长石有效成分含量偏低，尚无法单独提炼钾肥。发行人周边地区蕴藏大量钾长石，故自上世纪九十年代开始，一直致力于钾长石开发利用，并与合肥工业大学联合成立缓释肥钾肥研究中心，取得一些实验成果，先后发表多篇专业论文，具体如下：

论文名称	作者	发表刊物	发表时间
钾长石烧结法制钾肥时共烧结添加剂研究	韩效钊、许民才、徐超、陈敏、金国清	《非金属矿》	1997 年
安徽宁国钾长石共烧结工艺研究	韩效钊、姚卫棠、金国清、胡波、邓正涛	《矿物岩石地球化学通报》	2002 年
安徽钾长石资源概况及共烧结工艺探讨	姚卫棠、韩效钊、金国清、许民才	《合肥工业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	2002 年
封闭恒温法由磷矿磷酸与钾长石反应提钾机理探讨	韩效钊、姚卫棠、胡波、金国清	《中国矿业》	2003 年
离子交换法从钾长石提钾	韩效钊、姚卫棠、胡波、邓正涛	《应用化学》	2003 年
加快安徽省非水溶性钾资源产业化开发	韩效钊、金国清、郭德清	《安徽化工》	2008 年

2009年5月，为进一步加强钾长石开发力度，发行人联合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开发利用钾长石和磷石膏制取硫酸钾清洁生产技术，将钾长石以及本公司现有磷石膏综合开发利用有机结合起来。该项目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石化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石化产业技术进步与技术改造项目及产品目录》等文件明确指出：“重点支持磷石膏综合利用，钾矿共伴生资源综合利用技术”。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前期试验研究，进入工业化试生产论证阶段。

主要在研项目基本目标及研究进展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拟达成目标	所处阶段
中低品位磷矿石制磷酸	利用中低品位磷矿石制磷酸，充分利用资源，节约成本	处于小试阶段
深化硫铁矿制酸技术	利用硫铁矿制酸，余热发电，红粉分离	余热发电目标已达到，红粉利用技术处于开发阶段
磷石膏综合利用项目	综合利用磷石膏制板材等用途	系安徽省“861”行动计划项目，处于小试阶段
小麦缓释复合肥项目	针对小麦生长特点，开发缓释复合肥	与安徽省农科院土壤肥料研究所联合开发，处于研发阶段
棉花专用配方缓释肥的创制与产业化开发	针对棉花生长特点，开发缓释复合肥	安徽省“十一五”重点项目、安徽省科技攻关项目，成果已通过鉴定
利用钾长石和磷石膏制取硫酸钾清洁生产技术开发项目	利用皖南丰富的钾长石资源和磷酸工业废渣磷石膏生产农用硫酸钾	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合作，已完成前期试验研究，处于工业化试生产论证阶段

（四）研究机构及研发力量

1、企业技术中心运行构架

企业技术中心成立于 2004 年 3 月，实行主任负责制，下设复合肥研究所、缓释肥钾肥技术研究中心、农化服务中心以及棉花专用新型肥料工程技术中心。2008 年 1 月 8 日，安徽省经贸委等部门联合下发《关于公布第十六批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名单及 2007 年度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评价结果的通知》（皖经技术【2008】4 号），认定本公司技术中心为安徽省第十六批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技术中心下属农化服务中心已于 2000 年 12 月被原化工部农化服务办公室认定为国家级农化服务中心，棉花专用新型肥料工程技术中心 2009 年 8 月经安徽省科技厅认定为省级工程技术中心。

技术中心分为三个层面，具体情况如下：

名 称	主要构成		主要职责
核心层	专家委员会	外聘学科专家	对公司的技术创新工作提供系统的指导、咨询、评价和服务，并对技术委员会提出并计划立项研发的项目进行论证和完善
	技术委员会	执行层负责人、专家	开展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开展重大技术成果转化及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进行二次创新，制定技术进步和创新的中长期规划，组织实施重大技术创新项目
执行层	各类研究、开发中心		执行核心层的决策和目标，提高产品质量、档次和技术附加值；开展市场调研，研究质量标准、专利保护
服务层	各车间技术组		针对生产中出现的质量、工艺、工装等技术问题进行技术服务，为核心层进行决策提供第一手信息和数据

2、企业技术中心运行机制

（1）研发经费保障机制

根据研究试验、开发计划，发行人每年投入充足研发费用，用于研发人员工资、试验器材试剂、试生产专用设备以及合作开发费用等支出，为研发活动提供物质保障。报告期，发行人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研发投入	1,353.88	2,073.41	3,882.46	1,183.67

（2）人才激励机制

不断完善与健全人才激励机制，鼓励企业技术中心人才的合理流动，增强活力；实行正负激励并举原则，突出“岗位靠竞争、收入靠贡献”，在保障技术人员合理收

入基础上，逐渐拉开收入档次，“十二五”期间，企业技术中心人均年收入应达到全公司人均收入水平的 2 倍以上。设立专门的研发资金及奖励基金，对在技术创新方面取得重大成就的科研人员给予高额的奖励，鼓励研究人员进行大胆创新。

（3）产学研合作开发机制

近年来，企业技术中心不断加大产学研合作力度，先后与上海化工研究院、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农业大学、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安徽省农科院、中国农科院棉花研究所等科研单位及大专院校进行广泛合作，参与了省科技厅及省教育厅的多项科技攻关、产学研合作项目，在基础性、前瞻性以及应用性项目研究上参与程度明显加深，已取得多项研究成果，有力提高企业技术中心研究开发及实验试制水平。2009 年 12 月，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和安徽省教育厅授予发行人安徽省产学研联合示范企业证书。

3、创新成果

近年来，发行人在技术研发方面取得一系列创新成果，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类别
高浓度多元素包膜缓释新型复合肥	2003ED710014	2003 年国家重点新产品
	2005EB020879	2005 年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2004EC000151	2004 年国家重点推广计划项目
		2003 年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
高氮硫基 NPK 缓释新型复合肥	3418002935	2006 年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
	2006GRC30003	2006 年国家重点新产品
	皖经技术【2007】83 号	2007 年安徽省技术创新项目
		2007 年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
棉花专用配方缓控释肥	34180022196	2009 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
		2009 年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
企业管理信息化建设项目	皖经技术【2007】83 号	安徽省技术创新项目
复合肥防结剂	ZL01134163.7	国家发明专利
山核桃专用缓释复合肥	ZL200620170624.9	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新型药肥	ZL200620170623.4	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棉花专用配方缓释肥	ZL200820040284.7	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高氮硫基氮磷钾缓释新型复合肥及其生产方法	申请号：006100377361	申请发明专利，已进入实质性审查
利用富钾母液与磷石膏制取硫酸钾的工艺	申请号：201010258774.6	申请发明专利，已获受理

八、在境外经营及境外资产状况

发行人未在境外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无境外资产。

九、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发行人始终重视产品质量控制管理，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严格按照国际标准组织生产，制定实施了《设计和开发控制程序》、《生产和服务提供控制程序》、《产品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以及《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等一系列标准程序，对产品的设计、开发、监控、测量进行全过程控制。1997 年在全国同行业中率先通过 ISO9002：94 质量体系认证和产品质量认证，2002 年再次通过 ISO9001：2000 换版认证，公司产品 2008 年 1 月又获得方圆标志认证集团产品认证证书，证书号：CQM06P10243R2M。公司司尔特、超然、育康牌复混肥全部获得国家质检总局产品质量免检认证，免检有效期自 2007 年 12 月-2010 年 12 月，证书编号为【2007】国免字（340500810）号。

发行人还积极参与地方标准制定，作为主要单位参与编制《安徽省地方标准无公害农产品肥料安全要求》（DB/T913-2009）。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质量管理方针是全员共识，层层把关，使产品和服务满足顾客需求；科学管理，开拓进取，以改进和创新促进企业发展。

公司所有产品质量控制严格采取“严控两头，狠抓中间”的监督管理模式。“严控两头”指把好原材料进厂关和产品出厂关；“狠抓中间”指抓好生产过程管理及中间体的质量监督控制。

原材料采购对供应商进行分类管理（原材料分为 A/B/C 类，A/B 类产品是对产品质量有较大影响的原材料，C 类产品是对产品质量无重大影响的原辅材料）。对 A 类和 B 类原材料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实行进货检验或进货验证，对近三年产品质量相对稳定、供货及时性与交付可靠性均较好的供应商供应的原材料实行进货验证或形式检验。对产品质量波动大或近三年新增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实行批检。对 C 类产品的供应商实行进货验证措施。

产成品出厂实行批检制度。公司质量监督检验部门根据各种产品的执行标准对待销产品进行质量、计量检验和包装检查，并作出放行与否的结论，确保出厂产品合格率到达 100%。

过程控制由生产调度室负责。针对每种产品的特性制定《工艺操作规程》和相关

岗位的《岗位操作规定》，本着下一道工序是本工序顾客的指导思想，强化每一道工序质量控制措施，形成逆向质量问责制。生产调度室安排人员进行例行检查（每周两次）和不定期的监督检查过程操作的规范性，对生产过程中出现的异常情况予以协调解决；对违反《工艺操作规程》和《岗位操作规定》的行为予以纠正，并对相关责任人员作出处罚决定；对在工艺技术改进中表现突出人员予以记功，申报奖励。

若中间体产品质量对最终产品质量有较大影响的，按检验规程对中间体进行形式检验或成分测试，确保中间体的质量满足最终产品质量的需要。

（三）产品质量纠纷

本公司近三年来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质量、计量等法律、法规，产品符合国家关于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监督的要求，没有受到任何质量、计量方面的行政处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出现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重大纠纷的情形。

2010年10月11日，宁国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文件：“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安徽省宁国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近三年来，能够遵守国家有关质量和技术监督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公司产品质量符合技术标准，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重大纠纷，未发生因违反国家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2010 年 10 月 8 日，宣城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文件：“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安徽省宁国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宣城分公司自成立以来，能够遵守国家有关质量和技术监督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公司产品质量符合技术标准，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重大纠纷，未发生因违反国家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四）近年来产品质量方面获得的各项荣誉

时间	颁证机关	项目（荣誉）名称	产品名称
2008 年	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总局	安徽省质量奖（2008-2011）	
	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安徽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	安徽名牌产品	司尔特牌复合肥料
2007 年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产品质量免检证书	司尔特牌系列复合（混）肥
	安徽省农资流通协会	2006 年度安徽受欢迎农资产品	司尔特牌系列复合（混）肥
	中国质量协会供销合作系统分会	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质量奖	
2006 年	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06 年度无公害农产品生产用肥	“司尔特牌”复混肥料（40%）

时间	颁证机关	项目（荣誉）名称	产品名称
	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06 年度无公害农产品生产用肥	“司尔特牌”复混肥料（45%）
2005 年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全国供销合作社名牌产品	司尔特牌高浓度复合肥
2004 年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产品质量免检证书	司尔特牌系列复合（混）肥
	安徽省土壤肥料总站、安徽省石油化工协会	安徽省最受农民欢迎产品	司尔特牌复混肥料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关于同业竞争

发行人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发起人的全部资产均已投入股份公司。发行人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长江投资公司、金国清、田三红、楼江，均不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近业务。发行人股东及主要从事业务情况如下：

主要股东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主要从事的业务	同业竞争说明
宁国市农资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63.50%	投资管理	不存在同业竞争
长江投资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	20.00%	投资管理	不存在同业竞争
金国清	公司实际控制人	7.40%	任发行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宁国市农资公司、宁国国际大酒店董事长	不存在同业竞争
田三红	公司第四大股东	5.00%	任长江投资公司执行董事，不从事其它经营业务	不存在同业竞争
楼江	公司第五大股东	4.10%	不从事具体经营业务	不存在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持有发行人63.50%的股份，实际控制人为金国清，占出资总额的30.38%，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该公司2008年之前主要从事化肥、农药等农资批零业务，目前已转为投资管理，经营范围变更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及市场营销策划，与本公司不构成竞争关系。该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国国际大酒店主要经营中式餐饮、住宿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自然人金国清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持有本公司7.40%股份、宁国市农资公司30.38%股份外，不在其他实体中持有股份，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公司章程》中对避免同业竞争的制度安排

《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与公司发生业务竞争。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和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宁国市农资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分别于2010年5月19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本公司（或本人）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公司（或本人）在今后作为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

限公司的主要股东期间，也不从事与其相同或相似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

（四）独立董事对于同业竞争情况的意见

2010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同业竞争情况发表意见如下：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金国清先生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金国清先生亦向本公司出具书面承诺避免与本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金国清先生也将督促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与本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是有效的。

保荐机构认为：控股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目前未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并作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故，控股股东宁国市农资及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不存在潜在同业竞争风险。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先生与发行人不存在潜在同业竞争风险。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持有本公司 63.50%股份。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清持有宁国市农资公司 30.38%的股份，同时直接持有本公司 7.40%股份。

（二）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

武汉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持股比例为 20.00%。

田三红，系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持股比例为 5.00%。

（三）其他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具体名单及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相关内容。与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持有本公司及其他经营实体股份，除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清之子金政辉、之媳盛斌曾为本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外，与本公司无任何其他关联交易。

三、报告期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一）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一贯高度重视销售网络建设，建立起较为健全的销售网络，产品主要通过自身销售网络实现销售，基本独立于宁国市农资公司，对宁国市农资公司无依赖性。2007 年 9 月份之前，发行人曾委托宁国市农资公司销售部分产品，主要是因宁国市农资公司借助其尿素批发业务的客户渠道可配售部分复合肥产品。发行人委托宁国市农资公司采购尿素等氮肥，主要是因宁国市农资公司从事尿素、氯化铵等氮肥批零业务时间较长，市场信用良好，货源渠道较广，议价能力较强。自 2007 年 9 月份起，发行人停止与宁国市农资公司业务往来。宁国市农资公司自 2008 年起亦不再从事具体经营业务，转向投资管理。故，报告期内仅 2007 年发行人与宁国市农资公司之间发生经常性的关联交易，且关联交易量少、占同类业务量小，结算价格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价格基本一致，因而对发行人业务及利润影响小。2007 年购销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货物

2007 年发行人委托宁国市农资公司采购情况以及采购价格比较情况如下：

品种	采购数量（吨）	采购金额（万元）	占同类产品采购的比例（%）	采购均价（元/吨）	独立第三方采购均价（元/吨）	与关联采购均价的差异率（%）
碳铵	10,230.40	510.63	67.62	499.13	513.56	2.89
尿素	19,372.25	3,221.94	85.51	1,663.17	1,659.96	-0.19
合计	29,602.65	3,732.57				

综上分析，发行人从关联方宁国市农资公司采购价格按照市场价格计算，与从独立第三方采购价格基本相同，细微差异主要是采用均价比较，因采购时点不尽相同所致。

2、销售货物

2007 年发行人委托宁国市农资公司销售部分产品，价格按照公司销售政策统一执行出厂价，并按照 10 元/吨左右结算销售费用，故对关联方交易价格与对独立第三方销售价格无明显差异。2007 年发行人向宁国市农资公司销售情况具体如下：

品种	销售数量（吨）	销售金额（万元）	销售均价（元 / 吨）	占同类产品销售的比例
氯基复合肥	7,176.13	1,196.95	1,667.96	1.32%

3、2007 年发行人与宁国市农资公司之间货物购销占宁国市农资公司（母公司）收入比例

2007 年，宁国市农资公司复合肥产品销售收入全部为销售发行人产品所得。宁国市农资公司销售发行人复合肥产品以及向发行人销售尿素、碳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与发行人相关的销售金额	占宁国市农资公司销售总额比例
销售给发行人尿素	3,221.94	24.34
销售给发行人碳铵	510.63	3.86
购进复合肥的销售收入	1,250.37	9.44
合 计	4,982.94	37.64

保荐机构认为：宁国市农资公司原长期从事农资流通贸易，尿素购销业务实力较强，与发行人业务存在一定关联性，但经营上相互独立，互不依赖。在宁国市农资公司停止农资经营业务之前，发行人充分利用宁国市农资公司购销渠道，采购尿素等氮肥原材料、销售部分复合肥产品，关联购销业务定价与独立第三方基本一致，故两者之间关联购销业务基于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截至本期末，控股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为发行人银行借款以资产抵押和保证方式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合同编号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万元）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单位
中信银行合肥分行	目前无借款	-	-	(2009)合银最保字第0973262A0067-a 号	宁国农资以保证方式担保
农行宁国市支行	34101201000004323	2010/07/14-2011/07/13	4,000.00	34906200800001498	发行人及宁国市农资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房产抵押担保

（三）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与关联方宁国市农资公司应收应付款余额为 0。2008 年之前，发行人与宁国市农资公司因关联交易等原因，发生资金往来，截至 2007 年底全部予以清理完毕。自 2008 年起，发行人与宁国市农资公司之间，除分配股利外无任何资金往来发生。本公司目前不存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第一条第二款所述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事项；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成本或其他支出事项。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1、采购货物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本公司从关联方处采购货物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2、销售货物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价格依照销售给第三方的市场价格确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五）关联交易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008 年之前，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购销关联交易合同的签订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交易行为合理，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业务比重小，无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四、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一）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行为，保护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利与程序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并制定了关联股东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

1、《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及其客户的利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和公司客户的利益。公司与其股东（或股东的关联方，下同）之间不得向股东做出最低收益、分红承诺、不得有股东占用公司资产及法律、行政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禁止的其他行为。

公司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应自行申请回避，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不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应在表决前由监事会作出决议。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

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在董事会讨论有关关联交易事宜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可以自行申请回避，其他董事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回避，上述回避申请应在董事会召开前 5 日提出。有关董事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董事会表决前不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董事应回避；对回避申请有异议的，可以在董事会召开前要求监事会对申请作出决议，监事会应在董事会表决前作出决议，不服该决议的董事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诉，申诉期间不影响监事会决议的执行。

所有关联交易必须履行决策程序，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涉及关联交易的决策，关联董事、股东、个人必须予以回避。同一类型关联交易，单笔或一个会计年度内累计低于 3,000 万元的，由董事会批准实施；超过 3,000 万元的，由股东大会批准实施。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董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独立董事应当对关联交易及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制度》中规定：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独立董事应当对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万元，或者公司的非自然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及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3、《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对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公司在确认和处理有关关联人之间关联关系与关

联交易时，应遵循并贯彻以下原则：（1）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2）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应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原则，并以书面协议方式予以确定。（3）对于必须发生的关联交易，应切实履行本办法的有关规定。（4）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原则。（5）必要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或专业评估机构发表意见和报告的原则。

公司在处理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时，不得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应对关联关系对公司的控制和影响的方式、途径、程度及可能的结果等方面作出实质性判断，并作出不损害公司利益的选择。

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1）关联交易中涉及的所有关联人，应就该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提供充足的证据，同时提供必要的市场标准。（2）根据不同层次的关联交易提交相应的决策层审议。（3）决策层收到关联人有关资料后，应安排相应人员进行调研，形成就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市场标准、对公司可能带来的效益（直接或间接效益）或损失（直接或间接损失）等调查报告，并在二周内向关联人反馈意见。（4）单笔或累计标的超过3,000万元的关联交易，应由公司董事会牵头安排调研。（5）关联人根据相关决策层的安排，参加相应会议。（6）关联人只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进行陈述，对关联事项应及时回避表决。

公司关联人与本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1）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2）关联方不能以任何形式干预公司的决策。（3）公司董事会会议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下列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属以下情形的，关联董事应予回避表决，但可参与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1）董事个人与公司的关联交易。（2）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拥有关联企业的控股权。（3）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的其它情形。（4）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予回避表决。

公司监事会应对单独或累计标的超过3,00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同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就该关联交易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说明理由、主要假设及考虑因素，在下次定期报告中披露有关交易的详细资料。

除此以外，本公司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也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程序。

（二）减少和消除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减少、规避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宁国市农资公司根据2007年8月2日股东会作出的决议，自2007年9月份起停止采购，并于年底前处理完毕库存产品，收回款项

用于偿还所欠发行人往来款。另外，原租用的临时周转仓库年底到期后未再续租，业务人员根据发行人需求大部分应聘到发行人贸易部工作。鉴于不再从事具体经营业务，宁国市农资公司已于2008年8月12日办理经营范围变更，经营范围变更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及市场营销策划。此外，发行人已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严格规定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内容，能够有效减少、消除关联交易。

五、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发行人与关联方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保证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所必需的，对发行人的经营、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商业背景而产生的，定价采用了市场公允价格，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不存在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行人已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各项规章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制定并有效执行了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措施。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本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一）董事会成员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具体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任职期间
金国清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金平辉	董 事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俞绍斌	董事兼副总经理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龚仁庆	董事兼财务总监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李世舵	董事兼副总经理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夏成才	董 事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张克东	独立董事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程贤权	独立董事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杨剑波	独立董事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金国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7年9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曾任宁国港口矿区商业局人事科长、宁国港口供销社副主任、宁国栗园香食品厂厂长、宁国河沥供销社主任、宁国市供销社主任（1995-1998年）。1997年11月-2003年9月担任宁国市中化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9月起至今先后担任安徽省宁国司尔特化肥有限公司、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并自2001年7月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成立起至今担任该公司董事长，自2002年9月至2009年6月份担任宁国司尔特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4月起担任宁国国际大酒店董事长。目前，还担任宣城市第二届人大代表、安徽省第十一届人大代表，系中共安徽省第七次、第八次代表大会代表。

金国清先生两次荣获国家人事部、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授予的“全国供销合作社劳动模范”称号，多次被评为“全国供销社工业企业优秀厂长（经理）”、“全国质量管理先进工作者”、“全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家”、安徽省“优秀党员”，还被评为安徽省首届“十大民营企业家”、“中国农资行业十大创新人物”、宣城市首届“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

金国清先生多年从事复合肥企业生产经营管理及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其主持的“高浓度多元素包膜缓释新型复合肥”、“高氮硫基NPK缓释新型复合肥”先后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牵头研制的“复合肥防结剂”于2004年2月获得发明专利，“新型药肥”和“山核桃专用肥”于2007年11月获得实用新型专利，“一种棉花专用配方缓释肥”于2009年7月获得实用新型专利。金国清先生是安徽省地方标准无公害农产品肥料安全要求（DB/T913-2009）的主要起草人之一。

金平辉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1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政工师。曾任宁国市农资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宁国司尔特大酒店有限公司总经理以及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宁国国际大酒店总经理。

俞绍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1年6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曾任宁国县化肥厂车间主任、复合肥分厂厂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龚仁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12月出生，汉族，高中学历，中共党员，助理会计师。曾任宁国县虹龙供销社主办会计、副主任，宁国市日杂副食果品公司财务股长、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李世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10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人力资源经济师，化工工艺工程师，工商管理经济师，2006年被安徽省总工会授予重点工程建设先进个人称号和五一劳动奖章，参加研制的液氨蒸发节能技术综合利用项目被安徽省科学技术委员会评定为省级科技成果。曾任铜陵化工集团华兴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宣城分公司总经理。

夏成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9年7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1982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务与会计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曾先后在湖北财经学院、中南财经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作，历任会计系副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学校教务处处长等职位。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现代成本管理研究中心主任、本公司董事，兼任中国金融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湖北省会计学会理事、武汉市会计学会理事、湖北省会计专业技术职务高级评委会成员、《会计研究》特邀编辑、中国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等职。

杨剑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8月出生，汉族，博士研究生，作物遗传育种专家，系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才和国家优秀归国留学人员，享受国

务院特殊津贴。曾任安徽省农科院水稻所副所长、原子能所所长、省农科院副院长。现任安徽省农科院院长、党委副书记、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原子能农学会副理事长、中国遗传学会理事、中国农业高新技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农学会和中国作物学会理事、中国科学院等离子体物理研究所兼职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张克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3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经济学学士，证券期货特许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曾任职煤炭工业部技术发展司（煤炭工业部科学研究总院），中国国际经济咨询公司（中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经理、副主任会计师，中天信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现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2000年被中共中央企业工作委员会聘请为国务院派出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特别技术助理。2002年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

程贤权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6月出生，汉族，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硕士，律师。曾执业于中银律师事务所、天银律师事务所；历任五矿证券业务董事、西部证券投资银行部创新业务副总经理、内核委员。现任国浩律师集团（北京）事务所律师、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系北京市律师协会信托专业委员会委员。曾在《中国证券报》、《法制日报》等多家刊物发表专业论文。2009年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

（二）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具体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任职期间
桂芳娥	监事会主席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李卫华	监　事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姜　龙	监　事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桂芳娥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0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公司财务科副科长、宁国司尔特大酒店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宁国国际大酒店财务部经理。

李卫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1995年至今历任公司车间主任，现任本公司监事，兼任公司车间主任，为职工监事。

姜　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11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曾任宁国市农资公司化肥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兼任宁国市农资公司

副总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　名	在本公司任职	任　期
金国清	总经理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俞绍斌	副总经理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李世舵	副总经理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龚仁庆	财务总监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吴　勇	董事会秘书	201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13 年 09 月 30 日

金国清先生，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俞绍斌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李世舵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宣城分公司总经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龚仁庆先生，任公司财务总监，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吴　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10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政工师。曾任职于安徽宁国机械工业总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核心技术人员

李世舵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宣城分公司总经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韩效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1月出生，应用化学专业硕士，环保装备及环境监测工程专业博士，合肥工业大学副教授，合肥工业大学化学工艺专业硕士生导师，合肥工业大学司尔特公司缓释肥钾肥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兼任合肥工业大学应用化学研究所绿色肥料研究室主任、安徽省化肥工业学会常务理事。主要研究农用肥料制备及其精细化与功能化、非水溶性钾资源综合利用。曾承担安徽省自然基金会、安徽省教育厅重点项目、安徽省“十一五”重点项目等10余项，如“热分解法综合利用明矾石及其焙烧过程理论研究”，“钾长石提钾机理及其与磷矿共酸浸新技术研究”，“营养型茶叶专用叶面肥料的研制”，“营养型粮食作物专用叶面肥料的研制”，“彩色抗旱缓释复混肥制备及其应用技术研究”，“宣城茶树叶面营养调理及其农艺效应研究”，“棉花专用配方缓释肥的创制与产业化开发”，“利用含钾岩石提取钾肥”等。已发表缓释肥料和非水溶性钾资源有效利用方面研究论文30余篇，获取国家发明专利四项。韩效钊系合肥工业大学正式工作人员，但与发行人存在聘用关系。2005年10月

20日，发行人与韩效钊先生签订《聘用合同书》，聘任韩效钊担任发行人与合肥工业大学共建的缓释肥钾肥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工作合同期限为2006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为期5年。合同规定，韩效钊先生履行中心主任职责，全面负责技术研究中心工作，且每年在发行人工业化实验室和农化服务基地工作时间不低于3个月。

陈卫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年7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工程师。作为主要成员参与的“高浓度多元素包膜缓释新型复合肥”、“高氮硫基NPK缓释新型复合肥”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研制的“复合肥防结剂”于2004年2月获得发明专利、“新型药肥”和“山核桃专用肥”于2007年11月获得实用新型专利。曾任宣城化肥厂设备科科长、厂长助理，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周应政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5年12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宣城化肥厂副厂长、厂长兼党委书记，曾荣获安徽省石油化学工业劳动模范，安徽省先进工会工作者和五一劳动奖章，宣州市第七届科技进步奖二等奖，现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

蔡炎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2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质量工程师，作为主要项目成员参与的“高浓度多元素包膜缓释新型复合肥”、“高氮硫基NPK缓释新型复合肥”先后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蔡炎梁先生是安徽省地方标准无公害农产品肥料安全要求（DB/T913-2009）的主要起草人之一，现任本公司质检部部长，并自2010年10月1日起兼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上述人员中金平辉女士为金国清先生之女，除此之外，其他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以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1、董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7年9月30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经全体发起人共同提名，选举金国清、金平辉、俞绍斌、龚仁庆、李世舵、吴勇、祝庆庆任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07年12月25日，经田三红提名，股东大会增选张克东、陈辛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08年2月20日，经宁国市农资公司提名，股东大会改选杨剑波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祝庆庆辞去董事职务。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至2010年9月30日。

2010年9月30日，本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进行换届选举。经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股东大会选举金国清、金平辉、俞绍斌、龚仁庆、李世舵、杨剑波、夏成才、张克东、程贤权为公司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其中张克东、杨剑波、程贤权为独立董事，董事任期均从2010年10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2、监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7年9月30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经全体发起人共同提名，选举桂芳娥、姜龙为本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李卫华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各监事任期均从2007年9月30日至2010年9月30日。

2010年9月30日，本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提名，股东大会选举桂芳娥、姜龙为本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李卫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均从2010年10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3、高级经营管理人员的选聘情况

2007年9月30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请金国清先生担任总经理。经金国清先生提名，聘请金平辉、俞绍斌、李世舵为本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龚仁庆为财务总监，聘任吴勇为董事会秘书。

2010年9月30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请金国清先生担任总经理。经金国清先生提名，聘请俞绍斌、李世舵为本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龚仁庆为财务总监，聘任吴勇为董事会秘书。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姓名	在本企业任职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金国清	董事长、总经理	814.00	7.40	814.00	7.40	814.00	7.40
总股本		11,000.00	100.00	11,000.00	100.00	11,0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直接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除上述人员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直接持有本公司

股份。上述人员的父母、配偶或子女亦未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上述人员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目前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2、间接持股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通过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的股份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企业任职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权比例（%）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额（万元）	比例（%）	
金国清	董事长、总经理	2,731.69	30.38	2,731.69	30.38	2,731.69	30.38	19.29
金平辉	董事	549.26	6.11	549.26	6.11	549.26	6.11	3.88
俞绍斌	董事、副总经理	386.00	4.29	386.00	4.29	386.00	4.29	2.72
龚仁庆	董事、财务总监	386.00	4.29	386.00	4.29	386.00	4.29	2.72
吴　勇	董事会秘书	382.68	4.26	382.68	4.26	382.68	4.26	2.71
桂芳娥	监事会主席	163.06	1.81	163.06	1.81	163.06	1.81	1.15
李卫华	监事、车间主任	150.00	1.68	150.00	1.68	150.00	1.68	1.07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间接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除金国清直接持有本公司7.40%股份外，上述其他人员在发行前未以个人名义或由其授权或指示他人代其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亲属持股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中金国清和金平辉为父女关系，金国清直接持有本公司7.40%的股份，两人合计持有控股股东宁国市农资公司36.49%股份，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23.17%股份，两人直接和间接共持有本公司30.57%股份。其他人员的父母、配偶或子女未持有发行人发行前的股份。其他人员未通过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持有发行人发行前的股份。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止目前，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或冻结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节“二、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亲属持股情况”披露的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本公司及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在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姓　名	职　务	2009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本公司	关联企业
金国清	董事长、总经理	25.2	无
金平辉	董事	19.2	无
俞绍斌	董事	19.2	无
龚仁庆	董事、财务总监	19.2	无
李世舵	董事、副总经理	19.2	无
吴　勇	董事会秘书	19.2	无
桂芳娥	监事会主席	从宁国国际大酒店领薪	7
李卫华	监事、一车间主任	8	无
姜　龙	监事	从农资公司领薪	7
陈卫星	总工程师	10	无
周应政	副总工程师	8	无
蔡炎梁	质检部部长	8	无

报告期，独立董事薪酬标准为3万元/年。独立董事因履行职责所发生的费用，由公司给予适当补贴，因公司事务外地出差所产生的费用，按公司差旅费报销标准据实报销。

公司未实行认股权证制度，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认股权，也未安排退休金计划及其他非薪酬待遇。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及与发行人关联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内部和外部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联关系
金国清	董事长兼总经理	宁国市农资公司董事长、 宁国国际大酒店董事长	本公司控股股东、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桂芳娥	监事会主席	宁国国际大酒店财务部经理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姜　龙	监事	宁国市农资公司副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股东

除上述人员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所有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在公司外部单位任职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情况

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金国清先生与董事金平辉女士为父女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与发行人签定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一）重要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七、（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二）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协议情况

在本公司任职并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合同对勤勉尽责、保守商业机密、重大知识产权等方面作了规定。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1、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

2、最近36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12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九、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宁国市农资公司一直保持本公司控股股东地位不变。金国清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以金国清为核心的经营团队保持稳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未发生重大变动，其中金国清、金平辉、俞绍斌、龚仁庆一直担任董事。2007年4月28日，原公司2006年度股东会改选李世舵担任董事，原董事程嘉斌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董事。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高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水平，2007

年12月25日增选张克东、陈辛担任独立董事。2008年2月20日，改选杨剑波担任独立董事，祝庆庆不再担任董事。

2010年9月30日，本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第一届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金国清、金平辉、俞绍斌、龚仁庆、李世舵、张克东、杨剑波继续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与新当选的夏成才先生、程贤权先生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其中，张克东先生、杨剑波先生、程贤权先生为独立董事。吴勇先生、陈辛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董事。

（二）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稳定。所有高级管理人员中，仅金平辉女士因工作调动，2010年9月30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不再续聘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其他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公司治理结构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完善和实施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并实施了《公司章程》。同时根据《公司章程》并结合股份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并实施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公司已逐步建立健全了符合上市要求的、能够保证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的治理结构。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7年9月30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责和运作进行了具体规定。报告期内，发行人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制度，并保持有效运行。

1、股东大会职责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以下职权：（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10）修改公司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13）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的召开条件、召集方式和程序、股东的出席，议案的提交、审议和表决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作出了详细规定。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应

当于上一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六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出现应当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时，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召开。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做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做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事项：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公司年度报告；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事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公司章程的修改；回购本公司股票；应由股东大会审查的关联交易；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公司关联方的认定按照公司上市后的证券交易所的《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执行。

3、股东大会制度的实际执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发行人先后召开临时、年度股东大会对修订公司章程，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聘任董事、独立董事及监事，发行方案以及股利分配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制度运行良好。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逐步建立完善了董事会制度，并依照程序召开董事会对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

1、董事会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为3名，设董事长一名。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可以增减董事会成员。

2、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11）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2）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3）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4）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5）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6）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7）审查总标的额人民币3,000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1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董事长不能履行职权时，应当指定其他董事代行其职权。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未兼任董事的，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董事原则上应当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应当事先审阅会议材料，形成明确的意见，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每项提案经过充分讨论后，主持人应当适时提请与会董事进行表决。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举手表决等方式进行。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传真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由与会董事签字。以传真方式进行表决的

董事应于事后补充签字并注明补签日期。与会董事表决完成后，董事会秘书等有关工作人员应当及时收集董事的表决票，交董事会秘书在一名监事或者独立董事的监督下进行统计。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提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必须有超过公司全体董事人数之半数的董事对该提案投赞成票。

4、董事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董事会先后对需董事会审议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确保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逐步建立完善了监事会制度，并依照程序召开监事会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如，2007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一次监事会会议，选举监事会主席；2008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07年度财务决算和2008年财务预算报告》、《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等；2010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和《公司章程》（修订稿）等。公司变更设立至今，监事会依《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行使自身权利，运行规范，具体情况如下：

1、监事会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检查公司财务；（2）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3）当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4）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5）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6）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7）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有权进行调查；（8）

组织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离任审计。

监事会行使职权时，必要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性机构协助其工作，由此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应当有三分之二以上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与会监事应当对会议记录进行签字确认。监事会会议资料的保存期限为十年以上。

4、监事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监事会对需监事会审议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历次会议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对公司董事会工作的监督、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的执行、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重大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和独立董事的选聘情况

2007年12月25日，公司2007年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张克东、陈辛为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2月20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增补杨剑波为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9月30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张克东、杨剑波、程贤权担任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目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总人数的比例为三分之一，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证监发【2001】102号）的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有关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并另行制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公司独立董事除具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还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6）董事会做出决议前，独立董事认为审议事项资料或论证不充分，提议暂缓表决时，董事会应予以采纳。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0.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为了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公司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安排，为独立董事提供必要的条件，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

3、独立董事制度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后，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会做出重大决策前，向独立董事提供足够的材料，充分听取独立董事意见，独立董事对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谨慎把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营管理、发展方向及发展战略的选择起到良好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1名，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为：（1）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拟审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文件；（2）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3）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4）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上；（5）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6）《公司法》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2、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就任以来，积极负责筹备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在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其中，战略委员会负责对本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审计委员会负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提名委员会负责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方案。

二、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发行人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自成立至今，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2008年之前，发行人曾为宁国市农资公司年末冬储采购提供短期经营性周转金及收购安徽省宁国星洲大酒店资产提供短期周转资金。截至2007年12月31日，发行人与宁国市农资公司往来已全部清理完毕。目前，发行人已建立起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发行人的《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内部控制制度评估意见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

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预防并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随着本公司的业务职能的调整、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不断提高，内部控制还需不断修订和完善。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估意见

2010年10月22日，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发行人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发表鉴证意见，并出具了《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10】415号），认为“贵公司在上述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的保持了《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本公司委托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及 2010 年 1-9 月的会计报表以及附注，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报表出具了众环审字【2010】92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或据其计算而得。

二、简要会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资产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62.07	4,028.66	5,081.69	4,261.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205.24	130.00	833.15	993.88
应收账款	370.91	67.98	1,662.75	284.01
预付款项	14,641.19	18,754.09	5,510.00	8,426.27
其他应收款	1,391.59	3,560.23	944.73	440.17
存货	13,890.33	11,403.52	28,756.19	15,295.25
流动资产合计	41,261.32	37,944.47	42,788.51	29,701.01
非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50.00
固定资产	25,791.55	26,856.30	30,298.67	28,211.66
在建工程	791.91	1,369.50	-	1,110.60
无形资产	10,281.19	2,901.19	3,440.38	3,518.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33	250.29	84.47	39.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038.98	31,377.29	33,823.53	32,930.60
资产总计	78,300.30	69,321.76	76,612.03	62,631.61

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	13,000.00	31,000.00	18,750.00
应付票据	2,979.94	5,493.02	-	1,800.00
应付账款	4,475.58	4,574.00	9,840.02	5,890.65
预收款项	12,746.81	14,209.08	7,387.66	2,059.87
应付职工薪酬	829.17	1,518.87	912.27	1,099.85
应交税费	-1,411.60	-1,530.11	-1,270.17	1,144.33
其他应付款	2,574.36	2,025.10	2,625.21	3,655.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2,8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42,194.26	39,289.96	53,294.99	34,400.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13,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83.16	3,808.32	218.82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83.16	3,808.32	218.82	13,000.00
负债合计	45,777.42	43,098.28	53,513.82	47,400.22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资本公积	1,426.24	1,426.24	1,426.24	1,426.24
盈余公积	1,715.95	1,715.95	1,067.20	280.51
未分配利润	18,380.68	12,081.28	9,604.78	2,524.63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32,522.88	26,223.48	23,098.22	15,231.3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522.88	26,223.48	23,098.22	15,231.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300.30	69,321.76	76,612.03	62,631.61

（二）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4,231.73	118,199.17	121,594.16	91,255.44
减：营业成本	80,427.53	102,072.13	104,405.12	75,863.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86	32.18	43.26	11.88
销售费用	3,345.89	4,756.48	4,349.09	3,708.01
管理费用	2,323.73	3,447.45	2,679.70	2,426.35
财务费用	979.41	903.79	1,997.36	2,686.46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119.37	-176.80	189.24	-425.26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90	29.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90.93	7,163.95	7,932.29	7,014.35
加：营业外收入	448.74	604.85	1,392.26	80.39
减：营业外支出	21.67	110.42	40.23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33	104.14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18.00	7,658.38	9,284.32	7,094.74
减：所得税费用	1,118.60	1,170.81	1,417.49	2,369.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99.40	6,487.56	7,866.83	4,725.0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9	0.72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9	0.72	0.43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105.42	127,935.94	126,035.73	87,499.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4.90	844.56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3.63	1,641.15	871.44	8,38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169.05	129,621.99	127,751.72	95,880.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704.19	90,972.99	106,163.72	73,461.59
支付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59.32	5,373.80	5,285.22	3,853.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38.58	2,571.70	4,840.37	1,745.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3.64	5,066.79	6,268.53	3,75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835.72	103,985.28	122,557.84	82,82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3.33	25,636.71	5,193.88	13,060.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5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1.90	29.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2,011.20	2,005.00	28.00	2.00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1.20	2,005.00	79.90	31.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525.41	3,500.15	4,432.55	4,482.2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25.41	3,500.15	4,432.55	4,53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4.21	-1,495.15	-4,352.65	-4,500.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9,500.00	44,550.00	44,650.00	24,3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500.00	44,550.00	44,650.00	24,35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2,500.00	65,350.00	42,600.00	32,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85.70	4,394.60	2,070.97	3,841.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85.70	69,744.60	44,670.97	36,041.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4.30	-25,194.60	-20.97	-11,691.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33.41	-1,053.03	820.26	-3,132.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8.66	5,081.69	4,261.43	7,393.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62.07	4,028.66	5,081.69	4,261.43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对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同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计字【2007】10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以及新会计准则实施后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的规定，对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和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的同期可比数据进行了追溯重述，并将调整后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作为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列报。

（二）公司无子公司，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1）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二）金融工具的核算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1）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1）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3）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将应收款项前五名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将逾期三年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按 100%计提坏账准备。其他类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及坏账准备的比例对照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20
2-3 年	50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项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1）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如果该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如果该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1）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2）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企业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三）存货的核算

1、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产成品、库存商品、原材料、包装物、备品备件等。

2、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四）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

值；

B、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C、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D、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的手续费、佣金等与权益性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自权益性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发行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5）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企业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程度及是否存在活跃市场、公允价值能否可靠取得等进行划分，并分别采用成本法及权益法进行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

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1）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应当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2）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处理。

（4）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

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应当按照本公司“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会计政策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五）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1、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1）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2）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3）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后续计量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六）固定资产的核算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7-20	5	13.57-4.75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运输工具	3-10	5	31.67-9.50
其他设备	2-10	5	47.50-9.5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本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

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七）无形资产的核算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量

（1）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2）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八）其他主要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

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九）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十）借款费用资本化的依据及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

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及其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体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计字【2007】10 号）的规定，公司相应变更所得税核算方法，并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增 2007 年期初留存收益 191.32 万元，其中调增未分配利润 156.26 万元，调增盈余公积 35.06 万元。

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最近一期重大收购兼并情况

本公司最近一期无重大收购兼并情况。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收益为负数）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33	104.14	-18.38	-1.6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1.47	-588.01	-1,238.54	-43.5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0.91	-38.4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9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7	-10.56	6.89	-35.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9.67	79.92	187.50	36.40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合计	-428.32	-452.91	-1,062.52	-73.89

如上表所示，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 1-9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税前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56%、13.51%、6.98%、6.80%，与增值税、所得税返还相关的政府补贴占当期税前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0、9.10%、0.59%、0，故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发行人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具有依赖性。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71.08	6,034.66	6,804.30	4,65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71.08	6,034.66	6,804.30	4,651.19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原价、净值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净值（万元）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1,749.33	4,129.94	7,619.39	7-20	5	13.57-4.75
机器设备	23,751.79	8,489.88	15,261.91	5-10	5	19.00-9.50
运输工具	838.80	438.84	399.96	3-10	5	31.67-9.50
其他设备	5,135.76	2,625.46	2,510.30	2-10	5	47.50-9.50
合计	41,475.69	15,684.13	25,791.55			

九、最近一期末对外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对外投资。

十、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土地使用权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确认依据，在土地有效使用期限内按平均年限法进行摊销，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取得方式	初始投资额（万元）	摊销月份（月）	摊余价值（万元）	剩余摊销月份（月）
宁国用（2008）第 133 号	出让	338.64	600	250.59	462
宁国用（2008）第 134 号	出让	282.99	600	244.32	536
宁国用（2008）第 135 号	出让	292.87	600	220.14	469
宁国用（2008）第 136 号	出让	151.62	600	131.15	537
宣国用（2008）字第 1050 号	出让	2,206.12	572	2,006.24	525
宁国用（2010）第 281、282、283 号	出让	7,491.18	600	7,428.75	595
合计		10,763.41		10,281.19	

十一、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情况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负债总额为 45,777.43 万元，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交税费以及其他非流动负债等。

（一）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抵押物	偿还情况
中信银行合肥分行	6,000.00	2010/04/15-2011/04/15	房屋建筑物	未到期
农行宁国支市行	4,000.00	2010/07/14-2011/07/13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未到期
农发行宁国市支行	10,000.00	2010/08/16-2011/08/15 注 1	信用借款	未到期
合计	20,000.00			

注 1：该借款分两次放款，2010 年 9 月 6 日和 2010 年 9 月 20 日各放款 5,000.00 万元。

本公司短期借款为补充流动资金所借入，报告期内，无逾期未归还的借款。

（二）应付票据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 2,979.94 万元，全部为购买原材料所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三）应付账款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4,475.58 万元，较期初数下降 2.15%。期末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无逾期未还情况。

（四）预收账款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预收账款余额为 12,746.81 万元。较期初数下降 10.29%。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无逾期未履约情况。

（五）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9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9.05
社会保险费	-
住房公积金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0.12
合计	829.17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中无拖欠性质工资。

（六）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税费项目	2010 年 9 月 30 日
增值税	43.25
企业所得税	-1,550.80
教育费附加	1.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6
土地使用税	47.77
房产税	18.08
个人所得税	7.91
水利基金	9.30
其他	8.50
合计	-1,411.60

应缴税费期末数为负数主要系公司预缴企业所得税所致，在报告期内不存在拖欠税款情况。

（七）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2,574.36 万元，主要系未付工程款以及未付运杂费等，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付工程款	450.63	工程款
未付运杂费	1,287.50	未付运杂费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八）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9 月 30 日
硫铁矿余热发电	397.76
拆迁补偿款	3,185.40
合计	3,583.16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环资【2007】2500 号）文件，本公司硫铁矿制酸余热发电项目分别在 2008 年 1 月 28 日、2009 年 1 月 6 日收到节能技术改

造建设资金 548.00 万元，作为与资产构建相关的政府补助，并按资产预计使用年限予以摊销。

根据宣城市人民政府宣政秘【2008】135 号《关于同意<宣城市区北门危旧房综合改造工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方案>的批复》以及宣城市建设委员会房屋拆迁公告（房拆字【2008】25 号），2009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与宣城市北门危旧房改造综合办公室、宣城市大唐万安置业有限公司签署《拆迁补偿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将原合成氨车间交由宣城市北门危旧房改造综合办公室、宣城市大唐万安置业有限公司拆迁、开发建设。根据《拆迁补偿协议》以及 2010 年 5 月 4 日签署的补充协议，拆迁补偿总价款为 5,138.09 万元，结转合成氨车间拆迁损失 1,862.49 万元；同时由于合成氨车间拆迁，公司拟使用拆迁补偿款新建原材料贮存罐、氨罐、氨车等项目，拆迁补偿结余款 3,275.60 万元转入递延收益核算。报告期内，公司已利用结余拆迁补偿款 1,546.35 万元新建原材料贮存罐，并于 2010 年 2 月交付使用，此项递延收益按资产预计使用年限予以摊销，本期转回 90.20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合同承诺的债务、或有债项

本公司最近一期末无主要合同承诺的债务、或有债项。

十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股本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资本公积	1,426.24	1,426.24	1,426.24	1,426.24
盈余公积	1,715.95	1,715.95	1,067.20	280.51
未分配利润	18,380.68	12,081.28	9,604.78	2,524.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2,522.88	26,223.48	23,098.22	15,231.39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32,522.88	26,223.48	23,098.22	15,231.39

（一）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前身设立于 1997 年 11 月 5 日，注册资本为 3,500.00 万元，2004 年 4 月 27 日司尔特有限公司进行了增资扩股，增资后注册资本达到 9,100.00 万元，2007

年 10 月 9 日，司尔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07 年月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0.8853 折股，折合股本 11,000.00 万股。至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自司尔特有限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变动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三、（一）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二）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股本溢价	1,426.24	1,426.24	1,426.24	1,426.24
合计	1,426.24	1,426.24	1,426.24	1,426.24

2007 年 9 月 15 日，经司尔特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以 2007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0.8853 折股，折合股份 11,000.00 万股，经审计净资产超出折股部分 1,426.24 万元确认为资本公积。

（三）盈余公积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715.95	1,715.95	1,067.20	280.51
合计	1,715.95	1,715.95	1,067.20	280.51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的增加是各年按税后利润 10%提取所致。

（四）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分配政策	金额
2007 年初未分配利润		1,206.29
加：本年净利润转入		4,725.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按净利 10%	472.5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66.98
净资产折合股本		1,867.25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		2,524.63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7,866.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按净利 10%	786.68
应付普通股股利		
净资产折合股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		9,604.78

项目	分配政策	金额
加：本年净利润转入		6,487.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按净利 10%	648.76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62.30
净资产折合股本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		12,081.28
加：本年净利润转入		6,299.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按净利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净资产折合股本		
2010 年 9 月 30 日未分配利润		18,380.68

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变动的原因：一方面为公司每年通过生产经营实现的净利润导致未分配利润的增加；另一方面为公司进行的利润分配。报告期内利润分配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二、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十三、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3.33	25,636.71	5,193.88	13,060.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4.21	-1,495.15	-4,352.65	-4,500.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4.30	-25,194.60	-20.97	-11,691.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33.41	-1,053.03	820.26	-3,132.09

报告期内未发生“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利息收入	112.74	136.88	91.10	97.67
政府补贴	299.38	773.94	714.80	43.55
营业外收入（除政府补助）		16.83	24.31	35.17
收回往来款	651.51	713.49	41.23	8,204.90
其中：收回宁国市农资公司				5,881.05
宁国国有资产投资运营公司				155.00
合计	1,063.63	1,641.15	871.44	8,381.29

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工资奖金及津贴	4,086.35	4,520.84	4,501.02	2,817.39
职工福利	37.79	22.61	25.69	624.96
社会保险费	657.26	523.54	607.55	382.10
其中：医疗保险	122.74	111.84	156.19	23.18
基本养老保险	463.17	335.54	350.77	346.64
失业保险	41.13	32.73	35.92	4.82
工伤保险	23.12	33.97	57.16	7.46
生育保险	7.12	9.46	7.51	
住房公积金	101.12	138.82	135.47	20.18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72.57	168.00	15.49	9.34
合计	4,955.08	5,373.80	5,285.22	3,853.98

本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对于职工福利费据实列支，故将原职工福利费余额全部在 2007 年使用，导致当年职工福利费支付数较高。

3、支付的各项税费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增值税	325.76	341.35	346.15	328.96
企业所得税	1,000.00	1,600.00	3,818.31	1,142.69
个人所得税	258.01	85.06	146.15	26.12
城市建设维护税	23.12	24.06	29.02	14.50
教育费附加	9.91	10.31	8.73	4.97
印花税	27.68	28.97	40.68	24.19
土地使用税	184.03	349.29	233.05	148.56
房产税	46.10	48.87	78.12	44.84
水利基金	46.88	77.05	47.68	6.14
其他	17.08	6.74	92.48	4.04
合计	1,938.58	2,571.70	4,840.37	1,745.01

2008 年支付的企业所得税大幅增加，主要是 2007、2008 年利润大幅增长，按照 25%预缴所得税金额相应增加所致。2008、2009 年土地使用税明显增加，主要因 2008 年度宣城市土地使用税税率由原 2 元/平方米调整为 4 元/平方米所致。

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构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费用	2,480.90	3,548.81	3,686.79	2,834.06
管理费用	626.32	903.21	790.68	890.32
其他	26.42	14.66	48.69	35.23
往来款	-	600.11	1,742.36	-
其中：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500.00	-
上年未付运杂费	-	-	455.33	-
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	-	200.00	-
合计	3,133.64	5,066.79	6,268.53	3,759.61

2008、2009 年度支付的营业费用较 2007 年度有较大增加，主要是随着销售收入的上升，相关运杂费、广告费、维护各片区销售部门正常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十四、主要税种税率、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财政补贴

（一）主要税种税率

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免税	氯基复合肥、硫基复合肥、磷酸一铵销售收入
	17%	副产品红粉、盐酸销售收入
企业所得税	33%（2005-2007 年）	应纳税所得额
	15%（2008-2010 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纳流转税额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3%	应纳流转税额的 3%计缴

（二）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 2008 年 12 月 23 日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文件国科火字【2008】152 号《关于安徽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申请的回复》，本公司被确定为安徽省 2008 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企业所得税率由原 25%调整为 1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1998】78 号《关于对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以及财税【2001】113 号《关于农业生产资料免征增值税政

策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以及安徽省宁国市国家税务局证明，本公司所经营复合肥产品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三）财政补贴

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到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收到的政府补助	2,299.38	2,818.84	1,559.36	43.55
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99.38	518.84	1,311.36	43.5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0.00	2,300.00	248.00	-

1、2008 年大额财政补贴具体情况

一是节能项目奖励，到账金额为 248.00 万元。本公司利用硫铁矿制酸的余热建设的一台装机规模为 6000KW 的气轮发电机组项目，被列入国家发展改革委 2007 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项目，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环资【2007】2500 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07 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项目实施计划（第一批）的通知》，该项目获得国家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413 万元。本公司已于 2008 年 1 月 28 日收到第一笔奖励资金 248.00 万元。作为与资产构建相关的政府补助，按资产预计使用年限予以摊销，本期转回 29.18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二是所得税、增值税返还，到账金额共计 844.56 万元。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皖政【1999】48 号文《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扶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若干规定》规定：“从开始获利年度起，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按规定税率征收所得税后，其超过 15%的部分，经同级财政、地方税务机关审核批准，5 年内按 50%返还给企业”；宁国人民政府宁政【2003】44 号文《关于扩大开放、鼓励投资、优化环境的若干规定》规定：“新认定的国家级和省级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之日起，5 年内所缴的企业所得税超过 15%税率以外的地方所得部分，由市财政全额补助”；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企业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规定：“对于新建生产型企业，自投资协议约定的投产之日起五年内，对其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与增值税开发区留成部分（剔除征收成本）前 2 年的 100%、第 3-5 年的 50%，全部用于奖励投资者扩大再生产或新产品研发”，本公司符合安徽省进一步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标准以及宣城分公司符合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的要求，先后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收到宣城市财政局增值税返还 79.10 万元；于

2008 年 1 月 8 日、2008 年 4 月 24 日和 2008 年 6 月 11 日收到宣城市财政局、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补贴款共计 765.46 万元。

2、2009 年大额财政补贴情况

一是根据 2009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与宣城市北门危旧房改造综合办公室、宣城市大唐万安置业有限公司签署《拆迁补偿协议》，公司收到拆迁补偿款 2,000 万元。关于该项财政补贴的情况说明参见本节“十四（三）3、2010 年 1-9 月大额财政补贴情况”。

二是根据安徽省财政厅财企（2008）1527 号《关于下达清算 2007 年和预拨 2008 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发行人硫铁矿制酸余热发电项目充分利用硫铁矿制酸过程中产生的高温原料气的余热，建设一台装机规模为 6000KW 的气轮发电机组，于 2009 年 1 月 6 日收到节能技术改造建设资金 300.00 万元，与 2008 年收到的 248.00 万元共计 548.00 万元作为与资产构建相关的政府补助，并按资产预计使用年限予以摊销，本期转回 34.59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三是根据安徽省财政厅文件财建（2009）474 号《关于下达 2009 年十大重点节能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建设扩大内需项目资金的通知》，发行人于 2009 年 6 月 12 日收到宁国市财政局发放的专项资金 100.00 万元。

3、2010 年 1-9 月大额财政补贴情况

根据宣城市人民政府宣政秘（2008）135 号《关于同意《宣城市区北门危旧房综合改造工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方案》的批复》以及宣城市建设委员会房屋拆迁公告（房拆字【2008】25 号），2009 年 10 月 30 日，本公司与宣城市北门危旧房改造综合办公室、宣城市大唐万安置业有限公司签署《拆迁补偿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原合成氨车间交给宣城市北门危旧房改造综合办公室、宣城市大唐万安置业有限公司拆迁、开发建设。根据《拆迁补充协议》以及 2010 年 5 月 4 日签署的补充协议，拆迁补偿总价款为 5,138.09 万元，结转合成氨车间拆迁损失 1,862.49 万元，且因合成氨车间拆迁，公司拟使用拆迁补偿款新建原材料贮存罐等项目，故结余 3,275.60 万元转入递延收益核算。报告期内，本公司利用结余拆迁补偿款 1,546.35 万元新建原材料贮存罐，并于 2010 年 2 月交付使用，此项递延收益按资产预计使用年限予以摊销，本期转回 90.20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上述拆迁补偿款，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已收回 4,000 万元，余款 1,138.09 万元已

于 2010 年 10 月全部收回。

十五、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重大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六、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倍）	0.97	0.97	0.80	0.86
速动比率（倍）	0.65	0.68	0.26	0.42
资产负债率（%）	58.46	62.17	69.85	75.68
每股净资产（元/股）	2.96	2.38	2.10	1.38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占净资产的比例（%）	-	-	-	-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利润总额（万元）	7,418.00	7,658.38	9,284.32	7,094.74
净利润（万元）	6,299.40	6,487.56	7,866.83	4,725.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871.08	6,034.65	6,804.30	4,651.1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03.24	129.33	117.12	144.91
存货周转率（次）	6.36	5.08	4.73	5.01
利息保障倍数	7.83	8.42	5.48	3.5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1,550.80	12,637.00	14,870.16	12,823.5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61	-0.10	0.07	-0.28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67	2.33	0.47	1.19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期末净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总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息税前利润+折旧+无形及长期资产摊销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二）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会计期间与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 年 1-9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5	0.57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99	0.53	0.53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89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16	0.55	0.55
200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05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50	0.62	0.62
2007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73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17	0.45	0.45

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E_0＋NP÷2＋E_i×M_i÷M_0－E_j×M_j÷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E_0 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_0＋S_1＋S_i×M_i÷M_0－S_j×M_j÷M_0

其中，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M_0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1-所得税率）-转换费用)/（S_0＋S_1＋S_i×M_i÷M_0－S_j×M_j÷M_0+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十七、公司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本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八、公司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一）1997年司尔特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评估

1997年，安徽省农资公司、宁国市农资公司以拥有的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经审计的部分所有者权益作为出资，联合中化化肥公司组建司尔特有限公司。三方协商，对截至1997年5月31日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资产负债进行评估，评估值作为出资作价参考。宁国市审计事务所对宁国复合肥制造公司截至1997年5月31日资产负债进行评估，1997年6月24日出具宁审评字【1997】03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结果表明，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2,829.63万元，账面清查值为1,843.62万元，评估增值986.01万元，本次资产评估仅作为出资作价的参考，并未根据评估结果调账，组建公司时按照经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截止1997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情况进行出资。

（二）2009 年宣城分公司合成氨车间拆迁的评估

根据宣城市委、宣城市政府对旧城改造建设的文件，发行人宣城分公司合成氨车间位于公开出让的范围内，2009年9月，宣城市北门危旧房改造综合办公室委托安徽中泰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宣城分公司合成氨车间拟拆迁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皖中泰评报字【2009】第105号、皖中泰评报字【2009】第105-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按照成本法对委估实物资产的市场价值进行估算，两次资产评估值分别为4,549.78万元、223.01万元，上述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862.49万元，评估增值率为156.03%。上述评估值作为拆迁补偿价款的定价依据。

十九、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历次验资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四、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节发行人管理层将围绕发展目标和盈利前景，结合经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对报告期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情况及未来趋势作出具体分析（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引用的财务数据均来自经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众环审字【2010】921 号《审计报告》）。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状况分析

1、资产总量分析

2004~2006 年，发行人先后投资近 3 亿元建成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项目，全面提升了发行人技术水平、生产能力，夯实了企业产业基础。报告期，发行人未再进行大规模固定资产建设，主要投资扩建了磷酸一铵、磷酸生产线以及新增 16 万吨氯基复合肥生产线，投资金额相对较小，故非流动资产基本维持稳定。

报告期，发行人总资产变化主要系流动资产变化所致。报告期内，国内化肥复合肥市场波动较大，发行人适应市场变化的需要，在经营策略上积极作出调整，致使流动资产发生较大变化。但因非流动资产基本稳定，流动资产变化导致总资产波动较为平缓。具体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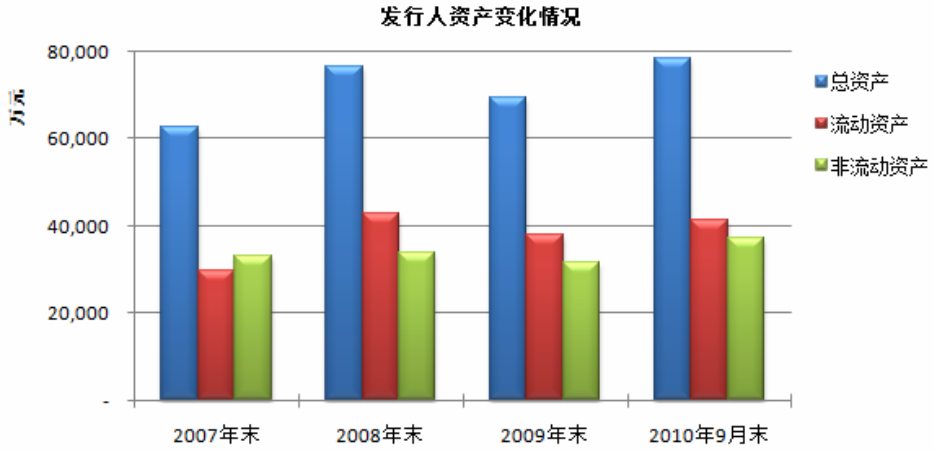

2、结构分析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资产余额为 78,300.3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余额为 41,261.32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52.70%；非流动资产余额为 37,038.98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47.30%，资产结构具体如下：

资产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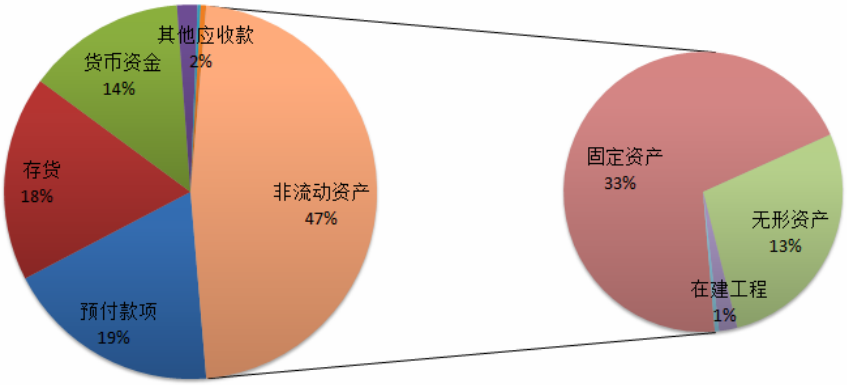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发行人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比例维持在 5.5：4.5 左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结构基本一致。从行业看，涉及化学工业类的尿素、磷肥类企业，由于工艺相对复杂，固定资产投资较大，非流动资产占比较高，而简单的物理合成复合肥企业则非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低。目前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比例与发行人所处行业及现行产品结构基本匹配。

化肥行业上市公司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分布大致情况如下：

尿素	磷肥（如云天化）	钾肥	复合肥(如芭田、六国化工)	平均	本公司
3：7	2.5：7.5	1：1	6：4	4：6	5.5：4.5

（1）流动资产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货币资金	10,762.07	26.08	4,028.66	10.62	5,081.69	11.88	4,261.43	14.35
应收票据	205.24	0.50	130.00	0.34	833.15	1.95	993.88	3.35
应收账款	370.91	0.90	67.98	0.18	1,662.75	3.89	284.01	0.96
预付款项	14,641.19	35.48	18,754.09	49.43	5,510.00	12.88	8,426.27	28.37
其他应收款	1,391.59	3.37	3,560.23	9.38	944.73	2.21	440.17	1.48
存货	13,890.33	33.66	11,403.52	30.05	28,756.19	67.21	15,295.25	51.50
合计	41,261.32	100.00	37,944.47	100.00	42,788.51	100.00	29,701.01	100.00

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变化较为明显。2007 年末流动资产余额相对较低，主要因宣城分公司磷复肥项目建成达产后，产销两旺，现金回笼迅速，为减轻银行借款利息负担、化解偿债风险，公司偿还了银行借款 7,850 万元，相应减少了银行存款。

2008 年末流动资产余额为 42,788.51 万元，较 2007 年末增长 44.06%，主要是 2008 年 11、12 月份，发行人抓住 2008 年四季度国际金融危机后期硫酸、合成

氨等原材料大幅下滑后的有利时机，择机低价位采购，积极组织生产，为来年春耕备货，导致产成品库存大幅上升。

2009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较上年度末下降 11.32%，主要是发行人积极应对化肥复合肥市场价格缓慢下行后低位震荡、回升的行情，调整经营策略，推行快进快出，加大库存产品销售力度，控制采购及生产规模，存货余额大幅减少，较 2008 年末降低 60.34%，相应导致流动资产余额明显下降。

2010 年三季度末流动资产较 2009 年末增长 8.74%，主要是 9 月份处于销售旺季，货款大量回笼，以及银行借款余额较年初有所上升，导致货币资金余额较年初大幅增加 167.14%。2010 年三季度末，持有货币资金金额较多，主要目的是满足冬储备肥原材料采购所需。

主要的流动资产状况具体分析如下：

①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占流动性资产比例分别为 14.35%、11.88%、10.62%、26.08%。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 10,762.07 万元，其中，银行存款为 7,277.05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为 3,482.82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通常冬储时期各种基础肥料价格相对较低，复合肥生产企业为备来年生产之需，通常持有一定量的货币资金订购原材料。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顺畅，现金回笼较快，同时银行资信好、信贷融资渠道通畅，货币资金能够满足经营需要。在货币资金充裕情形下，为控制短期偿债风险、降低财务成本，发行人适时适度减少银行借款，以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②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占流动性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35%、1.95%、0.34%、0.50%。报告期，发行人较少采用票据方式结算。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仅 4 笔应收票据，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安庆市盛风农资有限公司	2010 年 9 月 26 日	2011 年 3 月 26 日	100.00
浙江中冠农资有限公司	2010 年 9 月 26 日	2011 年 3 月 26 日	53.04
景德镇市红土地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11 日	2011 年 2 月 11 日	8.00
浙江中冠农资有限公司	2010 年 9 月 28 日	2011 年 3 月 28 日	44.20
合计			205.24

③应收账款

账龄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万元)	坏账准备	金额(万元)	坏账准备	金额(万元)	坏账准备	金额(万元)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84.85	19.24	48.38	2.42	1,740.94	87.05	270.76	13.54
1-2 年	6.63	1.33	27.53	5.51	11.08	2.22	-	-
2-3 年	-	-	-	-	-	-	53.57	26.78
3 年以上	-	-	-	-	-	-	-	-
合计	391.47	20.57	75.90	7.92	1,752.02	89.27	324.33	40.32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一直维持在较低水平，所占各期营业总收入比重分别为 0.36%、1.44%、0.06%、0.39%。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较好、安全性较高。

发行人年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小，主要是发行人一般采取先款后货或现款提货方式销售，销售旺季时才对部分长期合作优质经销商实行信用担保赊销，且旺季结束后，加大账款清收力度。通常每年 11-12 月份进入冬储阶段后，公司对应收货款进行清收。

④预付账款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1 年以内	13,684.88	93.47	18,200.66	97.05	5,506.22	99.93	8,423.82	99.97
1-2 年	934.10	6.38	549.65	2.93	3.78	0.07	2.45	0.03
2-3 年	22.22	0.15	3.78	0.02	-	-	-	-
3 年以上	-	-	-	-	-	-	-	-
合计	14,641.19	100.00	18,754.09	100.00	5,510.00	100.00	8,426.27	100.00

为保障主要原材料供应以及取得相对有利的价格，发行人对钾肥、磷矿等大宗采购较多采取预付方式，并根据生产需求以及原材料市场走势合理调节预付规模。2007 年末，在产销规模扩大情形下，预付原材料采购款较上一年度不升反降，主要是 2007 年末原材料价格短期涨幅过大，发行人为防范原材料价格下跌风险，在价格高位运行时适当控制了采购量。

2008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明显下降，较上年末减少 2,916.27 万元，则是因第四季度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发行人为防范原材料价格下跌风险适度控制了原材料采购规模及预付款金额。

2009 年末，预付账款较上年末上升 240.36%，主要是年末主要原材料出现低位回升态势，价格上涨预期较高，发行人为保障冬储备肥生产以及控制原材料采购

成本，按较低价格预付部分磷矿石、钾肥、尿素等采购款所致。

截至2010年9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为14,641.19万元，较年初下降21.93%，主要是预付磷矿石、钾肥采购款。预付款项前五名供应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所占比例	预付款时间	内容
四川中源农资有限公司	6,391.17	43.65	2010年9月	钾肥
神农架三新实业有限公司	3,694.71	25.24	2010年9月	磷矿石
宜昌伟丰商贸有限公司	684.14	4.67	2010年9月	磷矿石
宜昌佳鹭商贸有限公司	666.60	4.55	2010年9月	磷矿石
湖北尧治河股份有限公司	569.80	3.89	2009年12月	磷矿石
合计	12,006.42	82.00		

⑤其他应收款

2007年末、2008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小。2009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上一年末大幅增长，占流动资产的比例相应上升到9.38%，主要是应收拆迁补偿款3,222.79万元所致。根据发行人与宣城市北门危旧房改造综合办公室、宣城市大唐万安置业有限公司签署《拆迁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截至2010年9月30日，公司共收到拆迁补偿款4,000.00万元，余款亦于2010年10月全部收回。

⑥存货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产成品	2,231.34	16.06	2,783.98	24.41	20,432.80	71.06	3,694.44	24.15
库存商品	1,624.52	11.70	148.71	1.30	160.86	0.56	57.96	0.38
原材料	9,826.72	70.75	8,140.05	71.38	8,074.94	28.08	11,124.27	72.73
包装物	24.56	0.18	10.57	0.09	19.78	0.07	362.07	2.37
备品备件	183.20	1.32	320.22	2.81	67.81	0.24	56.51	0.37
合计	13,890.33	100.00	11,403.52	100.00	28,756.19	100.00	15,295.25	100.00

存货是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1.50%、67.21%、30.05%、33.66%。从存货构成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存货的变动主要是产成品变化所致。

2007年，发行人产销两旺，产品适销对路、供不应求，当年生产及以往结存的各类复合肥产品基本售完，产成品存货主要为尚未发运的部分氯基复合肥及供氯基复合肥生产自用的磷酸一铵。2007年末原材料较上年度大幅增长76.76%，主要

是自 2007 年下半年以来，包括磷矿石、硫铁矿、钾肥、氯化铵在内的各种原材料价格一路上涨、供应较为紧张，发行人抓住原材料价格快速上涨前的有利时机，提前抽调资金加大采购，以备来年生产之需。

2008 年末存货余额达到 28,756.19 万元，较 2007 年增加 88.01%，主要是复合肥产品库存增加所致。第四季度受化肥复合肥市场价格较大幅度下跌影响，绝大多数经销商处于观望状态，未如往年大量购进冬储备肥，化肥复合肥市场成交清淡，销售量较往年大幅减少。但为来年销售及确保 2009 年春耕用肥，发行人把握时机，低价位采购原材料并维持正常生产，储备了大量硫基、氯基复合肥，以供 2009 年初销售。2007、2008 年末氯基、硫基复合肥库存情况如下：

项目	2008 年末	2007 年	变动幅度
氯基复合肥（万元）	13,952.73	2,069.91	574%
硫基复合肥（万元）	5,619.56	581.13	867%
合计	19,572.29	2,651.04	638%

2009 年末存货余额大幅减少，主要是 2009 年底，化肥复合肥市场明显好转，原材料及产品价格上涨预期较高，经销商冬储进货意愿较高，发行人基本尽产尽销，产成品库存量较上一年度大幅降低所致。

2010 年三季度末存货较年初增加 21.81%。主要是库存商品尿素较年初增加 1,475.81 万元。因第三季度尿素价格快速上涨，发行人加大了尿素备货量以供第四季度外销。本期末，原材料占存货比例达到 70.75%，原材料库存主要是磷矿石和钾肥，供第四季度生产所需。总体上，本期末存货结构合理，规模维持在正常水平。

（2）非流动资产

资产类别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50.00	0.15
固定资产	25,791.55	69.63	26,856.30	85.59	30,298.67	89.58	28,211.66	85.67
在建工程	791.91	2.14	1,369.50	4.36	-	-	1,110.60	3.37
无形资产	10,281.19	27.76	2,901.19	9.25	3,440.38	10.17	3,518.72	10.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33	0.47	250.29	0.80	84.47	0.25	39.61	0.12
合计	37,038.98	100.00	31,377.29	100.00	33,823.53	100.00	32,930.60	100.00

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以及无形资产（土地）构成。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非流动资产余额为 37,038.9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69.63%、27.76%，具体构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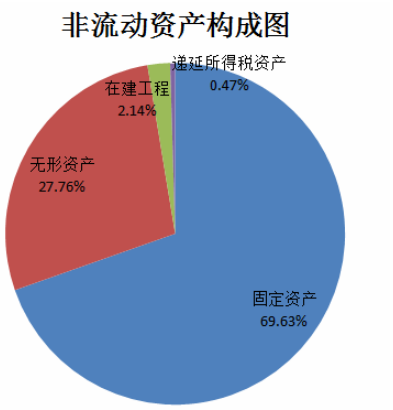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变化较小。因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项目大规模投资主要集中在 2005、2006 年，故报告期内本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 2005、2006 年明显减小，累计达 8,800 多万元，主要是新扩建 5 万吨磷酸、10 万吨磷酸一铵、16 万吨氯基复合肥生产线以及原料储存罐。

无形资产账面值全部是发行人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报告期，无形资产账面余额变化主要是处置或新增土地使用权所致。2009 年末，无形资产余额较上一年度下降 15.67%，主要系宣城分公司合成氨车间拆迁核销工业干道土地 536.80 万元所致。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余额大幅增长 254.38%，主要系本期购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所致。

3、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分析

发行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严格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和坏账损失核销制度。对应收款项按账龄提取坏账准备，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按照企业会计政策，发行人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对包括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土地等在内的主要资产进行了资产减值测试。目前，发行人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土地都无重大减值迹象。

发行人管理层认为，公司流动性资产潜在风险小、变现能力强，主要设备先进适用、成新率高，资产整体配置合理、质量优良、利用率高，且制定了稳健、审慎的会计估计政策，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不会因资产突发减值而产生大的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65	-81.34	56.74	-31.9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1.26	-106.21	77.21	-393.27
存货跌价准备	55.47	10.75	55.29	-
合计	119.37	-176.80	189.24	-425.26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算过程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账龄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384.85	48.38	1,740.94	270.76
1-2 年（含 2 年）	6.63	27.53	11.08	-
2-3 年（含 3 年）	-	-	-	53.57
合计	391.47	75.90	1,752.02	324.33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19.24	2.42	87.05	13.54
1-2 年（含 2 年）	1.33	5.51	2.22	-
2-3 年（含 3 年）	-	-	-	26.78
合计	20.57	7.92	89.27	40.32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算过程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其他应收款账龄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1,293.87	3,365.99	826.11	351.20
1-2 年（含 2 年）	3.55	205.34	165.43	67.43
2-3 年（含 3 年）	205.34	74.27	55.15	105.18
3 年以上	33.66	8.20	97.80	38.92
合计	1,536.41	3,653.79	1,144.50	562.7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7.79	7.16	41.31	17.56
1-2 年（含 2 年）	0.71	41.07	33.09	13.4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2-3 年（含 3 年）	102.67	37.13	27.58	52.59
3 年以上	33.66	8.20	97.80	38.92
合计	144.82	93.56	199.77	122.56

（3）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过程

2008年末、2009年末，作为辅助原材料核算的燃料煤以及库存商品尿素存在减值迹象，相关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项目	余额（万元）	数量（吨）	可变现净值（万元）	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万元）
2008-12-31	原材料-燃料煤	174.88	1,823.63	123.88	51.00
	库存商品-尿素	165.15	954.30	160.86	4.29
2009-12-31	库存商品-尿素	159.46	926.20	148.71	10.75

2008年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5.29万元，根据减值测试，发行人年末存货中的两类物品存在减值迹象。**一是**原合成氨车间作为原材料的燃料煤库存。发行人购进作为原材料的燃料煤，一般使用前需筛选，其中筛选出来的块状煤可使用，粉状煤不宜作为原料煤使用而直接对外出售。因粉状煤售价低于燃料煤进价，故对粉状煤库存计提减值准备；**二是**购进用于对外批发的尿素产品库存。

2009年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0.75万元，为贸易部购进尿素所计提减值。2009年末尿素价格基本保持稳定，波动幅度较小，但发行人所采购的尿素与当时对外销售价格相当，在扣减销售费用后出现一定幅度的减值。

除上述存货减值计提外，报告期各期末无其他存货存在减值迹象。

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各期末，除作为辅助原材料核算的燃料煤、库存商品尿素存在减值外，发行人主要产品库存单位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无减值迹象；主要原材料库存单位成本无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且按原材料库存成本生产的复合肥、磷酸一铵产品可变现净值预计高于成本，无减值迹象，故发行人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政策和方法是合理的，公司已根据既定的会计政策充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二）负债状况分析

1、总量分析

近年来，随着宣城磷复肥一体化项目建成投产，发行人资产规模迅速扩大，但

资本金并未得到相应补充，主要依靠自身积累、负债经营，故债务总量较大、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报告期内，2007 年宣城磷复肥一体化项目顺利达产并产生显著效益情况下，归还了部分银行贷款，适度控制了银行债务规模，导致负债总额相应有所减少。2008 年末，因第四季度经销商冬储拿货延后，产成品库存大幅增加，银行借款及应付款项相应明显增多，负债总额较上年度末有所增长。2009 年末，则因发行人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加大销售力度，及时回笼货款，大幅压缩银行借款规模，相应缩减了负债总额。2010 年三季度末，因处于生产、销售旺季，原材料库存及预付原材料采购占款较多，较年初增加了部分银行借款以补充流动资金，相应导致流动负债及负债总额略有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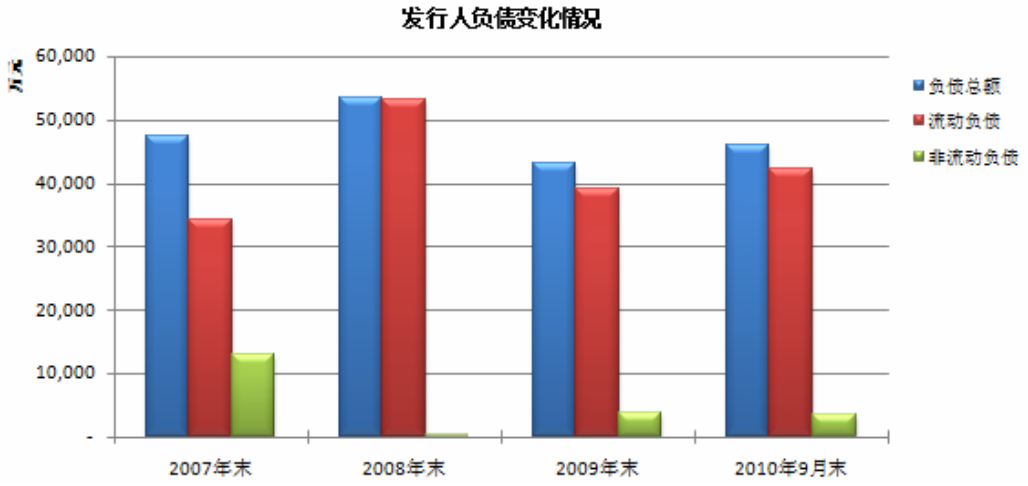

2、结构分析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流动负债	42,194.26	92.17	39,289.96	91.16	53,294.99	99.59	34,400.22	72.57
非流动负债	3,583.16	7.83	3,808.32	8.84	218.82	0.41	13,000.00	27.43
合计	45,777.42	100.00	43,098.28	100.00	53,513.82	100.00	47,400.22	100.00

从负债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重较小。2007 年末，非流动负债系银行长期借款，金额为 13,000 万元，该笔借款后于 2008 年归还。2008 年末、2009 年末以及 2010 年三季度末非流动负债系发行人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重较大，本期末达到 92.20%，流动负债变化对负债总额影响相应较大。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短期借款	20,000.00	47.40	13,000.00	33.09	31,000.00	61.39	18,750.00	54.51
应付票据	2,979.94	7.06	5,493.02	13.98	-	-	1,800.00	5.23
应付账款	4,475.58	10.61	4,574.00	11.64	9,840.02	19.49	5,890.65	17.12
预收款项	12,746.81	30.21	14,209.08	36.16	7,387.66	14.63	2,059.87	5.99
应付职工薪酬	829.17	1.97	1,518.87	3.87	912.27	1.81	1,099.85	3.20
应交税费	-1,411.60	-3.35	-1,530.11	-3.89	-1,270.17	-2.52	1,144.33	3.33
其他应付款	2,574.36	6.10	2,025.10	5.15	2,625.21	5.20	3,655.52	10.63
流动负债合计	42,194.26	100.00	39,289.96	100.00	50,494.99	100.00	34,400.22	100.00

发行人流动负债主要是销售预收款、采购应付款以及银行借款，具体如下：

（1）短期借款

银行短期借款是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部分。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银行短期借款余额为 20,000.00 万元，较年初增加 53.85%，占流动负债比例达到 47.40%。银行短期借款为发行人生产经营提供了充裕的流动资金。本报告期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年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处于生产、销售旺季，原材料库存及预付原材料采购占款较多，从而增加银行短期借款满足流动资金需求。

为规避短期偿债风险、控制财务费用，发行人采取了如下措施：

一是加大采购管理，适度控制库存占款规模。根据产销计划，加强对原材料采购规模控制，减少库存占款。另外，充分利用好供应商赊销信用期，多方争取票据结算方式，适度控制现金支出规模。

二是严格经销商信用管理，加快销售货款回款。加大对经销商信用销售管理，重点支持销售能力强、货款回笼及时、信用良好、关系稳固的优质经销商，压减实力较弱、信用一般的中小经销商赊销规模。加大经销商服务、管理力度，及时催收货款回笼。

三是高度重视维系银企关系，营造较好的融资环境。发行人一贯讲求诚信经营、重信誉、守信用，与多家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成立至今无一笔贷款逾期，连续多年被农业银行安徽省分行评为 AAA 客户，属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公开授信单位、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总行级黄金客户，并成为浦发行、光大银行、中信实业银行等多家股份制银行的优质客户，在多家银行享有累计达 5 亿元左右的授信额度，能够享受较为优惠的贷款利率，具备较强的资金调度能力，融资成本控制较好。良好

的银行信用对发行人近些年跨越式发展至关重要，也是今后加快发展的重要保障。

（2）应付票据

报告期，除个别年份外，发行人采取票据结算采购款情形较少。2009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大，随后陆续到期兑付。2010 年 9 月末应付票据余额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回落到 7.06%。

（3）应付账款

发行人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已建立起稳定、良好的业务关系，供应商提供的短期信用能够适当缓解流动资金压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故发行人应付账款一直维持在较高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分别为 5,890.65 万元、9,840.02 万元、4,574.00 万元、4,475.58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维持在 15%左右。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1 年以内	3,676.21	3,788.16	8,911.65	5,414.75
1-2 年	706.25	745.01	733.81	454.29
2-3 年	93.12	40.83	178.27	2.97
3 年以上		-	16.29	18.64
合计	4,475.58	4,574.00	9,840.02	5,890.65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采购物资名称及金额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金额	采购物资名称
湖北昌达化工有限公司	155.29	磷矿石
宣城华通矿业有限公司	140.22	硫铁矿
濉溪县贺华商贸有限公司	119.15	合成氨
徐州市国塑包装品有限公司	102.61	包装袋
杭州博利尔化工有限公司	100.56	合成氨

（4）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059.87 万元、7,387.66 万元、14,209.08 万元、12,746.81 万元，波动幅度较大。每年年末冬储阶段，资金实力较强的经销商往往利用闲置资金在淡季价格相对较低时预付部分货款，增加储备以

供来年销售，故每年年末发行人保有一定量的预收账款。

2007 年末，预收款金额较小，主要是 2007 年四季度各种化肥价格短时期内发生大幅上涨，经销商为规避价格高位时的采购风险，适当控制采购量。2008 年末，预收账款大幅增加，一方面是部分实力较强的经销商提前预付货款，锁定涨价风险，另一方面是因第四季化肥复合肥市场出现调整，价格连续下滑，部分经销商预付款项后未要求发货所致。2009 年末，预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是年底化肥复合肥市场明显好转，原材料及产品价格低位回升，价格上涨预期，经销商冬储进货意愿较强，预付货款量大幅增加。

2010 年 9 月末，预收账款达到 12,746.81 万元，主要是第三季度磷酸一铵、复合肥产品及上游原材料价格涨幅较大，发行人磷酸一铵、硫基复合肥产品供不应求，客户提前预付货款尚未发货所致。另外，秋季用肥基本结束的地区，如江西、湖北等地，经销商提前预付货款冬储备货。预收款项前五名客户及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金额	预收款内容
北海施得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550.23	复合肥
广州市中达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277.91	复合肥
丰城市诚信农资化肥经营部	205.35	复合肥
江西省樟树市城东农资有限公司	202.49	复合肥
吉安市沃尔得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0.81	复合肥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基本保持稳定。发行人社会保险费已按月计提、缴纳，不存在拖欠缴纳职工社保的情形。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1,144.33 万元、-1,270.17 万元、-1,530.11 万元、-1,411.6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税费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增值税	43.25	-41.94	76.05	33.65
企业所得税	-1,550.80	-1,593.43	-1,330.07	1,025.89
教育费附加	1.31	0.04	2.28	1.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6	0.10	5.33	0.36

税费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土地使用税	47.77	-23.71	-9.37	6.57
个人所得税	7.91	113.27	0.74	70.24
水利基金	9.30	5.12	9.57	-
其他	26.58	10.45	-24.71	5.73
合计	-1,411.60	-1,530.11	-1,270.17	1,144.33

2007 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较大，主要是受当年第四季度化肥价格大幅上涨的影响，发行人第四季度利润及计提所得税大幅增加所致。个人所得税金额较以往大幅增加，主要是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净资产折股超过原注册资本的部分代收代缴个人股东金国清、田三红、楼江个人所得税款 62.70 万元，该税款已于 2008 年初缴纳。

2008 年末、2009 年末及 2010 年三季度末，应交企业所得税为负数，主要系本公司 2008 年底通过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实际预缴所得税超过按 15%优惠税率计征的差额部分合计 1,130.57 万元，尚未完全抵缴所致。另外，2009 年度应缴企业所得税为 1,336.64 万元，当年实际预缴所得税款 1,600.00 万元，当年多缴税款 263.36 万元。2010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预缴所得税款 1,000.00 万元。

2010 年 8 月 4 日，本公司所得税汇算清缴的税收征管机构宁国市国家税务局开发区税务分局出具专项说明，“2009 年末应交所得税余额为负，主要系该单位 2008 年底通过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实际预缴所得税超过按 15%优惠税率计征的部分尚未完全抵缴所致”。

2009 年末个人所得税偏大的原因主要是 2009 年 12 月份公司发放股利所代扣个人股东的个人所得税所致。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工程款	450.63	619.39	1,249.50	2,303.26
运杂费	1,287.50	813.81	359.76	815.09
广告费	52.93	-	-	92.80
运输押金	48.00	48.00	48.00	56.95

项目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职工风险金	161.27	152.52	113.46	67.37
预提利息等	29.50	21.09	123.89	204.67
其他	544.53	370.29	730.60	115.37
合计	2,574.36	2,025.10	2,625.21	3,655.52

报告期各年，发行人进行固定资产投资建设，每年末尚余部分工程款或质量保证金未结算。应付运杂费主要是应付原材料采购运费、销售货物运费，以及磷石膏矿渣短途运输等费用。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项反映偿债能力的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	0.97	0.97	0.80	0.86
速动比率	0.65	0.68	0.26	0.42
资产负债率（%）	58.46	62.17	69.85	75.68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7.83	8.42	5.48	3.5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1,550.80	12,637.00	14,870.16	12,823.5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7	2.33	0.47	1.1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61	-0.10	0.07	-0.28

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主要是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项目投产后，收入、利润大幅增长，所有者权益明显增加所致。流动比率基本保持稳定并略有提高，速动比率因 2007、2008 年存货大幅增加而有所下降。整体而言，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相比，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以及资产负债率偏高，主要是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项目基本依靠银行借款投资建设、营运所致。

2009 年末，发行人与同类上市公司相关指标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资产负债比率（%）
辽通化工	1.07	1.02	71.00
川化股份	0.97	0.66	39.68
湖北宜化	0.80	0.46	72.78
四川美丰	0.83	0.67	40.24

公司名称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资产负债比率（%）
泸天化	0.77	0.46	49.33
建峰化工	3.58	3.28	38.62
河池化工	0.58	0.40	87.79
芭田股份	2.65	1.93	24.46
云天化	1.53	1.28	68.70
沧州大化	0.80	0.61	59.49
六国化工	1.13	0.76	46.87
行业平均	1.34	1.05	54.45
发行人	0.97	0.68	62.17

2、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

公司名称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息税前利润（万元）	8,503.70	8,690.68	11,355.29	9,869.7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1,550.80	12,637.00	14,870.16	12,823.55
利息保障倍数	7.83	8.42	5.48	3.56

报告期各年，发行人税前利润、折旧金额基本稳定，年利息支出变化较大。2009年及2010年三季度较以往同期利息支出大幅减少，故相应利息保障倍数较2008、2007年有所增加。

3、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各年，发行人通过适度举债实现产业结构升级、产能扩张，筹资及投资建设规模较大，现金较为紧张，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为充沛，始终保持净流入。2007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达到 13,060.20 万元，较 2006 年度增加 782.11%，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高达 1.19 元。主要原因，**一是**销售产品现金净流入量较上年度大幅增加 10,647.42 万元，增幅达到 314.07%；**二是**发行人大力清收其他应收款项，回笼货币资金 8,204.90 万元。

2008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5,193.88 万元，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0.47 元，较 2007 年减少 60.23%，主要系因 2008 年四季度化肥复合肥市场低迷，产品价格大幅下滑且销量明显下降导致库存大幅增加所致。

2009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达到 25,636.71 万元，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2.33 元，较上年度大幅增长 393.59%，原因主要是上年存余产成品库存顺利实现销售回笼大量现金，以及加大销售力度，适度控制库存及采购规模，积极应对市场变化风险而减少现金流出。

2010 年前三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达到 7,333.33 万元，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0.67 元。本期发行人产销基本平衡，货款回笼良好，现金流充沛。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发行人各项反映资产周转能力的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03.24	129.33	117.12	144.91
存货周转率（次）	6.36	5.08	4.73	5.01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2.38	2.93	3.35	2.58
总资产周转率（次）	1.28	1.62	1.75	1.35

2009 年度，部分化肥行业上市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有关指标如下：

可比上市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年）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芭田股份	153.96	5.51	2.64	1.77
云天化	11.47	4.08	1.17	0.32
六国化工	122.38	4.02	2.15	1.24
辽通化工	1,243.48	6.19	0.38	0.14
川化股份	62.08	6.52	3.10	0.73
湖北宜化	66.76	4.10	2.50	0.71
四川美丰	174.48	14.98	3.75	1.08
盐湖钾肥	30.63	1.05	0.84	0.52
泸天化	48.43	2.89	1.75	0.62
河池化工	34.21	3.86	1.42	0.58
沧州大化	299.60	6.64	1.98	0.53
行业平均	100.40	5.32	1.97	0.75
发行人	129.33	5.08	2.93	1.62

注 1：应收账款周转率的行业平均数是剔除辽通化工的异常数据后的计算得出的。

与同类上市公司相比，除存货周转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外，其余应收账款周转率、流动资产周转率以及总资产周转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表明发行人资产流动性较好，资产总体利用效率、营运效率较高，资产管理、运营能力较强。

二、经营成果、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化原因分析

1、按产品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业务种类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93,865.58	99.61	117,305.38	99.24	120,403.76	99.02	90,580.16	99.26
其中：氯基复合肥	43,954.74	46.65	60,309.69	51.02	67,415.61	55.44	57,743.79	63.28
硫基复合肥	17,587.02	18.66	16,950.75	14.34	11,676.58	9.60	16,254.44	17.81
磷酸一铵	25,527.74	27.09	33,769.44	28.57	33,117.03	27.24	12,861.04	14.09
尿素贸易	2,838.25	3.01	3,172.55	2.68	5,214.37	4.29		
其他副产品	3,957.83	4.20	3,102.94	2.63	2,980.16	2.45	3,720.89	4.08
其他业务收入	366.15	0.39	893.79	0.76	1,190.40	0.98	675.28	0.74
合计	94,231.73	100.00	118,199.17	100.00	121,594.16	100.00	91,255.44	100.00

报告期，化肥复合肥行业出现大起大落。发行人立足自身优势，推行稳健经营，既积极抢抓住市场发展的机遇，又成功规避了国际硫磺价格暴跌以及国际金融危机引发的巨大风险，实现生产经营平稳发展，确保主营业务收入基本稳定。总体来看，2008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上一年度增长 32.93%，主要是产品价格大幅上涨所致，但销量受 2008 年第四季度销售不旺影响有所下降，全年磷复肥总销量由 2007 年 47.24 万吨下降至 39.31 万吨。2009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上一年度略有下降，但发行人磷复肥产品总销量达到 60.59 万吨，创公司销量历史最高纪录，市场影响力有所上升。报告期，各项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氯基复合肥。氯基复合肥主要用于水稻、小麦等耐氯性大田作物，周边安徽、江西、河南等农业省份粮食种植面积广，对该产品需求量大，市场空间广阔。氯基复合肥系列产品系发行人主要收入来源。2006 年之前，发行人 90%以上收入来自氯基复合肥，自 2006 年宣城分公司磷复肥项目投产后，占营业收入比重逐步下降，目前基本维持在 50%左右。报告期各年，氯基复合肥销售收入波动较小。2010 年前三季度，氯基复合肥产销基本正常，实现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46.65%。

（2）硫基复合肥。硫基复合肥是发行人重点开发推广的新产品，2006 年被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该产品上市以来，因品质好、增产效果明显，深受用户欢迎。硫基复合肥主要用于瓜果蔬菜等经济作物，近年来国内经济作物播种面积增长迅速，带动硫基复合肥需求量增长。另外，国内硫基复合肥目前主要采用物理合成，化学合成硫基复合肥产量较少、质量好，竞争优势明显。报告期，硫基复合肥与磷酸一铵共线生产，因中间产品磷酸不足，为保障磷酸一铵生产而压缩了硫基复合肥产量。自 2009 年下半年起，磷酸产能技改、扩建后能够满足磷酸一铵、硫基复合肥生产需要，硫基复合肥一直保持满负荷生产。2008 年硫基复合肥销售收入相对

偏低，主要是 2008 年第四季度发行人择机低价位采购原材料保持正常生产，但销量相应延迟至 2009 年初，当年销量下降所致。2010 年前三季度，硫基复合肥供不应求，尽产尽销，硫基复合肥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应提高到 18.66%。

（3）磷酸一铵。磷酸一铵主要作为原材料用于 NPK 复合肥生产。发行人生产的磷酸一铵首先用于本部氯基复合肥生产，多余对外销售。报告期，磷酸一铵产销量逐年扩大，成为发行人收入重要来源。报告期各年，磷酸一铵收入分别为 12,861.04、33,117.03、33,769.4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4.09%、27.24%、28.57%，呈逐年上升态势。2010 年前三季度，因氯基复合肥产能利用率较上年同期有所提高，所需原材料磷酸一铵量较大，从而磷酸一铵外销量有所减少，磷酸一铵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略有下降。发行人磷酸一铵自投产以来，一直产销两旺，供不应求，除满足本部生产需要外，主要供应周边省份复合肥生产企业，如金正大、中东等。周边山东、江苏以及安徽作为复合肥产销大省，复合肥产量占全国比重超过 50%，但磷酸一铵产量不足 20%，缺口较大，发行人磷酸一铵有望持续保持产销两旺势头。

（4）尿素贸易。2008 年，发行人承接宁国市农资公司尿素贸易业务。宁国市农资公司原主要从事化肥、农药等农资经营业务。2007 年 9 月，停止了购进业务，并于 2007 年底前清理完毕库存，2008 年已不再从事农资经营业务。宁国市农资公司原从事的农资业务主要以大进大出批发为主，一般根据市场状况择机与尿素、氯化铵等农资生产企业签订大批量采购合同，之后，根据周边地区农资公司、农资经营部等客户需求，从生产厂家直接向客户分销发货，或销往发行人，故宁国市农资公司停止业务时业务人员仅 10 多人，无自设网点。

2008 年初，原宁国市农资公司从事农资业务的部分人员转入发行人组建贸易部。目前，贸易部主要负责发行人自用尿素采购，并部分向周边地区农资公司、农资经营部及发行人复合肥经销商批销。未来，发行人仍以高浓度 NPK 复合肥及其磷酸一铵生产销售为主，贸易部化肥批发业务范围主要限于周边地区及为复合肥经销商配套供货，所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比重有限。2008、2009 年及 2010 年前三季度，尿素贸易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4.29%、2.68%、3.01%，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贡献较小。

另外，其他副产品收入主要是副产品红粉、盐酸等外销实现的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废旧编织袋、煤渣及原材料等销售实现的收入。

2、按地区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1）NPK 复合肥产品不同区域市场销售情况

所属地区	省份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华东地区	安徽	28,953.53	47.05	36,593.35	47.36	32,024.72	40.49	29,498.58	39.86
	江西	6,784.26	11.02	10,575.41	13.69	11,109.18	14.05	8,505.97	11.49
	山东	4,983.15	8.10	3,166.73	4.10	4,045.10	5.11	4,622.81	6.25
	浙江	2,919.46	4.74	3,154.11	4.08	1,886.30	2.38	4,480.72	6.06
	福建	1,199.90	1.95	1,335.69	1.73	824.89	1.04	1,907.75	2.58
	江苏	1,108.44	1.80	1,060.86	1.37	996.52	1.26	917.76	1.24
	上海	300.09	0.49	383.95	0.50	427.40	0.54	578.13	0.78
	小计	46,248.83	75.15	56,270.10	72.83	51,314.11	64.88	50,511.72	68.26
华中地区	河南	5,920.69	9.62	3,473.48	4.50	7,796.99	9.86	6,201.48	8.38
	湖南	1,106.07	1.80	1,720.46	2.23	1,975.68	2.50	1,936.52	2.62
	湖北	484.53	0.79	599.19	0.78	830.69	1.05	857.75	1.16
	小计	7,511.29	12.21	5,793.13	7.51	10,603.36	13.41	8,995.75	12.16
华北地区	河北	2,777.47	4.51	2,128.36	2.75	5,307.02	6.71	3,731.35	5.04
	陕西	546.16	0.89	505.11	0.65	623.90	0.79	1,238.93	1.67
	内蒙古	155.73	0.25	374.48	0.48	497.83	0.63	507.52	0.69
	小计	3,479.35	5.65	3,007.95	3.89	6,428.75	8.13	5,477.80	7.40
东北地区	辽宁	406.02	0.66	2,317.94	3.01	3,578.60	4.52	2,040.57	2.76
	黑龙江	223.13	0.36	1,154.67	1.49	1,113.58	1.41	1,519.66	2.05
	吉林	67.91	0.11	956.31	1.24	2,100.80	2.66	1,025.25	1.39
	小计	697.06	1.13	4,428.92	5.73	6,792.98	8.59	4,585.48	6.20
其他	广东	1,302.22	2.12	1,536.87	1.99	1,497.62	1.89	1,584.55	2.14
	广西	1,597.18	2.60	2,588.81	3.35	1,116.59	1.41	1,763.74	2.38
	其他	705.81	1.15	3,634.66	4.70	1,338.78	1.69	1,079.19	1.46
	小计	3,605.22	5.86	7,760.34	10.04	3,952.99	5.00	4,427.48	5.98
合计		61,541.76	100.00	77,260.44	100.00	79,092.19	100.00	73,998.23	100.00

发行人 NPK 复合肥产品销售已覆盖除新疆、西藏等边远省份以外的全国 27 个省市。其中，华东地区是发行人 NPK 复合肥产品销售的传统优势市场，70%左右销往华东地区。特别是安徽、江西市场，因产品质量好、增产效果明显、运输半径短、价格适中、售后服务到位，深得农民用户认可，在两省市场上享有较高知名度。

安徽市场是发行人 NPK 复合肥产品最主要的传统优势市场，接近半数产品在

安徽市场销售。2009 年安徽市场销售 NPK 复合肥共计 18.72 万吨，约占全省整个高浓度复合肥市场份额的 10%左右，优势较为明显。

江西市场仅次于安徽市场。发行人 NPK 复合肥产品在江西市场销售时间长、经销商多、产品知名度高，特别是在部分区域，如吉安、樟树、抚州等，市场占有率一直位居前列。

其他周边省份如山东、浙江、河南、广西等销量相对较大。其中，山东、浙江、广西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成效明显，果蔬等经济作物发展迅速，对本公司新产品硫基复合肥需求量较大。

总体来看，发行人 NPK 复合肥产品销售主要集中在安徽以及周边江西、山东、河南、浙江等省份。目前产能及产量难以支撑销售范围全面铺开。发行人在产能适度扩张的情形下，将在巩固传统优势市场同时，加大对新的具有潜力的细分市场和区域市场的开拓力度，进一步壮大、优化市场销售网络，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2）磷酸一铵销售区域分布情况

发行人生产的磷酸一铵外销部分主要销往国内大的农资公司和大型复合肥生产厂商，如山东金正大、江苏中东、安徽红四方等，以供复合肥生产企业作为生产复合肥的原材料使用，故销售客户相对集中。按照销售省份划分，主要集中在复合肥产量大省江苏、山东及安徽。2009 年，发行人江苏、山东、安徽三省磷酸一铵销售金额分别为 12,598.12 万元、8,042.08 万元、6,495.89 万元，占发行人磷酸一铵销售比例分别达到 37.31%、23.81%、19.23%，三省销售磷酸一铵金额占公司磷酸一铵总销售额的 80%以上。

3、营业收入变动原因及趋势分析

产品或业务种类	2010.1-9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增长（%）	金额（万元）	增长（%）	金额（万元）	增长（%）
主营业务收入	93,865.58	117,305.38	-2.57	120,403.76	32.93	90,580.16	57.26
氯基复合肥	43,954.74	60,309.69	-10.54	67,415.61	16.75	57,743.79	22.85
硫基复合肥	17,587.02	16,950.75	45.17	11,676.58	-28.16	16,254.44	178.64
磷酸一铵	25,527.74	33,769.44	1.97	33,117.03	157.50	12,861.04	
尿素贸易	2,838.25	3,172.55	-39.16	5,214.37			
其他副产品	3,957.83	3,102.94	4.12	2,980.16	-19.91	3,720.89	-21.64
其他业务收入	366.15	893.79	-24.92	1,190.40	76.28	675.28	73.31
合计	94,231.73	118,199.17	-2.79	121,594.16	33.25	91,255.44	57.37

报告期，发行人 NPK 复合肥以及磷酸一铵产品销售价格和销量发生变化，导致营业收入发生变动。主要产品销量及产品销售价格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报告期主要产品销量变化情况

产品品种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销量(万吨)	销量(万吨)	较上年增长（%）	销量(万吨)	较上年增长（%）	销量(万吨)	较上年增长（%）
氯基复合肥	23.30	31.79	26.70	25.09	-24.45	33.21	16.24
硫基复合肥	8.78	8.10	118.92	3.70	-56.88	8.58	188.89
磷酸一铵	13.08	20.70	96.77	10.52	93.03	5.45	
合计	45.16	60.59	54.13	39.31	-16.79	47.24	49.73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磷复肥总销量分别为 47.24、39.31、60.59、45.16 万吨。

2007 年，发行人氯基、硫基复合肥以及磷酸一铵产品产销两旺，主要产品销量由 2006 年度 31.55 万吨增至 47.24 万吨，增幅达到 49.73%。

2008 年，发行人磷复肥总销量出现下降。其中，磷酸一铵全年产销量大幅提高，实现满负荷生产，外销量较上年增幅亦超过 90%。氯基、硫基复合肥则因受市场剧烈波动及发行人中间产品产量不足影响硫基复合肥生产，导致产销量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具体原因如下：

①原材料和产品市场价格剧烈波动对 NPK 复合肥产销产生不利影响

化肥复合肥作为重要的农业生产物资，在农业增产中的作用不可替代，需求刚性相对较强。但因不同品种肥料之间可替代性及化肥复合肥施用季节性特点，原材料及产品价格的剧烈波动对复合肥产销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2008 年前三季度，钾肥、尿素、磷铵等基础肥料以及煤、油、气、硫磺等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推动了复合肥价格连续上涨。因复合肥价位高、短期涨幅大，部分农民放弃购买施用高浓度复合肥而转向价位相对较低的氯化铵、尿素、普钙等单质肥料及中低浓度复合肥，导致高浓度复合肥市场整体产销量明显下滑，出现价涨量跌震荡态势。为应对原材料猛涨而销售不畅，复合肥企业纷纷采取减产、限产措施，部分规模小、无资源、品牌知名度低的复合肥企业被迫停产。发行人因采用硫铁矿制酸制肥，生产成本相对较低，竞争优势较为明显，但受复合肥整体市场影响，硫基、氯基复合肥产销量有所下降。

第四季度，受国际硫磺价格暴跌及国际国内市场需求减弱影响，尿素、磷铵及复合肥价格出现连续大幅下滑。以往年份，第四季度经销商提前备货以供来年销售。但面对第四季度化肥复合肥产品价格的剧烈波动，大部分经销商采取了观望态度，

未大量购进冬储备货，促使整个化肥复合肥市场成交清淡。受此影响，发行人第四季度硫基、氯基销量较以往年份明显下降，进而带动全年销量下滑 31.11%。

单纯从短期肥效来讲，单质肥料可以在一个季节内替代高浓度 NPK 复合肥，对农作物影响较小，故在高浓度 NPK 复合肥价格连续过快上涨时，部分农民从短期经济利益出发，放弃购买施用高浓度复合肥而转向价位相对较低的氯化铵、尿素、普钙等单质肥料及中低浓度复合肥。但综合土地与生态保护、农作物持续高产稳产及经济性等各种因素比较，高浓度 NPK 复合肥产品优点非常明显，**一是**养份含量高，颗粒均匀、坚实，便于机械化施肥和人工手撒，减少了施用量，节约大量劳动力；**二是**副成分少，对土壤不良影响小，基本上能够被农作物全部吸收利用，而单质肥料单独使用容易引起土壤板结等不良反应；**三是**配方施肥，均衡营养，复合肥产品可根据不同土壤条件及作物需求调整氮、磷、钾及其他中微量元素配方，全方位保障农作物营养需求，既有利于提高农作物对养分的吸收效率，也相应减少了化肥施用量，避免造成大量浪费。环境友好、复合高效、均衡营养、持续增产、降低投入仍是未来化肥施用的方向，复合肥市场的短期震荡不会改变复合肥行业发展的长期趋势。相反，短期调整将逐步淘汰一批不具有资源优势、规模优势、品牌优势的中小复合肥企业，而行业优势企业发展空间会进一步拓宽。

②自产硫酸、磷酸产能不足对硫基复合肥产销量的影响

根据发行人宣城分公司生产流程，先从硫铁矿石制硫酸，硫酸再与磷矿石反应制磷酸，然后进入合成磷酸一铵、硫基复合肥工艺流程。作为中间产品的硫酸、磷酸产能在与最终产品产能匹配情形下，才能确保最终产品达产。2008 年，发行人磷酸一铵及硫基复合肥年生产能力分别达到 20 万吨、10 万吨，若上述产能完全达产，需配套硫酸、磷酸的生产能力分别为 30 万吨、10 万吨。2008 年上半年 5 万吨磷酸扩建工程建成前，硫酸、磷酸生产线满负荷年实际生产能力约 25 万吨、7 万吨左右，故硫酸、磷酸产量不足以支持磷酸一铵及硫基复合肥生产线完全达产。2008 年上半年，为紧抓磷酸一铵供不应求的市场机会，充分保障磷酸一铵生产所需，发行人适当压减硫基复合肥生产，导致硫基复合肥产销规模有所下降。目前，通过扩建、技改，磷酸、磷酸一铵设计能力分别达到 12 万吨、24 万吨，在外购补充部分硫酸情况下，磷酸、磷酸一铵以及硫基复合肥产能已基本匹配。

2009 年，发行人根据市场变化，推行快进快出、稳健经营策略，积极抢抓化肥复合肥市场震荡、盘升机遇，全年磷复肥产品总销量大幅增长。一方面，NPK 复

合肥销量较上年增长 38.56%；另一方面，磷酸一铵外销量大幅增长 96.77%。

2010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继续保持产销两旺的局面。氯基复合肥基本实现尽产尽销。硫基复合肥一直保持满负荷生产，产品供不应求，前三季度销量已超过以往年度最高销量。磷酸一铵保持产销两旺势头，特别是三季度出现供不应求。但因检修产量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以及氯基复合肥生产自用量增加，前三季度磷酸一铵外销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2）报告期主要产品平均单价变化情况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平均单价（元/吨）	较上年增长(%)	平均单价（元/吨）	较上年增长(%)	平均单价（元/吨）	较上年增长(%)	平均单价（元/吨）	较上年增长(%)
氯基复合肥	1,886.47	-0.56	1,897.06	-29.40	2,686.88	54.53	1,738.75	5.69
硫基复合肥	2,002.86	-4.28	2,092.43	-33.66	3,153.98	66.48	1,894.46	-3.55
磷酸一铵	1,951.46	19.62	1,631.43	-48.18	3,148.08	33.40	2,359.82	48.72

报告期，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需求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发行人主要产品价格大起大落，年平均单价大幅波动。2005、2006 年化肥复合肥产品及原材料总体呈现缓慢下滑趋势。2007 年初，受进口硫磺等主要原材料价格以及人工成本上涨影响，化肥复合肥产品价格止跌回升，并自下半年起加速上涨。2007 年，发行人氯基复合肥、磷酸一铵全年平均单价较上年度分别增长 5.69%、48.72%。硫基复合肥由于销售集中在前三季度价格上涨之前，且上半年销售价格一直低位运行，导致 2007 年度销售均价略低于上一年度 3.55%。

2008 年较 2007 年相比，发行人主要产品平均售价增长 50%左右，主要是前三季度化肥市场延续 2007 年下半年以来的行情，主要产品售价连续上涨，导致平均售价进一步上升。但 2008 年第四季度，氯基、硫基复合肥及磷酸一铵价格受进口硫磺价格暴跌以及国际金融危机引发需求萎缩影响，价格出现大幅下跌。2009 年，NPK 复合肥受钾肥价格下滑影响，产品价格呈现缓慢下滑态势，磷酸一铵维持低位窄幅震荡，直至年底受原材料价格回升及需求增长影响，价格快速回升。从而，2009 年主要产品平均售价较上一年度大幅下降。

2010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主要产品价格基本延续 2009 年底震荡回升的势头，复合肥产品及磷酸一铵价格较年初有所上涨。磷酸一铵因自 2008 年第四季度大幅下跌以后，2009 年基本保持低位徘徊状态，故 2010 年前三季度平均价格较 2009

年明显增长。氯基、硫基复合肥产品价格则因自 2009 年初从高位缓慢回落，故尽管 2010 年前三季度价格较 2009 年底有所回升，但平均售价仍略低于 2009 年度。

综上，报告期，化肥复合肥行业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需求变动等多重因素影响，大起大落，经营环境复杂多变。发行人立足自身优势，积极应对市场变化，成功抵御了市场大幅波动的风险，主营业务收入基本保持稳定。自 2009 年底以来，化肥复合肥市场止跌回升，进入相对平稳阶段，产品价格相对合理，农民心理接受程度提高，市场需求有所增加，企业经营环境趋好，发行人继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实现收入增长可能性较大。

4、营业收入季节性变化情况

发行人营业收入月份、季度之间具有一定的波动性。一方面是 NPK 复合肥产品具有季节性消费、常年性生产特点，销售相应出现月份、季度非均衡性。另一方面是发行人磷酸一铵对外销售，除受产量以及市场影响外，还与本部氯基复合肥生产自用量密切相关，故外销量波动性较大。

（1）NPK 复合肥销售季节性变化情况

受农业生产季节性影响，化肥复合肥消费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如安徽、江西，粮食作物以早、中、晚三季水稻为主，复合肥料大多作为基肥在水稻栽种季节施用，上述用肥时节根据气候变化可能提前或延后，故对应每年阳历月份不尽相同。

以往化肥复合肥市场相对平稳时，销售淡旺季主要受农业用肥季节影响较大。通常，淡季时产品价格相对较低，经销商采取淡储旺销策略，淡季低位提前备货，旺季出售，销售收入淡旺季变化较为明显。但近些年来，化肥复合肥市场除受农业生产季节性影响外，受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影响程度不断加深，经销商在较长备货时期的采购时机更多受到市场价格及未来走势的影响。

生产企业则因备肥需要常年生产，并根据市场状况、储运条件、资金实力、耕种季节等多因素综合决定销售策略。故，生产企业销售在月份、季度间差异较大，但每年淡旺季已不再固定与阳历季度一一对应。报告期，发行人 NPK 复合肥产品按季度销量差异较大，且每年销售淡、旺季分布不尽相同。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强对销售渠道的控制，做好产销衔接、控制成本，尽量避免销售月份、季度间过度波动，平滑收入波动。报告期，发行人按季度产销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吨

期间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1 季度	13.45	11.23	5.23	11.81	6.76	7.83	11.99	11.52
2 季度	7.57	5.13	7.13	5.45	8.35	7.34	10.31	12.58
3 季度	10.86	15.72	9.64	9.38	11.87	10.58	8.69	10.11
4 季度			10.85	13.26	9.56	3.04	6.47	7.58
合计	31.88	32.08	32.85	39.89	36.54	28.79	37.46	41.79

（2）磷酸一铵销售季节性波动情况

发行人磷酸一铵产品，除自用外，其余外销复合肥生产企业作为原材料使用。报告期内，随着扩建、技改实施完成，磷酸一铵设计产能逐年提升，实际产量逐年大幅增长，基本保持满负荷生产。磷酸一铵作为复合肥原材料，对外销售受季节性影响较小，但因用于本部氯基复合肥生产原材料数量波动较大，导致季度间外销量差异较大。报告期，磷酸一铵按季度产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产量	自用	外销	产量	自用	外销	产量	自用	外销	产量	自用	外销
1 季度	7.68	3.90	2.49	7.53	2.07	5.88	4.91	1.57	4.57	3.03	1.55	1.77
2 季度	5.98	3.03	3.11	7.19	1.77	5.44	4.12	1.53	1.80	3.21	2.66	0.29
3 季度	7.19	0.87	7.47	7.38	2.28	4.92	6.12	3.51	1.55	2.73	2.58	0.40
4 季度				7.35	3.01	4.46	4.64	2.66	2.60	5.98	2.28	2.99
合计	20.85	7.80	13.08	29.45	9.13	20.70	19.80	9.27	10.52	14.95	9.06	5.45

（二）经营成果分析

1、经营成果总体情况

报告期，发行人宣城磷复肥一体化项目建成投产，形成较为完整的磷复肥一体化产业链，产能迅速扩张，企业综合实力明显增强，参与市场竞争能力及抗市场风险能力进一步提升。面对国内化肥复合肥市场大起大落，发行人立足自身优势，积极应对市场变化，趋利避害，既抢抓了 2008 年三季度前的市场机会，也成功抵御了进口硫磺短时间的暴跌以及第四季度国际金融危机引发的巨大风险，实现主营业务平稳发展，盈利能力基本稳定。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变动幅度(%)	金额（万元）	变动幅度(%)	金额（万元）	变动幅度(%)
一、营业总收入	94,231.73	118,199.17	-2.79	121,594.16	33.25	91,255.44	57.37
减：营业成本	80,427.53	102,072.13	-2.23	104,405.12	37.62	75,863.56	49.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86	32.18	-25.61	43.26	264.14	11.88	-28.95
销售费用	3,345.89	4,756.48	9.37	4,349.09	17.29	3,708.01	71.53
管理费用	2,323.73	3,447.45	28.65	2,679.70	10.44	2,426.35	53.95
财务费用	979.41	903.79	-54.75	1,997.36	-25.65	2,686.46	42.79
资产减值损失	119.37	-176.8	-193.43	189.24	-144.50	-425.26	91.03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00.00	1.90	-93.65	29.90	195.75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90.93	7,163.95	-9.69	7,932.29	13.09	7,014.35	302.93
加：营业外收入	448.74	604.85	-56.56	1,392.26	1,631.88	80.39	4.42
减：营业外支出	21.67	110.42	174.47	40.23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33	104.14	-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7,418.00	7,658.38	-17.51	9,284.32	30.86	7,094.74	291.2
减：所得税费用	1,118.60	1,170.81	-17.40	1,417.49	-40.18	2,369.65	297.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99.40	6,487.56	-17.53	7,866.83	66.49	4,725.09	288.01

2、收入、成本、利润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总收入、成本、利润基本同向变动。2007 年、2008 年、2009 年营业总收入分别较上一年度变动幅度为 57.37%、33.25%、-2.79%，营业总成本变动幅度为 49.79%、34.92%、-2.31%，营业成本变动幅度为 49.21%、37.62%、-2.23%，营业利润变动幅度为 302.93%、13.09%、-9.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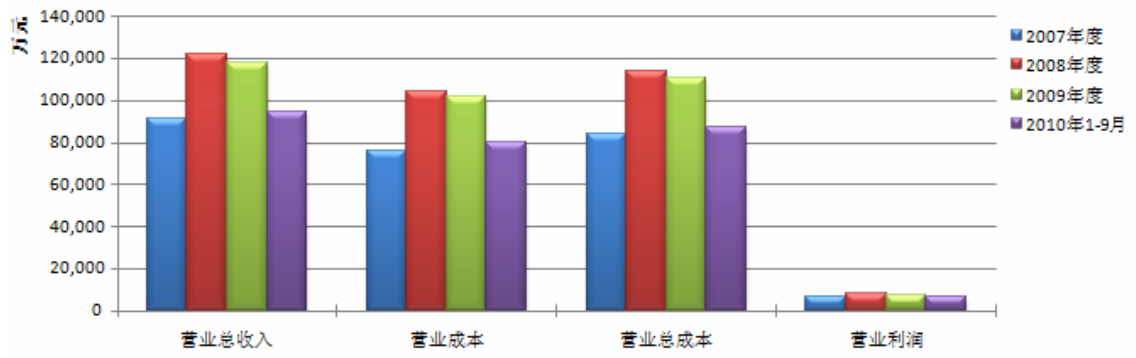

2007 年营业收入增幅略高于营业总成本、营业成本增幅，主要是本公司宣城磷复肥一体化项目投产后，原需外购的磷酸一铵自行生产，较大幅度节约了氯基复合肥生产成本。如，2006 年 1-6 月份外购磷酸一铵价格较 2006 年自产磷酸一铵成本高 15%左右。同时，外销的硫基复合肥、磷酸一铵利润水平要比以往完全依靠采购基础肥料的氯基复合肥有较大幅度的提高，进而导致营业利润大幅增长。

2008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因主要产品价格大幅上涨继续保持增长，营业总成本、营业成本相应同向上涨，且涨幅超过营业收入增幅，导致营业利润增幅明显低于营业收入增幅。2008 年度营业利润，主要在前三季度实现，第四季度则因消化部分高价位库存以及销售锐减，实现营业利润较少。

2009 年，发行人根据化肥复合肥市场价格缓慢下行后低位震荡、回升的行情，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加大库存消化力度，适度控制采购、生产规模，快进快出，积极适应市场变化。同时，加大采购、生产成本控制力度，加强资金调控，大幅压减财务费用，在行业龙头企业普遍开工率明显下降、效益大幅下滑的情形下，发行人产销及经营状况基本维持稳定。当年实现营业总收入略低于 2008 年，营业成本、营业总成本相应有所下降，营业利润下降 9.69%。

2010 年前三季度，化肥复合肥市场延续上年底震荡回升态势，继续保持良好势头。发行人呈现产销两旺局面，硫基复合肥、磷酸一铵满负荷生产，氯基复合肥开工率良好，NPK 复合肥产品销售顺畅，磷酸一铵自用量上升，外销量有所减少，前三季度共实现销售收入 94,231.73 万元，营业利润 6,990.93 万元，收入较上年同期略有增长，营业利润则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

总体来看，发行人立足于当地丰富的硫铁矿资源优势及位于农业主产区的市场优势，坚持依靠规模化、专用化、一体化提升企业综合实力，符合企业发展实际和方向，并逐步形成了发行人较强的抢抓市场机遇和抵御市场风险的双重能力。在受

进口硫磺价格短时间的暴跌以及 2008 年第四季度国际金融危机等的影响，化肥复合肥行业出现较大调整情况下，2008 年第四季度以及 2009 年上半年，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受到一定的影响。但由于发行人依托当地丰富硫资源优势以及实行快进快出经营策略，规避了进口硫磺价格暴跌引发的巨大风险，基本保持了盈利能力稳定，与国内大多数因采取硫磺制酸工艺而遭受重创的磷复肥企业，以及以复合肥产品为主或复合肥产品收入占比较大的同类上市公司相比，发行人所受影响较小，表现出较强的抗市场风险的能力。在化肥复合肥市场趋稳向好的状态下，发行人则表现出较强的抢抓市场机遇的能力，2009 年下半年以来，呈现产销两旺的势头，企业经营实力、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发行人与部分同类上市公司 2008、2009 年销售收入、营业利润情况比较如下：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销售收入		营业利润		销售收入		营业利润	
	金额（万元）	较上年增减	金额（万元）	较上年增减	金额（万元）	较上年增减	金额（万元）	较上年增减
鲁西化工	646,931.93	-6.59%	16,055.03	-49.32%	692,543.75	39.77%	31,678.11	-10.97%
芭田股份	141,733.94	-20.35%	521.76	-92.34%	177,950.53	8.41%	6,808.69	-8.51%
六国化工	291,636.86	-4.72%	4,792.23	-33.08%	306,091.78	32.26%	7,160.80	-56.72%
华昌化工	235,069.41	-20.69%	-14,843.58	-160.73%	296,390.91	30.43%	24,441.59	30.98%
金正大	415,920.16	14.44%	23,847.63	2.96%	363,430.24	38.54%	23,187.15	18.62%
平均		-7.58%	6,074.61	-66.50%		27.72%	18,655.27	-5.32%
发行人	118,199.17	-2.79%	7,163.95	-9.69%	121,594.16	33.25%	7,932.29	13.09%

3、期间费用

报告期，随着产销规模扩大，发行人管理费用、销售费用逐年小幅上涨，财务费用因 2008、2009 年平均占用贷款额度减少相应大幅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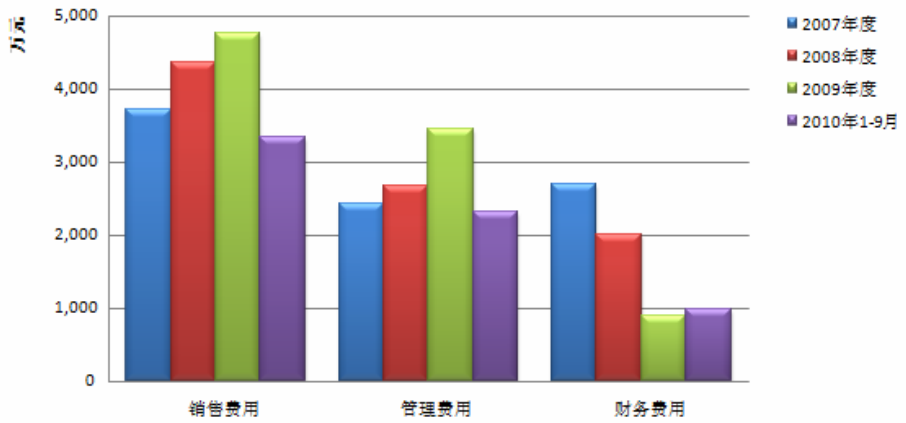

2007 年，期间费用较上年增长 56.98%，基本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增幅一致，主要是产销量扩大引致费用增加。**一是**销售费用增加 1,546.31 万元，大幅增长 71.53%，主要是运杂费、广告业务宣传费分别增加 1,309.28 万元、139.07 万元所致。**二是**管理费用增加 850.29 万元，增长 53.95%，主要是工资及福利费、环保绿化支出以及中国驰名商标申报费用分别增加 322.85 万元、166.12 万元、123.16 万元。**三是**财务费用继续增加 805.07 万元，增长 42.79%，主要是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2008 年，发行人期间费用达到 9,026.15 万元。其中，销售费用为 4,349.09 万元，主要由运杂费、工资及福利费以及广告和业务宣传费构成。2008 年销售费用较 2007 年度上升 17.29%，主要是 2008 年度运杂费、销售人员工资以及广告投入增加所致；管理费用为 2,679.70 万元，其中工资及福利、环保绿化以及费用性税金支出较大。管理费用 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上升 10.44%，主要系公司费用性税费和折旧增加所致；财务费用为 1,997.36 万元，主要由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构成，财务费用 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下降 25.65%，主要系本期平均占用贷款额减少所致。

2009 年，发行人期间费用达到 9,107.72 万元，其中，销售费用为 4,756.48 万元，主要由运杂费、工资及福利费以及广告和业务宣传费构成，销售费用 2009 年度较 2008 年度上升 9.37%，主要是 2009 年度公司新增销售人员同时提高销售人员工资性支出所致；管理费用为 3,447.45 万元，其中工资及福利、环保绿化以及费用性税金支出较大，管理费用 2009 年度比 2008 年度上升 28.65%，主要系本期公司提高管理人员工资性支出及费用性税金增加所致；财务费用为 903.79 万元，主要由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构成，财务费用 2009 年度较 2008 年度下降 54.75%，主要系本期平均占用贷款额度减少及贷款利率下降所致。2009 年，平均占用贷款量为 1.93 亿元，较 2008 年下降了 40.06%；平均贷款利率为 5.35%，较 2008 年下降了 1.08 个百分点，降幅达到 16.80%。

2010 年 1-9 月，发行人期间费用为 6,649.03 万元，其中销售费用为 3,345.89 万元，管理费用 2,323.73 万元，财务费用 979.41 万元，2010 年 1-9 月期间费用与 2009 年同期大体持平，期间费用与目前资产规模、销售规模基本匹配。

（三）利润敏感性分析

发行人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是硫铁矿、磷矿石、氯化铵、尿素、氯化钾、硫酸钾、硫酸、合成氨等。直接材料占产品生产成本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氯基复合肥	93.24	93.17	96.67	95.86
硫基复合肥	92.06	91.96	93.51	92.12
磷酸一铵	91.30	89.49	92.85	91.52

上表可见，直接材料占产品成本比重约为 90%，主要原材料占产品成本比重亦为 90%左右，从而原材料价格发生变动，可能对发行人产品成本以及营业利润产生明显影响。假定销售量及产品售价不发生变化，模拟计算原材料价格变动对主营业务利润的影响，具体如下表：

单位：%

产品类别	原材料价格变动比率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氯基复合肥	1	-5.38	-6.42	-7.60	-5.31
	5	-26.90	-32.10	-38.00	-26.55
	10	-53.80	-64.20	-76.00	-53.10
硫基复合肥	1	-5.66	-5.90	-6.62	-4.13
	5	-28.30	-29.50	-33.10	-20.65
	10	-56.60	-59.00	-66.20	-41.30
磷酸一铵	1	-4.96	-4.90	-3.66	-3.02
	5	-24.80	-24.50	-18.30	-15.10
	10	-49.60	-49.00	-36.60	-30.20

发行人宣城磷复肥项目建成投产，有效转化了当地硫资源优势，增加对复合肥生产主要原材料磷酸一铵的控制，相对平缓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另外，发行人不断加强生产管理、技术创新改造、节能降耗，通过内部挖潜控制成本增长，并根据原材料等基础肥料价格波动，适度调整产品价格，较好地化解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四）主营业务收入综合毛利率分析

1、报告期发行人毛利率变动情况

单位：%

产品或业务种类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氯基复合肥	14.78	12.68	11.29	15.30
硫基复合肥	13.99	13.49	12.37	18.23
磷酸一铵	15.54	15.43	20.23	23.27
尿素贸易	1.02	8.28	14.97	-
综合毛利率	14.65	13.64	14.14	16.87

报告期内，宣城分公司磷复肥项目建成达产，发行人产业链进一步完善，产能规模迅速扩大，参与市场竞争能力及抗市场风险能力明显增强，综合毛利率基本维持稳定。

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发生变化直接原因是产品平均销售单价、平均销售成本发生变动所致。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氯基复合肥、硫基复合肥以及磷酸一铵平均销售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平均单价	变动率	平均单价	变动率	平均单价	变动率	平均单价	变动率
氯基复合肥	1,886.47	-0.56	1,897.06	-29.40	2,686.88	54.53	1,738.75	5.69
硫基复合肥	2,002.86	-4.28	2,092.43	-33.66	3,153.98	66.48	1,894.46	-3.55
磷酸一铵	1,951.46	19.62	1,631.43	-48.18	3,148.08	33.40	2,359.82	48.72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氯基复合肥、硫基复合肥以及磷酸一铵平均单位销售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平均成本	变动率	平均成本	变动率	平均成本	变动率	平均成本	变动率
氯基复合肥	1,607.57	-2.96	1,656.56	-30.46	2,382.28	61.77	1,472.66	3.24
硫基复合肥	1,722.73	-4.84	1,810.36	-34.50	2,763.75	78.40	1,549.18	-15.54
磷酸一铵	1,648.13	19.45	1,379.76	-45.06	2,511.37	38.70	1,810.66	38.65

氯基复合肥。2007年毛利率较高，主要是原材料磷酸一铵不再外购，全部自行生产。另外，产品平均售价上涨幅度超过单位成本涨幅。2008年毛利率较2007年降近4个百分点，主要是原材料涨幅过大带动单位成本上升61.77%，而平均销售价格上涨54.53%。2009年，毛利率略有回升，主要是产品单位成本降幅略大于平均售价变动幅度。2010年前三季度，因自2009年底以来产品价格回升较快，且原材料价位较低时生产量较大，成本控制较好，氯基复合肥毛利率进一步提高至14.78%。

硫基复合肥。2007年毛利率较高，主要是2007年硫基复合肥生产正常，固定成本得以全面摊薄，产品单位成本由1,834.29元/吨降至1,549.18元/吨。2008年毛利率相比2007年有所下降，主要是平均销售单价上涨66.48%，而平均单位成本增幅高达78.40%，价格上涨不足以抵消成本上涨。2009年毛利率较2008年有所增长，主要是当年硫基复合肥产品平均单位成本降幅略大于平均销售单价降幅。平均单位

成本降幅较大，主要原因是2009年硫基复合肥集中在下半年生产，而2009年下半年主要原材料氯化钾采购成本较2008年及2009年上半年明显下降，进而带动硫基复合肥单位成本大幅度下降。2010年前三季度，硫基复合肥产品价格与单位成本有所下降，降幅基本一致，毛利率较2009年略有提高。

磷酸一铵。磷酸一铵毛利率一般高于NPK复合肥。2007年，毛利率较高，主要是下半年磷酸一铵价格大幅上涨，全年平均售价较上一年提高48.72%，同时，开发利用当地硫铁矿制酸成本相对较低，平均单位成本涨幅小于平均售价。2008年，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第四季度磷酸一铵产品价格受进口硫磺价格暴跌影响，快速回落，但合成氨等原材料价格回落相对较慢，导致毛利率下降。2009年，磷酸一铵价格基本处于低位震荡，较上一年度平均售价下降48.18%，而单位成本下降45.06%，导致毛利率进一步下降。2010年前三季度，磷酸一铵产品价格、单位成本出现较大幅度上升，增幅基本一致，故毛利率与上年度基本持平。

2、主要产品毛利额占毛利总额比例情况

报告期，氯基复合肥、磷酸一铵毛利对毛利总额贡献最大，硫基复合肥毛利占毛利总额比重波动较大，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种类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毛利额	占比	毛利额	占比	毛利额	占比	毛利额	占比
氯基复合肥	6,498.33	47.08	7,647.72	47.42	7,613.36	44.29	8,836.80	57.41
硫基复合肥	2,459.77	17.82	2,286.81	14.18	1,444.67	8.40	2,962.50	19.25
磷酸一铵	3,967.97	28.74	5,209.39	32.30	6,698.03	38.97	2,992.93	19.44
尿素贸易	28.95	0.21	262.71	1.63	780.75	4.54	-	0.00
主要产品毛利	12,955.02	93.85	15,406.63	95.53	16,536.81	96.21	14,792.23	96.10
毛利总额	13,804.20	100.00	16,127.04	100.00	17,189.04	100.00	15,391.88	100.00

3、同类上市公司产品毛利率情况

（1）化肥类上市公司复合肥产品销售收入及毛利率情况

化肥类上市公司中，专业生产复合肥产品企业仅为芭田股份、金正大，另外六国化工、华昌化工、鲁西化工复合肥产销规模较大。部分可比上市公司复合肥产品销售收入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可比上市公司	产品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毛利率（%）	销售收入（万元）	毛利率（%）	销售收入（万元）	毛利率（%）
鲁西化工	复合肥	262,680.43	7.60	274,824.78	16.54	187,964.88	6.84
芭田股份	复合肥	137,237.44	10.80	177,950.53	12.26	164,148.23	10.88
六国化工	复合肥	108,140.59	7.34	101,831.74	6.84	93,436.41	8.94
建峰化工	复合肥			3,025.30	10.30	564.98	15.82
华昌化工	复合肥	71,284.30	12.00	98,917.61	18.16	81,507.20	9.52
金正大	复合肥	200,070.20	9.57	219,976.33	11.35	185,982.01	11.03
平均			9.46		12.58		10.51
发行人	复合肥	77,260.45	12.86	79,092.19	11.45	73,998.24	15.95

（2）化肥类上市公司磷铵产品销售收入及毛利率情况

磷铵产能规模较大的可比上市公司主要是湖北宜化、六国化工、宏达股份、鲁西化工、鲁北化工、云天化等，部分可比上市公司磷铵产品销售收入及毛利率情况：

可比上市公司	产品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毛利率（%）	销售收入（万元）	毛利率（%）	销售收入（万元）	毛利率（%）
湖北宜化	磷酸二铵	194,681.30	8.16	183,658.24	11.02	114,054.62	20.55
云天化	磷铵	--	--	--	--	8,939.64	34.66
六国化工	磷酸二铵	126,506.70	5.54	119,058.66	5.85	92,016.23	10.93
	磷酸一铵			50,610.94	4.03	31,221.28	9.30
宏达股份	磷酸一铵	50,797.86	7.80	66,556.98	38.31	83,102.33	38.42
鲁西化工	磷酸二铵	55,290.84	9.91	46,393.12	22.05	32,316.82	12.70
平均			7.85		16.38		21.09
发行人	磷酸一铵	33,769.44	15.43	33,117.03	20.23	12,861.04	23.27

注：1、云天化 2007、2008、2009 年报未单独披露磷铵的销售收入及毛利率，2007 年数据为半年报数据，未纳入平均值计算范围。

化肥类上市公司中，正常情况下，磷铵产品的整体毛利率水平高于复合肥产品，特别是地处硫磷资源地上市公司，磷铵产品生产成本相对较低。复合肥企业中，基础肥料完全外购物理合成或产销规模偏小的上市公司，产品毛利率一般低于化学合成或产销规模大的行业龙头企业。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湖北宜化、云天化、宏达股份位于磷矿石主产区，拥有磷矿石资源优势，并已建立起从制酸至最终产品完整的产业链，优势较为明显，但主要采取硫磺制酸。六国化工已建立起较为完整的磷复肥一体化生产体系，但磷矿石

需要外购，硫酸主要依靠关联方供应，硫酸价格变动对其成本、利润影响较大。芭田股份、金正大主要生产复合肥，原材料基本依靠外购，生产工艺以物理合成为主。鲁西化工、华昌化工主要以合成氨、尿素、氯化铵等氮肥为主，磷铵、复合肥生产所需的尿素、氯化铵、合成氨等氮肥原材料自给，毛利相对较高。

与同类上市公司相比，报告期内发行人复合肥产品毛利率总体上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是立足当地硫资源开发利用，建立起硫铁矿制酸至最终产品生产的一体化产业链，其中，氯基复合肥生产原材料磷酸一铵系自产以及硫基复合肥由磷矿石萃取化学合成，故毛利率高于单纯物理合成复合肥或完全外购原材料上市公司。

2007、2008 年，发行人磷酸一铵毛利率相对较高，主要原因，**一是**发行人产业链条较为完整，已建立起包括硫铁矿制酸、磷酸制取以及最终产品磷酸一铵合成在内的一体化生产流程，硫酸、磷酸等在产品直接用于下一工序，从而简化了作为外销原材料所需的部分工艺程序，节能降耗成效明显，产品附加值相应增加；**二是**开发利用当地硫铁矿制酸或择机低价位采购烟气酸，硫酸成本控制能力较强。目前，国内磷肥企业主要采取硫磺制酸，但因我国硫磺资源紧缺，进口依存度高达 90%左右，备货周期长，硫磺价格波动对磷复肥企业造成较大影响。**三是**因可用于生产氯基复合肥原材料自用，磷酸一铵市场明显下滑时，减少外销量，主要供企业自用，从而确保外销能获得较好收益。另外，主要销往安徽、山东、江苏等周边省份复合肥生产企业，储运成本较低。

2009 年，发行人磷酸一铵毛利率明显高于同类上市公司磷铵产品，除上述原因外，主要是 2008 年底发行人磷酸一铵高成本库存已消化，年底存货量较少且成本低于销售价格，故 2009 年无消化高价位库存负担。整个磷复肥行业则因 2008 年 8-10 月份进口硫磺价格暴跌导致的高价位硫磺、磷铵产成品库存，造成硫磺制酸磷复肥生产企业近百亿的潜亏。上市公司磷铵生产企业宜化、鲁西化工、宏达股份主要采取硫磺制酸，故 2009 年消化高价位库存压力较大，导致毛利率大幅下降。六国化工则因需从母公司等外购硫酸，硫酸成本相对较高，另外，投资建设的磷矿尚未投产，磷矿石基本外购，从而导致毛利相对偏低。

（五）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以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的相关内容。

三、资本性支出的分析

(一)报告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2004-2006 年，发行人为充分开发利用当地丰富的硫铁矿资源、进一步完善产业链、适度扩张产能，克服资本金不足和资金紧张多重困难，千方百计筹措资金，投资建设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项目。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项目建成投产后，发行人资产、产能规模明显放大，产业链条有效延伸，对主要原材料的掌控能力显著增强，产品附加值、盈利能力大幅提升，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报告期，发行人根据市场需要以及内部产能匹配需要，先后各扩建一条磷酸、磷酸一铵、氯基复合肥生产线，并对磷酸、磷酸一铵生产线进行技改，主要产品产能规模进一步扩大，中间产品磷酸产能已基本满足需要。报告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年度	项目	金额(万元)	备注
2007 年	16 万吨氯基复合肥项目	1,008.70	2007 年投资建设，截至 2007 年底完工进度 85%
	10 万吨磷酸一铵扩建项目	1,903.54	2007 年投资建设，当年 10 月转固
	仓库及配套设施	944.53	2005-2007 年投资建设，当年 8 月转固
	5 万吨磷酸生产线	73.98	2007 年投资建设，截至 2007 年底完工进度 6.43%
2008 年	16 万吨氯基复合肥项目	162.36	2007-2008 年投资建设，2008 年 7 月转固
	5 万吨磷酸生产线	2,421.51	2007-2008 年投资建设，2008 年 7 月转固
	第三污水处理站	765.58	2007-2008 年投资建设，2008 年 8 月转固
2009 年	原材料贮存罐	1,271.10	2009 年投资建设
2010 年 1-9 月	原材料贮存罐	275.25	2010 年 2 月转固
	70 万吨/年氨化造粒缓释复合肥搬迁扩建项目	8,112.75	2010 年 5 月投资建设，截至 2010 年 9 月底完工进度 12.71%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根据 3-5 年的发展规划，发行人将继续立足硫铁矿资源优势，做大规模、做强主业。**一是**利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建设 70 万吨/年氨化造粒缓释复合肥搬迁扩建项目，具体项目建设包括新建 30 万吨硫酸、12 万吨磷酸、10 万吨硫基复合肥和 60 万吨氯基复合肥生产线，项目总投资预计为 64,424.25 万元，具体投资计划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二是**填平补齐现有产能，并择机向上游硫铁矿、磷矿及钾矿资源勘探、开采发展，增强原材料供应保障能力。

四、对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的趋势分析

（一）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发行人已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详细披露面临的政策、经营、财务、自然等风险。目前，对盈利能力连续性、稳定性具有重要影响的主要因素如下：

1、主要原材料供应紧张及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发行人固定资产投入量大、专用性强，对于原材料依赖性较强。原材料供应不足可能导致生产不饱和，价格上涨或下跌过快、幅度过大亦会相应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我国属于典型缺钾少硫国家，主要原材料硫铁矿石、钾肥等资源品供应紧张。尽管发行人通过利用当地硫铁矿资源、延长产业链、增加产品附加值、扩大产能规模、加大钾长石开发利用等各种手段，一定程度上化解了原材料的压力，但长远来看，主要原材料供应紧张及价格上涨的局面不会根本改变，对发行人盈利能力提升的压力难以消除。

2、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复合肥行业正处于大的并购整合之中，高耗能、高污染、低质量、小规模的数千家小企业难以为继。具有资源优势、市场优势、品牌优势、规模优势的行业龙头企业则通过纵向延伸、横向扩能加快发展。市场对于质量好、品牌好、服务到位、价格适中的优质产品认可度不断提高，假冒低劣产品难以再继续依靠低价获得生存。生产将逐步向优势企业集聚、市场将加快向优质产品集中，竞争会进一步加剧。发行人目前已经具备较为明显的竞争优势，行业的整合发展将为发行人带来巨大的发展机遇。能否紧紧抓住机遇、迎势而上，对未来发行人盈利能力持续提升具有重大影响。

3、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对利润影响较为明显。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产品结构简单，利润状况受产品价格波动影响明显。近年来，发行人产品价格波动较为明显，2005、2006 年氯基复合肥价格持续走低，影响相应年度利润状况。2007 年下半年及 2008 年前三季度，主要产品氯基复合肥、硫基复合肥及磷酸一铵价格都出现较大幅度的上涨，推动发行人盈利水平明显提高。但 2008 年第四季度，则受进口硫磺价格暴跌及国际金融危机影响，经销商延迟冬储备货，硫酸等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下滑，产品价格相应大幅回落，2009 年主要产品价格基本跌至 2006 年的水平，导致公司的盈利状况有所下降。化肥复合肥产品作为必不可少的重要农资，价格波动太大不利于行业健康发展。化肥价格市场化改革有助于强化市场调节功能，抑制非理性的波动，为化肥复合肥企业创造良好的经营环境。

（二）主要财务优势、困难分析

发行人拥有的主要财务优势如下：

1、资产质量优良、结构合理，利用率高。发行人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比例合理，应收款项等安全性相对较差的流动资产比例低，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成新率高、性能优良，资产状况良好，资产整体周转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利用效率较高。

2、产业链条完整、主营业务突出，产品毛利率较高。与绝大多数复合肥企业相比，发行人拥有从硫铁矿制酸至磷复肥最终产品生产的较为完整的一体化生产体系，主营业务非常突出，99%以上收入来源于主业。一体化产业链优势有效地降低了发行人生产成本，产品毛利率相应较高，介入采取物理合成技术工艺的复合肥生产企业与基础肥料磷铵生产企业毛利率水平之间。

3、银行资信良好。设立至今，发行人从未发生贷款逾期未还情形，无任何不良贷款记录，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公开授信单位、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总行级黄金客户，以及建行、中信、浦发等银行的优质客户。良好的银行资信状况，为发行人近些年来跨越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

4、成本管理与费用控制严格。发行人已建立起包括采购、生产、销售、行政等在内的全过程、全方位的成本、费用控制体系，形成全员增收节支、开源节流、勤俭办厂、艰苦办厂的良好意识，成本费用率始终控制在合理水平，确保盈利水平持续稳定提高。

与此同时，发行人由于资本金不足等原因，快速发展过程中也正面临一些迫切需要破解的财务困难，主要集中在两点：

一是银行债务较多，资产负债率偏高，利息负担沉重。尽管 2006 年宣城磷复肥一体化项目投产以来，经济效益显著提高，经营性活动现金回流量大，已适度降低了银行借款规模，但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短期借款合计仍高达 20,000.00 万元，财务负担较为沉重。

二是快速发展面临资金约束，资金缺口较大。开发利用硫铁矿制酸、制肥，既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也是破解目前过度依赖进口硫磺制酸困局、推动硫酸及磷复肥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合理选择。发行人立足当地硫铁矿资源优势和已经形成的硫铁矿制酸、酸肥结合的产业优势，完全具备加快发展的条件。但因硫铁矿制酸、制肥投入量大，而发行人长期以来主要依靠单一的银行融资渠道，融资成本高、风险大，

巨大的发展资金需求难以得到满足，加快发展面临较大的资金缺口。若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将从根本上改善发行人的资金状况，募集资金的使用会进一步加大发行人开发利用硫铁矿资源力度以及扩充主要产品产能规模，全面提升企业综合实力。

（三）未来盈利前景分析

发行人正面临加快发展的良好契机，未来盈利前景良好，具体如下：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需要、农业生产需求是发行人具有良好盈利前景的根本保证。发行人生产的各种高浓度优质磷复肥、专用复合肥属国家大力支持、鼓励发展的支农物资，并以优良品质、适中价格、优质服务赢得市场和广大用户的认可。目前，国内化肥施肥复合化率仅 30%左右，远低于发达国家 80%的水平，故复合肥行业未来发展空间十分广阔。另外，发行人通过硫铁矿制酸、酸肥结合生产磷复肥，是改变目前国内对进口硫磺制酸过度依赖局面的现实选择。过度依赖国际硫磺市场以及国际硫磺市场价格暴涨暴跌已经严重影响国内硫酸、磷复肥行业的健康发展，大力发展硫铁矿制酸能够一定程度上缓解硫磺紧张的局面，降低制酸成本，进而有利于维护磷复肥工业平稳健康发展。

2、业已形成的现代化、一体化的磷复肥生产体系是发行人具有良好盈利前景的现实基础。2006 年发行人宣城磷复肥项目建成投产、正常生产后，基本实现满负荷生产、尽产尽销。从而，既实现产业链条的有效延伸和产能的适度扩张，又创造出良好的经济效益。现有的生产体系，将发行人原来长期从事复合肥生产的市场、技术、品牌、储运等优势，与当地丰富的硫铁矿资源优势以及完整的产业链优势充分有效地结合起来，企业核心竞争力以及综合实力得到明显提升。

3、募集资金到位和募投项目实施将为发行人未来发展注入强大动力。募投项目是在现有一体化生产体系基础上的优化和改进，工艺路线科学、合理，技术先进实用，市场需求旺盛。若本次发行成功，通过募集资金使用、募投项目实施，发行人开发利用当地硫铁矿资源力度进一步加大，NPK 复合肥生产装备及技术工艺水平全面升级，产能规模也随之适度扩张，规模效应更加明显，企业盈利能力及抗市场风险能力有望进一步增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影响

发行人目前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的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发行人发展计划

（一）发行人整体发展战略与目标

发行人秉承以不断创新振兴企业、以科技投入强大企业、以紧密团结凝聚企业、以更新观念改造企业、以诚实守信巩固企业、以拼搏市场稳定企业、以规章制度规范企业、以文化理念搞活企业的经营理念；讲求团结求实、开拓进取的企业精神；始终以促进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农村发展为己任，坚持“高起点、高质量、高科技”的发展方针，大力推进信誉立企、科技兴企、管理活企、人才为本、环境友好的发展战略，专注于开发推广各种高效、优质、高浓度磷复肥、专用肥，以良好信誉、优质产品和专业服务赢得广大农民朋友的信赖，以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回报社会和股东，努力把企业建设成为质量优良、技术超前、规模领先、信誉一流的专业化、现代化磷复肥行业龙头企业，积极打造百年司尔特品牌、树立百年诚信企业形象。

（二）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具体发展目标

未来2-3年，发行人将继续围绕做强做大主业，深度开发利用当地丰富的硫资源，进一步完善产业链条，适度扩张产能规模，巩固、优化市场网络，努力提高法人治理及经营管理水平，积极推进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市场创新、业务创新，全面提升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核心能力，实现持续、快速、稳步发展。具体而言，发行人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发展目标具体归结为“巩固、完善、提高、提升”。

一是进一步巩固、扩大现有市场优势。继续保持本公司产品在安徽、江西市场明显的竞争优势，进一步扩大在山东、河南等周边农业大省的市场份额，积极拓展东北、华中、华南等新兴市场，争取3年内占全国复合肥市场份额提高0.5个百分点左右。

二是进一步延伸、完善产业链。重点是填平补齐现有生产能力，宣城分公司扩建10万吨硫铁矿制酸，与现有硫基复合肥、磷酸一铵生产能力匹配。同时，积极推进下游副产品红粉、磷石膏的综合利用，加快推进钾长石制钾肥项目及硫铁矿资源整合，增强原材料供应保障。

三是进一步提高生产技术装备、工艺水平以及扩大生产规模。若本次发行成功，按计划进度推进本部搬迁扩建，对本部现有氯基复合肥生产线实现全面技术升级改造，提高生产技术装备及工艺水平。项目实施达产后，本部现有43万吨NPK复合肥物理合

成生产线升级为年产70万吨氨化造粒缓释NPK复合肥一体化生产体系。

四是进一步提升法人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依靠管理创新、制度创新，完善内部控制，强化企业管理，提高科学决策水平，确保企业平稳、健康、快速发展。

通过2-3年的快速发展，发行人达到年产高浓度NPK复合肥80万吨、磷酸一铵30万吨、硫酸60万吨实际生产能力，产值、利润相应增长，综合实力明显增强，行业地位进一步提高。

（三）具体业务计划

1、主营产品开发计划

未来2-3年，发行人新产品开发继续沿着缓释、专用、系列化方向，按照生产一代、试用一代、开发一代的要求稳步推进。**一是**进一步完善缓释控释技术，对现有的产品进行升级换代，有效控制产品有效养分释放速率，提高肥料均衡释放效果。**二是**根据不同区域、不同作物需要开发配方肥、专用肥，加大小麦、棉花等专用肥推广力度，加快开发针对各种蔬菜、水果等经济作物的专用肥，进一步丰富专用肥产品系列。**三是**在已有补氮技术基础上，加快开发高磷、高钾硫基复合肥，丰富硫基复合肥产品系列，以满足更多经济作物的需要。

2、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作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火炬计划高新技术企业，发行人将进一步充实技术力量，加强与合肥工业大学、安徽省农科院、安徽农业大学、上海化工研究院、中国地质大学等科研院所、大专院校合作，加大研发投入，围绕关系企业未来发展的重大关键性技术，重点深化硫铁矿、中低品位磷矿石、钾长石等资源综合利用开发，夯实技术储备和技术创新能力。未来2-3年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七、（三）在研项目及研究方向”。

3、营销体系与销售网络建设计划

未来2-3年，适应产能扩大以及新产品开发推广的需要，发行人在维护好现有销售网络基础上，进一步加强销售渠道建设。**一是**加大扶持优质经销商力度，重点支持经销时间长、信誉好、资金实力强、业务发展快的经销商发展，在广告、售后服务、信用期限等方面实行倾斜政策。**二是**积极发展农资连锁经营，吸纳、扶植一批一线农资经营户，加强对销售终端的控制。**三是**加强与农业“三站”合作，广泛开展测土配方工作，加大测土配方宣传与推广力度。**四是**在安徽、江西等传统优势市场精耕细作，通过在经销商实力较弱地区设立直销点，直接向村级农资经营网点、种田大户配送，加强

对销售终端、消费群体的控制。**五是**进一步完善售后服务，提高售后服务部门快速反应能力。**六是**运用现代通讯网络技术，加强对产品质量、施肥技术、增产效果、客户反馈意见、同行业动态等信息管理，进一步增强信息收集、处理、加工、反馈能力，提高市场应变能力及内部协调能力，全面提升客户服务水平。

4、安全环保及资源节约计划

发行人将继续坚持以人为本的安全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加大投入，依靠科技进步，加强源头管理，严格过程控制，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坚持保护优先、开发有序，强化对自然资源的生态保护；坚持预防为主，强化从源头防治污染，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创建环境友好型企业。按照开发与节约并举、节约优先的原则，切实加强节能节水节地管理，努力走出一条“低投入、低消耗、高效率”的可持续发展之路。

5、人力资源计划

根据未来发展的总体规划，将不断加大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力度，坚持“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用人原则，形成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的良好氛围。重点培养、引进化工、环保等方面高学历、高素质的技术开发人才以及熟悉复合肥市场、适应市场开拓所需的营销人才。不断加大对研究开发、管理、营销人才投入，建立完善科学有效的激励机制。以全员培训为基础、分层培训为重点，进一步完善岗前培训、内部培训、选派人员外出培训等培训方式，努力提高员工的业务素质和道德素养。通过完善用人机制、加快引进各类人才、强化激励机制、加强业务培训，逐步形成一支思想稳、业务精、品德好的技术开发、营销以及管理队伍，更好地适应企业发展的需要。

6、融资计划

化工项目普遍具有投资大、流动资金需求量大的特点。项目建设、运营需要大量资金，近些年，资金不足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本公司发展速度，提高了资金使用成本。若本次股票成功发行，募集资金将全部投入70万吨氨化造粒缓释复合肥项目建设。上市以后，发行人将根据自身业务发展战略和资产负债结构管理需要，充分运用好直接、间接两种融资方式，综合平衡资金需求、筹资成本，合理选择筹资方式，在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同时，尽可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切实维护好股东、企业利益。

7、组织结构调整计划

发行人已建立起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精简高效的组织管理构架，能够满足目前生

产经营管理的需要。随着企业规模及业务扩大的需要，发行人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完善重大决策专家论证制度，提高科学决策和监督管理水平。进一步深化劳动、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建立完善激励和约束机制，适时调整和优化组织机构和职能设置，重点加强组织协调机构、技术开发研究中心、销售管理系统建设，适应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需要。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国家宏观经济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农业生产以及农民收入保持稳定。

2、国家对农业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动，对农业支持力度不明显降低。

3、发行人生产经营所遵循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不利变动。

4、本次发行成功，募集资金尽快到位。

5、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不利影响。

三、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1、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发行人未来市场拓展等需要的资金量较大，如资金问题不能有效解决，将影响上述计划的顺利实现。

2、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对于硫铁矿、磷矿石等原材料依赖性较强，原材料供应波动会对正常生产及经营绩效产生大的影响。为了避免原材料供应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经营绩效的影响，公司目前已积极做出应对措施，除了与相关原材料供应商保持良好关系外，公司还加大了原材料储备，适当时机着手向上游原材料勘探开发延伸。

3、随着产销规模的扩大，发行人组织机构设置、资源配置、内部控制管理、人力资源等方面也面临挑战，对经营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四、发行人确保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1、若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将为企业实现业务目标和发展计划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由于资本金不足，发行人一直面临资金紧张的局面，资产负债率较高，财务负担沉重，本次发行有助于从根本上突破资金瓶颈的制约，加快实施发展计划，实现发展目标。

2、借助发行上市契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水平，提高科学决策能力，增强公司知名度和影响力，提升公司凝聚力和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

3、继续推进管理创新、机制创新、技术创新、市场创新，优化内部管理；完善各部门、各系统运行机制；加大开发推广适销对路新产品，进一步巩固、提升市场竞争力，稳步提高市场份额，增强企业的盈利能力。

五、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2-3年的业务发展计划，是根据本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以及现有业务为基础制定的，是对现有业务的发展和延伸。2-3年的业务发展计划顺利实施，有助于发行人进一步加大硫资源开发力度，推进本部NPK复合肥生产装备、技术工艺的升级改造换代，实现NPK复合肥产品生产规模的适度扩张，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能力和抗市场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企业综合实力，巩固、提高发行人在磷复肥行业的地位。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根据国家重点发展高浓度优质磷复肥、专用肥产业政策与“酸肥结合、矿肥结合”的化肥工业发展方针，以及安徽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安徽省石化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中关于支持发行人扩大硫酸及高浓度复合肥生产规模的意见，为加快开发利用当地丰富的硫铁矿资源，完善基于循环经济理念的一体化磷复肥生产体系，适度扩大产品生产规模，全面提升工艺、技术以及生产装备水平，进一步增强企业综合实力，经发行人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发行人70万吨/年氨化造粒缓释复合肥搬迁扩建项目。本项目已经安徽省宁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工业【2010】56号文核准。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简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项目建设期	项目备案机关及备案文号	项目环评部门及批文文号
70万吨/年氨化造粒缓释复合肥搬迁扩建项目	64,424.25万元	1.5年	安徽省宁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工业【2010】56号	安徽省宣城市环境保护局宣环综【2010】35号

本项目按照先建后拆原则组织实施。拟在新厂区建设1套30万吨硫铁矿制酸装置、1套12万吨磷酸装置、1套10万吨硫基复合肥氨化造粒装置、3套20万吨氯基复合肥氨化造粒装置以及污水处理、仓库等配套设施。项目总投资为64,424.25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60,596.65万元，新增铺底流动资金3,827.60万元，拟通过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满足需求。

本部老厂区目前拥有四条氯基复合肥生产线，以及相关配套仓库等房屋建筑物。截至2010年3月31日，本部老厂区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及土地账面净值为4,545.12万元。本部老厂区搬迁，预计在新厂区建成投产、老厂区完成搬迁后取得包括搬迁补偿及土地处置等在内的搬迁收入近2亿元。搬迁收入将主要用于未来新厂区其他配套设施建设以及技改、扩产，或用于满足新项目建成投产后明显增加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前后，发行人生产体系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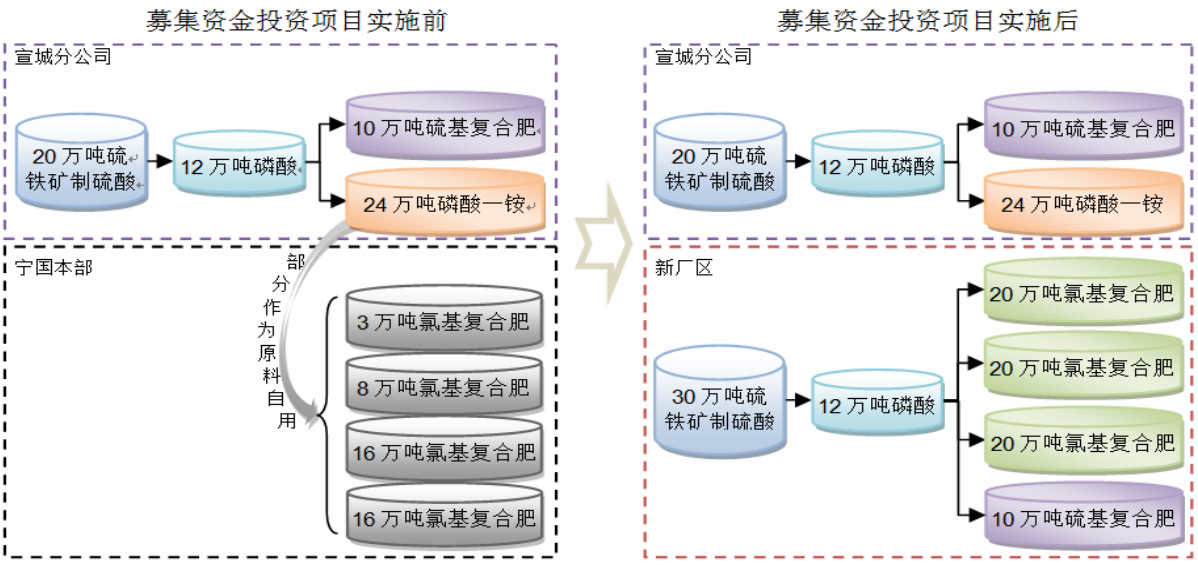

（二）实际募集资金量与投资项目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

若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求，发行人将按照经营需要、履行有关决策程序，将多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若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不足以满足项目的全部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发行人自筹解决。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公司本部位于城区，周边居民区、商业区密集，已纳入宁国市城市建设规划范围。发行人实施70万吨/年氨化造粒缓释复合肥搬迁扩建项目，既是支持城市建设发展大局的需要，也是顺应复合肥行业发展趋向、加快企业升级换代、做大做强的迫切要求。新建项目是在充分吸收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建设、运营经验及国际国内同行业技术优点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工艺流程，提高技术水平，丰富产品系列，加强成本控制，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更好地满足日益扩大的缓释高浓度复合肥市场需求，更加符合节能、降耗、环保要求，完全符合产业政策、市场需要以及企业发展实际要求，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项目实施是必要的，也是可行的。

（一）项目投资的必要性分析

1、本部搬迁是地方城市规划建设发展的必然要求。发行人本部位于安徽省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厂区周边已陆续建成多个居民住宅小区、商业网点、文化休闲场馆等。根据宁国市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发行人本部厂区所在地规划建设为生活商业区，继续在原地生产不再符合城市建设发展的需要。

2、本次搬迁扩建是发行人本部升级换代、扩产扩能的内在需要。本部厂区已基本

开发利用完毕，无进一步拓展空间，而现已建成的五条生产线，除2008年6月份新建的第五车间，其他4条生产线已运行10年以上，迫切需要升级换代。新厂址地处宁国市东北方向，项目用地为一凹型山区，远离城市居民区，厂外道路与工业西路和省道104相连，交通便捷，完全能够满足发行人未来加快发展的需要。

3、本次搬迁扩建是发行人发展低碳循环经济、实现节能减排降耗的迫切需要。本次搬迁扩建项目，遵循循环经济的理念，按照一体化要求，将硫酸、磷酸以及硫基、氯基复合肥生产装置有机地排列组合为一体，形成绿色环保产业链，上一工序中间产品直接进入下一工序，简省了一些烘干、破碎工序。硫铁矿制酸过程中产生的热量，用于余热发电和提供低压蒸汽，大幅减少外购电量及煤炭消耗。副产品硫铁矿渣、盐酸可外销再利用。本项目拟将广泛采用其他节能降耗工艺和设计。故，与目前本部生产装置相比，新建项目能够实现节能减排降耗目标，更加符合低碳循环经济的要求。

（二）项目投资的可行性分析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全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搬迁扩建项目生产的各类高浓度缓释NPK产品，系《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化肥工业产业政策》、《国家石化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石油和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明确鼓励发展高浓度优质磷复肥产品。项目实施过程中拟采用《石油和化工产业振兴支撑技术指导意见》鼓励运用的余热发电等循环经济技术以及湿法磷酸技术、中低品位磷矿石综合利用工业化技术。发行人本次搬迁扩建项目亦符合区域产业发展规划要求，《安徽省石化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提出支持发行人扩大硫酸及高浓度复合肥生产规模。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符合复合、高效、环境友好的发展方向，未来市场需求空间巨大。根据《石油和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未来我国重点发展高效复合肥、缓控释肥等高端产品，提高钾肥供应能力和高浓度化肥的比例，争取到2015年，高浓度化肥比例提高到85%，施肥复合率达到40%以上，故高浓度复合肥未来市场空间巨大。发行人地处安徽、江西、河南、江苏等农业大省腹地，复合肥需求量大。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主要生产高浓度低氯以及硫基复合肥，积极适应经济作物比重上升、粮食作物比重下降的种植业结构调整趋势，更好地满足市场需要。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项目基础上的优化、升级，技术上可行，运营风险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充分吸收宣城分公司成熟、有效的生产工艺以及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经验，对工艺流程进一步优化，并引入新的成熟工艺技术。项目建成投产后，将继承、发展现有运营管理模式，推陈出新，确保平稳运行。

4、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投资收益合理，经济上可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委托中国石化集团南京设计院进行可行性研究论证，进行全面、审慎的经济效益分析。项目达产后，年均实现销售收入148,653.77万元，税后利润10,345.50万元，项目投资收益率达19.83%，预计能够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三）关于本部老厂区搬迁的安排以及对发行人生产、资金、经营业绩等方面的影响分析

1、关于本部老厂区搬迁的安排

（1）时间进度安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根据先建后拆原则组织实施。发行人拟先以银行借款、自有资金方式筹措项目资金，并计划今年上半年动工建设，2011 年底前建成投产。本部老厂区搬迁总体上拟在新项目建成投产后实施。

（2）现有机器设备利用。因新项目与本部老厂区采取完全不同的工艺技术线路，且本部老厂区仅五车间机器设备成新率较高，其他车间生产线已运行 10 年以上、成新率较低，本部现有机器设备中仅五车间的造粒机等少数设备可用于新项目，涉及资产账面余额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为 466.19 万元。针对可利用机器设备，发行人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将在合理调度生产、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情况下，在新项目建设过程中合理利用。

（3）现有生产人员安置。根据项目可研报告，新项目建成投产后正常生产需生产人员共计 900 人左右。目前本部生产人员仅 500 多人。新项目拟根据双向选择、优先聘用现有人员的原则安排生产人员，故搬迁不会造成人员富余。

（4）当地政府关于搬迁补偿、土地处置收益等政策、保障措施。2010 年 5 月 10 日宁国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专题会议纪要（第 12 号）明确如下事项：**一是**发行人老厂区搬迁是满足城市化建设需要的政策性搬迁，并在新厂区建成投产后组织实施，享受相关优惠政策。**二是**在清产核资、评估基础上，根据拆迁政策合理确定搬迁补偿款，确保企业不因搬迁造成任何资产损失。**三是**搬迁后老厂区土地处置净收益主要留给企业用于建设。故，老厂区搬迁不会形成资产损失。

2010 年 5 月 20 日，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已依法下发《关于司尔特公司厂区搬迁的通知》（建城【2010】76 号），对搬迁有关事项予以明确。

2、关于老厂区搬迁对公司未来生产、资金、经营业绩的影响

（1）老厂区搬迁不会对公司生产造成不利影响。老厂区拆迁是在新厂区建成投产、

后实施，不会影响正常生产。现有可用于新厂建设的机器设备仅为小部分造粒机等，主要集中使用在新厂最终产品 NPK 复合肥生产装置造粒工段，安装调试简易、耗时少，发行人将根据现有生产线机器设备成新率、可利用价值以及新项目建设需要，合理调度老厂生产和新厂 NPK 复合肥生产线造粒工段施工。另外，及早招聘、补充工人、技术人员，安排新进人员提前进入宣城分公司、本部参加生产培训，充分保障新项目人员需要，确保老厂停产与新厂正常生产顺利衔接。

（2）老厂区搬迁未来可能增加 2 亿左右现金流入。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本部的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以及土地的账面净值为 4,545.12 万元。若依据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本部的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以及土地的账面净值，以及当前同类地块地价推算，包括搬迁补偿、土地处置净收入等在内的搬迁收入预计 2 亿元左右。老厂区搬迁补偿以及土地处置等收入基本在新项目建成投产、老厂区完成搬迁后获取，将主要用于未来新厂区其他配套设施建设以及未来技改、扩产，或用于满足新项目建成投产后明显增加的流动资金需求。

（3）老厂区搬迁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根据 2010 年 5 月 10 日宁国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专题会议纪要（第 12 号），本部老厂区搬迁系政策性搬迁，将获取合理的补偿，不会因搬迁造成任何资产损失。取得的搬迁收入，则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财会【2009】8 号）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政策性搬迁或处置收入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118 号）等的规定，若用于新项目建设，根据购置的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平均分配，计入各期损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前景分析

70 万吨/年氨化造粒缓释复合肥搬迁扩建项目建成投产后，发行人将新增 30 万吨/年硫铁矿制酸、12 万吨/年磷酸、10 万吨/年硫基复合肥、17 万吨/年氯基复合肥产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充分吸收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建设、运营经验及国际国内同行业技术优点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工艺流程，提高技术水平，丰富产品系列，加强成本控制，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

（一）国内化肥市场总体容量分析

亩均化肥施用量提高是近 20 多年来我国粮食产量稳步增长的主要原因之一。2004-2008 年，我国粮食年产量分别为 46,947 万吨、48,402 万吨、49,746 万吨、50,160 万吨、52,871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9.0%、3.1%、2.8%、0.8%、5.4%，实现连续六年

总产增加，单产也创下历史最高纪录。这一阶段刨除掉农作物播种面积增长因素以外，粮食产量的增加很大一部分要归功于化肥的施用量增加。近 10 年来，为满足粮食增产的需要，我国农用氮、磷、钾肥施用量逐年增长。今后一段时间，我国粮食增产任务仍较艰巨。在耕地面积逐年减少的条件下，要进一步提高我国人均粮食占有水平，增加粮食安全系数，必然要求加大科学施肥力度，确保化肥产销量保持适当的增长。有关我国化肥市场未来需求变化分析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二、（二）化肥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二）国内复合肥市场的容量分析

我国颁布实施的《化肥工业产业政策》、《化肥工业十一五规划建议》等相关政策文件先后明确，大力支持、鼓励高浓度缓释复合肥和专用肥发展，推广测土配方、均衡施肥，提高复合化率和肥料利用率。目前我国化肥施肥复合化率为30%左右，根据《石油和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未来重点发展高效复合肥、缓控释肥等高端产品，提高钾肥供应能力和高浓度化肥比例，争取到2015年，高浓度化肥比例提高到85%，施肥复合率达到40%以上。按照2011年我国化肥产量达到6,250万吨（折纯）的规划目标计算，若化肥施肥复合化率提高到40%，则复合肥施用量将达到2,500万吨（折纯）以上，而2008年国内复合肥施用量仅为1,608.70万吨（折纯），差距较大。未来5年，复合肥产销量保持快速增长，才有望达到既定目标。有关复合肥市场未来需求变化具体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二、（三）复合肥市场发展现状及前景”。

（三）公司产销情况分析

1、报告期内，发行人产能、产量、销量情况

报告期，发行人宣城分公司磷复肥一体化项目基本满负荷运转，中间产品硫酸、磷酸产能利用率超过100%，磷酸一铵连续扩产、技改，产能逐年扩大，且一直保持满负荷生产。硫基复合肥产能利用率相对偏低，主要是中间产品磷酸不足，为保障磷酸一铵生产而压减硫基复合肥产量。自2009年下半年磷酸技改扩产以来，硫基复合肥、磷酸一铵全部实现满负荷生产。发行人本部氯基复合肥除2009年上半年消化上年度库存影响生产外，报告期基本保持正常生产状态。故，总体上，报告期发行人立足自身优势，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开发适销对路产品，抢抓市场机遇与防范市场风险并重，既适度扩大了磷复肥产品产销规模，又成功规避了进口硫磺价格暴跌引发的巨大风险，产销状况基本正常。有关报告期具体产销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四、（六）报告期主要

产品产销情况”。

2、主要销售区域分析

发行人现行主要销售区域为安徽、江西、河南、山东、浙江、广西、辽宁、河北、湖南、广东、福建等 11 个省份。2009 年在上述省份共销售 NPK 复合肥 35.42 万吨，占本公司 NPK 复合肥总销量的 88.79%；实现销售收入 68,591.21 万元，占本公司 NPK 复合肥销售总收入的 88.78%。2009 年主要销售省份 NPK 复合肥销售收入占全部 NPK 复合肥销售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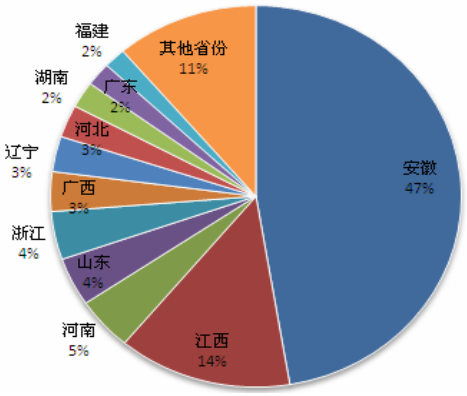

上述各主要销售省份销售的主要 NPK 复合肥品种及市场特征如下：

省份	主要销售品种	市场特征
安徽	氯基复合肥 硫基复合肥	经销商量多、质优，市场稳定，产品知名度高
江西	氯基复合肥 硫基复合肥	销售时间长、客户网络多、产品认可度高
河南	氯基复合肥	农业大省，市场稳定，市场容量大
浙江	硫基复合肥 氯基复合肥	经济发达，农民经济承受能力强，硫基复合肥销售增长快
山东	硫基复合肥	经济发达，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成效明显、果蔬等经济作物发展迅速，市场容量大，竞争激烈
河北	氯基复合肥 硫基复合肥	农业大省，销售增长快，市场前景广阔
辽宁	硫基复合肥	市场稳定，施肥观念更新快，硫基复合肥较受欢迎
湖南	氯基复合肥	市场稳定，销售收入稳步增长
福建	硫基复合肥	经济发达，农民经济承受能力较强，硫基复合肥较受欢迎
广西	硫基复合肥	市场相对稳定，经济作物种植面积大，但运输距离较远
广东	氯基复合肥	经济发达，销售增长较快

从上表分析，本公司生产的氯基复合肥主要销往安徽、江西、河南、河北、湖南、广东等省，耕地面积多，以粮食作物为主；硫基复合肥主要销往山东、浙江、辽宁、福建、广西等省份，经济相对发达，经济作物比重较大，农民经济承受能力强，对各种经

济作物专用硫基复合肥料需求旺盛。

（四）投资项目市场分析

1、复合肥目标市场需求分析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达产后，NPK复合肥年设计产能将由目前的53万吨扩张至80万吨，新增27万吨，增幅为50.94%。新增产能主要依靠现有销售网络在本公司安徽、山东、浙江、辽宁、广东、福建等主要销售区域消化。11个省份中，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浙江周边五省列为重点市场，是发行人目前的主销区，也是未来重点发展市场。在重点市场上，发行人具有运输成本低、销售时间长、产品知名度高、经销商网络广等优势。辽宁、广东、广西、福建等省份列为潜力市场，上述省份经济作物种植比例高、面积大、发展快，农民收入及经济承受能力高，对于含氯低的高品质硫基复合肥需求旺盛，是发行人未来硫基复合肥销售重点市场。

根据农业部门统计，2003-2008年，上述11省份NPK复合肥施用量年均增长率约为7.28%，高于全国年均增长7%的水平。2008年上述省份NPK复合肥施肥量为939.7万吨（折纯），占当年全国复合肥施肥总量的58.41%。其中，发行人重点市场五个省份NPK复合肥施肥量为591.5万吨（折纯），占当年全国复合肥施肥总量的36.78%，且重点市场所在五个省份施用量涨幅高于潜力市场。近年安徽、江西等11个省份NPK复合肥施用量（折纯）情况如下：

项目		2008 年		2007 年		2005 年	
		施用量（万吨）	增长率（%）	施用量（万吨）	增长率（%）	施用量（万吨）	增长率（%）
重点市场	安徽	127.2	2.83	123.7	17.81	105.0	8.58
	江西	46.5	7.14	43.4	22.25	35.5	11.29
	浙江	19.9	4.19	19.1	5.52	18.1	5.85
	山东	203.6	1.65	200.3	14.13	175.5	6.95
	河南	194.3	17.62	165.2	23.19	134.1	10.01
小　计		591.5	7.21	551.7	17.83	468.2	8.45
潜力市场	河北	85.5	3.64	82.5	10.74	74.5	3.47
	广西	76.7	3.37	74.2	14.51	64.8	6.75
	广东	62.6	2.62	61.0	21.27	50.3	7.71
	湖南	52.7	7.99	48.8	12.44	43.4	8.50
	辽宁	40.1	1.00	39.7	13.75	34.9	6.08
	福建	30.6	1.66	30.1	1.01	29.8	1.71
合　计		939.7	5.82	888.0	15.94	765.9	7.37

资料来源：农业部。因缺 2006 年数据，故 2007 年增长率是 2007 年较 2005 年增长情况，其他年份增长率是当年较上一年度增长情况。

未来5年NPK复合肥市场需求有望持续扩大。根据2009年11月颁布实施的《石油和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2011年我国化肥产量预计达到6,250万吨（折纯），2015

年我国施肥复合率达到40%以上。依此推算，即便按2011年产量计算，2015年我国复合肥施用量达到2,500万吨（折纯）以上。若根据2008年发行人主要销售省份复合肥施用量占全国58.41%的比例推算，预计2015年上述省份复合肥施用量约1,460万吨（折纯），较2008年增长55.37%，年平均增长率约为7.91%。故，未来发行人主要销售区域对NPK复合肥需求仍将大幅度增长，为发行人消化新增产能创造了良好的市场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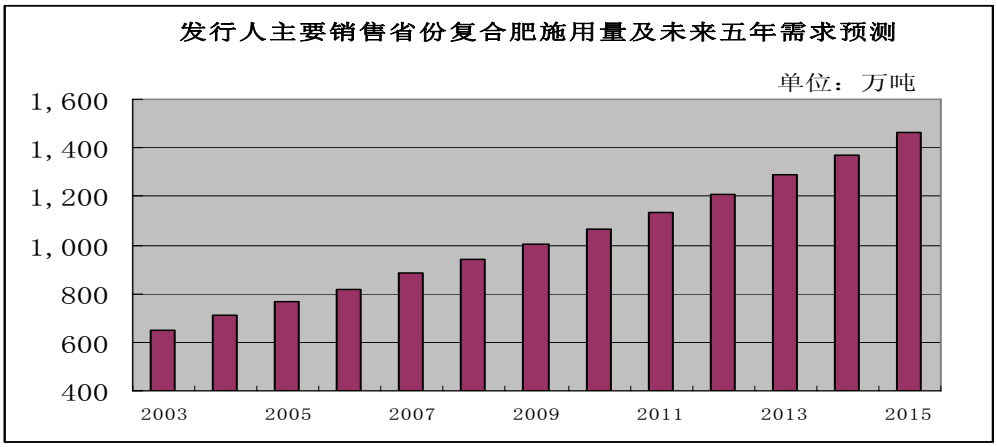

2、复合肥目标市场竞争对手分析

本公司复合肥主要销售地市场状态、竞争激烈程度各不相同。如，山东是全国最大的复合肥需求省份，同时也是复合肥产量最大省份，较大规模的复合肥企业众多，市场竞争激烈；安徽、辽宁、广东、江西、浙江省内的大型复合肥企业相对较少，竞争相对较小，而福建本地以中小型复合肥企业为主，外省复合肥产品相对容易进入。主要销售地竞争优劣势及销售策略如下表：

省份	省内复合肥生产企业	省内企业产品	竞争激烈程度	竞争优劣势	销售策略
安徽	发行人	司尔特牌复合肥	中等	可以发挥本地优势，运输距离近	重点发展测土配方肥和各种专用肥
	六国化工	六国牌复合肥			
	红四方股份	红四方复合肥			
山东	红日阿康	东方红、艳阳天、红日牌复合肥	较高	运输距离近，现有客户稳定，虽竞争激烈，但市场容量大，高浓度优质复合肥销售走俏	重点发展高浓度优质复合肥
	鲁西	鲁西牌复合肥			
	金正大	金大地复合肥			
	史丹利	史丹利复合肥			
浙江	巨化集团	巨化牌复合肥	中等	运输距离近，产品认可度高	重点发展经济作物专用肥
辽宁	辽宁西洋	西洋牌复合肥	中等	现有客户稳定，但运输距离远	重点发展高浓度优质复合肥
福建	中小复合肥生产企业	奥利龙牌复合肥	偏弱	省内复合肥企业少，便于外省复合肥企业进入，但运输距离较远	重点发展经济作物专用肥

省份	省内复合肥生产企业	省内企业产品	竞争激烈程度	竞争优劣势	销售策略
江西	贵溪化肥	施大壮复合肥	中等	现有客户多，属周边省份，运输方便	重点发展水稻专用肥
河南	心连心化工	心连心复合肥	中等	现有客户多，属周边省份，运输方便	重点发展小麦专用肥
湖南	湖南湘珠	湘珠复合肥	中等	省内复合肥企业少，便于外省复合肥企业进入，但运输距离较远	重点发展水稻专用肥
河北	河北绿宝 双联	绿宝复合肥 双联复合肥	较高	省内复合肥企业多，市场较大，品牌众多，竞争较激烈	重点发展高浓度优质复合肥
广西	鹿寨化肥	鹿州、喜丰	中等	省内复合肥企业少，发挥产品养分含量高的优势，但运输距离较远	重点发展经济作物专用肥
广东	深圳芭田	芭田系列复合肥	中等	发挥产品养分含量高的优势，但运输距离较远	重点发展高浓度优质复合肥

安徽、江西两省是本公司复合肥传统优势市场、主要销售区域，在安徽、江西两省内销售同类产品的其他主要企业如下：

省份	主要销售企业	产品名称
安徽	发行人	司尔特牌复合肥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六国牌复合肥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金大地系列复合肥
	史丹利化肥股份有限公司	三安、高塔复合肥等
	江苏中东集团有限公司	中东牌复合肥等
	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红四方复合肥
	当地小化肥企业	
江西	发行人	司尔特牌复合肥
	江西贵溪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施大壮复合肥
	史丹利化肥股份有限公司	三安、高塔复合肥等
	江苏中东集团有限公司	中东牌复合肥
	江西开门子肥业集团有限公司	开门子、美佛罗复合肥等
	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洋丰、澳特尔复合肥
	当地小化肥企业	

本公司生产的复合肥产品质量较好、适销对路，特别是在安徽、江西等传统市场、重点市场区域，与其他企业复合肥企业相比，具有较为明显的优势，主要如下：

（1）产品质量优势

与安徽、江西当地小复合肥生产企业相比，本公司产品具有外观光滑、抗压强度较高、养分均匀、纯度高、溶解性好、养分利用率高等特点，产品质量优势十分明显，产品增产增收效果突出，深得广大用户的认可。与其他规模化企业相比，“司尔特”牌复合肥系列产品先后被认定为“国家免检产品”、“安徽名牌产品”、“安徽省高新技术

产品”，特别是本公司硫基复合肥产品系直接从磷矿石萃取化学合成，与其他规模化企业采取物理合成的硫基复合肥产品相比，易吸收、肥效好、成本低的优势较为明显。

（2）产品价格优势

发行人依托当地丰富的硫资源，建立起从硫铁矿制酸至最终产品复合肥较为完整的一体化生产体系，工艺程序简化，规模效应明显，单位产品生产成本较低，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另外，地处安徽、江西结合部，产品运输半径小，铁路、公路、水路运输发达，储运优势明显。故基于较为明显的生产成本、储运成本优势，在安徽、江西市场上，发行人的复合肥产品价格与其他规模化企业相比，具有较强的竞争力，长期保持一定的价格优势。

（3）产品营销优势

本公司产品在安徽、江西经销时间长，品牌知名度、经销商忠诚度、农民认可度较高，已建立起覆盖绝大部分农业县市的较为健全的销售网络体系。此外，与各级农业土肥、植保、农技推广等单位紧密合作，推进测土配方施肥，指导农民科学施肥，开发推广符合销区土壤与作物需求、适销对路的专用肥料。如公司在安徽市场重点推广水稻、棉花、竹笋、山核桃、烟草等专用肥料，江西市场重点销售水稻、茶叶、果树等专用肥料，与其他规模化复合肥企业实行差异化竞争。

3、NPK复合肥市场分类及销售策略

按照目前市场销售情况，本公司NPK复合肥销售主要目标省份划分为重点市场、潜力市场和辐射市场。其中，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浙江五省确定为重点市场，继续投入大量人力物力，扶持、壮大经销商队伍，大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强化产前、产中、产后农化服务，优化配套物流网络，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河北、辽宁、广西、广东、福建、湖南确定为潜力市场，进一步加大品牌推广，选育优质经销商，逐步提高本公司产品知名度、农民认可度，形成一定的竞争优势。发行人周边其他省份或重点市场、潜力市场的周边地区，如江苏、湖北、北京等，确定为辐射市场，投入一定人力物力，选育经销商，选择局部地区重点发展。根据不同目标市场特性，发行人将针对性采取不同的销售策略。

目标市场	主要销售省份	销售策略
战略市场	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浙江	扶持、壮大经销商，强化农化服务，优化物流网络
潜力市场	河北、辽宁、广西、广东、福建、湖南	加大品牌推广，选育优质经销商
辐射市场	江苏、湖北、北京等	选育经销商，选择局部地区重点发展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一）项目投资概算

序号	投资用项	投资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设备购置费	17,782.62	27.60
2	安装工程费	7,923.94	12.30
3	建筑工程费	17,622.45	27.35
4	其他建设费	17,267.63	26.81
5	铺底流动资金	3,827.60	5.94
合计		64,424.25	100.00

（二）项目基本建设条件

1、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在宁国市经济开发区燕子山北侧，地处宁国市东北方向，厂外道路与工业西路和省道104相连，项目用地为一凹型山区，山区原始标高在53米到110米左右。经过场地平整后，场地设计标高在62米到70米之间，项目总用地面积为901亩，建筑物占地面积183,000平方米，绿地面积90,000平方米，设计绿地为15%，建筑系数为30.5%。

目前，发行人已以出让方式取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该地块系发行人根据宁国市国土资源局 2010 年 4 月 15 日刊登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宁收储告字【2010】005 号）参与竞拍，并于 2010 年 5 月 17 日以 7,202.06 万元的总价竞买成功。后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与宁国市国土资源局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为 341881【2010】37 号，并于 5 月 24 日缴付全部土地出让金，合法取得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证。该地块的三项土地使用权证分别为宁国用（2010）第 281 号、宁国用（2010）第 282 号、宁国用（2010）第 283 号，土地面积总计为 600,255.00m^2，使用期限为 2010 年 5 月 19 日至 2060 年 5 月 18 日。

2、供电

项目用电拟由汪溪110Kv变电所供应，计划供电回路为两条35kv架空电缆送到本项目变电所，距离小于300m。

3、给排水

项目给水水源取自水阳江，通过制备水厂向本项目提供水源，水质、水量能得到充分保证。

4、污水处理

项目排水实行清污分流，生产污水用管线送装置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合格后排入

装置界区内的清净下水排水系统，最后排入水阳江；雨水直接经雨水管网排出厂外汇入厂外雨水排放系统。

5、供热及热电装置

本项目硫酸装置配套废热锅炉、蒸汽过热器以及省煤器来回收液硫燃烧热及 SO_2 转化的反应热，中压蒸汽除供透平空气鼓风机使用外，多余部分并入全厂蒸汽管网，平衡利用。低压蒸汽除供本装置熔硫、保温及脱盐水除氧之外，还可向其它装置供汽。

项目设计选用一台功率为6000KW、额定电压10.5KV的抽汽凝汽式汽轮发电机组，由锅炉产生的3.82Mpa、450℃中压蒸汽~38t/h经过主蒸汽管道送至发电厂房，供给汽轮机发电。正常运行时，年发电量约4800万千瓦时，能够满足本项目约42%自用电量，相应减少外购电量。

（三）产品方案

1、产品方案的选择

发展高效、安全、环境友好型复合肥料是世界化肥生产的总趋势，也是我国未来化肥生产的总趋势。复合肥料的生产和使用可以提高肥料的利用率，最大限度地发挥复合肥中单效养分的作用。高浓度复合肥品种中，最为常见的是硫基氮磷钾和氯基氮磷钾两种，与单一肥料和二元肥料相比，这两种肥料利用率高，生产成本低，工艺流程稳定可靠，经济效益好，并能节约运费、运力和包装费用。复合肥生产离不开硫酸，由硫铁矿制得的硫酸基本用于化肥行业。目前国内磷肥企业大多采取硫磺制酸，但我国硫磺资源紧缺，进口依存度达90%左右，深受国际供货商的制约。大力发展硫铁矿制酸制肥有助于减缓我国对国际硫磺的过分依赖。因此，综合利用当地丰富的硫铁矿资源发展高浓度磷肥及NPK复合肥，符合市场需要以及企业发展实际。综合考虑公司现有产品结构以及未来市场发展需要，本项目主要生产缓释型硫基氮磷钾及氯基氮磷钾复合肥。

2、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规划和清洁生产的要求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中第一类（鼓励类）第九条（化工）第3款：“优质磷复肥、钾肥及各种专用复合肥生产”的范畴。2009年11月18日颁布实施的《石油和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要求化肥行业在提高氮肥、磷肥准入门槛，限制低水平产能无序扩张的同时，重点发展高效复合肥、缓控释肥等高端产品，提高钾肥供应能力和高浓度化肥的比例，争取到2015年高浓度化肥比例提高到85%，施肥复合率达到40%以上。另外，安徽省人民政府2009年颁发的《安徽省石化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中明确支持发行人扩大硫酸及高浓度复合肥生产规模，故本次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完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规划以及区域产业布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遵循循环经济理念，按照低碳、节能、降耗、减排的要求设计、建设。硫酸、磷酸、硫基复合肥、氯基复合肥生产装置有机地排列组合，形成绿色环保产业链。生产的硫酸作为磷酸生产的主要原料，利用硫酸装置余热发电以及自产中、低压蒸汽供其他工段使用，大幅减少外购电量以及锅炉使用量，做到了能源的依次利用。副产品及废渣得到合理利用或处置，其中硫铁矿渣、盐酸外销，磷矿渣可做建材、水泥添加材料，故整个生产过程符合国家清洁生产的要求。

3、生产规模和主要装置规模

本项目建成后，年产 NPK 复合肥 70 万吨，包括硫基复合肥 10 万吨、氯基复合肥 60 万吨。整个一体化生产线主要由四大生产装置组成：①30 万 t/年硫酸（折 100%H_2SO_4）；②12 万 t/年磷酸（折 100%P_2O_5）；③10 万 t/年硫基复合肥；④3X20 万吨/年氯基复合肥。

该项目建成后，硫酸装置年设计运行 8000 小时，即每年运行 330 天；磷酸及复合肥装置年设计运行 6750 小时，即每年运行 300 天。

4、产品、副产品的品种、数量、规格及质量指标

① 产品、副产品的品种规格和数量

类别	名称	数量（未标明均为万吨）
中间产品	硫酸	30
中间产品	磷酸	12
产品	硫基复合肥	10
产品	氯基复合肥	60
副产品	盐酸	3.2
副产品	硫铁矿渣(红粉)	24
副产品	发电量	4,800万千瓦时/年
副产品	磷石膏	81

②硫基、氯基复合肥的质量指标

发行人 NPK 复合肥产品执行复合肥国家质量标准（GB15063—2009）以及缓释肥料质量标准 (GB/T23348-2009)。上述标准具体规定如下：

项目		指标		
		高浓度	中浓度	低浓度
总养分（N+P2O5+K2O），≥		40.0	30.0	25.0
水溶性磷占有效磷百分率，≥		60	50	40
水分（H2O），≤		2.0	2.5	5.0
粒度（1.00～4.75mm或3.35～5.60mm），≥		90	90	80
氯离子（Cl^-）≤	未标“含氯”产品	3.0		
	标识“含氯(低氯)”产品	15.0		
	标识“含氯(中氯)”产品	30.0		
a．组成产品的单一养分含量不得低于4.0%，且单一养分测定值与标明值负偏差的绝对值不得大于1.5%。 b． 以钙镁磷肥等枸溶性磷肥为基础磷肥并在包装容器上注明为“枸溶性磷”，“水溶性磷占有效磷百分率”项目不做检测和判定。若为氮、钾二元肥料，“水溶性磷占有效磷百分率”项目不做检测和判定。 c．水分为出厂检验项目。 d．特殊形状或更大颗粒（粉状除外）产品的粒度可由供需双方协议确定。 e．氯离子质量分数大于 30%的产品，应在包装袋上标明“含氯(高氯)”的产品氯离子的质量分数可不做检验和判定。				

本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产品硫基、氯基复合肥质量标准执行以上标准中的高浓度指标，其中，硫基复合肥氯离子含量小于 2.5%，氯基复合肥主要为中、低氯产品。

五、项目的关键技术及标准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宣城分公司磷复肥项目工艺技术基础，综合运用发行人掌握的补氮技术、防结块技术、缓释包膜技术以及管式反应器等工艺，进一步对工艺路线、技术进行优化改进。拟采用的关键技术基本上已被发行人掌握，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具体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八、（二）主要核心技术。”

六、项目技术及工艺流程

（一）30 万 t/年硫酸装置技术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拟采用的关键技术硫铁矿焙烧技术及中高温位废热回收技术上已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工艺路线采用硫铁矿焙烧，中压锅炉回收余热用于发电，旋风除尘器和电除尘器二级除尘，稀酸洗净化，二次转化二次吸收，具有节能、降耗、减排的特点。

生产过程主要分为：原料工段、焙烧工段、净化工段、干吸工段及转化工段。

该硫酸装置工艺的主要特点是：

（1）充分利用硫铁矿燃烧热和转化部分的反应热，回收废热用于生产 3.82MPa、450℃的中压过热蒸汽发电。

（2）提高转化率，消除尾气污染。本设计采用两次转化、两次吸收工艺，“3＋1”四段转化流程，采用进口催化剂，总转化率达到 99.75%以上，使二吸塔出口尾气 SO_2

的排放浓度为 686mg/m^3，再经氨法回收尾气的工艺，使尾气中 SO_2 的排放浓度为 150mg/m^3，,进一步降低对环境的污染。

（3）采用新型高效设备，节省投资。

（4）装置采用先进的 DCS 集散控制系统，工艺过程控制自动化程度高。

该装置工艺流程简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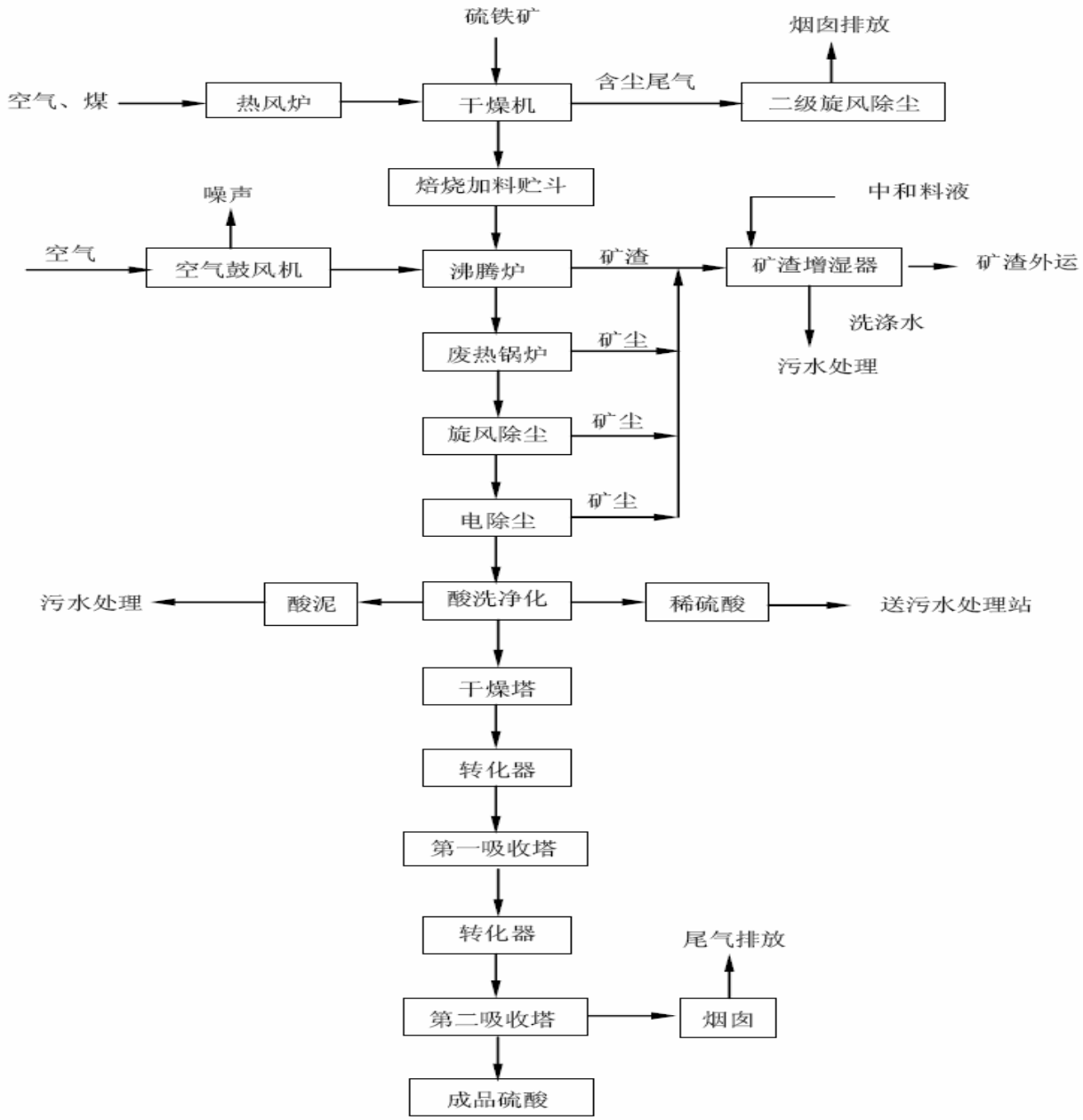

（二）12 万 t/年磷酸装置技术及工艺流程

本装置磷酸工艺选定二水法工艺，具有技术成熟、操作稳定可靠、单系列规模大的特点，对磷矿的适用性强，操作灵活，作业率高，维修工作量小，工艺流程简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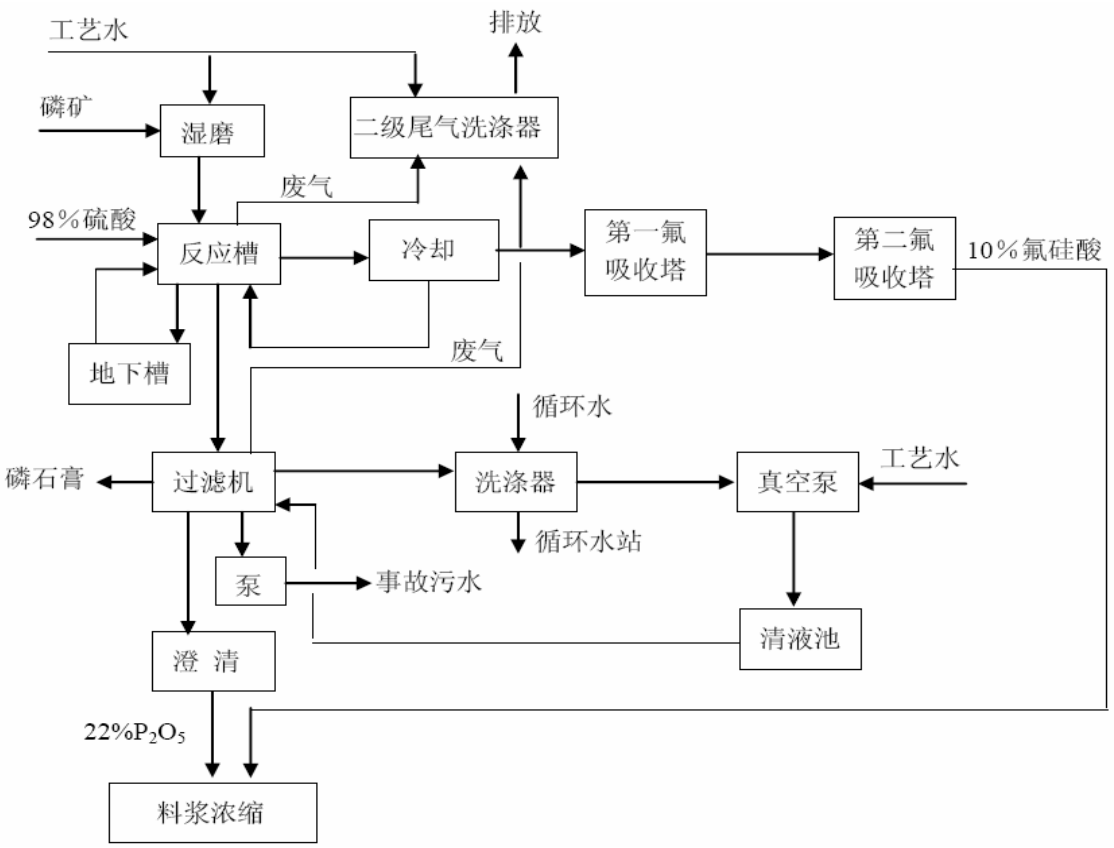

（三）10 万 t/年硫基复合肥装置技术及工艺流程

该装置分为氯化钾转化工段和硫基氮磷钾造粒工段：

1、氯化钾转化技术及工艺流程

本装置选用连续法工艺，并在反应槽型、材料及硫酸加热方式等方面进一步改进，各项消耗定额进一步降低，具体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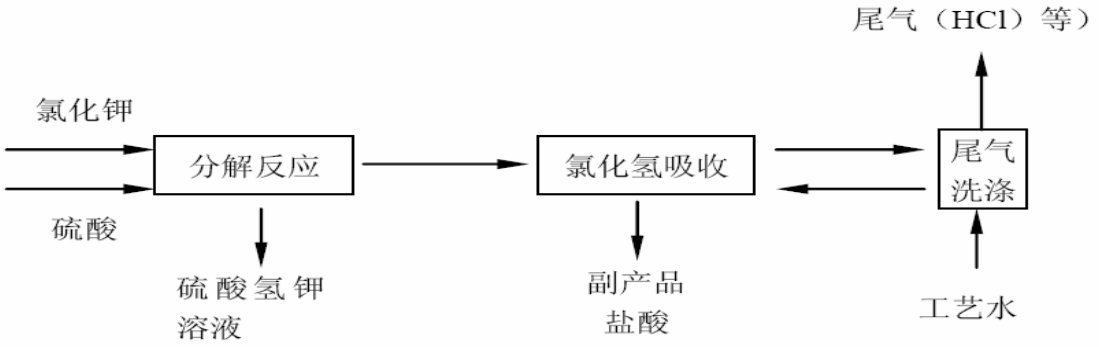

2、硫基氮磷钾造粒技术及工艺流程

本装置使用管式反应器二次氨化—转鼓造粒、干燥制硫基NPK复合肥生产新技术，以达到产品养分可调、生产装置多功能化的目的，具体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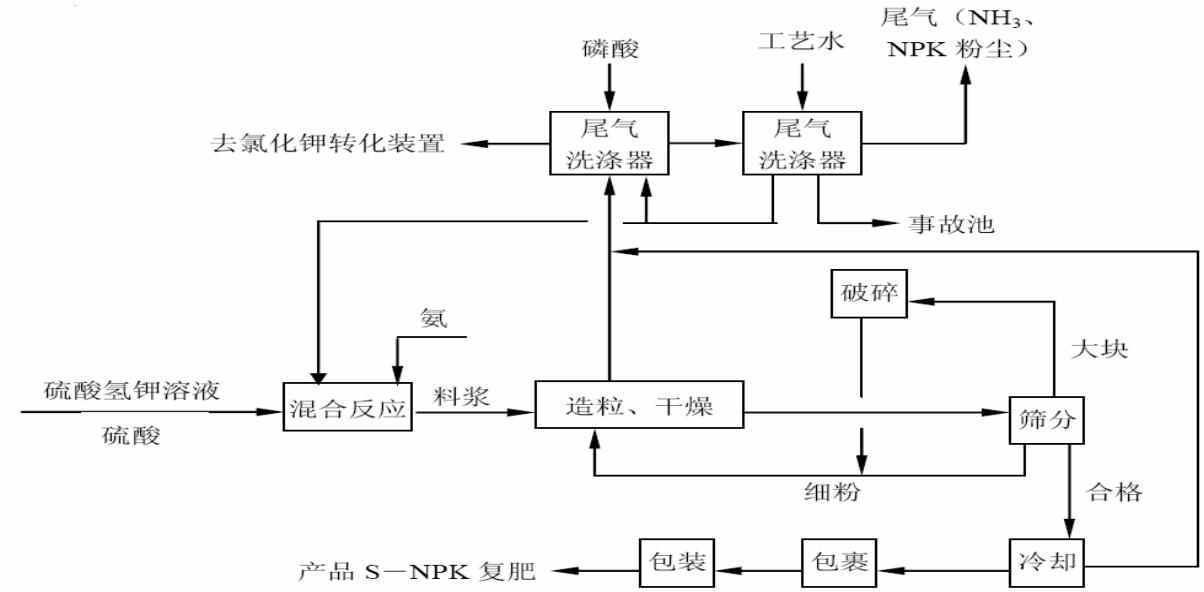

（四）3X20 万吨/年氯基复合肥装置技术及工艺流程

本装置采取过滤磷酸通过快速氨化蒸发器直接与气氨中和，再将料浆浓缩蒸发大部分水分后，进入管式反应器与氨进一步氨化制取氯基复合肥的工艺，具有节能、降耗的优点，具体工艺流程见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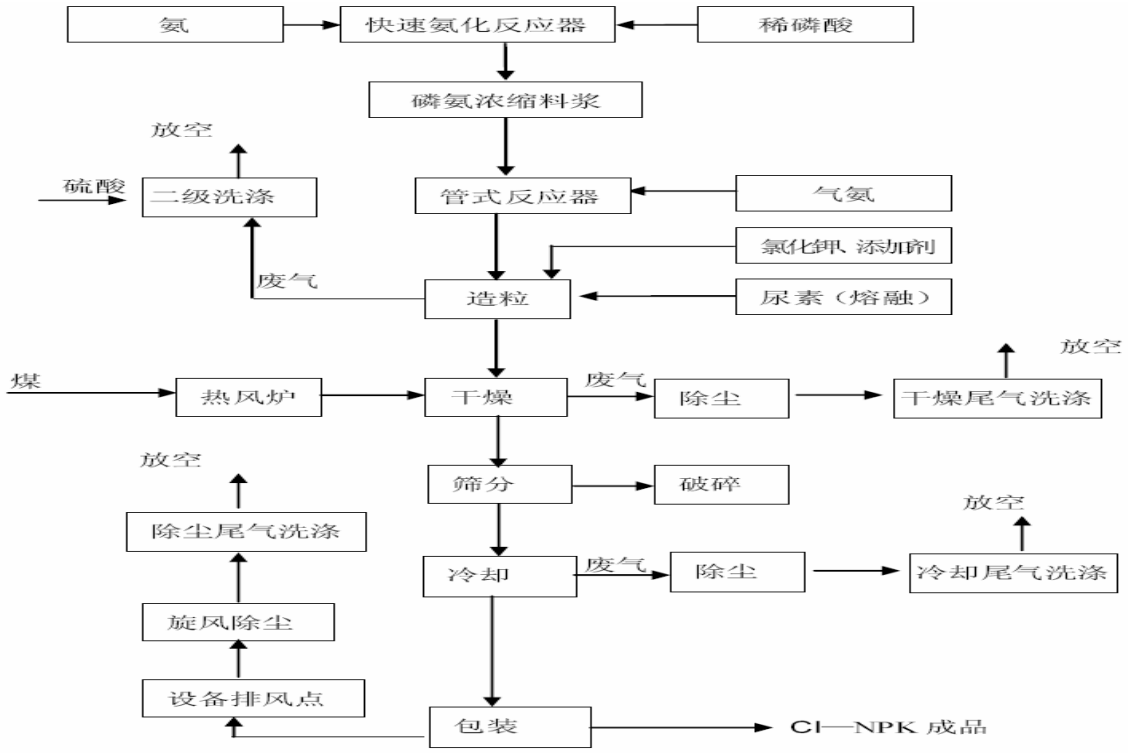

七、项目的主要设备选择

装置名称	主要设备
30 万 t/年硫铁矿制酸装置	空气鼓风机、沸腾炉、余热锅炉、电除尘器、电除雾器、干吸塔和转化器等
12 万 t/年磷酸装置	洗涤塔、文丘里洗涤器、尾气风机、转台过滤器、过滤真空泵等
10 万 t/年硫基复合肥装置	转换槽、转换槽搅拌器、混酸槽、转鼓造粒机、干燥机、冷却机等
3X20 万吨/年氯基复合肥装置	料浆蒸发给料槽、料浆循环泵、双轴混料机、造粒机、干燥机、冷却机等

八、项目所需的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

（一）项目所需的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的供应的基本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所需原材料主要为硫铁矿、磷矿石及钾肥、氮肥等基础肥料。其中，生产所需高品位硫铁矿主要分布在安徽（30%左右）、广东（66%左右）。发行人地处皖南，高品位硫铁矿储量丰富，可以就近采购。目前已与铜陵化工集团新桥矿业、金蟾矿业等建立起良好的业务关系，供应较为充足。

磷矿石主要从湖北采购，小部分从贵州、云南、四川采购。发行人临近高品位磷矿石主产区湖北，并可经长江水运，运输成本低于公路、铁路运输，目前已与湖北、四川、贵州等磷矿石主产地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供应较为充足。

其他基础肥料主要包括钾肥及尿素、合成氨等氮肥。钾肥主要从中化化肥、中农以及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采购，市场供应偏紧，但用量能够保证。尿素、合成氨就近从安徽、河南、山东等氮肥主产区采购，供应较为充足。燃料主要为煤炭，用量较少，供应充足。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具体见下表：

类别	市场供应状况	主要采购来源	供应保障程度
高品位硫铁矿石	所在地储量丰富	就近采购，铜陵、宣城等地	较为充足
高品位磷矿石	相对紧张，分布集中	主要从湖北、四川水路运输，贵州铁路运输	较为充足
钾肥	国际上储量丰富，国内产量增长较快	主要从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中化化肥、中农采购	较为充足
尿素、合成氨	市场供应充足	就近采购，价格优先	充足
煤	市场供应充足	本地以及山西等主产区	用量少，供应充足

（二）公司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具体措施

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包括硫铁矿、磷矿石以及氯化钾、尿素、合成氨、氯化铵等基础肥料，占产品生产成本比重约为90%，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为平抑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控制采购成本，发行人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加快采购部门专业化、专门化建设，优化采购管理机制。进一步细化采购部门内部专业化分工，区分采购类别，实行专门化管理；提高市场信息收集、加工以及未来运行趋势预测研判能力，把握好采购时机；进一步完善供应商库建设管理，建立健全采购招标、评标工作机制，优化奖惩机制。**二是**加强库存、物流管理，降低物流、仓储成本。进一步加强库存管理，控制资金成本以及库存风险，逐步建立若干物流调度中心，优化大宗原材料物流管理，降低运储成本。**三是**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加大原材料采购量，提高议价能力。**四是**积极稳妥地向上游原材料产业延伸，适当时机参与硫铁矿石、磷矿石资源整合，加快钾长石开发利用。

九、项目竣工时间、产量、产品销售方式及营销措施

（一）项目竣工时间、产量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竣工时间为生产建设资金投入后1.5年，主要产品产量见本节“四、（二）3、产品方案”。在项目投产第一年生产负荷为80%，第二年生产负荷为100%，实现完全达产。

（二）产品销售方式及营销措施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达产后，本公司NPK复合肥产能达到80万吨，较现有产能新增27万吨，增幅达到50.94%。全部NPK复合肥产品实现化学合成，产品外观、品质较物理合成大幅改进，产品竞争力明显增强。此外，发行人硫铁矿制酸、NPK复合肥规模进一步扩大，采购原材料议价能力增强，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对生产成本的控制。低成本、优质、适中价格是发行人消化新增产能的基本保障。针对新增产能消化，本公司将主要依托重点市场，并加大潜力市场、辐射市场开拓力度，还将通过全面优化升级销售网络，加强产品营销管理、品牌推广，提升农化服务等措施，确保顺利实现销售。具体如下：

1、进一步加强市场定位。根据公司现有市场基础以及目标市场未来发展空间等，将目标市场划分为重点市场、潜力市场以及辐射市场，对不同市场采取差别化竞争策略，配置不同级别人力、物力、财力。重点市场上，关键是要维护好、管理好、发展好经销

商队伍，全面做好测土配方、售后技术支持等农化服务，优化物流网络。潜力市场上，主要做好经销商选育、品牌推广工作，逐步提高公司产品知名度、认可度。辐射市场上，重点做好经销商选育，找准切入点，局部地区率先突破。同时，结合目标市场，做好产品定位。重点市场上，首先要确保主要大宗粮食作物用肥销售，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潜力市场、辐射市场上，实行产品差别化竞争策略，结合当地农业生产特点，开发专用肥配方肥。

2、进一步加强营销队伍建设。一是根据业务需要，扩充销售人员队伍，计划3年内销售人员由现有150人左右扩张到300人左右。大量销售人员布局在销售一线，重点做好经销商开发、维护、管理、服务工作。二是进一步加强对销售人员管理、业务培训工作，全面提高销售人员业务技能、知识素养，特别是加强营销管理人员工作能力、敬业精神。三是全面加强营销管理团队建设，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引进高素质、高水平营销管理人员，全面提升营销管理团队管理水平、运作能力。

3、进一步加强经销商队伍管理、服务。通过不同级别经销商实现销售，是目前以及未来发行人主要销售方式。对经销商进行分类分级管理。根据销量大小划分为大、中、小类经销商，根据风险高低划分为高、中、低级别经销商，针对不同类别经销商在产品售价、配套服务、市场推广、信用期限等方式实行区别对待。另外，强化销售人员对经销商服务、管理工作，协助经销商搞好调度产品、网络管理以及市场分析，加强与经销商的联系、维护好与经销商的利益关系，提高经销商对公司忠诚度、满意度。

4、进一步加强农化服务和品牌推广。扩充公司农化服务技术人员队伍，提高技术服务手段，建立技术服务快速响应机制，进一步做好区域测土配方、施用技术指导工作。通过技术示范、农化知识培训，广播、电视、报纸等媒介传播等方式，加强品牌推广，提高产品知名度、农民认可度。

5、进一步加强直销网点建设。未来3年，针对重点市场上经销商相对薄弱的县、镇，加快直销网点建设。安徽、江西市场计划建设网点家数不少于50个，再逐步向山东、河南、浙江周边省份扩建。直销网点主要与乡镇农资经营店、农村“三站”等合作，直接面向终端销售网络以及种植大户，通过电话、网络营销方式，发展配送上门服务。

十、项目的节能分析

本项目广泛采用节能降耗工艺和设计，主要节能措施如下：

（一）工艺设备的节能设计

1、硫酸装置转化工段采用“3+1”两转两吸先进工艺，设置新型高效换热器，利用 SO_2 转化的部分热量来预热二次转化炉气，使其达到最佳反应温度；

2、硫酸装置焚化工段的设备除焚硫炉采用内衬耐火砖和保温砖外，其余设备和管道均采用外保温方法隔热，以最大限度地减少热损失，提高热能利用率；

3、硫酸装置设立了废热锅炉，蒸汽过热器，省煤器来回收液硫燃烧热及 SO_2 转化的反应热，中压蒸汽除供透平空气鼓风机使用外，多余部分并入全厂蒸汽管网，由全厂平衡利用。低压蒸汽除供本装置熔硫、保温及脱盐水除氧之外，还可向其它装置供汽。

4、磷酸原料工段采用湿磨，降低了动力消耗,节省了干磨干燥的燃料消耗，并提高了环境质量。

5、磷酸反应槽采用变截面节能型搅拌器，电能消耗可降低 30%；

6、复合肥部分采用料浆浓缩工艺，除去料浆中的大部分水分，减少了后续工段造粒机、干燥机的生产负荷，提高了能量利用率，生产能耗大大降低。

7、采用管式反应器技术，充分利用原料在化学反应时产生的反应热形成过热料浆，蒸发水分，节约蒸汽，节约煤耗。

8、关键及大型动设备均采用变频技术，降低启动阻力、节省动力消耗。

（二）供热的节能设计

1、加强蒸汽管道的绝热防护，并作好相应装置的密封工作，降低蒸汽损耗；

2、管道保温采用质轻、强度较高、导热系数较小的岩棉，以减少热损失；

3、冷凝水用作工艺添加水及锅炉补充水，其热量也可以作冬季采暖的补充热量。

（三）供电的节能设计

1、各种电气设备均选用节能产品；

2、采取电力补偿措施，提高功能因素。如：变压器的低压侧装电力电容器补偿无功功率，以提高供电系统的功率因数，降低无功损耗；

3、厂内供电电缆及车间配电线路按节能原则选择导线截面；

4、配电设计尽量使配电设施靠近负荷较大的设备；

5、照明光源采用新型节能灯具，在满足装置照度及光色的条件下，减少灯具用量及灯具容量，达到节能目的；

6、装置 6000kW 余热发电汽轮发电机组，年发电量约 4,800 万千瓦时，能够满足本项目年用电量的 42%，大幅降低外购电量。

十一、项目的环境保护

（一）执行的环境质量标准及排放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
	《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水体标准
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表 4 一级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Ⅲ类标准
	《磷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580-95 表 3 一级标准

（二）污染源及治理措施分析

1、废水处理

废水主要来源于硫铁矿制酸装置焙烧工段、净化工段、干吸工段等的地坪冲洗水及净化工段产生的含有一定固形物的废酸等，其他废水来源于磷酸装置、硫基复合肥装置、氯基复合肥装置的地坪冲洗水和尾气洗涤水。部分地坪冲洗水与其它装置废水经本工程新建污水处理站进行中和过滤处理后，返回磷酸装置用于湿磷石膏的洗涤循环使用，正常情况下不外排，剩余废水由本工程新建污水处理站进行中和过滤处理后达标排放。

2、废气处理

废气主要来源于四大装置：①硫酸装置：硫铁矿块矿破碎筛分含尘废气、硫精砂干燥窑干燥尾气、排渣工段增湿滚筒产生的含尘废气、“两转两吸”后尾吸塔尾气；②磷酸装置：磷酸反应槽反应、过滤机尾气和磷酸浓缩尾气；③S-NPK 复合肥装置：氯化钾转化装置 HCl 吸收尾气、硫基复合肥造粒干燥排放的含 NH_3、粉尘等尾气；④Cl-NPK 复合肥装置：造粒、干燥、冷却工段所排放的含 NH_3、粉尘尾气。

本项目对各装置工段废气采取的治理措施如下：

（1）硫酸装置废气处理

工艺采用旋风及电除尘器二级收尘后的炉气去冷却塔和洗涤塔，采用稀酸洗涤炉气中的粉尘，出洗涤塔气体再进入间冷器和电除雾器。含 SO_2 炉气由 SO_2 鼓风机送入转化吸收系统，通过（3+2）两转两吸流程，SO_2 的总转化率达 99.75%以上，SO_3 总吸收率达 99.99%，气体中 SO_2 浓度约 702mg/Nm^3，酸雾浓度约 35.7mg/Nm^3。

两转两吸后的尾气，采用氨法脱硫装置进一步吸收尾气中二氧化硫和酸雾，经塔顶除雾器除去水雾后经 100m 高烟囱放空。

（2）磷酸装置废气处理

对于反应槽、过滤机等设备逸出的含氟尾气首先进入文丘里洗涤塔用水洗涤后再去尾气洗涤器用水逆流洗涤后排放，吸收效率为99.5%以上，产生的洗涤液送磷石膏滤饼洗涤系统作为洗涤水。最终尾气经高40米烟囱排放。

（3）氯化钾转化装置废气处理

来自氯化钾转化槽的 HCl 气体，先经过气体换热器用循环冷却水间接冷却，以增加吸收率。冷却后的 HCl 气体在降膜吸收塔中，边冷却边吸收，绝大部分的 HCl 已在此完成吸收过程。含 HCl 的尾气，属低浓度尾气，为了完成吸收过程达到排放标准，环保工艺与化工设计相结合，在工艺流程和设备选型设计中，采取严格措施，在流程尾段设一级降膜吸收，二级填料吸收，在降膜吸收时，利用间壁冷却及时移出反应热，保证吸收效率。经过上述工艺处理后，尾气 HCl 经排气筒高空达标排放。

（4）硫基、氯基复合肥装置废气处理

硫基复合肥装置中，含有少量气氨的闪蒸罐尾气和造粒尾气经含有磷酸的洗涤液二段循环洗涤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后排入大气。循环洗涤水达到一定循环浓度后，送到氯化钾转化工段混酸槽。干燥机的含尘尾气经旋风除尘器回收粉尘后，由尾气风机送入尾气洗涤塔洗涤，经排气筒排空。冷却、包裹及通风尾气经戈尔膜袋式除尘器除尘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后排入大气。

氯基复合肥装置中，含有少量气氨的造粒尾气经少量硫酸和工艺上水循环洗涤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后排入大气。循环洗涤水达到一定循环浓度后，在限制流量的情况下加入尿素溶液槽中，随尿素溶液一起进入造粒机。干燥尾气和冷却及通风尾气经戈尔膜袋式除尘器除尘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后排入大气。

3、固体废弃物处理

主要来源于硫酸装置产生的硫铁矿矿渣、磷酸装置过滤机排磷石膏渣、复合肥装置燃煤热风炉炉渣等。废渣产生及治理措施如下：

废渣	产量（吨/年）	主要成分	治理措施
硫铁矿焙烧渣	233,600	Fe_2O_3，S，CaO 等	出售给钢铁厂
磷酸装置磷石膏	810,000	P_2O_5：1.2%；F：0.75%	用于板材、水泥添加剂，部分堆放磷石膏渣场
硫基复合肥炉渣	2,300	SiO_2、CaO 等	外销作为建筑材料
氯基复合肥炉渣	6,600	SiO_2、CaO 等	外销作为建筑材料

4、噪声处理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有空气鼓风机、各类尾气风机、泵等，噪声防治采用消音、隔声、减震、隔振、绿化等综合配套措施，使噪声源强平均降低 20～30dB（A），装置内各噪声源排放的噪声均小于 85dB(A)，符合《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GBJ87-85)要求；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中Ⅲ类标准的要求。

（三）项目环保评价情况

募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经具有甲级资质的安徽省环境科学院编制，并经安徽省宣城市环境保护局宣环综【2010】35号《关于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70万吨/年氨化造粒缓释复合肥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的函》批复。

十二、项目组织方式与实施进度规划

本项目由发行人组织实施。为不影响正常的生产经营，公司采用先建设新厂区、待新厂区生产稳定后再处理老厂区的搬迁建设方式。项目建设分为设计、采购、土建、安装和试车投产等五个阶段。项目获得批准后，即开展项目工程设计，设计、采购、土建和安装工作交叉进行，项目规划建设总周期为 1.5 年。具体实施计划以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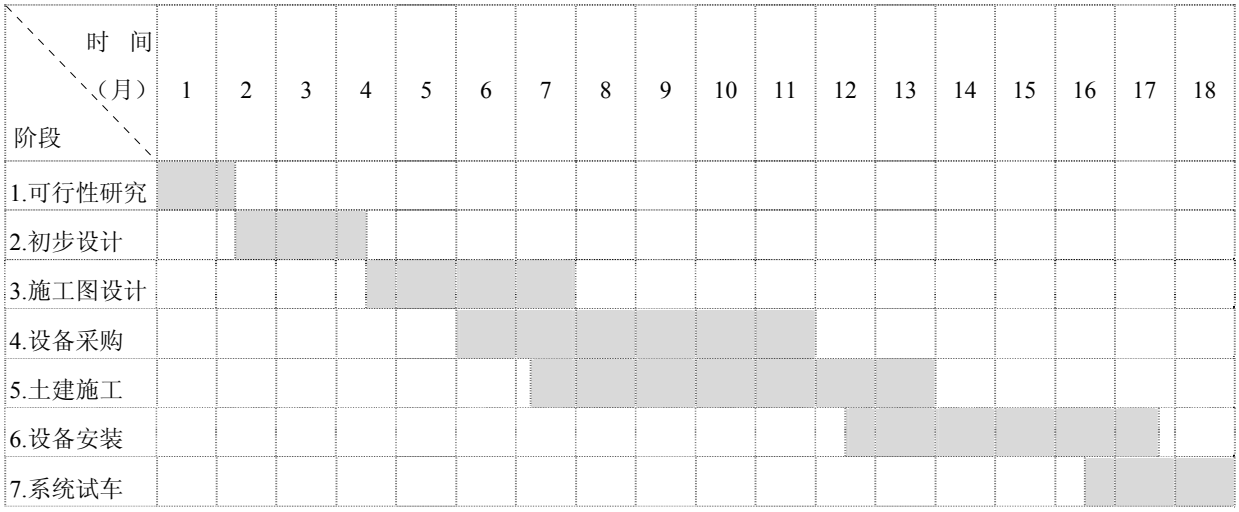

十三、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根据化工工程咨询甲级资质单位中石化集团南京设计院编制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生产期年平均实现销售收入148,653.77万元，税后净利润10,345.50 万元，项目总投资收益率达19.83%，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具体经济效益分析和各项指标如下：

序号	项　目	单位	金额
1	销售收入（生产期年平均）	万元	148,653.77
2	税后利润（生产期年平均）	万元	10,345.50
3	总投资收益率（所得税后）	%	19.83
4	财务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	年	6.68
5	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	%	17.81
6	盈亏平衡点	%	56.10

十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使用后，将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一）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总额和净资产都将大幅提高，短期内资产负债率水平将进一步降低，防范和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得以巩固。

（二）对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大大提高，这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后续持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三）对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是充分利用公司技术优势和区位资源优势，借助整体搬迁的机会，淘汰原有老旧生产线，新建70万吨/年的复合肥生产能力，适当扩大了产能和提高了工艺水平，项目建成并达产后，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和规模优势更加明显，有利于扩大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提升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

（四）对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增加，由于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1.5年建设期和1年达产期，预计未来几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达产，公司产品结构得到优化，新产品的销售收入将以较快速度增长，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将会增加，净资产收益率将会回升至较高水平。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有限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司尔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由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2、按10%提取法定公积金；

3、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二）股份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由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按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净利润的10%提取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在当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且全数弥补累计亏损（如有）情况下，公司采用现金和股份分红方式分配股利。股利发放的具体金额，根据当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及期初未分配利润额，并结合经营业绩、现金流量以及未来投资需求等合理确定。一般，当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二、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1、根据2007年4月28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将2006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中的1,066.98万元按股东持股比例进行分配。

2、根据2008年2月20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07年度公司暂不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3、根据2009年2月28日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08年度公司暂不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4、根据2009年11月30日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截至2009年6月30日经审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中的3,362.30万元按股东持股比例进行分配。

5、根据2010年5月12日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09年度公司暂不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三、发行完成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按照《公司章程》，公司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发行前保持一致。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根据2010年5月12日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如果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申请得到核准，本次发行前历年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五、本次发行完成后派发股利的计划

本公司将在本次股票发行后的第一个盈利年度派发股利，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提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计划

本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严格的信息披露基本制度；公司股票如果能够成功发行并上市，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制度对外进行信息披露。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信息披露制度

1、负责信息披露部门及相关人员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事宜和与投资者联系的部门：证券事业部

董事会秘书：吴勇

地址：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联系电话：0563-4181590

联系传真：0563-4181525

互联网网址：www.sierte.com

电子信箱：sierte@mail.xc.ah163.net

2、信息披露原则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则的要求，遵循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原则披露信息。

3、信息披露内容

公开披露的信息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及通知、公告等。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为定期报告，其他报告为临时报告。

4、信息披露媒介

公司将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和网站披露信息。公司应披露的信息也可以载于公司网站和其他公共媒体，但刊载的时间不得先于指定的报刊和网站。公司不以新闻发布会或答记者问等形式代替信息披露。

（二）投资者服务计划

遵守法律法规和交易所的规定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并制定具体的服务计划。

（1）公布投资者服务电话和传真号码，做到专人接听、记录和答复；

（2）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公司将不定期的书面答复；

（3）公司将在适当时机，如公司公布年报、中报、对外重大投资等时，安排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通过适当的渠道解答投资者疑问。

（4）公司在发生发行上市等重大事件时，除按法定程序进行信息披露外，还将通过网上进行路演或召开记者招待会等形式为投资者服务。

（5）建立完善的档案管理制度，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保证投资者获取及时、全面的资料查询。

二、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正在和将要履行的金额在500万元以上或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借款合同、担保合同

1、借款合同

序号	贷款单位	贷款合同号	贷款金额（万元）	年利率（%）	贷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中信银行合肥分行	2010 合银贷字第 1073262D0166	6,000.00	5.31 注3	2010/04/15-2011/04/15	抵押担保
2	农行宁国市支行注1	34101201000004323	4,000.00	5.31 注4	2010/07/14-2011/07/13	抵押担保
3	农发行宁国市支行注2	34188101-2010 年（宁国）字第 0020 号	10,000.00	5.31 注5	2010/08/16-2011/08/15	信用借款

注 1：该借款于 2010 年 7 月 14 日放款 5,000.00 万元，后于 2010 年 9 月 25 日还款 1,000.00 万元，剩余 4,000.00 万元借款到期日为 2011 年 7 月 13 日。

注 2：该借款分两次放款，2010 年 9 月 6 日放款 5,000.00 万元；2010 年 9 月 20 日放款 5,000.00 万元，到期日均为 2011 年 8 月 15 日。

注 3：执行基准利率，自实际提款日起，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变动按日调整，实际提款时借款利率为 5.31%。

注 4：执行基准利率，自实际提款日起，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变动以一个月为一个周期进行调整，实际提款时借款利率为 5.31%。

注 5：执行基准利率，自实际提款日起，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变动以六个月为一个周期进行调整，实际提款时借款利率为 5.31%。

2、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方式	担保合同号	担保人	对应借款合同
1	抵押	34906200800001498	发行人 宁国市农资公司	农行 34101201000004323
2	抵押	（2009）合银最抵字第 0973262A0048-b	发行人	中信银行 2010 合银贷字第 1073262D0166

序号	担保方式	担保合同号	担保人	对应借款合同
3	保证	（2009）合银最保字第0973262A0067-a 号	宁国市农资公司	中信银行综合授信，目前无借款
4	抵押	NGDY2008028	发行人	建行综合授信，目前无借款
5	抵押	34188101-2010 年宁国（抵）字第 0004 号	发行人	农发行综合授信，目前无借款

（二）采购合同

序号	供货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标的	合同有效期
1	四川中源农资有限公司	30,000.00 注 1	15 万吨藏格产氯化钾 K_2O 含量不低于 57%	2010/03/24-2011/01/31
2	湖北昌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920.00	6 万吨磷矿石 P_2O_5 含量≥28%	2010/04/10-2010/12/31
3	湖北億源矿业有限公司	3,600.00	10 万吨磷矿石 P_2O_5 含量为 30%	2010/04/19-2010/12/31
4	宜昌禾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550.00	5 万吨磷矿石 P_2O_5 含量≥28%	2010/05/19-2010/12/31
5	宜昌伟丰商贸有限公司	945.00	3 万吨磷矿石 P_2O_5 含量≥29%	2010/09/01-2010/12/31
6	神农架三新实业有限公司	2,800.00	10 万吨磷矿石 P_2O_5 含量为 30%	2010/09/19-2010/12/31
7	宜昌佳鹭商贸有限公司	740.00	2 万吨磷矿石 P_2O_5 含量为 30%	2010/09/20-2010/12/31

注 1：15 万吨氯化钾采购合同金额为暂定价格，结算时按照市场行情并在盐湖钾肥同等品质货物价格基础上进行价格优惠，具体根据交易时另行拟定的补充协议执行。

注 2：上述磷矿石采购合同单价差异主要系矿石 P_2O_5 含量及交货地点不同形成。

（三）技术开发合同

2009年5月11日，发行人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签订了桂山钾长石和磷石膏制取农用硫酸钾清洁生产技术的《技术开发合同》，合同主要内容为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根据钾长石和磷石膏的实验结果确定项目的原则性工艺流程，获取基本工艺条件和技术参数，提供利用桂山钾长石和磷石膏制取农用硫酸钾清洁生产技术报告，为工业化实验生产线设计提供依据。本技术开发合同研究开发经费为360.00万元，履行期限自2009年6月1日至2010年5月31日。

（四）其他重要合同

2009年10月30日，发行人与宣城市北门危旧房改造综合办公室、宣城市大唐万安

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宣城分公司合成氨车间拆迁的《拆迁补偿协议》，补偿款按照安徽中泰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资产进行评估的结果和经宣城市政府协调的搬迁损失费确定，补偿款共计5,222.79万元，其中皖中泰评报字【2009】第10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所评资产评估值为4,549.78万元，皖中泰评报字【2009】第105-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所评资产评估值为223.01万元，搬迁损失费为450.00万元，补偿价款在合同生效后5日内支付1,000.00万元，在合同生效30日内支付1,000.00万元，剩余拆迁补偿款在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付清。

2010年5月4日，上述合同各方就资产交接及余款支付签署了《拆迁补偿补充协议》。约定原评估报告所列的电机、铁塔以及部分通用设备作价84.70万元，由发行人留用，并相应从补偿款中扣除。至此，发行人已完成所有资产交付义务。拆迁人承诺，尚欠发行人补偿款3,138.09万元，在2010年5月10日前支付1,000万元，不计息。余款2,138.09万元自5月1日起按月息1.2%计付利息。6月30日前支付1,000万元本金及利息，余款1,138.09万元在8月30日前付清本息。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收到全部拆迁补偿款。

三、诉讼或仲裁

（一）公司存在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生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等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生发行人控股股东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诉讼情况

根据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声明，上述人员目前均不存在重大诉讼或重大仲裁事项，也无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金国清 金平辉 俞绍斌

龚仁庆 李世舵 夏成才

独立董事签名：

张克东 杨剑波 程贤权

监事签名：

桂芳娥 李卫华 姜 龙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金国清 俞绍斌 李世舵

龚仁庆 吴 勇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 11月 23日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冯　戎

保荐代表人：李　强

保荐代表人：韩志谦

项目协办人：叶　华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11月 25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王霁虹

经办律师：李季先

经办律师：陈　凯

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会计师：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11 月 22 日

五、承担验资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会计师：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11 月 22 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一）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六）公司章程（草案）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文件查阅时间：每周一至周五（节假日除外），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查阅地点：

1、发行人：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话：0563-4181590

传真：0563-4181525

联系人：吴 勇

2、保荐人（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电话：010-88085771

传真：010-88085256

联系人：李 强